

法務部廉政署  
101 年廉政民意調查及指標研究  
期末報告書

計畫主持人：洪永泰教授

**Project Coordinator: Dr. Yung-tai Hung**

---

計畫執行單位：財團法人臺北市公民教育基金會

**Project Executive Institution: Taipei Civic Education Foundation**

---

計畫執行期間：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0 日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

**Period of Project: May. 10, 2012-Dec. 20, 2012**

---

印製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Publication: Oct. 31, 2012**

---

財團法人臺北市公民教育基金會  
**Taipei Civic Education Foundation**



# 研究人員

## 研究計畫主持人

洪永泰 財團法人臺北市公民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臺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 協同主持人

陳俊明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  
莊文忠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  
高世垣 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公司總經理

## 研究人員

林俊佑 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公司經理  
林柏州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博士生  
戴廷宇 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碩士生

## 聯絡資訊

財團法人臺北市公民教育基金會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111號M508室

電話：02 2236 0507

E-mail: [tcef.org.tw@gmail.com](mailto:tcef.org.tw@gmail.com)

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498號8樓

電話：02 8258 2108

E-mail: [trs@realsurvey.com.tw](mailto:trs@realsurvey.com.tw)



## 摘 要

本研究包含兩個部分：一是 101 年度的民意調查，二是廉政指標的建構。民意調查以隨機撥號抽樣方法，針對臺灣地區年滿 20 歲的成年人進行電話訪問，於 6 月 30 日（星期六）至 7 月 3 日（星期二）間完成 1,117 個有效樣本；以 95% 的信賴度估計，對母體的各项推論最大抽樣誤差約為  $\pm 2.9$  個百分點。

本次民意調查結果顯示：首先，在受訪者對各類公務人員清廉程度的評價方面，分數從高到低依序是公立醫院醫療人員、軍人、一般公務人員、監理人員、環保稽查人員、稅務稽查人員、消防設施稽查人員、檢察官、辦理殯葬業務人員、警察、法官、海關人員、監獄管理人員、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建管人員、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鄉鎮市民代表、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辦理公共工程人員、縣市議員、立法委員、辦理土地開發重劃人員、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其次，在相關議題與政策的看法方面，約有 86.2% 的民眾表示知道不違背職務行賄罪已立法通過；見到公務人員出現不法情事時有 57.9% 的民眾表示會提出檢舉，32.3% 的民眾表示不會；對於未來一年政府廉潔度提升的看法，有 29.5% 的民眾表示會有所改善，58.9% 的民眾表示不會。

根據本次民意調查發現，本研究建議：(1) 各機關政風機構應善用機關廉政會報機制，使其成為違失風險資訊交換及管控平臺，提供首長充分之資訊，以利明快處置，同時協助將重要防貪舉措法制化，由各部門齊力推動，展現清廉施政的決心。(2) 對於民眾清廉評價不

佳的各類公務人員，特別是本次調查呈現下滑趨勢之類別，建議相關部會主管機關可配合質化研究，深入瞭解影響該類人員清廉評價的因子，針對關鍵因素對症下藥，研提因應對策。(3)政府應研議制定「吹哨者保護法」，以鼓勵檢舉公務人員貪污不法，同時保護檢舉人權益不受侵害。

在指標建構方面，本研究首先整合國內外文獻與現有各種廉政指標系統，擬訂構想，包括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項目、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世界競爭力指標與臺灣公共治理指標系統之中關於政府透明化程度、防治貪腐及課責三個構面所屬的指標系統、民意調查之中可做為主觀評估的指標項目等。研究人員經過一系列的專家深度訪談、專家座談會和工作會議之後提出整合後的廉政指標方案，主要包括幾個方面：

第一，每年進行的年度廉政評估系統包括主觀指標（權重 0.47）和客觀指標（權重 0.53）兩部分；客觀統計指標部分融合先前研究成果，將「投入、過程、產出」等概念併入透明化程度（權重 0.26）、防治貪腐（權重 0.30）及課責（權重 0.44）三個構面之中，以方便國際接軌和細部的比較分析。原先的「影響」構面則由主觀指標系統取代。客觀指標的三大構面之中，透明度有 3 項中指標、15 項具體小指標；防治貪腐有 7 項中指標、21 項具體小指標；課責有 3 項中指標、11 項具體小指標；總計客觀統計指標部分共有 3 大構面、13 項中指標、47 項小指標，每一項中指標都有其權重，小指標則以算術平均數合併成為上一級中指標。主觀指標部分包含兩個構面：人員清廉度（權重 0.40）與首長反貪決心（權重 0.60）。人員清廉度構面有

9 項中指標、29 項小指標；首長反貪決心構面有 3 項中指標、3 項小指標；總計主觀統計指標部分共有 2 大構面、12 項中指標、32 項小指標。整個指標系統之間的權重設定是由參與本研究的專家們以網絡分析法經過線上評估系統軟體計算而得。

第二，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項目維持其完整架構，擬在國內成立專家評估委員會每四年評估一次，但是不納入一年一度的廉政評估系統。至於國際組織所發展出來的各種評比或指標數值則將做為本指標系統的效標關聯項目，有利於國際間的比較分析。

第三，由於政風單位的業務性質與反貪腐作為直接相關聯，政風人員在執行業務時所產生的統計資料應是相當豐富，建議廉政署內部進行評估後，可選擇一部分具有代表性的指標，納入廉政指標體系之中，一方面可以讓此一指標體系更為完整；另一方面也有助於外界瞭解政風人員在防治貪腐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最後，本研究建議可考慮在中央廉政委員會之下成立具有獨立地位的廉政工作小組，由政府提撥固定的經費支持，並組成一個包含產、官、學、公民社會等四類人員的專家評估委員會，成員人數約在 50 人左右，專職處理國家廉政體系評估與政府廉政指標體系的研發、執行與評估等工作，定期發表評估報告。





# Abstract

This project covers both a nationwide poll in Taiwan in 2012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omposite indicators with regard to government integrity, i.e., Taiwan Government Integrity Index (TGII) system.

## I. Telephone Survey

A telephone survey of adult citizens (20 years old and over) living in the greater Taiwan area has been conducted from June 30 to July 3 2012. Target respondents represent a cross-section of Taiwanese residents. The effective sample size is set at 1,117 respondents to minimize potential sampling error (maximum sampling error below  $\pm 2.9\%$  at 95% confidence level).

According to the survey, public medical treatment staff scores highest (6.14) in terms of perceived integrity level, followed by military (5.99), general public servants (5.97), division of motor vehicle officers (5.93) and environment protection inspectors (5.68) respectively. On the other hand, river and gravel inspector (3.83), land development (3.93), legislators (4.09) and city/county councilor are considered relatively corrupt as compared with the rest of the surveyed public servants.

A majority of the respondents (57.9%) say they would report an incident of corruption, a significantly more than those who say they would not (32.3%). However, when asked to assess whether or not the government's integrity would improve in the future in the 2012 survey, 58.9 percent of the respondents felt that it would not improve, compared with 25.9 percent who believed that it would improve.

## II. Index Construction

Taiwan Government Integrity Index system (TGII) is divided into objective indicators (0.53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and subjective indicators (0.47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It will ultimately turn out to be an integrated single score with the input of designated data and statistics.

For the former, three sub-dimensions namely, transparency (0.26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accountability (0.44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and control of corruption (0.30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are constructed with reference to statistics originated from domestic agencies an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For the latter, public managers' integrity level (0.40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and corruption fighting resolution of high ranking officials (0.60 in terms of the assigned weight) perceived by ordinary citizens are incorporated.

Analytic Network Process (ANP) is used to determine the weight of concerned dimensions and sub-dimensions of both objective and subjective indicators.

### III. Suggestions

That the formation of a well organized evaluation panel, which is composed of representatives coming from business, government, academia and civil society, in charging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TGII) is highly recommended. Also, an expert council needs to be teamed up responsible for the review forum of the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NIS) of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I) at every four year interval and to be independent from TGII evaluation panel, considering its relatively integral analytic framework of the NIS.

# 目 次

摘 要.....	i
Abstract.....	v
目 次.....	i
第一章 計畫背景與研究目的 .....	1
第二章 研究方法 .....	5
壹、量化研究.....	5
貳、質化研究.....	5
一、文獻分析.....	5
二、深度訪談.....	5
三、專家座談.....	5
四、專家評估.....	6
第三章 相關文獻探討 .....	7
壹、國際組織.....	7
一、國際透明組織.....	7
二、哥倫比亞透明組織.....	10
三、韓國.....	12
貳、中華民國.....	18
第四章 廉政民意調查 .....	23
壹、調查發現.....	23
貳、對策建議.....	28
第五章 廉政指標建構 .....	30
壹、整合國內外指標系統的構想 .....	30
貳、深度訪談.....	32

一、廉政基礎建設深度訪談分析.....	32
二、客觀統計指標深度訪談分析.....	35
三、政府人員廉潔度深度訪談分析.....	47
四、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深度訪談分析 .....	48
五、小結.....	48
參、專家座談.....	50
肆、指標定稿.....	52
<b>第六章  權重之設定與指標之計算 .....</b>	<b>59</b>
壹、權重之設定.....	59
貳、客觀指標.....	61
參、主觀指標.....	62
肆、國際透明組織國家廉政體系之評估 .....	63
<b>第七章  結論與建議 .....</b>	<b>65</b>
壹、結論.....	65
貳、建議.....	68
<b>參考文獻.....</b>	<b>70</b>
<b>附錄一  「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試評結果 .....</b>	<b>72</b>
<b>附錄二  深入訪談之專家學者名單 .....</b>	<b>86</b>
<b>附錄三  深入訪談題綱 .....</b>	<b>88</b>
<b>附錄四  深入訪談事前送達受訪專家學者的資料 .....</b>	<b>89</b>
<b>附錄五  深入訪談摘要紀錄 .....</b>	<b>99</b>
<b>附錄六  廉政指標權重問卷：網絡分析法 .....</b>	<b>229</b>
<b>附錄七  客觀指標之計算實例 .....</b>	<b>239</b>
<b>附錄八  國家廉政指標建構專家座談會 .....</b>	<b>240</b>

## 第一章 計畫背景與研究目的

對政府的良善治理而言，除具備足夠良好的治理能力外，廉潔（integrity）更是政府運作的最基本要求，同時也是一個政權合理性與人民信任的基礎。廉潔對於政府治理過程的重要性在於：倘若政府忽略廉潔的要求，將可能造成吏治不清、官箴不正、弊病叢生，使得人民對政府的信任感每下愈況，成為威脅國家治理體系與治理正當性的危機。因此，當代許多國家莫不專心致力於廉政工作的推動與清明政府的維持，期盼能塑造一個既廉潔且有能力的政府（Caiden, 2001）。

在貪腐治理過程中，不論產、官、學界或是民眾都經常對「政府廉潔情況好嗎？」、「我們要如何改善？」等問題提出問題與質疑。貪腐問題的犯罪黑數不但經常導致治理成效不彰，也使得政府施政和民眾認知之間產生落差。因此，如何有效的偵測、瞭解及獲得貪腐犯罪的相關資訊與落差情況在貪腐治理過程中即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偵測公部門貪腐資訊有下列五種策略，包括（Klitgaard, 1998；陳敦源，2003：12-13）：

- 一、 建構貪腐資訊蒐集與分析的系統：透過對貪腐資訊的蒐集及相關資訊的分析來建構出反貪腐的整體策略架構與相對應的指標，以利反貪腐策略的修正與制定。
- 二、 置入監控機關：由於行政體系基本上仍屬於較封閉的體系，如何取得相關的犯罪證據與事前加以監控可能的貪腐情況發生將是反貪腐預防工作非常重要的一環。這種機制類似政風機構的設置。
- 三、 尋找第三者資訊提供者：在反貪腐過程中如果僅單靠檢調單位或是政風內部單位的查報則成效仍屬有限。透過第三者的資訊提供則可豐富反貪腐情報的來源，以利採取相對應之作為。
- 四、 引導民眾及政府的客戶提供資料：主動的提供並解釋相關資料不但可以使資訊的揭露更加的透明，更是使民眾與政府的客戶有足夠的資訊來監督並給予課責的最重要工具之一。

五、將無罪的「舉證責任」賦予政府人員：如果有貪腐的行為或是疑似的相關問題點，則無罪的「舉證責任」應由政府提出，因為人民或是政府的顧客基本上仍然是處於非常被動、資訊不對稱和無權力的情況。由於政府機關屬於有權力者，理應受到人民的監督與課責，因此，當公務人員有疑似財產不明增加時，當事人應自負舉證其財產來源之責任。

上述第一點「建構貪腐資訊蒐集與分析的系統」即是廉政政策與改革的基礎工程。雖然有許多論者認為，貪腐犯罪常具有隱密性與忌諱性，想要正確測量貪腐程度與獲得貪腐資訊在實務操作上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然而，貪腐的測量並非是不可能的任務，如 Kaufmann、Aart 和 Massimo (2006: 1) 便指出：「貪腐不能被測量」是一個迷思 (myth)，他們進一步指出貪腐的測量在實際的操作上，可以透過三種方式來測量：包括蒐集相關的利害關係人的觀點、透過追蹤國家的制度特徵及透過對特定計畫的周延審計 (Kaufmann et al, 2006: 1)。因此，貪腐測量在實務運作上不但可行而且是落實廉政治理的基礎工程。Bahk (2002) 亦指出，廉政測量的目的在於：

- 一、對行政部門提出警告的訊息，使行政部門採取行動。
- 二、引起社會關注、討論及教育大眾，期望帶動民間的參與，達到集體行動的目的。
- 三、建立一個比較的基礎，以衡量未來與現在的改變，或衡量不同單位的差異，俾界定出改革的順序。
- 四、透過證據的展現，將貪腐議題的爭論去政治化。
- 五、測量貪腐可以提供社會一個發聲的機會和強化地方自主，使民眾能更積極的參與反貪腐的行列。

由此可知，政府如何善用這些工具藉以強化施政與民眾認知的聯結、降低兩者之間的落差，是我國相關主管機關必須重視的工作。目前國際上許多國際機構

與非政府組織都有採用測量民眾對政府貪腐認知的方式來獲取一個國家或地區貪腐問題嚴重與否的資訊，例如，世界經濟論壇（the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MD）都將貪腐問題列為其全球競爭力評比的一個部分。另外，國際透明組織（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I）所開發的「清廉印象指數」（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CPI）、行賄指數（Bribe Payer Index, BPI）與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 GCB），則是目前國際上就貪腐問題所建構與測量最具影響力的指數。他們不但提供一個跨國比較的基礎，也提供跨國投資者投資策略的參考與各國廉政情況及改革與否的警訊。透過這些指數的公布，國際組織希望能發揮議題設定的功能，將反貪腐議題帶到全球舞台上。

在我國，除了媒體和學術機構不定期進行廉政印象調查外，法務部自民國 86 年開始持續進行的「台灣地區廉政指標民意調查」是我國進行時間最長、最有規律亦最有系統的廉政調查。這些調查數據不但提供國內廉政情況長期趨勢的追蹤與研判，更提供主政者決策的參考，也直接、間接地影響到廉政政策的議程。從這些調查所衍生的效益來看，廉政調查對我國廉政政策的重要性不容抹煞，有持續進行、追蹤及比較的必要。此外，由於此一調查結果反映了民眾在主觀上對政府廉潔表現的評價，可做為建構廉政指標體系的重要資訊來源之一。

其次，有關廉政指標體系的建構在過去的研究中也被提出。如行政院研考會曾於 2005 年委託世新大學公共管理顧問中心進行「我國政府廉政體系指標之建構」研究，嘗試建構符合我國國情的政府廉政體系指標。這個研究提出一套涵蓋投入、過程、產出及影響四個面向、內含 28 項指標的架構。法務部承續既有研究成果，依此一指標體系，並參酌臺北市政府廉政指數之基模，於 2006 年委託臺灣透明組織辦理「我國廉政體系革新與指標之研究」，選定縣（市）政府做為實際測量比較的對象，蒐集並投入相關數據資料，進行廉政指標體系的實證分析；2008 年接續辦理「地方政府廉政狀況調查」，再度運用廉政指標施測，期藉累積更多指標運作之實務經驗，建立可長期監測地方政府廉政狀況之評量方法。

綜觀上述對於廉政調查之必要性與指標體系之重要性的考察，本研究以國內外過去的研究成果為基礎，有下列幾項研究目的：

- 一、瞭解民眾對政府廉潔程度、各類政府官員、民意代表、政府機關執行業務廉潔程度的評價。
- 二、參酌當前國際組織建構廉政指標的設計、測量方法及發展成果，檢視國內廉政指標實務運作經驗，擬訂一個具體可行的指標系統，俾供檢測與評估國家整體廉政體質，進而採取良善治理的策略與行動。
- 三、結合績效管理精神，經由主、客觀指標的蒐集與分析，透過指標管理導引國內廉政制度興革，有助於提昇國家競爭力與清廉度。



## 第二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透過下列多元的研究方法，來達成上述目的：在廉政調查方面，主要是採取量化研究途徑；在指標體系建構方面，主要是採取質化研究途徑。就這些方法的應用情形進一步說明如下。

### 壹、量化研究

本研究所規劃的量化研究方法，是指以電話訪問方式進行蒐集資料與分析。關於這項調查的目的、方法、結果及發現與建議等內容已詳述於本研究的期中報告書，這裡不再重複。

### 貳、質化研究

#### 一、文獻分析

質化研究首先從文獻分析開始，首先蒐集國內外有關的期刊、書籍、論文等資料、國際非政府組織所出版的研究報告、政府出版的公務統計等，經過有系統的整理、分析，以瞭解指標建構的相關意涵與政府廉能的研究發現，作為後續研究與討論的基礎。

#### 二、深度訪談

為彌補文獻分析法過於依賴過去的研究成果和可能欠缺實務運作的考量，本研究採用深度訪談方式，訪談對象包含實務界與學術界的人士，希望有助於探索並釐清廉政指標體系的內涵與實務上可能遭遇的困難等。

#### 三、專家座談

為了使指標體系的建立能夠更加周延，本研究使用專家座談研究法（Rubin and Rubin, 1995: 140）。這是經由觀察一群專家集聚一堂，針對議題發表意見、相互討論，提供大量的對話內容，而獲取對各種對立觀點的資料和洞識。

#### 四、專家評估

本研究邀請熟悉廉政指標相關理論與實務界人士對於國際透明組織研發的國家廉政體系（**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NIS**）評估表進行「試評估」，為未來建立較大規模的專家評估委員會做試測與預備工作。

其次，在協助本研究完成指標系統內容規劃之後，專家學者們還貢獻他們的集體智慧，為指標系統內各項個別指標組合成為綜合指標過程中許多合併步驟的權重，尤其是共同參與網絡分析法（**Analytical Network Process**，**ANP**）軟體的操作，協助完成指標系統的權值設定。

### 第三章 相關文獻探討

檢視國內、外相關的文獻資料可以得知，學術界或國際組織的廉政領域相關專家們對於廉政測量的研究可以說已經相當成熟，國內從 1990 年代開始就有理論上的研究（如李登燦，1993）和實務上的指標建構（洪永泰，1997）。這 20 多年來有關這個主題的研究計畫、研究報告、論文、研討會、專書等等相繼問世，其中又以余致力主編（2011）的專書《廉政與治理》最具代表性。不過，由於類似的研究極多，文獻探討亦大多大同小異，而且引用方便，是以，我們不打算在這裡重複大部分重疊的文字敘述工作，只針對少數最新發展做一些補充，據以說明本研究構思之廉政指標體系的學理基礎。

#### 壹、國際組織

##### 一、國際透明組織

以國家或地區為評比對象的國家廉政指標當然是以國際透明組織所發展的貪腐印象指數（CPI）為典型代表，表 3-1 是從 1995 年至 2011 年以來臺灣的得分和排名，近年來，隨著納入評比的國家增加，我國的排名相對呈現進步的趨勢。雖然這個指標系統是引用許多個國際組織一年或兩年對不同國家或地區所進行的貪腐程度或相關領域評比，方法上並不是很完美，但是國際影響力卻相當大。

國際透明組織為求改善其方法上的缺失，除了針對 CPI 進行深入研究、擬訂修改辦法之外，近年來更強力向各國宣導其所發展的國家廉政體系（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NIS）評估系統。2012 年更對此一體系進行較大幅度的翻修，由於這套評估系統和本研究有密切關係，值得稍加介紹：

國際透明組織所開發的這套系統主要著重在關注各國國內反貪治理的制度設計，並致力於發展跨國性的廉政體系評估架構。此體系開發初期共有 11 根支柱，如圖 3-1 所示，包括立法機構、行政機關、司法系統、審計總署、監察特使、反貪腐機構、文官系統、私人企業部門、傳播媒體、公民社會及國際行為者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2000)。這 11 根支柱是建立在社會價值與公民意識的基礎上，以達到永續發展、依法治理與改善生活品質的目標。

表 3-1 臺灣的 CPI 分數與排名 1995~2011

年度	分數	排名	評比國家數
<b>1995</b>	<b>5.08</b>	<b>25</b>	<b>42</b>
<b>1996</b>	<b>4.98</b>	<b>29</b>	<b>54</b>
<b>1997</b>	<b>5.02</b>	<b>31</b>	<b>52</b>
<b>1998</b>	<b>5.3</b>	<b>29</b>	<b>85</b>
<b>1999</b>	<b>5.6</b>	<b>28</b>	<b>99</b>
<b>2000</b>	<b>5.5</b>	<b>28</b>	<b>90</b>
<b>2001</b>	<b>5.9</b>	<b>27</b>	<b>91</b>
<b>2002</b>	<b>5.6</b>	<b>29</b>	<b>102</b>
<b>2003</b>	<b>5.7</b>	<b>30</b>	<b>133</b>
<b>2004</b>	<b>5.6</b>	<b>35</b>	<b>146</b>
<b>2005</b>	<b>5.9</b>	<b>32</b>	<b>159</b>
<b>2006</b>	<b>5.9</b>	<b>34</b>	<b>163</b>
<b>2007</b>	<b>5.7</b>	<b>34</b>	<b>180</b>
<b>2008</b>	<b>5.7</b>	<b>39</b>	<b>180</b>
<b>2009</b>	<b>5.6</b>	<b>37</b>	<b>180</b>
<b>2010</b>	<b>5.8</b>	<b>33</b>	<b>178</b>
<b>2011</b>	<b>6.1</b>	<b>32</b>	<b>183</b>

資料來源：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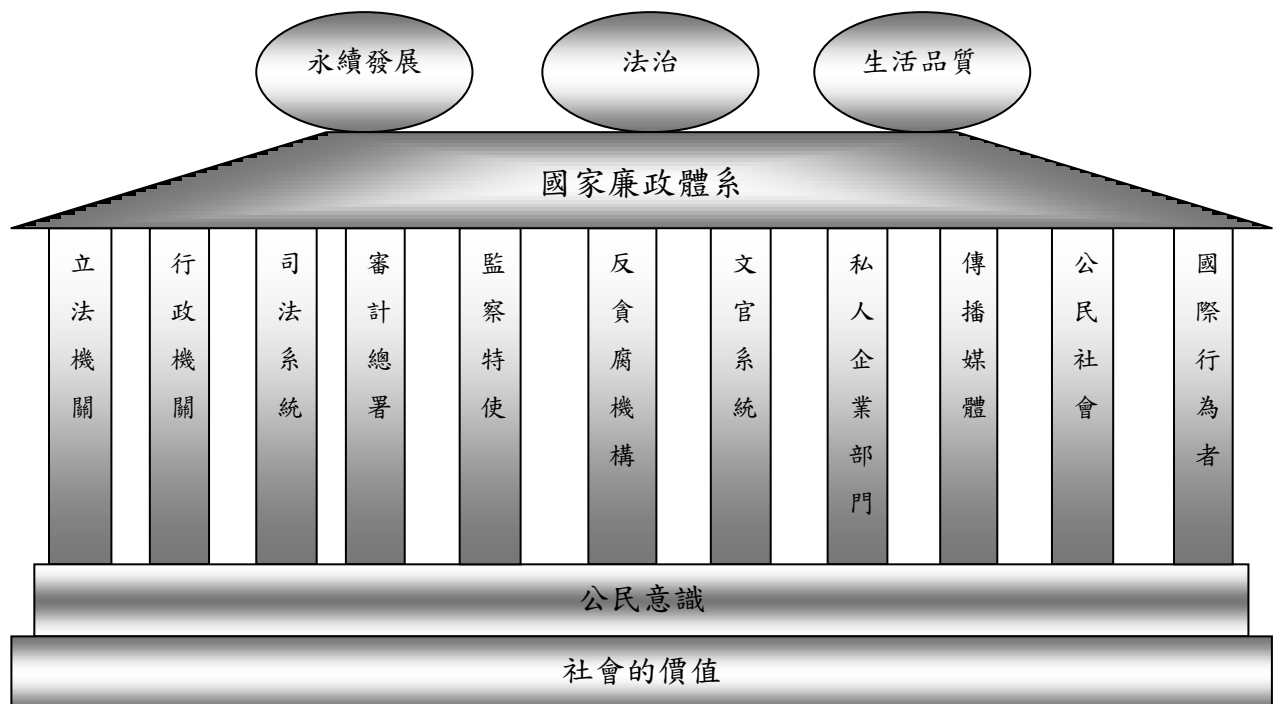


圖 3-1、國家廉政體系-2000

資料來源：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2000) *TI Source Book 2000*, Berlin：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國家廉政體系之建立，本身即可做為檢測與診斷的系統與標準。透過國家廉政體系的檢測與診斷，一方面可以發現該國國家廉政體系在實際執行上的落差與制度缺點，另一方面也提供許多國家在進行政策倡議、興革時的立足點與跨國比較的基礎。其後，國際透明組織則是進一步審視國家廉政體系的支柱，進一步擴充成 13 根支柱。如圖 3-2 所示。

在檢測面向上，除了檢測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的基礎外，每根支柱的檢測指標也更加具體，包括該支柱在國家廉政體系的角色 (role)、治理的情況 (governance) 及能力 (capacity)。檢測內容包括資源、獨立性、透明、課責、廉政機制、政務監督 (executive oversight) 與法制改革等部分，並進一步針對其法定項目與實際情況進行落差的分析，這些檢測項目也突顯出廉政的重要價值。

如圖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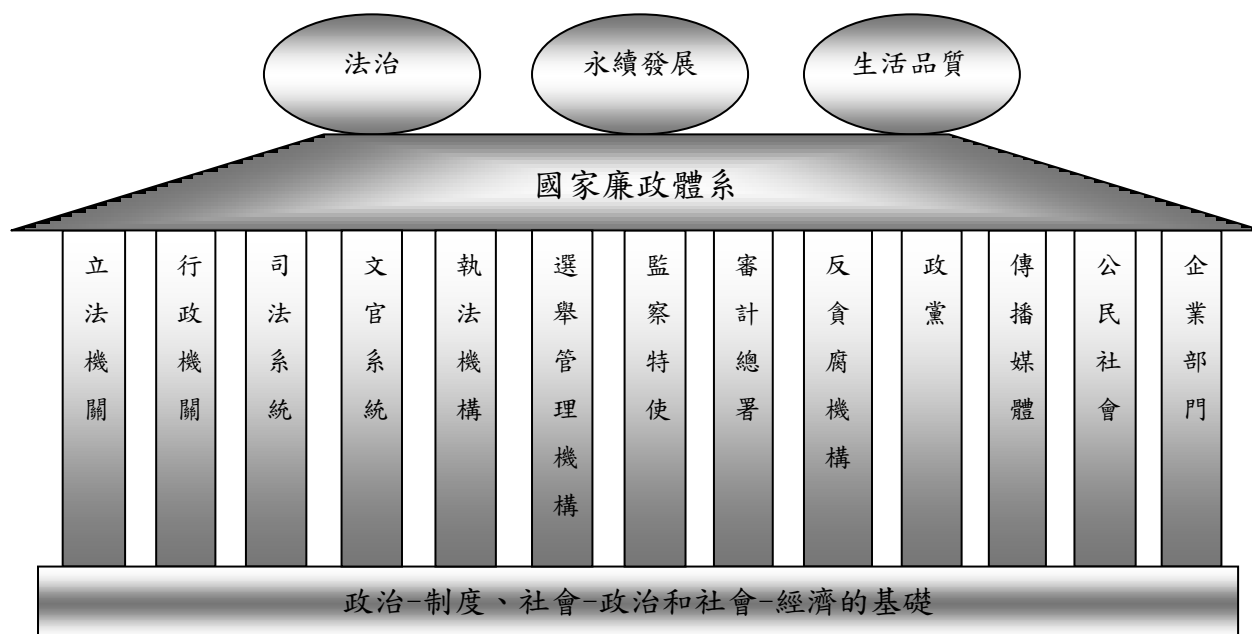


圖 3-2、國家廉政體系—2012

資料來源：[http://www.transparency.org/policy\\_research/nis](http://www.transparency.org/policy_research/nis)，查詢日期 2012/04/22。

這一套評估系統的具體評估項目和臺灣的試評估結果請見附錄一。

## 二、哥倫比亞透明組織

從 2002 年起，國際透明組織哥倫比亞分會每一年度從事公立機構廉潔指數 (Integrity Index for Public Institutions) 的調查，透過這個指數來比較哥倫比亞國內公立機構貪腐風險的程度。指數的目的在於提供民間社會一個工具，用來監督公立機構的透明度、廉能與效率，因為機構是單獨地被評估，可以利用這個指數來評估特定領域對貪腐的敏感程度。此一指數係依據 20 種客觀衡量的指標來排列公共機構。這些指標可分為三組 (Transparencia por Colombia, 2006: 339-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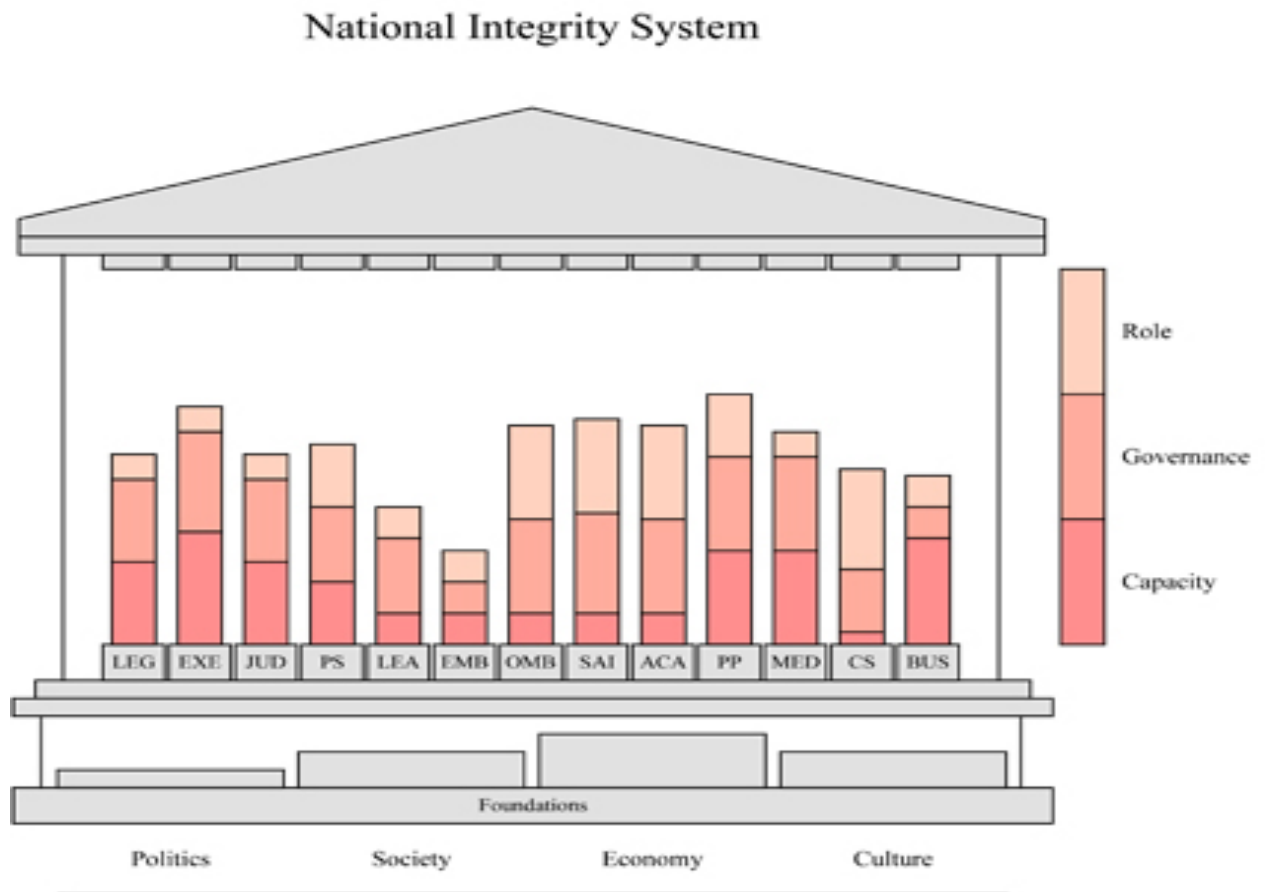


圖 3-3、國家廉政體系檢測示意圖

資料來源：[http://www.transparency.org/policy\\_research/nis/methodology](http://www.transparency.org/policy_research/nis/methodology)，查詢日期：2012/04/22。

- (一) 透明度：此為衡量機構的可見度，採用下列指標來評估：可在機構網站發現的資訊、可讓大眾提出抱怨、申訴的機制、簽約過程的透明度、與國家合約資訊系統（National Contracting Information System）的關係、課責機制、透明度、官僚過程的可接觸（accessibility）與明確（clarity）程度；反貪腐的努力與資訊的可獲得性。
- (二) 控制與處罰：這一類的指標在於衡量管理當局對違法公務人員所進行的制裁或決定；如觀察因財政違法行為所做的制裁；懲戒的制裁；及決策的價值，指出財政違法行為佔該機構預算的比例。

(三) 效率與制度化 (institutionality)：主在依據機構本身的目標與任務來衡量效率，指標主要在檢視機構程序之建立；規定與控制的明確與消息，而這些因素都限制員工可自行裁量的空間及貪腐的風險。這些指標包括：申訴 (complaints) 的數目與審計人員開始調查的數目，檢察官人數與所有公務人員的比例，僱用人員的程序，員工的誘因，內部控制的績效及管理的評估。

每一組都是由該類別指標的簡單平均值所組成，而指數為三者之平均值，比重則為組成元素中指標的數目。2004 年的指標評估了中央政府層級百分之八十的公立機構 (共 182 個政府機構被評估)，這些公立機構把指數當成是用來衡量的工具，並進一步幫助確認出公立機構本身的弱點。

### 三、韓國

韓國在 1999 年由總統特別反貪污委員會 (Presidential Special Committee) 首先發展出一套「反貪腐指數 (Anti-Corruption Index, ACI)」，這是一個用以測量首爾市政府中各個行政單位廉潔程度的整合性指標體系。最初是將焦點著重在 5 個較易產生貪腐的部門上，包括地方稅收部門、住宅建築部門、營建工程、公共衛生和消防服務。其後又增加了 2 個部門：公共運輸和都市停車服務 (Bahk, 2002: 119)。

ACI 是由兩個基本面向組成：一是民意調查，此一調查不同於常見的針對全體民眾抽樣的施測，而是以那些和基層公務員有接觸過的民眾為對象進行施測，以調查結果建構成「反貪腐印象指數」(Anti-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ACPI)。二是有關政府部門對於反貪努力的事實和統計的呈現，據此建構成「反貪腐努力指數」(Anti-Corruption Efforts Index, ACEI)。

此外，韓國也發展出一套韓國企業貪腐指數 (Korea Corporate Corruption Index, KCCI)，它包含了兩個測量的構面：第一是企業的利害關係人 (例如股東或是員工) 對於所屬公司貪腐程度的認知，採取問卷調查的方式進行；第二則是



客觀的統計資料，包含了三個次構面：第一是企業的守法程度，例如逃漏稅或是受賄的程度；第二是企業的財務透明程度及相關的資訊揭露程度；第三則是企業對社會的責任，意指企業的社會責任和對社會貢獻等（Park, 2001: 166）。

2008 年韓國國會通過立法成立「國民權益委員會（Anti-Corruption and Civil Rights Commission, ACRC，中文名稱是韓國政府的官方名稱）」，由原來的三個機構合併而成：Ombudsman of Korea（國家信訪委員會），the Korea Independent Commission Against Corruption（國家清廉委員會），以及 the Administrative Appeals Commission（行政審判委員會）。國民權益委員會是一個官方機構，運作方式類似我國的獨立機關，其目的在整合原有機構的各種反貪和保障人權及人民訴願的功能，尤其在反貪方面不但承續了原來的各種測量工具，更給予資源開發新的工具。表 3-4 呈現了自 1999 年以來韓國政府廉潔度指標的發展過程，1999 年只有外部評估，2006 年開始測試內部員工評估，一直到 2011 年已經發展成為相當完整、規模極大的雙軌指標系統。以 2011 年為例，外部廉潔度評估系統總共訪問了 3,676 家機構，2,638 項服務工作，145,155 位受訪者，在 8 月 11 日至 11 月 11 日間由韓國的 Nielsen Company，Hankook Research，以及 Media Research 三家民調機構進行電話調查。在內部廉潔度評估方面，總共訪問了 684 家機構，66,452 受訪者，在 8 月 11 日至 11 月 11 日間由韓國 Nielsen Company 和 Media Research 兩家民調機構進行線上調查，另有政策客戶評估 53 家機構，7,517 位受訪者（ACRC，2012）。整體來看，韓國在此一工作上投入了極為龐大的資源與訪問了大規模的樣本，據以評估全國各政府機關的廉潔表現。

圖 3-4 顯示韓國政府整體廉潔度係由外部廉潔度和內部廉潔度所組成，兩者權重分別是 0.735 和 0.265，採取主觀指標的測量方式，其中外部廉潔度內含三項指標：貪污指數（權重 0.483）、透明度指數（權重 0.317）及可靠度指數（權重 0.200）；內部廉潔度則包含廉政文化指數（權重 0.433）和工作廉政指數（權重 0.567）。

表 3-4 韓國的政府廉潔度評估指標發展

年度	進 度
1999	專家發展廉潔度評估模式
2000-2001	進行三輪試驗，目標為 30 個機構，10,240 應答者。 確認廉潔度評估模式的落實性並進行改善。
2002	針對 71 個機構，348 個服務項目，30,639 位應答者調查。 韓國 Gallup 進行電話調查：第一次為 7 月 2 日至 8 月 17 日，第 2 次為 9 月 25 日至 11 月 23 日，調查的結果於 2003 年 4 月 8 日通知回受評估機構。
2003	針對 7 個機構，394 個服務項目，36,458 位應答者調查，9 月 22 日至 12 月 29 日由韓國 Gallup 進行電話調查。調查結果於 2004 年 1 月 19 日發布。 對 232 地方政府機構進行試驗。2004 年開始地方政府機構的廉政評估。
2004	針對 313 個機構，1,324 個服務項目，75,317 位應答者調查，9 月 4 日至 11 月 30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a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2005 年 1 月 4 日公布結果。
2005	針對 325 個機構，133 個工作場合，86,892 位應答者調查，8 月 25 日至 10 月 27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a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2005 年 12 月 9 日公布結果。
2006	針對 304 個機構，1,369 個服務項目，89,914 位應答者調查，8 月 28 日至 11 月 3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a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2006 年 12 月 18 日公布結果。 內部廉潔度評估測試，針對 93 個機構以及 3 個領域(人事，預算以及不公正的工作指令)
2007	外部廉潔度：針對 333 機構，1,347 服務工作，90,272 位應答者調查，10 月 1 日至 11 月 29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a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 內部廉潔度：針對 138 機構，3 個領域 (廉潔度水平，人事以及預算)進行調查，總共 13,160 應答者。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5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asearch 進行線上調查，2008 年 1 月 16 日公布結果。
2008	2008 年 8 月改善內部廉潔度評估模式。 外部廉潔度：針對 377 機構，1,329 服務工作，90,036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9 月 25 日至 11 月 21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 內部廉潔度：針對 171 機構，13,502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10 月 17 日至

年度	進 度
	11 月 22 日由韓國 Gallup 以及 Hankook Research 進行線上調查，2008 年 12 月 18 日公布結果。
2009	外部廉潔度：針對 474 機構，1,537 服務工作，105,517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9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由韓國 Nielsen 公司以及 Media Re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 內部廉潔度：針對 164 機構，13,840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9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由韓國 Nielsen Company 以及 Media Research 進行線上調查。 2009 年 12 月 19 日公布結果。
2010	外部廉潔度：針對 707 機構，2,359 服務工作，150,454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8 月 31 日至 11 月 23 日由韓國 Research 以及 Hankook Re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 內部廉潔度：針對 710 機構，76,401 應答者進行調查，8 月 31 日至 11 月 23 日由韓國 Research 以及 Hankook Research 進行線上調查，2010 年 12 月 19 日公布結果。
2011	外部廉潔度：針對 3,676 機構，2,638 服務工作，145,155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8 月 11 日至 11 月 11 日由韓國 Nielsen Company 以及 Hankook Research 以及 Media Research 進行電話調查。 內部廉潔度：針對 684 機構，66,452 應答者進行調查，8 月 11 日至 11 月 11 日由韓國 Nielsen Company 以及 Media Research 進行線上調查。 政策客戶評估：針對 53 機構，7,517 位應答者進行調查。 結果公布：20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份)；2011 年 12 月 13 日(第二份)。

資料來源：ACRC，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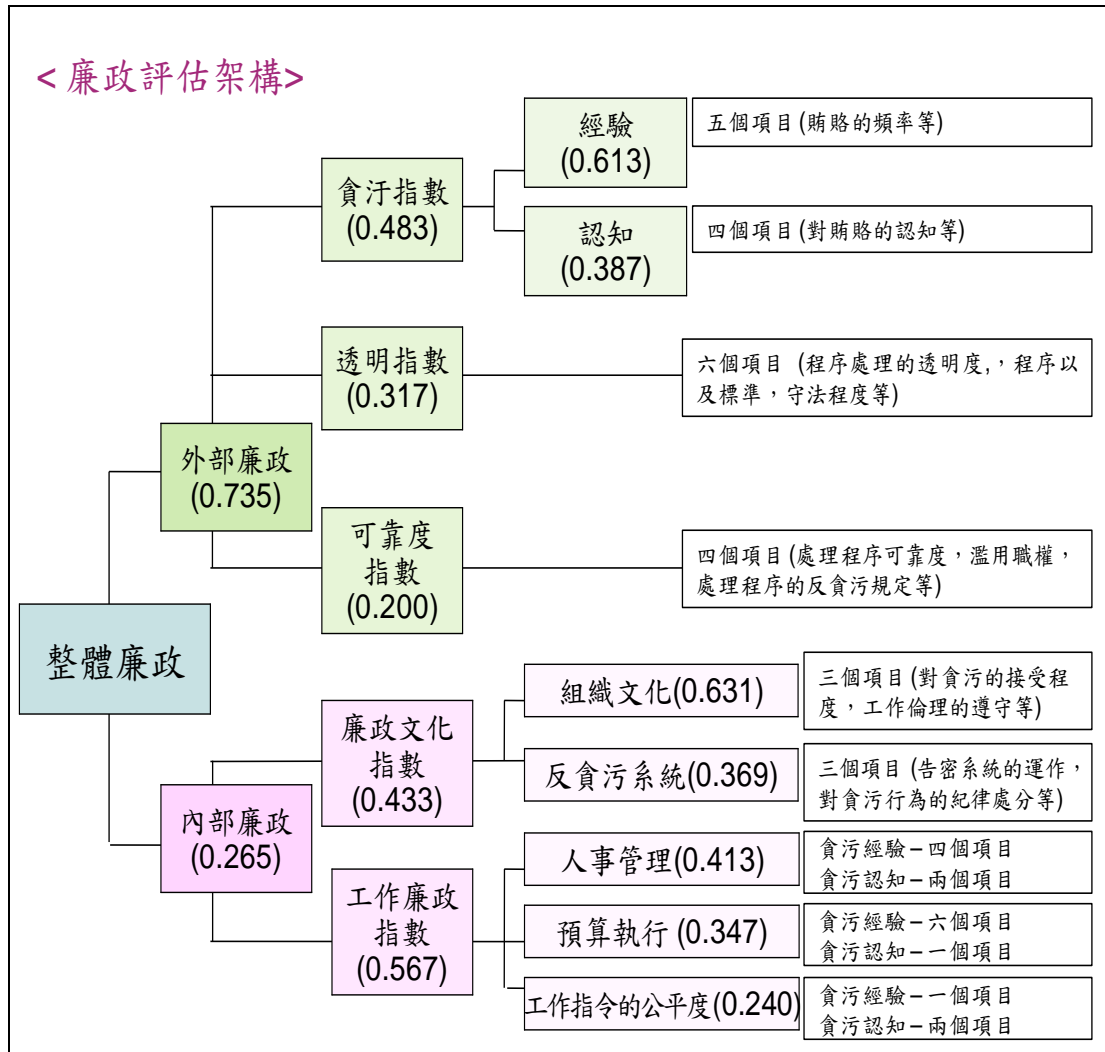


圖 3-4 韓國廉政指標體系

資料來源：ACRC，2012。

除此之外，韓國 ACRC 也在 2011 年擬定一個新的公部門反貪腐成效評估工具：反貪倡議評估指標（the Anti-Corruption Initiative Assessment，AIA），用來評估公部門機關或機構內部對於防貪和反貪的決心、政策倡議和各種對應措施的實際成效。這個評估系統包括三個部分：一是一般政策倡議（common initiatives），二是特有政策倡議（voluntary initiatives），三是實際成效（performance results）。由 ACRC 派遣至少五位專家親赴被指定的公部門機關或機構視察並做成評估，2010 年全國共有 193 個、2011 年有 208 個公部門機關或機構被指定接受評估。以 2011 年為例，這 208 個公部門機關或機構包括 39 個中央政府部會、16 個大

都市或省政府（metropolitan governments）、20 個縣市級地方政府、16 個個省政府所屬教育局、27 個公營公司、88 個半官方機構（quasi-government agencies）。

至於專家評估的內容則有：

（一）一般政策倡議（common initiatives）有 6 項標準：

1. 機關或機構內部是否具備完整的反貪系統建構（establishment of anti-corruption systems）。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8%。
2. 機關或機構首長的反貪決心，透明度及內部員工調查。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5%。
3. 實際反貪措施的成效。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12%。
4. 貪腐的影響程度或衝擊力（corruption impact）評估。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8%。
5. 機關或機構內部員工清廉公約、道德規範、或行為守則的實際成效。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10%。
6. 反貪訓練、教育及宣導的成效。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7%。

（二）特有政策倡議（voluntary initiatives）：根據機構的特殊性制訂符合該機構的評估工具。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20%。

（三）實際成效（performance results）：將上述結果納入整體評估，而且必須將去年成績納入今年的成效評比。評估分數佔總分的 30%。

綜上所述我們可以瞭解韓國廉政狀況的評估系統有幾項特點：

- （一）由政府部門所設置之委員會負責，以公權力和政府資源進行研究、設計及執行。
- （二）調查規模龐大，體系多元而複雜，絕大部分資料來自意見調查和主觀評估。
- （三）採取由上而下的執行模式，指定每年度應受評機關或機構，而且每年的評估數量不一。
- （四）執行層面廣、耗費資源多。

從這些特色我們可以瞭解韓國的廉政評估和我國國情有極大的不同。韓國由官方耗費大量資源、指定受評單位每年都進行近乎地毯式的外部 and 內部評估，而且絕大部分的指標資料來源都是意見調查或主觀評估，不太依賴客觀統計數據。以我國國情而言，這種評估方式不但公信力存疑，評估結果也可能因為指標系統多元複雜而欠缺一致性，難以具備權威性和說服力。不過，有鑑於最清楚各單位廉潔狀況的莫過於其內部員工，韓國政府設計的內部員工調查內容和方式或許有許多值得我們借鏡之處。

## 貳、中華民國

我國有關廉政狀況的測量與主客觀指標系統的建構，這些年來由法務部、行政院研考會、台北市政府及臺灣透明組織等單位投下不少心力，也取得一些初步的成果。關於這些研究發展的過程和內容，余致力與蘇毓昌（2011）的文章已有完整的、系統性的介紹，本研究不再詳細贅述。概略言之，其中較早期的研究有洪永泰（1997）的「臺灣地區民眾對政府廉政主觀指標模型」，這個模型完全以電話調查方式取得民眾對各廉政相關項目的主觀感受與評價，再根據廉政基礎、文化習性、民意代表及政府官員等四大面向建構完成。如圖 3-5 是模型和數據的展示，橢圓形表示四大面向，裡面的分數就是各該面向的得分，計算範圍是從最低的 0 分到最高的 100 分；方形表示各面向之下可以具體測量的評估項目，箭頭和數據表示影響力的大小或是構成各該面向的重要性；至於各項指標與四大面向的權重及各個面向之間的影響關係則是透過結構方程模型(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來決定。

較近的代表作就是莊文忠（2009）與莊文忠、陳俊明、洪永泰、余致力（2011）的地方政府廉政指標建構，這個指標系統源自於余致力團隊（2005）所研發的國家廉政體系指標建構，整個指標體系包括 4 個面向（投入、過程、產出和影響）。

經過實際操作和修正之後，應用到地方政府時發展成為上述四個面向，共計有 12 個中指標、19 個小指標（如表 3-2 和表 3-3 所示）。這個指標系統歷經多年的研發和實務運作的改進，最後成為一個可以在各縣市之間平行比較的廉政指標系統。不過，值得說明的是，整個指標系統中，資料取得較為困難的是「員工反應」部分，因為對機關廉政狀況的調查具有相當的敏感性，要執行內部員工問卷調查，從題目設計到問卷發放與回收都不是容易的事，經過再三催收後，整體有效回收率勉強達到三成，且各機關的回收率差距頗大，也難以確認員工是否透過問卷忠實表達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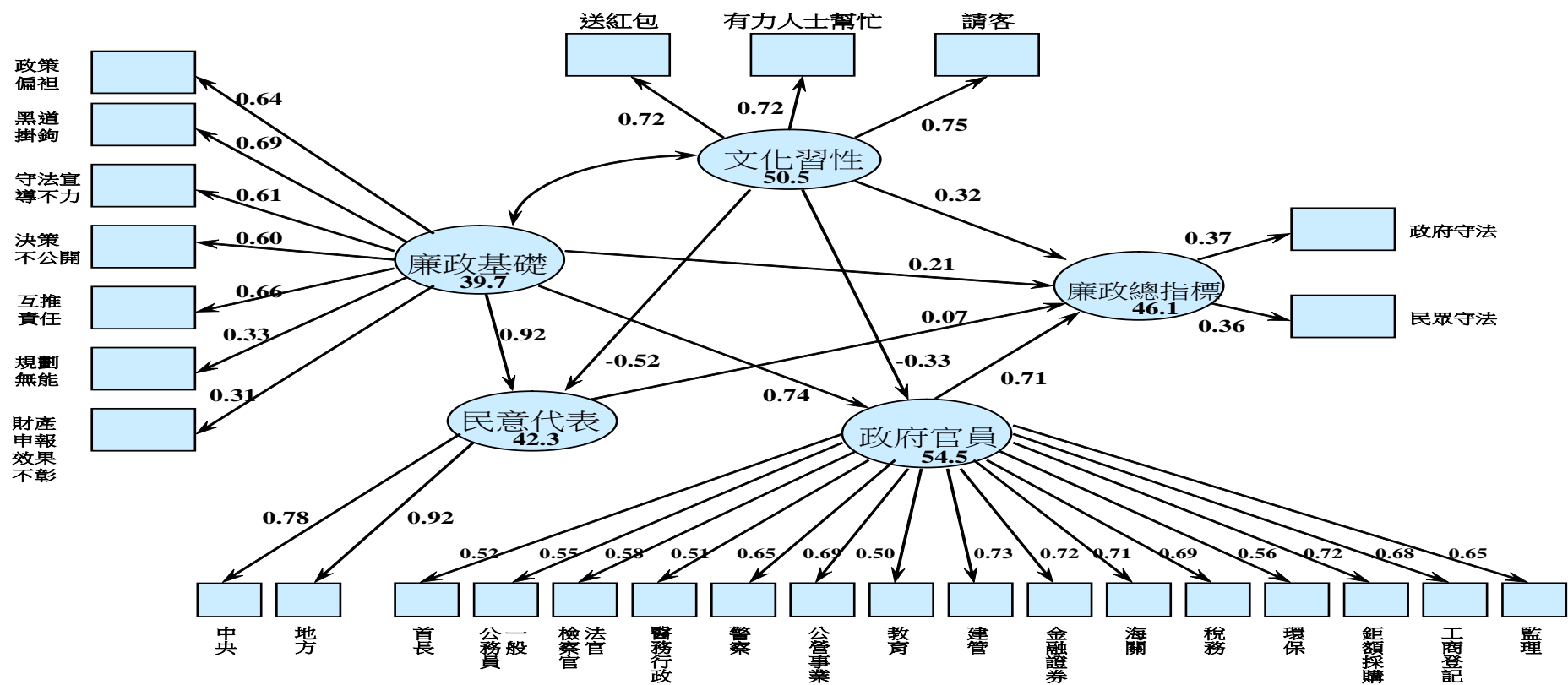


圖 3-5 臺灣地區民眾對政府廉政主觀指標之建構模型

資料來源：洪永泰（1997）。



表 3-2 地方政府廉政指標系統

面向	指標構面	測量指標
I.投入	I1 人力	I1.1 機關政風人員比例（政風人員數/員工數）
	I2 預算	I2.1 機關員工平均分配政風業務經費（政風業務預算/員工數）
P.過程	P1 採購業務	P1.1 機關採購不經公告程序辦理者之限制性招標案件比例（採購不經公告程序辦理者之限制性招標案件數/採購招標案件總數）
		P1.2 機關採購不經公告程序辦理者之限制性招標案件總額比例（採購不經公告程序辦理者之限制性招標案件決標總額/採購招標案件決標總額）
	P2 防貪稽核	P2.1 機關政風人員平均稽核案件數（政風業務專案稽核與清查的案件數/政風人員數）
	P3 反貪宣導	P3.1 機關員工接受廉政教育訓練平均時數（教育總時數/員工數）
O 產出	O1 申訴	O1.2 機關接受有關政風案件申訴件數比例（有關政風案件申訴件數/申訴案件總數）
	O2 舉發	O2.1 機關平均每人被舉發政風案件數（機關被舉發政風案件數/機關員工總人數）
		O2.2 民眾具名舉發政風案件比例（民眾具名舉發政風案件人數/機關被舉發案件數）
	O3 違紀	O3.1 機關平均每人因政風事件受行政懲處案件數（因政風事件受行政懲處案件數/員工數）
O4 違法	O4.1 機關貪瀆不法案件比例（機關因貪瀆不法行為被移送檢調單位案件數/員工數）	
	O4.2 機關貪瀆不法人數比例（機關因貪瀆不法行為被移送檢調單位人數/員工數）	
	O4.3 機關申報財產不實人數比例（機關申報財產不實人數/機關應申報財產人數）	
	O4.4 機關平均每人貪污金額比例（機關員工貪污總額/員工數）	
Y 影響	Y1 媒體報導	Y1.1 行政管理知識網新聞資料剪輯中四大報報導有關本府各機關廉政正面報導則數
		Y1.2 行政管理知識網新聞資料剪輯中四大報報導有關本府各機關廉政負面報導則數
	Y2 員工反應	Y2.1 員工對機關首長重視廉政程度的評價
		Y2.2 員工對機關同仁清廉程度的評價

面向	指標構面	測量指標
	Y3 民意反應	Y3.2 民眾對機關員工清廉程度評價

表 3-3 地方政府廉政指標系統指標數統計

面 向	指標構面	測量指標	指標個數
I 投入 (2)	I1 人力	I1.1	1
	I2 預算	I2.1	1
P 過程 (4)	P1 採購業務	P1.1—P1.2	2
	P2 防貪稽核	P2.1	1
	P3 反貪宣導	P3.1	1
O 產出 (8)	O1 申訴	O1.2	1
	O2 舉發	O2.1—O2.2	2
	O3 違紀	O3.1	1
	O4 違法	O4.1—O4.4	4
Y 影響 (5)	Y1 媒體報導	Y1.1—Y1.2	2
	Y2 員工反應	Y2.1—Y2.2	2
	Y3 民意反應	Y3.2	1

註：總計 19 個統計指標。

## 第四章 廉政民意調查

本研究中有關民意調查的目的、調查方法、結果分析、發現與建議等內容已詳述於期中報告書，不過，為求報告的完整性，這裡只列出該報告書的摘要部分。

民意調查於 101 年 6 月 30 日（星期六）至 7 月 3 日（星期二）間完成訪問工作。這項調查是以隨機撥號抽樣方法（Random Digit Dialing, RDD）抽取電話樣本，針對臺灣地區（不含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年滿 20 歲的成年人進行電話調查，並依戶中抽樣原則決定受訪對象，總計完成 1,117 個有效樣本，以 95% 之信賴度估計，抽樣誤差約為  $\pm 2.9$  個百分點。所有樣本依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和地區進行樣本代表性檢定和加權處理，使樣本結構與母體結構趨於一致。

### 壹、調查發現

一、就受訪者之電視新聞收視習慣而言，民眾最常收看的電視新聞頻道依序為民視（29.5%）與 TVBS（27.1%），其次是三立（21.0%）、東森（19.8%）、中天（19.3%）與中視（15.6%），再其次是台視（10.3%）、華視（9.5%）與年代（8.5%），收看其他電視頻道的比例則較低。另有 8.7% 的民眾表示都看，8.7% 的民眾表示很少看或都不看。

二、受訪者對公務人員清廉程度的評價方面：

（一）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最佳的前 4 名與 100 年調查一樣（僅排名順序略有不同），分別為「公立醫院醫療人員」、「軍人」、「一般公務人員」與「監理人員」，100 年調查第 6 名的「環保稽查人員」則於本次調查躍升至第 5 名。

（二）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排名第 6 至第 10 名者，除了 100 年調查排名為第 5 名的「稅務稽查人員」於本次調查下降至第 6 名、100 年調查排名為第 13 名的「警察」於本次調查躍升至第 10 名外，其他包括「消防設施稽

查人員」、「檢察官」與「殯葬人員」在 100 年調查也是落在第 6 至第 10 名的範圍。

(三) 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排名第 11 至第 15 名者，主要變動有 100 年調查第 16 名的「法官」躍升至第 11 名，100 年調查第 17 名的「建管人員」躍升至第 15 名，100 年調查第 10 名的「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下降至第 14 名，其他包括「海關人員」與「監獄管理人員」在 100 年調查也是落在第 11 至第 15 名的範圍。

(四) 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排名第 16 至第 20 名者，主要變動有 100 年調查第 12 名的「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下降至第 16 名，100 年調查第 15 名的「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下降至第 17 名。其他包括「鄉鎮市民代表」、「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與「辦理公共工程人員」在 100 年調查也是落在第 16 至第 20 名的範圍。

(五) 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排名第 21 名以後者，包括「縣市議員」、「立法委員」以及「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在 100 年調查也都是敬陪末座，至於今年度新增列的「土地開發重劃人員」的排名則為倒數第二。

表 4.1 受訪者對公務人員清廉程度評價彙整表

人員類別	101 年 6 月				100 年 6 月			排名 變化
	平均數	標準差	個數	排名	平均數	標準差	排名	
公立醫院醫療人員*	6.14	1.98	1018	1	5.88	2.19	2	↑1
軍人*	5.99	2.08	978	2	5.84	2.32	4	↑2
一般公務人員	5.97	2.01	1020	3	5.87	2.22	3	—
監理人員*	5.93	2.07	1001	4	6.11	2.30	1	↓3
環保稽查人員*	5.68	2.16	1004	5	5.45	2.16	6	↑1
稅務稽查人員	5.66	2.19	977	6	5.73	2.22	5	↓1
消防設施稽查人員*	5.57	2.13	1014	7	5.13	2.35	7	—
檢察官*	5.34	2.33	994	8	5.00	2.44	8	—
殯葬人員	5.07	2.35	927	9	4.99	2.47	9	—
警察*	5.01	2.17	1050	10	4.76	2.34	13	↑3
法官*	4.99	2.40	986	11	4.56	2.51	16	↑5
海關人員	4.86	2.17	943	12	4.91	2.19	11	↓1
監獄管理人員	4.83	2.20	917	13	4.72	2.25	14	↑1
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	4.77	2.17	991	14	4.92	2.32	10	↓4
建管人員*	4.77	2.12	971	15	4.34	2.26	17	↑2
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	4.68	2.31	986	16	4.84	2.43	12	↓4
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	4.63	2.18	963	17	4.67	2.39	15	↓2
鄉鎮市民代表	4.35	2.21	990	18	4.29	2.44	20	↑2
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	4.34	2.31	981	19	4.31	2.30	18	↓1
辦理公共工程人員	4.25	2.28	988	20	4.30	2.27	19	↓1
縣市議員	4.14	2.25	1023	21	4.21	2.45	21	—
立法委員	4.09	2.27	1029	22	4.19	2.44	22	—
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	3.83	2.28	987	24	3.77	2.36	23	—
土地開發重劃人員	3.93	2.28	958	23	—	—	—	—

註： 1.本表係在不考慮區間估計的前提下計算排名，各類政府人員的平均數差距有可能在誤差範圍內。

2. \*表兩個年度間呈現顯著差距。

3. 「土地開發重劃人員」為今年度新增列之調查項目，故未進行年度排名比較。

4.因本年度未針對「地政人員」進行調查，故 100 年調查結果乃排除「地政人員」，以 23 類人員進行比較排名。

(六) 今年度調查評價的平均數與歷年比較方面，本次調查民眾對各類人員清廉程度評價的平均數有明顯高於歷年調查平均的人員類別有「軍人」、「監理人員」、「一般公務人員」、「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建管人員」與「辦理公共工程人員」；明顯低於歷年調查平均的人員類別有「法官」、「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消防設施稽查人員」、「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

表 4.2 歷年受訪者對公務人員清廉程度評價彙整表

人員類別	86年7月	87年3月	87年7月	87年11月	88年3月	89年10月	90年3月	90年9月	92年8月	93年7月	93年10月	94年7月	95年7月	96年7月	97年7月	98年6月	99年7月	100年6月	歷年平均	101年6月	101年與歷年平均差異
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									4.79	4.83	4.83	4.73	3.83	4.33	-	4.77	4.92	4.84	4.93	4.68	* -0.25
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	5.07	5.45	5.40	5.31	5.24	5.14	5.10	5.31	4.79	4.97	4.92	4.78	4.44	4.56	4.72	4.76	4.85	4.92	4.99	4.77	* -0.22
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									4.79	4.86	4.69	4.46	4.35	4.43	4.63	4.66	4.64	4.67	4.90	4.63	* -0.27
一般公務人員	5.47	5.58	5.66	5.59	5.53	5.43	5.42	5.60	6.02	5.81	5.84	5.83	5.83	5.95	5.80	5.72	5.87	5.87	5.71	5.97	* +0.26
立法委員	-	-	-	-	-	-	-	-	3.97	4.01	4.04	3.95	3.65	3.81	4.04	4.07	4.37	4.19	4.01	4.09	+0.08
縣市議員	-	-	-	-	-	-	-	-	4.27	4.26	4.19	4.07	3.91	3.99	4.15	4.13	4.48	4.21	4.17	4.14	-0.03
鄉鎮市民代表	-	-	-	-	-	-	-	-	4.27	4.43	4.33	4.32	4.27	4.25	4.36	4.40	4.50	4.29	4.34	4.35	+0.01
法官									5.42	5.47	5.23	5.28	5.14	5.26	5.28	5.15	5.46	4.56	5.37	4.99	* -0.38
檢察官	5.35	5.79	5.63	5.58	5.56	5.51	5.44	5.50	5.42	5.72	5.46	5.49	5.33	5.51	5.46	5.27	5.48	5.00	5.47	5.34	-0.13
警察	5.07	5.30	5.36	5.08	5.03	5.06	5.20	5.21	4.98	5.18	4.77	5.09	4.88	4.88	4.93	4.88	4.61	4.76	5.02	5.01	-0.01
軍人	-	-	-	-	-	-	-	-	-	-	-	-	-	-	-	5.39	5.56	5.84	5.60	5.99	* +0.39
建管人員	4.73	4.61	4.78	4.53	4.75	4.63	4.73	4.93	4.51	4.57	4.59	4.53	4.49	4.50	4.68	4.60	4.56	4.34	4.61	4.77	* +0.16
海關人員	4.77	5.12	5.19	4.92	5.01	4.89	4.97	5.26	4.88	5.01	5.04	4.91	4.96	4.95	4.96	4.82	4.81	4.91	4.97	4.86	-0.11
監理人員	5.56	5.49	5.59	5.51	5.58	5.40	5.54	5.69	5.66	5.62	5.49	5.69	5.71	5.71	5.74	5.66	5.77	6.11	5.64	5.93	* +0.29
殯葬人員	-	-	-	-	-	-	4.88	4.67	4.84	5.08	4.91	5.03	4.96	5.05	5.03	5.17	5.12	4.99	4.98	5.07	+0.09
監獄管理人員	-	-	-	-	-	-	-	5.23	5.09	5.19	4.97	4.68	4.93	4.94	4.86	4.32	4.50	4.72	4.86	4.83	-0.03
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	-	-	-	-	-	-	-	-	4.06	4.19	3.89	3.77	3.61	3.77	3.70	3.75	3.84	3.77	3.84	3.83	-0.01
消防設施稽查人員	-	-	-	-	-	-	7.43	7.23	5.70	5.62	5.52	5.58	5.50	5.52	5.57	5.55	5.44	5.13	5.82	5.57	* -0.25
公立醫院醫療人員	5.80	6.09	6.09	6.06	6.30	6.09	6.23	6.22	6.30	6.19	5.99	6.04	5.81	6.08	6.08	5.94	5.91	5.88	6.06	6.14	+0.08
環保稽查人員	5.98	6.05	6.28	6.11	5.98	5.87	5.85	6.02	5.83	5.70	5.71	5.55	5.68	5.54	5.61	5.63	5.52	5.45	5.80	5.68	-0.12
稅務稽查人員	5.47	5.68	5.70	5.54	5.77	5.47	5.78	5.81	5.65	5.54	5.46	5.54	5.48	5.56	5.58	5.34	5.62	5.73	5.60	5.66	+0.06
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	4.15	4.20	4.09	4.22	4.27	3.87	4.16	4.19	3.99	4.06	3.94	4.00	3.77	3.91	3.98	4.40	4.47	4.31	4.11	4.34	* +0.23
辦理公共工程人員																4.33	4.35	4.30	4.10	4.25	* +0.15
土地開發重劃人員	-	-	-	-	-	-	-	-	-	-	-	-	-	-	-	-	-	-	-	3.93	-
地政人員	-	-	-	-	-	-	-	-	-	-	-	-	-	-	5.75	5.75	5.56	5.75	5.70	-	-
工商事業稽查人員	5.67	5.60	5.67	5.61	5.52	5.54	5.36	5.77	4.96	5.13	5.09	4.89	-	-	-	-	-	-	5.40	-	-
金融放款人員	5.42	5.86	5.76	5.30	5.47	5.24	5.36	5.55	5.05	-	-	-	-	-	-	-	-	-	5.45	-	-
公營事業人員	5.60	5.75	5.62	5.62	5.66	5.47	5.58	5.78	-	-	-	-	-	-	-	-	-	-	5.64	-	-
教育人員	6.73	6.98	7.08	6.92	6.86	6.70	6.60	6.80	-	-	-	-	-	-	-	-	-	-	6.83	-	-

\*表示本次調查結果與歷年平均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 (p<0.05)。

- 三、民眾認知的公務人員清廉形象管道方面，有 45.7%的民眾對公務員的印象最主要是來自電視，其次是個人經驗（14.1%）、報紙（12.9%）、人際網絡（12.7%），透過其他管道（廣播、網路）的比例較少。
- 四、民眾對不違背職務行賄罪認知情形方面，約 86.2%的民眾表示知道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約有 13.4%的民眾表示不知道。
- 五、民眾檢舉不法的意願方面，約有 57.9%的民眾表示「會」提出檢舉，32.3%的民眾表示「不會」。
- 六、民眾對未來政府廉潔度提升的看法方面，29.5%的民眾表示未來一年政府清廉程度「會」有所改善，但卻有高達 58.9%的民眾表示「不會」有任何改善，顯示目前政府的廉政表現仍有加強空間。
- 七、民眾對各類行賄狀況的看法方面，有 82.8%的民眾傾向不同意「為了讓親人開刀順利，送紅包給醫生」的作法，13.5%的民眾傾向同意此作法；有 94.0%的民眾表示不同意「為了加快申請案件處理的速度，送紅包給承辦的公務人員」的作法，3.9%的民眾表示同意此作法；有 97.2%的民眾表示不同意「因為已經違規，怕受到處罰，會送紅包給執法的公務人員」的作法，1.1%的民眾表示同意此作法。
- 八、民眾對公務人員貪污容忍程度的平均數為 2.02，與去年的調查（2.83）相比有明顯下降的情形。
- 九、民眾對企業行賄影響政策情形評價的平均數為 7.52，顯示民眾認為企業行賄影響政策的情形是嚴重的。
- 十、約有 96.6%的民眾過去一年沒有行賄相關經驗，0.8%的民眾表示有親身經歷的經驗，2.5%的民眾表示有聽聞的經驗。整體來說，絕大多數的民眾在過去一年並無行賄相關經驗。

## 貳、對策建議

- 一、調查發現，中央政府首長及主管、縣市政府首長及主管、鄉鎮市公所首長及主管清廉評價均呈現下滑趨勢，建議各機關政風機構應善用機關廉政會報機制，作為違失風險資訊交換及管控平臺，提供首長充分之資訊，以利明快處置，同時協助將重要防貪舉措法制化，由各部門齊力推動，展現清廉施政的決心。
- 二、針對清廉評價落後之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辦理公共工程人員、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人員、建管人員、監獄管理人員、海關人員、法官等，特別是初次調查即顯示評價欠佳之土地開發重劃人員，建議各該業務機關及政風機構加強防貪、肅貪作為，做好風險評估與內稽內控工作，找出容易導致貪污的漏洞，機先預防，並主動查辦移送弊案，改變機關體質與外界印象。
- 三、對於民眾清廉評價不佳的各類公務人員，特別是本次調查呈現下滑趨勢之類別，建議相關部會主管機關可配合質化研究，應深入瞭解影響該類人員清廉評價的因子，針對關鍵因素對症下藥，研提因應對策。
- 四、調查發現，仍有 32.3%的民眾對於公務人員貪污違法情事不會提出檢舉。建議應檢討現行保護及鼓勵檢舉機制是否完善，並研議是否制定「吹哨者保護法」，以保護檢舉人權益不受侵害。此外，並可加強宣導相關保密與保護措施、檢舉途徑、檢舉誘因，以及檢舉成效等，使民眾在瞭解如何「安全地」檢舉的情況下，激發自身對肅貪除弊之道德責任感，並藉此提升檢舉貪瀆不法意願，以落實肅貪之目標。
- 五、調查發現，民眾對企業行賄影響政策情形評價的平均數為 7.52，顯示民眾認為企業行賄影響政策情形仍屬嚴重。而行政院自 98 年 7 月 8 日實施「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已將「推動企業誠信」列入 8 個面向具體作為之一，建議未來仍應持續將防制企業行賄列為促進企業反貪的重要措施，尤其政府更應率先對公營事業及公股事業加強落實企業反貪及公司治理，建立誠



信標竿典範。

六、調查發現，雖然民眾對於公務人員貪污容忍程度有比明顯去年下降的情形（今年調查平均數為 2.02，100 年調查平均數為 2.83），反映出民眾對貪腐「零容忍」的意識逐漸提升；但本次調查也發現民眾對「未來一年政府清廉度提升」之信心呈現下滑的現象（58.9% 民眾認為未來一年政府廉潔度不會有任何改善，認為會改善的僅 29.5%），值得重視。建議可再行檢視對於反貪、防貪及肅貪成效的政策行銷投入資源是否充足，並配合社會發展需求適時調整行銷策略，考慮引進專業公關行銷人士、委託專業政策行銷機構或建立與專業機構合作模式，善用事件行銷及議題管理，建立民眾對政府推動廉政的信心。

## 第五章 廉政指標建構

### 壹、整合國內外指標系統的構想

本研究在團隊組成之初，經過研究會議多次討論後決定以國內外過去的研究成果為基礎，大致擬訂建構政府廉政指標的基本架構，參考的指標系統包括：

一、洪永泰（1997）在法務部支持研究下，以民意調查為基礎所設計的「民眾對政府廉政的主觀指標」，此一指標系統包括廉政基礎、文化習性、中央和地方民意代表廉潔度、各類政府官員廉潔度等四大構面。

二、余致力（2005）在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支持下所研發的國家廉政體系指標建構，此一指標系統包括 4 個面向：投入、過程、產出及影響，共有 13 項中指標，28 項小指標所組成的指標系統。其中「投入、過程及產出」面向的指標數據都來自政府公務統計資料，屬於客觀指標性質；「影響」面向的指標數據包括來自媒體發佈新聞則數統計(包括正面和負面報導)，民眾民意調查及員工內部意見調查。

三、莊文忠（2009）與莊文忠、陳俊明、洪永泰、余致力（2011）的地方政府廉政指標系統。這個指標系統源自於上述余致力團隊（2005）的國家廉政體系指標建構，經過實際操作和修正之後，應用到地方政府廉政評估時發展成為上述四個面向、12 個中指標、19 個小指標，並賦與各項指標的相對權重，逐步結合成總指標。

四、國際透明組織開發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系統（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NIS），這個系統主要是評估政府部門與非政府部門在建立「廉政制度與環境」方面的表現，共計有 17 個部門、幾百項評估項目。它採取專家評估的方式，由評估委員就各部門在各項指標的表現打分數，屬於專家對政府廉潔表現的主觀評價結果。這 17 個部門包括：（一）立法、（二）行政、（三）司法、（四）一般公部門、（五）執法機構、（六）選務機構、（七）監察、（八）審計、（九）反貪機構、（十）政黨、（十一）媒體、（十二）公民社會、（十三）企業、（十

四) 政治體系、(十五) 社團與政治體系的互動、(十六) 經濟社會條件、(十七) 社會文化價值。前面的 13 個部門還包括資源、獨立性、透明度、課責、成員廉潔度保障等評估項目，每一個項目再包含法規面和實際運作效果，是非常龐大而全面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

五、瑞士洛桑管理學院國家競爭力指標與臺灣公共治理指標系統之中有關政府廉潔度測量的部分（涵蓋透明化程度、防治貪腐及課責三大構面），每一個構面之下有許多中指標，每一個中指標之下再有許多小指標，總共有兩百多項客觀統計數據。

六、全國性的廉政民意調查，這些電話調查主要是由法務部所支持，在臺灣已有超過十年的調查經驗，詢問受訪民眾有關政府各有關部門或業務承辦人員的廉潔度，調查項目極多。

七、國際組織對世界各國家地區所做的廉潔度評估，包括國際透明組織的清廉印象指數（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CPI）、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 GCB）、行賄指數（Bribe Payers Index, BPI），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的公共治理與管理，世界經濟論壇（the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的全球競爭力報告（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和成長競爭力指標（Growth Competitiveness Index, GCI），世界銀行（World Bank）的全球治理指標（Worldwide Governance Indicators, WGI），Bertelsmann Foundation Transformation Index，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Country Risk Assessment，Global Insight Country Risk Ratings，Political and Economic Risk Consultancy Asian Intelligence，Political Risk Services International Country Risk Guide 等等。

研究團隊將這些資料整理成參考資料，事前寄發給一群受邀接受深入訪談和專家座談會的專家學者，以便進行更進一步的討論和修改。由於版本龐大，不適宜放在本文之中，詳細內容請見附錄四。

## 貳、深度訪談

本章主要以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的觀點，針對我國政府廉政指標體系建構的草案，提供學術與實務上經驗，予以分析並納入指標建構的考量範疇。深度訪談的目的，在於透過一對一個別的訪談方式，希望受訪者針對研究主題，提供深入的觀點與洞悉( insights)。為能瞭解目前我國廉政指標體系草案所面臨的問題，以及對未來建構我國廉政指標體系的實務看法，本研究共計進行九場深度訪談，以期能瞭解學術與實務界的專家，對於研究主題的看法。下表為深度訪談受訪者背景、訪談日期與訪談地點之彙整表。受訪者的意見整理與分析結果依本研究之指標體系的架構如以下各節所敘述。

表5-1 專家學者深度訪談名單

受訪者	訪談日期	訪談地點
台北市政府資訊處主任秘書	8月23日	台北市政府資訊處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8月23日	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教授	8月24日	世新大學研發處
廉政署駐署檢察官	8月24日	廉政署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專門委員	8月31日、9月13日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聘用企劃師	8月31日、9月13日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教授	9月3日	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審計部業研會執行秘書	9月21日	審計部
審計部覆審室主任	9月21日	審計部

### 一、廉政基礎建設深度訪談分析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從宏觀面評估政府部門與非政府部門在建立「廉政制

度與環境」方面的表現，共計有 17 項指標，分別為（1）立法、（2）行政、（3）司法、（4）一般公部門、（5）執法機構、（6）選務機構、（7）監察、（8）審計、（9）反貪機構、（10）政黨、（11）媒體、（12）公民社會、（13）企業、（14）政治體系、（15）社團與政治體系的互動、（16）經濟社會條件、（17）社會文化價值等，採取專家評估的方式，由評估委員就各部門在各項指標的表現打分數，屬於專家對政府廉潔表現的主觀評價結果。

參與深度訪談的幾位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對於廉政基礎建設的指標草案，指出幾項有待改善的修正建議。首先，在 17 項指標中，有幾項指標的定義不甚明確，如政治體系、社團與政治體系的互動、經濟社會條件、社會文化價值等指標的操作性定義難以界定，指涉的範圍不明確，可能會造成評估委員在填答上的困難，其效度亦有待討論。

廉政基礎建設這裡喔，就是這文字上面寫的有 17 個指標，...，而且屬於專家對政府廉潔表現主觀評價結果，內含有些跟政府廉潔沒有關係，而且加後面那幾個是非常難評的，操作行定義...選務機構，它是中選會，它跟廉潔不廉潔跟選舉這兩件事差很遠。然後政治體系就更廣，14 的政治體系前面的都還要定義，...，後面三個我覺得更難了，社團與政治的互動，...，經濟文化社會條件，那這些也不叫政府廉潔，所以這是一個就是說評起來會很難。(D3)

比如說由我來做，我可以回答的大概只有 10%，我有把握的可以去提問，因為項目太多了，...，比如說第四項一般公部門，一般公部門，它跟立法、行政、司法、執法機構、選務機構，這個不是都算公部門嗎？後面的反貪機構，這些不是都公部門嗎？...，還有你這邊有提到政治體系，政治體系不把前面都包括的嗎？(D7)

這真的是有點困難耶，設計這個問題真的很不容易，因為你們會站在比較專業的理解方式，所以你們的文字有你們的概念語言，但是我們大概只能從通俗語言去了解，除非我對政治學很了解。(D4)

其次，在廉政基礎建設的各項指標的評估構面，包括資源、獨立性、透明度、課責、成員廉正保障、對行政的監督與反貪的優先程度等，亦有受訪者指出各項構面的內容不易理解，有待操作化定義予以釐清。

主要這個就是 NIS 的內容，然後它也都是分法律制度面跟實際運作兩個部分，...，法規面跟實際運作面可能還是要給它一個操作行定義，就是評估委員知道法規面談的是什麼，實際面談的是什麼，...，再來像這個成員廉政保障，這部分它在談什麼...它是指制度嗎？還是指...。(D2)

構面，從資源獨立性、透明度、課責跟成員廉政保障，不過對這個成員廉政保障我有點看不懂，那是什麼意思...(D7)

最後，在廉政基礎建設評估草案中，除了以表格化的方式來對 13 項構面進行評估之外，另又設有許多細項的評估問題，受訪者就表示這樣的評估方式顯得過於複雜，實際進行評量時可以先從細項開始評估，再就每一個構面進行評估。

社會團體內外跟政治體系的互動，社會團體內外應該是說這個確實有點不了解，因為如果社會團體對外來講，可能是這個團體本身，內部的話可能是這些團體的組成份子的關係，這些團體對外或者是內部份子跟政治體系，政治體系可能就是，政治體系是一個制度，應該一個制度吧，包含這個制度裡面的人，因為互動一定是人跟人之間，或是制度跟制度之間的牽扯，這個理解上是有點複雜。(D4)

我會覺得說架構上會建議做調整，譬如說我們主軸是從 17 根柱子下來的話，會比較建議從 detail 到最後這個，等於全部把細節看完一遍，全都評完後，來評這個表可能會比較容易，這是我個人看法，我覺得第一個最難。(D1)

## 二、客觀統計指標深度訪談分析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政府在推展廉政的「政策作為」方面的表現，以政府的公務統計資料為主，並納入部分臺灣公共治理指標，分為透明化程度、防治貪腐及課責程度等三個次面向，屬於次級資料的蒐集。

### (一)透明化程度

參與深度訪談的幾位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就針對客觀統計指標草案，分別從三個面向指出有待修正的具體建議。在資訊透明化程度的面向，首先，受訪者指出資訊透明化與政治透明化似乎不易區分；而且，資訊透明化中的許多細項指標，好像也沒辦法讓受訪者直接聯想到就是與廉潔有相關，可以刪除部分與廉潔關係較不明顯的指標。

第一個大項的部分，第一個大項就是像這個透明化程度，資訊透明化跟政治透明化這兩個怎麼分，它的名稱跟它的實質內容的廉潔，有沒有更恰當的名詞，看了馬上就反應來資訊透明化。(D7)

透明化程度，我是覺得這個太複雜了，看有沒有可能找幾個比較重要的，有些東西我也不太懂，比如什麼叫做行政指導文書，然後你哪個施政計畫業務統計跟報告會不會是一題多問...(D7)

只是說我比較不了解行政指導文書...不知道這個...因為像我們行政法裡面

有行政指導，但是可能，跟這裡的行政指導應該是不一樣，因為行政指導可能也是會對民眾的問題，但這行政主導書看來就會像陳老師剛才，譬如說下級機關對於個案處理的疑義請示上級機關，所做的解釋。這在我們的理解裡面我們一般是...在函示裡面就包含了。(D4)

其次，受訪者認為除了將政府的資訊內容公開之外，其公開的內容也必須淺顯易懂，使民眾能夠輕易閱讀，否則即使公開了，民眾還是不瞭解政府究竟做了什麼事情，對提升政府廉能有何幫助。

如果我今天公開只是給特定的人看，那我對一般民眾的距離是很遠的，我公開這些做什麼，公開這些是希望大家可以來關心公眾事務...所以政府會很辛苦，因為一般民眾跟專家對公開的程度認知不一樣，所以才說這要不要放在資訊透明度，就是政府公開的資訊在理解程度 1-5 分，就是公開的東西不能公開就算了，要能讓大家都能夠閱讀。(D6)

最後，除了公開政府的資訊，受訪者也認為資訊公開的方式，以及政府所投入有關資訊公開的資源也是同等重要的，除了讓更多民眾可以取得這些資訊外，也反映了政府對資訊公開的重視程度。

因為你變得說是不是主動公開請願訴願的內容，或者是，應該就是請願訴願的內容啦，也是資訊看起來是比較專業的東西，可是我會，像請願訴願的資訊的話我會覺得是請願訴願的程序讓你知道要怎麼來做。(D4)

你現在講的大概都是資訊透明的的內容，透明化的內容對不對。你說是網站的內容公開方式，但是那個程序還有他投入的資源，我覺得哪個東西很重要...(D7)



在政治透明化的面向，受訪者最直接指出的問題即是政治透明化所指涉的內涵是什麼，其定義並不是那麼明確，可以讓受訪者直接投射到具體的事物，評估的效度不佳。

政治透明化是什麼，因為我剛提到這兩個，感覺政治透明化可以包含資訊透明化，比如說你合議制會議紀錄也算是政治透明化。(D7)

第二有很多是問題就是這樣定義，我不知道客觀指標，資訊透明、財政透明很明顯，政治透明化講得是政黨協商還是...(D3)

此外，亦有受訪者認為政治透明化所涵蓋的不應該只是客觀指標草案中所列的各項細項指標，它也應該要加進其它的細項指標，如遊說、政治獻金等，才能完整呈現政治透明化程度。

政治透明化的部分，第一個是遊說要不要也放進來，這邊通通都是監察院、財產申報跟利益衝突的部分，可是我覺得政治透明化裡面其實政治行為應該透明化，可是政治行為可能又太過廣義廣泛，比較難去操作，可是遊說法通過，我們又太少去做監理跟監測，我覺得像遊說的案件數或遊說的事項是不是敏感性，是不是涉嫌重大利益，還有遊說的人數，來遊說的人數或著被遊說的立委的人數，我覺得就是可以放進來。(D2)

政治透明化的話那是不是什麼政治獻金之類的也都要進去，因為這邊看起來好像都是財產，這只是申報的透明化，而不是政治的透明化，政治透明化是不是其他的面向也都要進去，政治透明度應該也包括行政透明度，所以那些處理流程應該也都要包含進去才對，所以我真的不知道當初是怎麼

定義的...(D6)

那財產申報有點是法規，還有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財產不明的罪也訂了，有沒有這一些相關的處理，利益衝突迴避這裡是法規面，因為跟廉政相關。另外，遊稅法，現在又炒，林益世的事件，然後，政治獻金法，法治這個部分...(D3)

最後，在政治透明化中的各項細項指標，就有受訪者明確指出有部份指標所指涉的是相同的事情，因此，建議這些指標可以進行合併，或甚至可以進行刪除。

我說這有必要拆開嗎？他受理財產申報，我感覺上就全部了，他把這幾個拆好細呀，你覺得有需要嗎？...201 到 205，我看起來都覺得同一件事，他後面只是說再去強調信託的部份...(D1)

因為財產申報可以包含定期申報、卸離職申報、就到職申報，還有所謂的更正和補正都涵蓋進去了。(D4)

在財政透明化的面向，受訪者除了質疑財政透明化的定義之外，亦認為客觀指標草案中所列的各項細項指標並不能實質反映與廉政有關的部份，針對預算的定義，對不同機關而言，可能是涵蓋很大範圍，也可能是很小的範圍，此一面向似乎可以從指標體系中刪除。

我覺得你列的東西不叫財政透明化，真的財政的透明化是什麼，還是回到廉政，你希望市民或是有興趣的研究者能夠讓廉政更往前走，不是透過這些，而是希望讓這些指標的設定都是被公開，我覺得這個比較重要...(D6)

因為光預算這二個字，他可能是很小的東西也可能是很大，那這期中報告，我們只能財政的期中報告，那是什麼報告呢，像決算來說，每一筆法定預算最後都有決算，那審計就有決算方法，他到底是哪一種決算，像台北市政府最後也有本決算報告，可是每一筆預算，每一個採購，他每一個單一採購最後會有決算，然後那一筆法定預算最後要有決算，所以，可能是很小的東西，可能是很大的東西，那這其他就更不清楚了。(D1)

## (二)防治貪腐

在防治貪腐的面向，首先，受訪者指出因為廉政署成立了，故在防治貪腐的面向下的政風業務一詞，應該要適度進行修正，況且，在防治貪腐的面向中，也應該要包含檢察業務與調查業務二者。

政風業務應該要改，照理講現在連廉政署都成立了，這裡應該有檢察業務、調查業務...(D3)

在政風業務中的各項細項指標中，有受訪者就建議除了例行性的業務稽核之外，也應該要增加有目的性的專案清查項目，以反映當下的廉政建設重點。

因為專案的清查他是有目的性的，就是因為我可能已經有檢舉案件，就是說我還可能做全面性的檢查，那業務稽核只是說我年度剛好選定...要例行性的。除了業務稽查還有一個專案清查，專案清查共幾件。(D4)

其次，在檢察業務中的各項細項指標中，有受訪者就建議在貪瀆金額的部份，可以再細分為沒收金額與扣查金額等項目，從不同的角度評估政府部門的貪腐嚴重程度。

像你那裡有一個扣押貪腐金額嘛，可以加在那裡阿，這裡有一個貪瀆金額嘛，起訴的貪瀆金額，也許可以再加說沒收金額或者是查扣金額。(D4)

第三，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構面，多位受訪者皆指出此一構面與政治透明化中的部份細項指標有所重複，因此，他們多建議應該將兩者合併，並刪除此處的各项細項指標。

再來就是 B3 這部分是財產申報，可是這跟前面政治透明化好多都重複，我覺得財產申報只是一部分 真正的政治透明應應該是政治行為。(D2)

你剛剛說那個政治，如果是財產申報，那他這個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又擺這裡...(D3)

我發現你裡面題目這個，事實上有關政風財產申報裁罰的部分已經有了，那這邊是政治透明化了，因為這邊看起來也是針對這邊...(D4)

最後，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構面，多位受訪者皆指出此一構面與政治透明化中的部份細項指標亦有所重複，可以考慮刪除或是合併。

那個 B4 利益衝突迴避也是在 A2 就通通都有談，其實它也是有點重複。(D2)

不過，也有受訪者認為，如果要保留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構面，其下所涵蓋的細項指標似乎略顯薄弱，因之，受訪者建議，這一部份指標的擴充應該要與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構面的指標有所對稱。除此之外，受訪者也建議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的裁罰類性也要區分為圖利型與不迴避型兩類。

我有一個疑問就是說，這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部分，你們會去算違法裁罰的比例，那這裡為什麼有關利益衝突的地方不會...就不考慮這個問題...我的意思是說因為這兩個是陽光法案兩大主要的法律嘛，那就是說你們這裡有就裁罰的類型，裁罰的平均金額，也有統計也有再看違法裁罰的比例，我不知道是不是適當啦，就是說看起來以對等數來看的話...還有裁罰件數跟審議案件總件數，那審議案件總件數他代表是說我們的利益衝突的情形是不是嚴重，然後被罰的情形，有被懷疑的案件和有被裁罰的案件...我的意思是說這裡有沒有必要平衡一下。(D4)

反而是說因為你們這個財產申報，有分成類型，就是裁罰類型，因為我剛剛講的這個裁罰類型除了有針對公務人原本身也有針對關係人本身，其實案件類型另外一種分類就是他還是屬於圖利型的，或者是屬於不迴避型的，或者是屬於...大概主要是這樣兩種類型。(D4)

### (三)課責程度

在課責程度的面向，首先，有受訪者認為審計的指標多數表現出投入面的努力，卻比較少去追蹤政府對審計意見的改善程度，因此，受訪者就建議是否應該增加有關政府機關回應審計意見的改善件數或是比例等指標，亦即效益的指標，瞭解他們對審計機關所發現之缺失問題的重視與解決程度。

那應該還是要列說我不知道審計是不是要在問一下審計看他們有沒去追蹤說不管是中央還是地方政府對他們提出的審計的意見回來的改善程度，因為這個其實會當作一個除了說書面上面我們他們去做的訪查的，就是前面這些列的都是他們的努力，可是我們要看的是廉政的改善程度的話是應該要看說審計這一塊上面有沒有一個指標?他們有沒有說我們對他政府審計

意見的改善的報告或是指標，或是回應的改善的件數或是比例，我覺得這個是可以當作一個指標來看說可以看說除了他們的努力之外我們具體，我們常常講說我們的效益指標是你做了這麼多的事情結果它改善了什麼程度。(D6)

更有受訪者直接點出審計裡的各項細項指標的缺失，他們認為大部分的細項指標其實不能無法反映廉政的概念，真正有關的是財務稽查的兩項細項指標，其他的指標可以考慮捨棄不用。

因為行政處分的話，行政處分，如果說輕微的話，是不涉及刑事責任的，不涉及刑事責任的話，就是程序上有錯誤，如果他有貪污的話不能有刑責，變成刑責的話就變成剛剛 C113，所以跟你廉政有關是 C113。(D9)

如果說在大家討論時，用廉政指標，其實現在廉政指標最有這個 C112、C113，因為這個財務稽查裡面就有包括很多個案稽查、配額稽查等，前面那些就含了。(D9)

在研究人員與審計專業的政府人員進行深度訪談過後，受訪者更進一步透過電子郵件提供審計構面中需要新增的指標，新增的指標類別、說明與資料來源整理如下表。

表 5-2 審計人員建議新增廉政指標項目與資料來源

類別	指標	說明	資料來源
組織 能量	審計財務資源占中央政 府總預算規模 (%)	財務資源足夠是衡量審計 機關能否履行職權之重要 指標，呈正向關係。	自行統計
	直接辦理審計業務人員 占全體公務人員比例 (%)	人力資源足夠是衡量審計 機關能否履行職權之重要 指標，呈正向關係。	自行統計
內部 治理	發布個別性績效審計報 告	屬於內部治理之透明要 求，呈正向關係。	網路統計
	審計機關全球資訊網主 動公開重大政府審計訊 息件數	屬於內部治理之透明要 求，呈正向關係。	審計機關績效 報告
審計 角色	審計結果財務效益量化 金額	分為合法性與績效性兩 類，呈正向關係。	審計機關績效 報告
	政府各機關同意採納審 計機關所提改善建議之 項數	呈正向關係。	審計機關績效 報告
	審計機關出(列)席立、監 兩院(地方議會)會議及提 供各項審計資料之件數	出席會議或提供資料，可促 使民意機關履行其課責職 能，呈正向關係。	審計機關績效 報告
	財務(物)上違失案件查 處件數及受處分人數	各機關財務(物)違法失職 行為之查處，係審計法明文 規範，屬直接有效之課責機 制，惟關係不確定。	政府審計年報 之叁、審計稽 察成果之五

	未盡職責效能過低事項 查核並報告監察院案件 數	為審計法明文規範之績效 課責機制，惟關係不確定。	政府審計年報 之叁、審計稽 察成果之六
--	-------------------------------	-----------------------------	---------------------------

其次，在預算控制構面，多位受訪者認為預算控制中所列出的各項細項指標，其所牽涉到的是控制與效率等二概念，似乎與廉政沒有直接的相關，如果要進行修改，應該重視有關公共建設與公共投資等重大工程的效益程度，或許才與廉政直接的關連。

我覺得在預算控制這部分跟廉政真的相關嗎？其實目前看到的這六個指標在談 control 的部分，我覺得要不要放公共工程跟公共建設效益指標，或著公共投資重大施政的效益評估指標，我覺得那個才是會跟預算跟廉政比較具有直接關聯性的指標，而不是一般的預算控制。(D2)

我就不知道說為什麼這個地方放預算控制的意思是什麼？那如果是這個樣子，那 maybe 這一段是不是拿掉？因為他跟廉政其實沒有什麼太大的關係，對啊！因為，我不知道，還是他要指的是說我們的重大工程的浪費程度還是什麼？這個可能會跟廉政比較有關係，可是看他英文的效益好像都是談說第一個我的效益跟效率，那第二個是說我們在使用預算上面的一個負債的成長，那這個跟廉政好像比較像是行政控制人員...(D5)

預算控制是關注在赤字方面跟財政使用的效率，這跟貪腐有什麼相關，我覺得這個可能不用...(D7)

第三，在政府採購構面，受訪者認為政府採購的細項指標應該要強調透明的面向，但草案中所列出的指標似乎與廉政沒有太多的關連，建議此一構面應蒐



集更多的資料佐證，不然就可以考慮刪除。

還有政府採購是不是要強調透明度，而不是他的採購多寡，它跟貪腐會有關係嗎？(D7)

那採購這個也是一樣，因為像他講的都是那個稽查的投入面，那有沒有說那個譬如說採購被稱得是缺失的？或是改善的這種部分？因為這都是投入面，但是我們要的是能夠當做一個自己跟自己比的一個頻率的指標，所以缺失阿或是那種改善的程度是什麼？因為你可以跟其他上面去比，因為他就有一些是懲戒的一種就是，它可以比的出來就是說我們在懲戒上面我們到底是哪一個程度，然後我們什麼原因，然後這個好像可以找到說我們到底做了什麼努力，但是前面的採購跟這個其實都沒有關係，這個我覺得是可以再去找資料去補強的。(D5)

第四，在行為準則構面，多數受訪者認為公務人員的懲處並不見得就是與貪腐有關，因為違反行為準則的來源可能是行政疏失、私人行為等，除非公務人員的行政缺失是來自貪腐的行為，那麼才應該是這個構面所應該關心的重點，所以，多數的指標似乎並不適用。

我覺得這邊要釐清得是有一個重點，公務人員懲處有一些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係，被懲戒有一些可能是他私生活不檢點，可是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係，我覺得這個部分可能未必需要一整套指標。(D2)

行為準則這裡面是在講你違規的人，但我看這名稱是不是要違反行為準則的人，這個東西有的可能不是貪腐的，他可能是行政疏失，這或許可以考慮...(D7)

如果真的是要放這一些我覺得這整套理念少談一件事，就是行政違失、不當行政...他的不當行政，也會背後涉及到利益，所以他不當行政，這部分才會跟廉政較有關係，這一部分懲戒有一些內容，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的。  
(D2)

我覺得行政缺失不是我們要關心的重點，所以我跟應該要去分說他懲戒這件事的原因是因為貪汙才會被移送公務員懲戒，或是被起訴之類的，那不是的話這個可能要去區分一下...(D6)

最後，在代議課責構面，多數受訪者認為代議課責裡的大部份細項指標與廉政沒有相關，比如預算刪減指的是行政控制，甚至有部份指標與代議的關係也沒有，因此，是否有必要保留此一構面，多數受訪者是持否定的意見。

如果要列這一項那就要弄清楚，因為他列了這兩個指標都不是廉政的相關內容，因為刪減預算書是一般的行政控制，然後那個立法院透過行政命令也是他基於立法機關的...(D5)

那代議課責是我就不太懂就是因為立法院預算刪減率，這個可以當作我們廉政的指標嗎？(D6)

然後再來代議課責，這部分其實我沒有很理解，第一個跟第二個我覺得可以刪掉，503 發掘各機關人員的財務上，這邊是指主動查辦嗎？我覺得不是很清楚，再來 504 到 507，我覺得他跟代議一點關係都沒有，他指的代議是什麼，其實不是很清楚，其實從 504 到 507 我覺得都不是很清楚，都跟代議有落差。要不要放代議課責面向可以考慮...(D2)

### 三、政府人員廉潔度深度訪談分析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政府人員」在廉政方面的表現，評估指標的主要來源為法務部年度例行的臺灣地區廉政民意調查，每年度評估的人員類型多達 20 餘類，廉政指標體系草案共計納入 15 項具有代表性的指標，分別為：(1) 部會首長、(2) 縣市長、(3) 鄉鎮市長、(4) 一般公務員、(5) 立法委員、(6) 縣市議員、(7) 鄉鎮市民代表、(8) 法官、(9) 檢察官、(10) 警察、(11) 軍人、(12) 海關人員、(13) 稅務人員、(14) 巨額採購人員、(15) 公共工程人員等，此一指標是屬於民眾對政府廉潔表現的主觀評價結果。

參與深度訪談的幾位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針對政府人員廉潔度指標草案，直接點出一項具體建議，即在這個指標草案中，應該涵蓋總統的清廉程度，甚至是行政首長的幕僚也應該納入。

可以放總統...其實我覺得幕僚的清廉度也很重要，總統的幕僚、部會首長的幕僚、縣市長的幕僚。(D2)

再來就是第三個面向，有沒有總統...(D7)

此外，亦有受訪者也肯定應該將民眾對政府官員的認知納入整個廉政指標體系內，如此才能檢視政府所做的努力是否能夠讓民眾感受到。

我覺得它有參考價值，那表示說我們做的是不是民眾對我們的認知，是不是跟我們政府的認知是不是一致的，跟我們政府官員認知，只要是認知不一致的時候，你才會去檢討說為什麼差距那麼大...(D4)

#### 四、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深度訪談分析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我國廉政程度在「國際評比」的表現，評估指標的主要來源為重要國際組織的跨國調查，共計有 15 項指標，屬於次級資料的蒐集。不過，為避免指標的高度重疊性，本研究建議應日後實際執行時，可將先蒐集上述國際組織發佈之數據做為效標關聯分析指標，視分析結果再決定是否納入指標系統，以簡化本研究所建構之國家廉政指標體系。

參與深度訪談的幾位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針對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指標草案提出如何納入整個廉政指標體系提出幾個具體建議。其中最具共識的部份在於，受訪者普遍認為不可與國際脫節，應該要將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適當地納入廉政指標體系中，而具體的使用方法，受訪者指出，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可當作是一種外在的效標，藉此可以來檢視公務統計與民調與國際評比是否有落差。

我們也不可能說我們跟國際脫節，只是說把國際含括進我們的架構，當然他發布新的我們就更新，而且對一般的民眾跟專家比較能聚焦討論，你每年都能聚焦的談論到這幾個層面...(D6)

一個是主觀指標一個是客觀指標，主觀指標就是說我們去做民調嘛，對不對，客觀指標就是有那些公務統計，那我們甚至可以借外力，外力就是菁英、外國，而且是國際評比，你可以加三塊，國際評比，國內主觀指標，國內客觀指標，這三者之間可能就有落差...(D3)

#### 五、小結

綜合歸納所有參與深度訪談的政府人員與專家學者的意見後，本研究團隊針對整個廉政指標體系再一次做了大幅度的修正。首先，在廉政基礎建設的測量指標中，本研究參考多位受訪者所提供的建議，將 17 項指標中的最後 4 項指標刪除，包括政治體系、社團與政治體系的互動、經濟社會條件、社會文化價值等，

且有鑑於這 13 項廉政基礎建設多數非短期內可見其成效，故建議此一指標體系每四年評估一次，仍由專家組成委員會來進行評估，以避免資源的錯置與浪費。

其次，在客觀統計的測量指標中，本研究計畫將主要的三個面向修正為透明化程度指標、防治貪腐指標與課責指標。在透明指標中，刪除了原本草案中資訊透明化、政治透明化與財政透明化等三個構面，改以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與政治獻金與遊說等三個構面來測量透明指標；在防治貪腐指標中，刪除了原本草案中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與公職人員利益衝突等兩個構面，並進一步將政風業務與檢察業務二構面進行修正，改以政風行政肅貪業務、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簡任級)、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薦任級)、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委任級)、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普通民眾)等七個構面測量防治貪腐指標；在課責指標中，刪除了原本草案中預算控制、政府採購、行為準則與代議課責等四個構面，強化與擴充原有的審計構面，進一步將審計預算與人員投入、審計機關業務成效、行政機關課責等三個構面來對課責指標進行測量。

第三，在政府人員廉潔度的測量指標中，本研究計畫參考多位受訪者所提供的建議，增加了總統清廉度的指標，並且在研究團隊數次的例行會議討論中，也建議增加公民社會的清廉度指標(包括媒體人員、企業人員、非營利組織人員和政黨人員)的清廉度，以及總統的反貪決心與縣市長的反貪決心等二項有關首長反貪決心的指標及一項有關反貪腐機構人員的反貪決心指標。

最後，在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測量指標中，本研究計畫決定仍以貪腐印象指數(CPI)、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CB)、行賄指數(BPI)等三項國際評比為主，做為一種外在的效標，用以檢視客觀統計指標與政府人員廉潔度指標是否與國際有所落差。

## 參、專家座談

本研究除了研究團隊的工作會議之外，在研究期間也和委託單位進行了多次正式與非正式的溝通會議，這些溝通有助於研究需求的釐清和廉政專業的實務與操作考量，對本案助益極大。在工作團隊彙整所有專家的建議和修正意見之後，整理出一個整合性的版本，然後再邀請學者專家們進行兩場座談會，一場主要針對客觀指標、另一場則針對主觀指標部分做最後的討論與定稿。其中還針對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和眾多國際組織的廉政相關指標在本研究的指標系統中應該如何整合或扮演何種角色進行討論，最後並做成結論。

首先是關於國際透明組織開發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系統（NIS）在本研究所建立之廉政指標體系中的角色和定位問題。會議成員仔細評估後認為這個評估值得做，但是不需要每年進行，而是每四年進行一次，而且可以考慮訂在每一任總統就職之後第二年的二月間進行，其理由有二：一是參與評估的專家對新任總統的廉政作為已有相當程度的瞭解，有助於專家做出較為客觀公允的評價；二是這 13 項指標的評估結果可以反映出廉政基礎建設較為落後的面向，有助於決策者在未來二至三年內掌握廉政政策興革之方向與重點。至於評估的內容則完全依照國際透明組織的版本，本研究建議不做任何修訂，以便和國際同步、直接進行跨國的比較。此外，如果此一構想可行的話，本研究建議明年（2013 年）二月即可進行，邀請大約 50 名左右的產、官、學、公民社會等部門對政府廉政議題熟悉的專家們對我國的廉政體系進行正式評估。事實上，在本研究進行期間，我們已經邀請了 9 位學者專家們就這一份評估量表進行「試評」，結果列在附錄一。

其次要討論的是初始指標構想中的第七項：國際組織的各種反貪腐或相關指標。由於國際透明組織的貪腐印象指標乃是擷取其他各國際組織的分數之後計算平均數而成，加上有些指標是一次取兩年，所以這些指標之間並不是獨立的，本研究的會議結論是將國際組織的這些指標放在本研究所建構的廉政指標體系之外，當作「效標關聯」指標，亦即，每個年度完成廉政指標體系的評估後再和這

些做相關性的比較，這應該是個很好的「外部評估」機制。這些國際組織指標通常在每年年底之前會發佈年度結果，也可以經由網路管道取得數據。

在專家座談會中，眾多學者專家們在客觀指標和主觀指標（民意調查）的細部方面進行較深入和審慎的取捨評估，最後得到共識，提出整合後的廉政指標方案以及各指標的權值，主要包括幾個重點：

- 一、每年進行的年度廉政評估系統包括主觀指標和客觀指標兩部分。
- 二、客觀統計指標部分融合先前研究成果，將「投入、過程、產出」等概念併入透明化程度、防治貪腐及課責三個構面之中，以方便國際接軌和細部的比較分析。原先的「影響」構面則由主觀指標系統取代。
- 三、客觀指標的三大構面之中，透明度有 3 項中指標、15 項具體小指標；防治貪腐有 7 項中指標、21 項具體小指標；課責有 3 項中指標、11 項具體小指標；總計客觀統計指標部分共有 3 大構面、13 項中指標、47 項小指標，每一項中指標都有其權重，小指標則以算術平均數合併成為上一級中指標。計算細節將在下一章詳述。
- 四、客觀指標的蒐集建議於每年度十月底前完成。屆時政府各項年度統計都已完成出版作業，其內容為前一年的全年各項業務統計。本研究指標體系的所有指標都和政府業務統計採用相同的名稱，定義極為清楚，可自動從報表擷取，不需再進行計算。
- 五、主觀指標部分包含兩個構面：人員清廉度與首長反貪決心。人員清廉度構面有 9 項中指標、29 項小指標；首長反貪決心構面有 3 項中指標、3 項小指標；總計主觀統計指標部分共有 2 大構面、12 項中指標、32 項小指標。計算細節也將在下一章詳述。
- 六、民意調查的執行日期建議固定在每年二月底前完成，詢問的時間範圍是去年一整年的主觀印象評估，以避免民眾的主觀評價會受到當年度特定事件的影響，所投射的時間範圍和客觀指標不完全一致。

## 肆、指標定稿

本研究最後定稿的廉政指標體系和各級指標的評估項目、資料來源及權重結果表列如表 5-2 至表 5-7。

表 5-2 國家廉政指標之建構：一、二級指標及其權重

類別	權重	一級指標	權重	二級指標	權重	
A 客觀 指標	0.53	A1 透明 化程度	0.26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0.25	
				A1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0.31	
				A103 政治獻金與遊說	0.44	
		A2 防治 貪腐	0.30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0.13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0.17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簡任級	0.16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薦任級			0.13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委任級			0.13		
	A3 課責	0.44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	0.18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普通民眾	0.10		
			A301 審計預算與人員投入	0.20		
	B 主觀 指標	0.47	B1 人員清廉 度	0.40	A302 審計機關業務成效	0.39
A303 行政機關課責					0.41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0.22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0.16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0.08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0.08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0.09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0.14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0.07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0.07				
B2 首長反貪 決心		0.60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0.08		
			B201 總統的反貪決心	0.54		
			B202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	0.17		
					B203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	0.29

註：二級指標權重計算係採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份一級指標權重合計可能有不為 1 之情形，以下有關指標權重計算皆以此方法處理，不再贅述。



表 5-3 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A1 透明化程度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 政方向	資料來源
A101 公職人 員財產 申報	A10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違法裁罰件數（含 政務人員與常任文官）	-1	監察統計 提要、法 務部
	A10102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違法裁罰比例（含 政務人員與常任文官）	-1	
	A10103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平均罰鍰金額	-1	
	A10104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裁罰比例（裁罰案 件數/審議總案件數）	-1	
	A10105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財產來源不明件數	-1	
A102 公職人 員利益 衝突	A10201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處罰鍰案件數（含 政務人員與常任文官）	-1	監察統計 提要
	A102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比例（裁 罰件數占總審議件數百分比）	-1	
	A10203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對象為公 務人員數占總裁罰人數百分比	-1	
	A10204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類型為圖 利型件數	-1	
	A10205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類型為不 迴避型件數	-1	
	A10206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平均每件裁罰 金額	-1	
	A10207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類型為圖 利型平均每件裁罰金額	-1	

	A10208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裁罰類型為不迴避型平均每件裁罰金額	-1	
A103 政治獻金與遊說	A10301 政治獻金登記件數	1	監察統計
	A10302 遊說登記件數	1	提要、內政部

表 5-4 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A2 防治貪腐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政方向	資料來源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1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查處件數	1	法務部
	A20102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含一般與重大不法)，業務稽核件數	1	
	A20103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含一般與重大不法)，監辦採購件數	1	
	A20104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含一般與重大不法)，政風宣導件數	1	
	A20105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含一般與重大不法)，業務清查件數	1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2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數	-1	法務部
	A20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貪瀆金額(千元)	-1	
	A20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扣押金額(千元)	-1	
	A20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沒收金額(千元)(貪腐所得)	-1	
	A20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沒收金額(千元)	-1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 政方向	資料來源
	額（千元）（跨境追查犯罪所得）		
	A20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資訊交流件數	1	
A203 簡任級	A203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高層簡任人員人數	-1	
	A203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簡任人員佔總起訴人員比例	-1	
A204 薦任級	A204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中層薦任人員人數	-1	
	A204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薦任人員佔總起訴人員比例	-1	
A205 委任級	A205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基層委任人員	-1	法務部
	A205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委任人員佔總起訴人員比例	-1	
A206 民意代 表	A206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民意代表人數	-1	法務部
	A206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民意代表佔總起訴人員比例	-1	
A207 普通民 眾	A207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普通民眾人數	-1	法務部
	A207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普通民眾人數佔總起訴人員比例	-1	

表 5-5 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A3 課責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 政方向	資料來源
A301 審計預 算與人 員投入	A30101 審計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百分比	1	審計部
	A30102 直接辦理審計業務人員占中央級公務人員 (含軍方)百分比	1	銓敘部
A302 審計機 關業務 成效	A30201 審計機關發布績效審計報告件數	1	審計部
	A30202 審計結果財務效益量化金額	1	
	A30203 審計機關出(列)席立、監兩院及地方議 會會議提供各項審計資料之件數	1	
	A30204 財務(物)上違失案件查處件數及受處分 人數	-1	
	A30205 未盡職責效能過低事項查核並報告監察院 案件數	-1	
	A30206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 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重大違失報告監察 院件數	-1	
	A30207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 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涉及刑責移送司法 機關辦理件數	-1	
A303 行政機 關課責	A30301 各部會發布個別性績效審計報告百分比 (有發布的部會數量/所有部會總數量)	1	審計部
	A30302 政府各機關同意採納審計機關所提改善建 議之項目數	1	

表 5-6 民意調查主觀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B1 人員清廉度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政方向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101 總統的清廉度	1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201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1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301 縣市長的清廉度	1
	B10302 鄉鎮市長的清廉度	1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401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1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501 縣市議員的清廉度	1
	B10502 鄉鎮市民代表的清廉度	1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601 法官的清廉度	1
	B10602 檢察官的清廉度	1
	B10603 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1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701 一般公務員的清廉度	1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801 軍人的清廉度	1
	B10802 海關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3 稅務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4 巨額採購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5 公共工程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6 建管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7 監理業務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8 殯葬業務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09 監獄管理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10 河川砂石管理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11 消防設施稽查人員的清廉度	1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政方向
	B10812 公立醫院醫療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13 環保稽查人員的清廉度	1
	B10814 土地開發重劃人員的清廉度	1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901 媒體人員的清廉度	1
	B10902 企業的清廉度	1
	B10903 非營利組織的清廉度	1
	B10904 政黨的清廉度	1

表 5-7 民意調查主觀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B2 首長的反貪決心

指標	三級指標	影響廉政方向
B201 總統的反貪決心	B20101 總統的反貪決心	1
B202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	B20201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	1
B203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	B20301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	1

## 第六章 權重之設定與指標之計算

### 壹、權重之設定

本研究在決定廉政指標體系的面向與各級指標項目後，繼之以網絡分析法（Analytic Network Process, ANP）作為建構各項指標權重的基礎。這個研究方法內含敏感度分析，因此不會因樣本數多寡而影響評估結果。其原理是藉由兩大主要網絡集群，第一是包括決策模式中內部交互作用的層級，第二是上指標集群與下指標集群內要素交互影響網絡，將複雜決策問題結構化和系統化。各層之建構說明如下：

第一層：本研究之標的：廉政指標之整體評估結果；

第二層：客觀統計和主觀民意調查評估兩大系統；

第三層：兩大指標系統下分別包括的一級指標；

第四層：各一級指標之下的二級指標。

網絡分析法使用超級矩陣進行運算，其步驟包括有：

- 一、決策問題的界定與決策群體的組成，決策群體以 5~15 人較佳，本研究為 8 人，參與決策的專家名單請見附錄。
- 二、問題結構的建構存在有可回饋、內部相依之特色。
- 三、問卷的設計與調查。透過專家問卷進行調查，問卷之設計以 1~9 來表達指標間的重要程度，使用成對比較（pairwise comparison）的方式，求出相對重要程度。問卷設計請詳見附錄。
- 四、專家偏好的整合。由於專家對於問題認知不同，所得之成對比較判斷值也不同，最後得到的可行性計畫或方案之重要性程度也不同，故必須進行專家偏好的整合。而整合方式可區分為事前整合（pool first）與事後整合（pool last）

兩種方式；其中事前整合以幾何平均法與多數決法較佳，事後整合法則以算術平均法應用較多，本研究採用後者。

五、將這些代表兩個指標間比較的評估尺度建立一個超級矩陣（supermatrix），這個超級矩陣可如下圖 6-1 所示。

$$W = \begin{matrix} & \begin{matrix} C_1 & C_2 & \dots & C_N \\ e_{11}e_{12} \dots e_{1n_1} & e_{21}e_{22} \dots e_{2n_2} & & e_{N1}e_{N2} \dots e_{Nn_N} \end{matrix} \\ \begin{matrix} C_1 \\ e_{11} \\ e_{12} \\ \vdots \\ e_{1n_1} \\ C_2 \\ e_{21} \\ e_{22} \\ \vdots \\ e_{2n_2} \\ \vdots \\ C_N \\ e_{N1} \\ e_{N2} \\ \vdots \\ e_{Nn_N} \end{matrix} & \begin{bmatrix} W_{11} & W_{12} & \dots & W_{1N} \\ W_{21} & W_{22} & \dots & W_{2N} \\ \vdots & \vdots & \dots & \vdots \\ W_{N1} & W_{N2} & \dots & W_{NN} \end{bmatrix} \end{matrix}$$

圖 6-1：超級矩陣

資料來源：Saaty, 1996 ad 2006

矩陣中的  $C$  表示各個不同的集群（cluster），而  $e_{mm}$  表示在第  $m$  集群裡面的  $m_n$  個元素（element）。矩陣內每個比例尺度，代表某個集群內的元素對於其他集群內元素的影響（外部相依），或該集群本身內部元素間的影響（內部相依），但非所有元素間存在關係，此時以 0 代表兩者間之關係；最後將全部集群的元素分別列於矩陣的左方與上方，形成一超級矩陣。此外，矩陣中的  $W_{12}$  代表  $C_2$  中元素與  $C_1$  中元素之成對比較的特徵向量，如果沒有影響關係則特徵向量以 0 表示，因此，超級矩陣的形式完全根據網路化結構而來。

六、一致性檢定。檢定比較矩陣中要素間之重要性必須符合  $A > B$  且  $B > C$  則  $A > C$



之一致性。

七、超級矩陣的運算。將超級矩陣乘以各集群的權重，正規化為加權矩陣（weighted supermatrix），再將加權矩陣多次相乘以後，將會收斂至一固定值，此時即可得知各元素的權重。

八、計算各個可行方案的相對重要性。在每一個評估準則下，分別進行各個可行方案的相對重要性比較，建立成對比較矩陣，並求取最大特徵值及對應的特徵向量，即可據以求得各可行方案的相對重要性權重。

## 貳、客觀指標

本研究的客觀指標資料來源來自銓敘部統計、司法統計、法務部統計、監察統計、審計部統計、內政部統計等，總計有 3 個一級指標（透明化程度、防治貪腐及課責），13 個二級指標，47 個三級指標。所有的三級指標都直接來自各部門的公務統計，定義清楚明白，而且直接取用、不需要再做任何計算。客觀資料中所有的三級指標並非具有相同的計算單位，例如有人數、件數、金額等等，因此在指標進行整合前須經過標準化的過程。

客觀指標的資料處理程序如下：

一、每一個三級指標都蒐集過去五年的數據，實務上，每年 10 月時所有政府機關的公務統計都已完成出版作業，例如民國 102 年的廉政指標是蒐集民國 102 年的各機關公務統計，其內容則是民國 101 年的全年統計資料，五年資料就是實際發生在民國 97、98、99、100、101 年的數據。因為本研究的指標系統全國只有一個數據，無法做橫斷面的標準化（通常國際組織會同時蒐集許多國家的相同指標以利標準化之後做國家之間的比較）；其次考量這個指標系統的目的基本上是在和自己的過去做比較，因此，本研究決定一次蒐集五年資料以符合這個需求。

二、以每一個三級指標最新年度的數據作為比較值，進行五年數據標準化轉換

(標準化程序是以最新年度之數據減去五年平均值後再除以該指標之五年數據標準差)，也就是取得最新年度數據在五年的比較之中是在五年平均數之上或之下幾個標準差的位置。

- 三、決定該三級指標標準值的規範性方向，如果是越大表示廉政水準越好，則方向不變，如果是越小表示廉政水準越好，則將該標準值乘上 (-1)。這個程序通常由效標關聯分析取得，也就是和獨立的其他指標系統 (例如民意調查或其他國際組織的指標) 做相關分析或判斷。經過程序處理之後，指標系統的數據將具有一致的規範性方向，也就是數據越大表示廉政狀況越好。
- 四、將標準化與規範性方向處理過後的三級指標標準值透過線性轉換，使-3 以下的數值為 0 分、3 以上之數值為 10 分，將數據轉化為 0 到 10 間的分數，比照主觀指標評估問卷之 0-10 分級距，以利進行後續資料的整併。
- 五、每一個二級指標之下的三級指標彼此之間沒有權重，直接在二級指標之下以其所有的三級指標的平均數為該二級指標數值。例如二級指標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  $(A10101 + A10102 + A10103 + A10104 + A10105) / 5$ 。
- 六、在取得二級指標數據之後，每一個二級指標再依照它的權重加權合併成上一級的一級指標數值 (例如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權重是 0.25)。
- 七、同理，每一個一級指標再依照它的權重加權合併成 A 客觀指標值 (例如 A1 透明化程度的權重是 0.26)。

上述步驟一至步驟四的實際操作實例請見附錄七。

### 參、主觀指標

本研究的主觀指標資料來源完全來自民意調查，共有 2 個一級指標 (人員清廉度與首長反貪決心)，12 個二級指標，32 個三級指標。由於民意調查中每一個三級指標都是從 0 到 10 的分數，計算單位相同，不但可以彼此之間比較，也可以跨年比較，所以沒有標準化的必要，也不加權。換句話說，一個二級指標值是

其所屬之下所有的三級指標的平均數。例如主觀指標中的一級指標 B1 人員清廉度之下的第 9 個二級指標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其數據是由民意調查中 B10901 媒體人員的清廉度、B10902 企業的清廉度、B10903 非營利組織的清廉度、B10904 政黨的清廉度四項調查結果（每一項都是從 0 到 10 的分數）直接計算平均數而得。在取得二級指標數據之後，再依照它的權重（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權重是 0.08）與其他二級指標加權合併成為上一級的一級指標（B1 人員清廉度）數值。同理，取得一級指標數值之後再依照它的權重加權（人員清廉度權重是 0.40）與另一個一級指標（首長反貪決心權重是 0.60）合併成為 B 主觀指標值。

最後再依照主、客觀的權重（B 主觀指標 0.47，A 客觀指標 0.53）加權合併成為年度廉政指標值。

#### 肆、國際透明組織國家廉政體系之評估

國際透明組織開發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系統（NIS）是針對一個國家或地區的廉潔狀況由專家們進行總體評估，內容包含甚廣。我們仔細評估後認為這個評估值得做，但是不需要每年執行，而是每四年進行一次，而且是訂在每一任總統就職之後第二年的二月間進行。至於評估的內容則完全依照國際透明組織的版本，不做任何修訂，以便和國際同步、直接進行跨國的比較。

本研究邀請了 9 位學者專家就這一份評估量表進行「試評」，結果如表 6-1 所示，詳細評估數據列在附錄一。表 6-1 顯示專家們對我國廉政體系給予最高分的是「審計機構」，從 1 分到 5 分之間得到 4.1 分；其次是「選務機構」3.9 分，「行政」和「監察」部門都是 3.8 分；「反貪腐機構」是 3.7 分，應該是中上的評價。最低的是「企業」和「政黨」，各為 3.0 分；其次是「公民社會」和「執法機構」，各為 3.3 分。

表 6-1 國際透明組織「國家廉政體系評估系統」臺灣試評結果

	投入資源 與獨立性	透明度 與課責	教育監督 及改革	整體 評估
1. 立法機關 (Legislature)	3.8	3.3	3.3	3.5
2. 行政機關 (Executive)	4.0	3.7	3.8	3.8
3. 司法系統 (Judiciary)	4.1	3.2	3.5	3.6
4. 公部門 (Public Sector)	3.8	3.7	3.4	3.6
5. 執法機構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3.4	3.3	3.0	3.3
6. 選舉管理機構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4.2	4.1	3.5	3.9
7. 監察院/委員 (Ombudsman)	4.1	3.9	3.3	3.8
8. 最高審計機構 (Supreme Audit Institution)	4.4	4.2	3.8	4.1
9. 反貪腐機構 (Anti-Corruption Agencies)	3.7	3.7	3.5	3.7
10. 政黨 (Political Parties)	3.3	2.9	2.9	3.0
11. 媒體 (Media)	3.5	3.1	3.9	3.5
12. 公民社會 (Civil Society)	3.3	3.4	3.2	3.3
13. 企業 (Business)	3.6	2.9	2.4	3.0

說明：分數由 1 分至 5 分，表格內為委員們的平均分數。

## 第七章 結論與建議

### 壹、結論

#### 一、民意調查部分

- (一) 受訪者對公務人員清廉程度的評價方面：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最佳的前 4 名與 100 年調查一樣（僅排名順序略有不同），分別為「公立醫院醫療人員」、「軍人」、「一般公務人員」與「監理人員」，100 年調查第 6 名的「環保稽查人員」則於本次調查躍升至第 5 名；另一方面，今年度調查清廉程度評價排名第 21 名以後者，包括「縣市議員」、「立法委員」以及「河川砂石管理業務人員」在 100 年調查也都是敬陪末座，至於今年度新增列的「土地開發重劃人員」的排名則為倒數第二。
- (二) 在民眾認知的公務人員清廉形象管道方面，有 45.7% 的民眾對公務員的印象最主要是來自電視，其次是個人經驗（14.1%）、報紙（12.9%）、人際網絡（12.7%），透過其他管道（廣播、網路）的比例較少。
- (三) 民眾對不違背職務行賄罪認知情形方面，約 86.2% 的民眾表示知道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約有 13.4% 的民眾表示不知道。另一方面，民眾檢舉不法的意願方面，約有 57.9% 的民眾表示「會」提出檢舉，32.3% 的民眾表示「不會」。
- (四) 民眾對未來政府廉潔度提升的看法方面，29.5% 的民眾表示未來一年政府清廉程度「會」有所改善，但卻有高達 58.9% 的民眾表示「不會」有任何改善，顯示目前政府的廉政表現仍有加強空間。
- (五) 民眾對各類行賄狀況的看法方面，有 82.8% 的民眾傾向不同意「為了讓親人開刀順利，送紅包給醫生」的作法，13.5% 的民眾傾向同意此作法；有 94.0% 的民眾表示不同意「為了加快申請案件處理的速度，送紅包給承辦的公務人員」的作法，3.9% 的民眾表示同意此作法；有 97.2% 的民眾表示不同意「因為已經違規，怕受到處罰，會送紅包給執法的公務人員」的作

法，1.1%的民眾表示同意此作法。

- (六) 民眾對公務人員貪污容忍程度的平均數為 2.02，與去年的調查 (2.83) 相比有明顯下降的情形。此外，民眾對企業行賄影響政策情形評價的平均數為 7.52，顯示民眾認為企業行賄影響政策的情形是嚴重的。

## 二、指標建構部分

- (一) 本研究團隊經過相關文獻探討、腦力激盪、深入訪談及專家座談等質化研究程序之後，完成了一個結合主、客觀測量的政府廉政指標體系，再經由網絡分析法取得主觀部分權重佔 47%，客觀部分權重佔 53%。

- (二) 客觀指標的資料來自每年十月底蒐集完成的政府統計數據，包括 3 個一級指標：

A1 透明化程度 (權重 26%)，

A2 防治貪腐 (權重 30%)，

A3 課責 (權重 44%)。

- (三) A1 之下有 3 個二級指標，包括：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權重 25%)，

A1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權重 31%)，

A103 政治獻金與遊說 (權重 44%)。

- (四) A2 之下有 7 個二級指標，包括：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權重 13%)，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權重 17%)，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簡任級 (權重 16%)，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薦任級 (權重 13%)，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委任級 (權重 13%)，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 (權重 18%)，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普通民眾（權重 10%）。

（五）A3 之下有 3 個二級指標，包括：

A301 審計預算與人員投入（權重 20%），

A302 審計機關業務成效（權重 39%），

A303 行政機關課責（權重 41%）。

（六）各個二級指標之下有許多個三級指標，詳如表 5-3 至表 5-5。

（七）主觀指標來自每年二月底完成的民意調查，內容包括 2 個一級指標：

B1 人員清廉度（權重 40%），

B2 首長反貪決心（權重 60%）。

（八）B1 之下有 9 個二級指標，包括：

B101 總統的清廉度（權重 22%），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權重 16%），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權重 8%），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權重 8%），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權重 9%），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權重 14%），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權重 7%），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權重 7%），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權重 8%）。

（九）B2 之下有 3 個二級指標，包括：

B201 總統的反貪決心（權重 54%），

B202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權重 17%），

B203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權重 29%）。

（十）各個二級指標之下有許多個三級指標，詳如表 5-6 至表 5-7。

(十一) 主觀指標系統之中有一些不在目前的民意調查題目裡，如果指標系統定案，則明年開始必須加入這些題目，包括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媒體人員及政黨人員的清廉度。

(十二) 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評估 (NIS) 由專家委員會進行評估。委員會由產、官、學及公民社會各界組成，約 50 人。每四年評估一次，時間在總統就職後第二年的二月間前完成。

(十三) 本研究並未將國際組織的反貪指標納入指標體系之中，而是將其視為效標關聯指標，有「外部評估」的功能，將可發揮檢視本系統的效度和信度的作用。

## 貳、建議

### 一、民意調查部分

相關的建議請參見第四章的摘述內容，或本研究的期中報告書，在此不再重述。不過，在完成初步指標系統建構之後，研究團隊在未來的民意調查內容部分另外提出以下兩個相關的建議：

(一) 除了各類型政府人員的清廉度之外，為了蒐集廉政指標體系的相關數據，在未來的民意調查中應增加政風人員（或反貪腐機構人員）的反貪決心、媒體人員及政黨人員的清廉度等題目。不過，在問卷題目有限之下，可同時檢討現有問卷是否有可刪除的題目。

(二) 有鑑於民眾對政府機關的清廉度評價係為外部評估，在多數民眾與政府機關接觸經驗並不多的情形下，其意見僅能反映民眾的主觀感受，未來應可重新檢討本研究團隊過去在我國地方政府廉政狀況評估有關員工調查所遭遇之信度和效度的問題，並參考韓國 ACRC 對公部門內部員工的廉政問卷評估方法，嘗試發展出較有實際功效的測量方法。



## 二、指標建構部分

- (一) 審計業務屬於政府機關內部正式設計的內控機制，雖然屬於事後稽核之性質，但對於防治貪腐仍至為重要，然而，此一面向的測量指標在過去並未受到高度的關注與應用，本研究透過深度訪談而將部分指標納入廉政指標體系，未來似乎還有可深入開發之空間。
- (二) 除了審計業務之外，另一個屬於政府機關正式設計的內控機制即是政風單位，其業務性質與反貪腐作為直接相關聯，政風人員在執行業務時所產生的統計資料應是相當豐富，建議廉政署內部進行評估後，可選擇一部分具有代表性的指標，納入廉政指標體系之中，一方面可以讓此一指標體系更為完整；另一方面也有助於外界瞭解政風人員在防治貪腐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 (三) 在指標數據的蒐集方面，由於本廉政指標體系同時包含主觀與客觀指標在內，除了國家廉政體系評估是四年評估一次外，其他指標都是每年度進行評估，為避免主觀與客觀指標所評估的時間範圍不一致及配合政府統計數據的公布時間，建議民意調查最好能在二月底之前完成，客觀指標則是待政府機關於十月底前公布上一年度的統計報告後完成，再將兩者的數據依其權重結合成整體指標值。
- (四) 有鑑於政府廉政指標體系的發展、評估與研究實屬於持續性計畫，且評估結果的公布必須具有獨立性和客觀性方能取信於民，是以，本研究建議可考慮在中央廉政委員會之下成立具有獨立地位的廉政工作小組，由政府提撥固定的經費支持，並組成一個包含產、官、學、公民社會等四類人員的專家評估委員會，成員人數約在 50 人左右，專職處理國家廉政體系評估與政府廉政指標體系的發展、評估與研究等工作，定期發表評估報告。

## 參考文獻

- 余致力，2005，《我國政府廉政體系指標之建構》，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台北。
- 余致力主編，2011，《廉政與治理》，智勝文化，台北。
- 余致力、蘇毓昌，2011，〈國家廉政體系與測量〉，余致力主編，《廉政與治理》，智勝文化，台北。
- 李燈燦，1993，《公務機關貪污問題與防治策略之研究》，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 洪永泰，1997，《台灣地區民眾對政府廉政主觀指標之建構》，法務部委託專題研究報告。
- 莊文忠，2009，《臺北市政府廉政指標之後續研究》，台北市政府委託專題研究報告。
- 莊文忠、陳俊明、洪永泰、余致力，2011，〈地方政府廉政指數〉，余致力主編，《廉政與治理》，智勝文化，台北。
- 陳敦源，2003，〈透明與課責：行政程序控制的資訊經濟分析〉，發表於台灣透明組織、國際透明組織、世新大學行管系與政治大學公企中心舉辦之「倡廉反貪與行政透明」學術研討會，2003/04/11。
- 鄧振源、曾國雄，1989a，〈層級分析法的內涵特性與應用（上）〉，中國統計學報，27（6），頁：5-22。
- 鄧振源、曾國雄，1989b，〈層級分析法的內涵特性與應用（下）〉，中國統計學報，27（7），頁：1-20。
- Anti-Corruption and Civil Rights Commission（ACRC），2011, Anti-Corruption Initiatives Assessment.
- Anti-Corruption and Civil Rights Commission（ACRC），2012, Introduction to Integrity Assessment. 法務部廉政署譯，韓國廉潔度評估介紹。
- Bahk, J. 2002. “The Anti-Corruption Index: A Cornerstone of Controlling Corruption,” in Building Good Governance: Reforms in Seoul, edited by Holzer,

- M. and H.Y. Kim, National Center for Public Productivity, Rutgers University, Newark, NJ: 117~138.
- Caiden, Gerald E. 2001. "Corruption and Governance," In Gerald E. Caiden, O.P.Dwivedi, and J. Jabbra (eds), *Where Corruption Lives*. Connecticut: Kumarian Press.
- Kaufmann, Daniel, Aart Kraay, and Massimo Mastruzzi. 2006. *Measuring Corruption: Myths and Realities*. World Bank Institute, Washington, DC.
- Klitgaard, R. 1998. *Controlling Corrupt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Park, Jhung-soo. 2001. "Measuring Corporate Corruption in Korea," in *Progress in the Fight Against Corruption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edited by OECD and ADB, ADB, Philippines:163-169.
- Rubin, Herbert J. and Irene S. Rubin. 1995. *Qualitative Interviewing: the Art of Hearing Data*. Thousand Oaks: Sage.
- Saaty, T. L. 1996. *Decision Making With Dependence and Feedback : The Analytic Network Process*. Pittsburgh, A : RWS Publications.
- Saaty, T. L., & L. G. Vargas. 2006. *Decision Making with the Analytic Network Process: Economic, Political, Social and Technological Applications with Benefits, Opportunities, Costs and Risks*, New York: Springer.
- Transparencia por Colombia. 2006. "Integrity Index for Public Institutions: Evaluating Colombia's Health Sector," In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Global Corruption Report 2006*. Berlin: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pp.339-342.
-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2000. *TI Source Book 2000*, Berlin :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 附錄一

### 「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試評結果

#### The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he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evaluates key 'pillars' in a country's governance system, both in terms of their internal corruption risks and their contribution to fighting corruption in society at large. The pillars analysed in a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assessment typically include:

- Legislative branch of government
- Executive branch of government
- Judiciary
- Public sector
- Law enforcement
-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 Ombudsman
- Audit institution
- Anti-corruption agencies
- Political parties
- Media
- Civil society
- Business

####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assessments

A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assessment examines both the formal framework of each pillar and the actual institutional practice. The analysis highlights discrepancies between the formal provisions and reality on the ground, making it clear where there is room for improvement.

請在以下的 13 個表格之中每一個項目的「評分」格填入您的評估分數，  
1 表示最低，5 表示最高，例如下面這個項目假設您的評估分數是 4：

指標 編號	評 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1.1	4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hat provide the legislature with adequate financial, human and infrastructure resourc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ts duties?

## 1. Legislature 立法\*12

指標 編號	評 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1.1	4.0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hat provide the legislature with adequate financial, human and infrastructure resourc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ts duties?
1.1.2	3.9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islature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carry out its duties in practice?
1.1.3	4.0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legislature independent and free from subordination to external actors by law?
1.1.4	3.3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legislature free from subordination to external actors in practice?
1.2.1	4.0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and timely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legislature?
1.2.2	2.9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can the public obtain relevant and timely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legislature in practice?
1.2.3	3.6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legislature has to report on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1.2.4	3.0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the legislature and its members report on and answer for their actions in practice?
1.2.5	3.7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legislature?
1.2.6	2.6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legislators ensured in practice?
1.3.1	3.7	Executive Oversight (law &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islature provide effective oversight of the executive?
1.3.2	2.9	Legal reforms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islature prioritise anti-corruption and governance as a concern in the country?

## 2. Executive 行政\*11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2.1.1	4.3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executive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ts duties?
2.1.2	4.1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executive independent by law?
2.1.3	3.4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executive independent in practice?
2.2.1	4.3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regulat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ransparency in relevant activities of the executive?
2.2.2	3.0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relevant activities of the executive in practice?
2.2.3	4.1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members of the executive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2.2.4	3.3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effective oversight of executive activities in practice?
2.2.5	4.3	Integr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executive?
2.2.6	3.1	Integr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executive ensured in practice?
2.3.1	3.9	Public Sector Management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executive committed to and engaged in developing a well-governed public sector?
2.3.2	3.7	Legal system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executive prioritise public accountability and the fight against corruption as a concern in the country?

### 3. Judiciary 司法\*12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3.1.1	4.3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aws seeking to ensure appropriate tenure policies, salaries and working conditions of the judiciary?
3.1.2	3.6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judiciary have adequate levels of financial resources, staffing, and infrastructure to operate effectively in practice?
3.1.3	4.6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judiciary independent by law?
3.1.4	3.9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judiciary operate without interference from the government or other actors?
3.2.1	3.6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judiciary?
3.2.2	2.7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public have access to judicial information and activities in practice?
3.2.3	3.3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judiciary has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3.2.4	2.7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members of the judiciary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in practice?
3.2.5	3.7	Integrity mechanism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judiciary?
3.2.6	3.0	Integrity mechanism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judiciary ensured in practice?
3.3.1	3.7	Executive oversight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judiciary provide effective oversight of the executive?
3.3.2	3.3	Corruption Prosecution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judiciary committed to fighting corruption through prosecution and other activities?

#### 4. Public Sector 公部門\*12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4.1.1	3.7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public sector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ts duties?
4.1.2	4.3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public sector safeguarded by law?
4.1.3	3.3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public sector free from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its activities?
4.2.1	4.0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ransparency in financial, human resource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of the public sector?
4.2.2	3.4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the provisions on transparency in financial, human resource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in the public sector effectively implemented?
4.2.3	4.1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public sector employees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4.2.4	3.3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public sector employees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in practice?
4.2.5	4.1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public sector employees?
4.2.6	3.4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civil servants ensured in practice?
4.3.1	3.6	Public Education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public sector inform and educate the public on its role in fighting corruption?
4.3.2	3.3	Cooperate with public institutions, CSOs and private agencies in preventing/ addressing corruption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public sector work with public watchdog agencies, business and civil society on anti-corruption initiatives?
4.3.3	3.3	Reduce Corruption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an effective



		Risks by Safeguarding Integrity in Public Procurement	framework in place to safeguard integrity in public procurement procedures, including meaningful sanctions for improper conduct by both suppliers and public officials, and review and complaint mechanisms?
--	--	-------------------------------------------------------	--------------------------------------------------------------------------------------------------------------------------------------------------------------------------------------------------------------

### 5.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執法機構\*10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5.1.1	3.7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have adequate levels of financial resources, staffing, and infrastructure to operate effectively in practice?
5.1.2	3.9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are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independent by law?
5.1.3	2.7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independent in practice?
5.2.1	3.6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access the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law enforcement agency activities?
5.2.2	2.6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in practice?
5.2.3	3.7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5.2.4	3.0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ons in practice?
5.2.5	4.0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ensured by law?
5.2.6	3.1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ensured in practice?
5.3.1	3.0	Corruption prosecution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law enforcement agencies detect and investigate corruption cases in the country?

## 6.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選舉管理組織\*11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6.1.1	4.1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EMB)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achieve its goals in practice?
6.1.2	4.3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independent by law?
6.1.3	4.3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function independently practice?
6.2.1	4.1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EMB?
6.2.2	3.6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reports and decisions of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made public in practice?
6.2.3	4.3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EMB has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6.2.4	3.9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EMB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in practice?
6.2.5	4.4	Integr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6.2.6	4.1	Integr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ensured in practice?
6.3.1	3.1	Campaign regulation (law and practice)	Does the electoral management body effectively regulate candidate and political party finance?
6.3.2	3.9	Election Administration (law and practice)	Does the EMB effectively oversee and administer free and fair elections and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the electoral process?

## 7. Ombudsman 監察院/委員\*11

指標 編號	評 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7.1.1	<b>3.9</b>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an ombudsman or its equivalent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achieve its goals in practice?
7.1.2	<b>4.6</b>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ombudsman independent by law?
7.1.3	<b>4.0</b>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ombudsman independent in practice?
7.2.1	<b>4.3</b>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ombudsman?
7.2.2	<b>3.3</b>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ombudsman in practice?
7.2.3	<b>4.3</b>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ombudsman has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7.2.4	<b>3.3</b>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ombudsman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in practice?
7.2.5	<b>4.1</b>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the ombudsman?
7.2.6	<b>3.9</b>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the ombudsman ensured in practice?
7.3.1	<b>3.3</b>	Investigation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ombudsman active and effective in dealing with complaints from the public?
7.3.2	<b>3.3</b>	Promoting good practice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ombudsman active and effective in raising awareness within government and the public about standards of ethical behaviour?

## 8. Supreme Audit Institution 最高審計機構\*12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8.1.1	3.9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udit institution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achieve its goals in practice?
8.1.2	4.9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formal operational independence of the audit institution?
8.1.3	4.4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audit institution free from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the performance of its work in practice?
8.2.1	4.1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the relevant activities and decisions by the SAI?
8.2.2	4.0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s of the audit institution in practice?
8.2.3	4.3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SAI has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8.2.4	4.0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SAI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in practice?
8.2.5	4.4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the audit institution?
8.2.6	4.1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the audit institution ensured in practice?
8.3.1	3.9	Effective financial audits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udit institution provide effective audits of public expenditure?
8.3.2	3.6	Detecting and sanctioning misbehaviour	Does the audit institution detect and investigate misbehaviour of public officeholders?
8.3.3	4.0	Improving financial management	To what extent is the SAI effective in improving the financial management of government?

## 9. Anti-Corruption Agencies 反貪腐機構\*13

指標 編號	評 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9.1.1	3.7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hat provide the ACA with adequate resources to effectively carry out its duties?
9.1.2	3.1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CA have adequate resources to achieve its goals in practice?
9.1.3	4.3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is the ACA independent by law?
9.1.4	3.7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ACA independent in practice?
9.2.1	4.1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public can obtain relevant information o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the ACA?
9.2.2	3.3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ACA in practice?
9.2.3	4.0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at the ACA has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9.2.4	3.1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CA have to report and be answerable for its actions in practice?
9.2.5	4.1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ACA(s)?
9.2.6	3.7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members of the ACA(s) ensured in practice?
9.3.1	3.4	Prevention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CA engage in preventive activities regarding fighting corruption?
9.3.2	3.6	Education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CA engage in educational activities regarding fighting corruption?
9.3.3	3.6	Investigation (law and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ACA engage in investigation regarding alleged corruption?

## 10. Political Parties 政黨\*12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0.1.1	3.7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al framework provide a conducive environment for the formation and operations of political parties?
10.1.2	3.1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the financial resources available to political parties allow for effective political competition?
10.1.3	3.3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egal safeguards to prevent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the activities of political parties?
10.1.4	2.9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political parties free from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their activities in practice?
10.2.1	3.7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regulations in place that require parties to make their financial information publicly available?
10.2.2	2.3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political parties make their financial information publicly available?
10.2.3	3.6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governing financial oversight of political parties?
10.2.4	2.3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effective financial oversight of political parties in practice?
10.2.5	3.1	Integr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organisational regulations regarding the internal democratic governance of the main political parties?
10.2.6	2.6	Integr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effective internal democratic governance of political parties in practice?
10.3.1	3.0	Interest aggregation and representation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political parties aggregate and represent relevant social interests in the political sphere?
10.3.2	2.7	Anti-corruption commitment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political parties give due attention to public accountability and the fight against corruption?

## 11. Media 媒體\*13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1.1.1	3.6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al framework provide an environment conducive to a diverse independent media?
11.1.2	3.4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a diverse independent media providing a variety of perspectives?
11.1.3	3.7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egal safeguards to prevent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the activities of the media?
11.1.4	3.4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media free from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its work in practice?
11.2.1	3.4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to ensu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of the media?
11.2.2	3.0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media in practice?
11.2.3	3.4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egal provisions to ensure that media outlets are answerable for their activities?
11.2.4	2.7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can media outlets be held accountable in practice?
11.2.5	3.3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media employees?
11.2.6	3.0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media employees ensured in practice?
11.3.1	4.0	Investigate and expose cases of corruption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media active and successful in investigating and exposing cases of corruption?
11.3.2	3.7	Inform public on corruption and its impact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media active and successful in informing the public on corruption and its impact on the country?
11.3.3	3.9	Inform public on governance issu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media active and successful in informing the public on the activities of the government and other governance actors?

## 12. Civil Society 公民社會\*10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2.1.1	3.4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al framework provide an environment conducive to civil society?
12.1.2	2.9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 CSOs have adequate financial and human resources to function and operate effectively?
12.1.3	3.6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egal safeguards to prevent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the activities of CSOs?
12.1.4	3.3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can civil society exist and function without undue external interference?
12.2.1	3.4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CSOs?
12.2.2	3.1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CSOs answerable to their constituencies?
12.2.3	3.6	Integr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CSOs?
12.2.4	3.6	Integr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CSOs ensured in practice?
12.3.1	3.4	Hold government accountable	To what extent is civil society active and successful in holding government accountable for its actions?
12.3.2	3.0	Policy reform	To what extent is civil society actively engaged in policy reform initiatives on anti-corruption?



### 13. Business 企業\*12

指標編號	評分	指標名稱	評分問題
13.1.1	3.7	Resources (law)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legal framework offer an enabling environment for the formation and operations of individual businesses?
13.1.2	3.7	Resource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are individual businesses able in practice to form and operate effectively?
13.1.3	3.6	Independence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legal safeguards to prevent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activities of private businesses?
13.1.4	3.3	Independence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business sector free from unwarranted external interference in its work in practice?
13.2.1	3.3	Transparenc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provisions to ensure transparency in the activities of the business sector?
13.2.2	2.4	Transparenc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transparency in the business sector in practice?
13.2.3	3.4	Accountability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rules and laws governing oversight of the business sector and governing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individual companies?
13.2.4	2.6	Accountability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re effective corporate governance in companies in practice?
13.2.5	3.3	Integrity mechanisms (law)	To what extent are there mechanisms in place to ensure the integrity of all those acting in the business sector?
13.2.6	2.6	Integrity mechanisms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integrity of those working in the business sector ensured in practice?
13.3.1	2.4	AC policy engagement (law &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is the business sector active in engaging the domestic government on anti-corruption?
13.3.2	2.3	Support for/engagement with civil society (law & practice)	To what extent does the business sector engage with/provide support to civil society on its task of combating corruption?

## 附錄二

### 深入訪談之專家學者名單

代碼	服務單位與職稱
D1	台北市政府資訊處主任秘書
D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D3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教授
D4	廉政署駐署檢察官
D5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專門委員
D6	台北市政府研考會聘用企劃師
D7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教授
D8	審計部業研會執行秘書
D9	審計部覆審室主任

### 專家座談會(一)(二)之專家學者名單

代碼	服務單位與職稱
P1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
P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P3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P4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P5	世新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P6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P7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P8	台灣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專家評估之專家學者名單：權重問卷**

代碼	服務單位與職稱
P1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
P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P4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P5	世新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P6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P9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P7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P8	台灣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專家評估之專家學者名單：NIS 評估問卷**

代碼	服務單位與職稱
P1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
P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P3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P4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P5	世新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P6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P9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P7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P8	台灣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 附錄三

### 深入訪談題綱

1. 請問您對「指標系統架構和內容」構想的完整性有什麼看法？
2. 請問您對「專家評估委員會」的組成有什麼看法？
3. 請問您認為專家評估委員會是否應該包含外國人，例如外國在台商會、媒體、社團、或學者？為什麼？
4. 「客觀統計指標」之中有許多指標和廉政基礎建設指標重疊，請問您認為哪些是可以刪除的？哪些必須保留？哪些是須要修改的？又可以增加哪些項目？為什麼？
5. 請問您對「以民意調查取得民眾對 15 種政府人員廉潔度評分」的構想有什麼看法和修正意見？為什麼？
6. 請問您對「指標的整合」（由專家座談會以 AHP 和 ANP 決定權重，AHP 決定評估者（數據提供者）的權值，ANP 決定指標間的權值）有什麼看法和修正意見？為什麼？
7. 請問您認為應該如何運用「國際組織提供的臺灣廉潔度相關指標和評比」？是否可能將其中部分指標或評比納入我們的系統之中？為什麼？
8. 請問您認為「指標系統架構和內容」構想對未來的廉政工作是否有幫助？為什麼？

## 附錄四

### 深入訪談事前送達受訪專家學者的資料

#### 國家廉政指標體系的建構

##### 壹、國家廉政指標體系的指標來源

本研究參考國內、外有關廉政測量的指標體系，包括：(1) 國際透明組織的國家廉政體系、(2) 各國際組織有關政府廉潔的測量指標、(3) 臺灣公共治理中心的公共治理指標、(4) 法務部的廉政調查指標等，初步建構出國家廉政指標體系，此一指標體系包含以下四個面向：

##### 一、廉政基礎建設（由評估委員會成員評分）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政府部門與非政府部門在建立「廉政制度與環境」方面的表現，共計有 17 項指標，採取專家評估的方式，由評估委員就各部門在各項指標的表現打分數，屬於專家對政府廉潔表現的主觀評價結果。

- (一) 立法
- (二) 行政
- (三) 司法
- (四) 一般公部門
- (五) 執法機構
- (六) 選務機構
- (七) 監察
- (八) 審計
- (九) 反貪機構
- (十) 政黨
- (十一) 媒體
- (十二) 公民社會
- (十三) 企業
- (十四) 政治體系
- (十五) 社團與政治體系的互動
- (十六) 經濟社會條件
- (十七) 社會文化價值

##### 二、客觀統計指標（來自政府公務統計與臺灣公共治理指標之研究）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政府在推展廉政的「政策作為」方面的表現，以政府的公務統計資料為主，並納入部分臺灣公共治理指標，分為透明化程度、防

治貪腐及課責程度等三個次面向，屬於次級資料的蒐集。

(一) 透明化程度

1. 資訊透明化
2. 政治透明化
3. 財政透明化

(二) 防治貪腐

1. 政風業務
2. 檢察業務
3.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4.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

(三) 課責程度

1. 審計
2. 預算控制
3. 政府採購
4. 行為準則
5. 代議課責

### 三、政府人員廉潔度（來自民意調查）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政府人員」在廉政方面的表現，評估指標的主要來源為法務部年度例行的臺灣地區廉政民意調查，共計有 15 項指標，屬於民眾對政府廉潔表現的主觀評價結果。

- (一) 部會首長
- (二) 縣市長
- (三) 鄉鎮市長
- (四) 一般公務員
- (五) 立法委員
- (六) 縣市議員
- (七) 鄉鎮市民代表
- (八) 法官
- (九) 檢察官
- (十) 警察
- (十一) 軍人
- (十二) 海關人員
- (十三) 稅務人員
- (十四) 鉅額採購人員
- (十五) 公共工程人員

#### 四、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

本面向的指標主要是評估我國廉政程度在「國際評比」的表現，評估指標的主要來源為重要國際組織的跨國調查，共計有 15 項指標，屬於次級資料的蒐集。不過，為避免指標的高度重疊性，本研究將先蒐集上述國際組織發佈之數據做為效標關聯分析指標，視分析結果再決定是否納入指標系統，以簡化本研究所建構之國家廉政指標體系。

(一) 國際透明組織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I)

(二) 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Lausanne, Switzerland, IMD)

(三)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四) 世界經濟論壇 (the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

(五) 世界銀行 (World Bank)

#### 貳、國家廉政指標體系指標的整合

本研究擬舉行專家座談會，以層級分析法 (Analytical Hierarchy Process, AHP) 和網絡分析法 (Analytic Network Process, ANP) 決定各項指標的權重，其中 AHP 係用以決定評估者 (數據提供者) 的權值，ANP 係用以決定指標間的權值。

參、各項具體指標請見以下各表：

## 一、廉政基礎建設的評估項目

請評估委員針對每一個格子給予1~5的評分，1表示很差，5表示很好。X表示該評估項目不適用。

	評估項目											
	資源		獨立性		透明度		課責		成員廉正保障		對行政的監督	反貪優先程度
	法規面	實際運作	法規面	實際運作	法規面	實際運作	法規面	實際運作	法規面	實際運作		
1 立法												
2 行政	X										X	
3 司法												
4 一般公部門	X										X	
5 執法機構	X										X	X
6 選務機構	X										X	X
7 監察	X										X	X
8 審計	X										X	X
9 反貪機構											X	X
10 政黨									X	X	X	X
11 媒體											X	X
12 公民社會					X		X				X	X
13 企業											X	X

續下頁



請評估委員針對每一個格子給予 1~5 的評分，1 表示很差，5 表示很好。

4a 一般公部門對採購與抱怨的處理	
5a 執法機構的反貪偵測與調查績效	
6a 選舉法規的有效性	
6b 選舉的公平公正程度	
7a 監察機關對公眾抱怨處理的有效性	
7b 監察機關對提升廉政的有效性	
8a 公共支出審計的有效性	
8b 審計部門偵測官員失職的能力	
8c 審計部門促進政府財務管理的有效性	
9a 反貪機構的績效	
9b 反貪機構的反貪教育活動成效	
9c 反貪機構的偵測貪腐能力	
10a 主要政黨的內部民主規章	
10b 主要政黨內部民主的實際運作	
10c 政黨整合與代表社會利益的程度	
10d 政黨恪遵反貪承諾的程度	
11a 媒體揭發貪腐的能力	
11b 媒體告知公眾貪腐對國家危害的成效	
11c 媒體告知公眾政府及相關治理機構活動的成效	
12a 公民社會對政府課責的有效性	
12b 公民社會推動反貪改革的力道	
13a 企業參與政府反貪的程度	
13b 企業支援公民社會反貪的程度	
14 政治體系對國家廉政的助益程度	
15 社會團體內外與政治體系互動對國家廉政的助益程度	
16 經濟社會條件對國家廉政的助益程度	
17 社會文化價值對國家廉政的助益程度	

說明：評估委員會委員來自學術界、公民社會（社團、媒體）、產業界、政府官員，也可能包含外國商會、媒體、社團、及學者。

## 二、客觀統計指標

所有的客觀指標數據都來自行政院研考會的年度臺灣公共治理指標系統

Code	大指標	Code	中指標	Code	小指標	保留	刪除	修改	
A	透明化程度	A1	政治透明化	A101	我國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中，違法處罰者計				
				A102	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處罰緩案件，共計(95 97 年修正)				
		修改建議：							
		在政治透明化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2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B	防治貪腐	B1	政風業務	B101	全國政風其他業務查處情形--行政肅貪(件)				
				B102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業務稽核部分，共計(件)				
				B103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監辦採購部分，共計(件)				
				B104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財產申報裁罰部分，共計(件)				
				B105	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政風宣導部分，共計(件)				
		修改建議：							
		在政風業務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5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B2	檢察業務	B2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起訴件數				
				B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高層簡任人員人數				
				B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人數				
				B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中層薦任人員人數				
				B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基層委任人員				
				B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普通民眾人數				
				B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貪瀆金額(千元)				
B208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簡任人員比例								
B209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薦任人員比例								
B210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委任人員比例								
B21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比例								

Code	大指標	Code	中指標	Code	小指標	保留	刪除	修改
		修改建議：						
		在檢察業務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11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B3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B3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逾期申報裁罰比例			
				B302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故意申報不實裁罰比例			
				B303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逾期申報裁罰平均金額			
				B304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故意申報不實裁罰平均金額			
				B305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違法裁罰比例			
				B306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平均罰鍰金額			
				B307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裁罰比例(裁罰案件數/審議總案件數)			
		修改建議：						
		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7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B4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	B401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結果--裁罰件數			
				B4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審議結果--平均每件裁罰金額			
		修改建議：						
		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2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C	課責程度	C1	審計	C101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審計方面，就地抽查課單位之財務收支			
				C102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審計方面，其中專案調查			
				C103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審計方面，其中審核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			
				C104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財務審計方面，通案稽察			

Code	大指標	Code	中指標	Code	小指標	保留	刪除	修改
				C105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財務審計方面，其中個案稽察			
				C106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財務審計方面，其中配合稽查			
				C107	我國審計及公有營（事）業財務審計方面，其中工程品質稽查			
				C108	公務審計及公有營（事）業財物審計方面，查核財物報廢報損報燬			
				C109	審計機關在公務審計及公有營（事）業審計方面,查核分配預算收支法案及分期實施計畫與收支估計表			
				C110	公務審計及公有營（事）業審計方面，審核會計報告及憑證、查核半年結算報告			
				C111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效能過低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共計			
				C112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重大違失報告監察院者共計			
				C113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涉及刑責移送司法機關辦理者共計			
				C114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違失情節較輕通知其長官處分者共計			
				C115	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物稽查，未盡職責通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中追回繳庫者共計			
			修改建議：					
			在審計的面向中，除了上列 15 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指標？					






### 三、政府人員廉潔度指標

如果用 0 到 10 來表示，0 表示非常不清廉，10 表示非常清廉，請問您會給下列人員幾分？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檢察官的清廉度
縣市長的清廉度	警察的清廉度
鄉鎮市長的清廉度	軍人的清廉度
一般公務員的清廉度	海關人員的清廉度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稅務人員的清廉度
縣市議員的清廉度	鉅額採購人員的清廉度

鄉鎮市民代表的清廉度	公共工程人員的清廉度
法官的清廉度	媒體

#### 四、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

<p>國際透明組織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I)</p> <p>貪腐印象指數(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CPI)</p> <p>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 GCB)</p> <p>行賄指數(Bribe Payers Index, BPI)</p>
<p>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Lausanne, Switzerland, IMD)</p> <p>世界競爭力年報(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p> <p>全球競爭力指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濟表現</li> <li>● 政府效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財政情勢</li> <li> 財政政策</li> <li> 法規體制</li> <li> 企業法規</li> <li> 社會架構</li> </ul> </li> <li>● 企業效能</li> <li>● 基礎建設</li> </ul>
<p>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p> <p>公共治理與管理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司法有效性 (rule of law)</li> <li>● 透明化 (transparency)</li> <li>● 課責機制 (accountability)</li> <li>● 公部門績效管理 (managing the performance of public sector agencies)</li> <li>● 公部門倫理守則 (public sector ethics and probity)</li> <li>● 回應力 (responsiveness to stakeholders)</li> <li>● 政治與官僚結構 (political and bureaucratic structures)</li> <li>● 良善政策與制度 (good policy administrations)</li> <li>●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li> </ul>
<p>世界經濟論壇 (the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p> <p>全球競爭力報告(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p> <p>成長競爭力指標(Growth Competitiveness Index, GCI)：</p>

- 科技指標 (Technology index)
- 公共體制指標 (Public Institutions index)
  - ✚ 合約與法制
  - ✚ 貪污控制
  - ✚ 組織犯罪
  - ✚ 企業發展
  - ✚ 立法效率
  - ✚ 司法獨立
- 總體經濟環境指標 (Macroeconomic Environment index)

世界銀行 (World Bank)

全球治理指標(Worldwide Governance Indicators, WGI)：

- 話語權和問責(Voice and Accountability, VA)
- 政治穩定性與杜絕暴力(Political Stability and Absence of Violence, PV)
- 政府有效性(Government Effectiveness, GE)
- 監管質量(Regulatory Quality, RQ)
- 法制(Rule of Law, RL)
- 遏制腐敗(Control of Corruption, CC)

## 附錄五

### 深入訪談逐字稿

D1\_台北市政府資訊處主任秘書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2:00-4:30

地點：台北市政府資訊處

受訪者：D1

訪談者：陳俊明 副教授(陳)

陳：那時候裡面做的是台北市政府，台北市政府政風處，那事實上我們在做台北市政府後面有把他擴展到全國、中央的這個部份，那現在這個案子就是整個國家廉政體系的建構，那這個整個建構，我們現在是在初步的階段，就是說我們這個指標通常我們有所謂的主觀指標跟客觀指標，這個主觀指標大概就是用民意調查的結果來看，那另外一個是客觀指標，這客觀指標就是像那時候我們請教您的，譬如說我們要觀察各單位在這個廉政的部份，尤其在招標或採購業務上面，那我們應該看哪些東西才能夠掌握到這個機關或這個單位在採購部份已經做到比較符合規定？那麼那個部份就是由他們那個案子裡面有多少是公開招標啦，公開招標又有多少是怎樣，那個都是由我們自己行政機關內部的統計數字，那個是我們這裡講的客觀指標，可是我們不管是客觀指標跟主觀指標合起來變成一個叫指標體系的東西，他都先要做一件事情，要先確定他是真的抓得到要害，所以我們雖然是也做了一段時間，可是我們畢竟不是在政府機關裡面，所以對很多的選擇指標是不是有抓到重點，譬如說我看這個單位的這個清廉程度怎麼樣？您現在看的這幾項可能都沒有抓到重點，所以我們才要請教真正的專家。

D1：不敢不敢。

陳：這真的是這樣，那我現在就跟主秘說明一下大體上我們現在做這個國家廉政體系，這個整個指標大概有四個部份組成，第一個部份我們叫做基礎建設—廉政的基礎建設，這個其實是在我們這裡所謂的廉政制度跟所謂的廉政的環境，那這個部份其實是我們，因為其實我們本身都有一個身份是國際透明組織，這是一個在德國柏林的組織，那這個組織他有一個像現在您看到的 17 根柱子，現在看到的 17 項，他認為一個國家的廉政體系應該要有 17 根柱子，這裡面立法、行政、司法、一般的行政機關、一般公部門、然後什麼媒體、公民社會、企業，還有包括政黨、還有一些現在的經濟條件的這些東西，整個合起來，甚致反貪，現在不是成立廉政署嗎？

D1：對。

陳：他認為一個國家完整的廉政體系應該要有包括這 17 個部份，沒有辦法由這 17 個當中的任何一個單獨來負這個責任，那這個好，所以我們就要從這個地方來了解，那這個部份我們現在是請，我們會成立一個評估委員會，這個評估委員會他的組成方式大概是在第 5 頁現在下面，第 5 頁下面有一個他分別來自學術界，第 5 頁在下面的地方，這個就是由他們來做一個主觀，我感覺上怎麼樣，在 17 根柱子的部份，他感覺台灣這個部份整體來講怎麼樣，那這個評估委員會包括學術界、公民社會，比方說公民社會就是有很多這個非政府組織，NGO、還有媒體，那第三個部份是產業界，這個主要是企業啦，那再來就是我們一般行政官員，那接下來還有一個，我們這個要做的是整個國家的一個廉政體系，指標的體系，那因為我們這個很多來源，設計這些要納入什麼來源是參考的國際上，國際上現在我們在後面的我們這一份的。

D1：那我們現在要做的是縣市評比之類的嗎？

陳：整個國家，先整個中央，先做中央部會的，那我們現在地方政府其實我們做過了，就是把台北市的擴充，地方政府比較好做。

D1：:喔！對，那現在結果如何？

陳：現在北高兩市跟新北市都比較後面，因為這個最主要是因為他們在裡面有很多是主觀指標的部份—民眾，在客觀指標當然很好，因為你的數據都很不錯，可是問題是，民眾的認知跟你政府之間的差距的存在。

D1：對，而且事實上公民素養不一樣。

陳：對呀，沒錯，其實這一次我們實際上負責這個案子的執行單位叫公民教育基金會。

D1：對，沒錯

陳：所以相當程度來講就是比較困難，那所以我現在講一下，因為我們這裡有很多指標是來自國外

D1：是

陳：你像這個在 12 頁這個地方，像國際透明組織，就是我們，他在台灣的一個分支機構，第 12 頁，好，所以這一份有，那這邊這個像就有國際的一些他們在



用的一些內容，對，這邊，像國際透明組織，他就有用所謂的清廉印象指數，這個是在每一年，每一年大概 11 月左右，他會對全球一百八十幾個政府，他的清廉程度做排名，那這個叫貪腐印象，我們簡稱 CPI，另外一個是貪腐趨勢指數，這個是對國家的這個部份，像譬如說戶政、或者是軍隊、或者是立法機關、或者是政黨來做這個調查，

D1：那這個為什麼不用正面表述，為什麼要用負面的表述？

陳：你說，你所謂的。

D1：我們講的清廉度。

陳：喔！OK，因為他的英文原來是就是貪腐，就是只好，對對，你可以把他講成清廉，其實我們在台灣是把他翻成清廉指數，那這個第三個是 BPI 是行賄指數，就是你這個在全世界大既有出口，國家的總的廠商的出口總值，佔全球前 26 名的國家，那他的廠商在國外行賄的情況，台灣有被列在這個前 26 大經濟出口裡面

D1：現在還是有前 26？

陳：有 26 大，前 26 大，但問題是他這邊做的是你做的 26 大經濟體，出口貿易佔全球的這個比重在一定的水準之上，他把你列進去前 26 大經濟體裡面，你的廠商在國外去承攬人家的政府工程時，那個貪污的程度怎麼樣、行賄的情況怎麼樣，這叫 BPI—行賄指數。所以像這樣的東西，我們就會參考他，一方面也是因為我們希望我們建構的這個所謂國家廉政指標體系，未來也可以跟國際上接軌，不是只有做台灣的比較而已，我們也可以跟國際上做比較，那另外一個來源就是洛桑國際管理學院，這他每一年都會公佈競爭力—政府的競爭力，那這裡面他，你看他這個主要幾項，那這個地方他題目很多，我們就不列，像經濟的表現、政府的效能，政府的效能這幾年，台灣連續兩年政府的效能都排名全球第六，算相當相當好的，所以我看馬英九總統很高興，但這個要小心，反而在企業的效能上面比較差一點，也許這也牽涉到台灣的私部門的活力怎麼樣，不過我們這個不是重點，我們現在只是告訴主秘，大概有這些東西，下面還有一個 APEC，APEC 的這個所謂的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他這裡面有好幾項，像公共治理有關的像司法的透明化，這個透明、課責，還有公部門績效、公部門倫理守則，你看亞太經濟合作看起來是一個經濟的合作體，可是他也關心到整個政府的運作，因為他這裡面他其實強調政府的治理，所以他後面有這些項目，司法有效性、透明化、課責、公部門的績效管理、公務員倫理守則、回應—回應民眾的這個、或者政策利害關係人的情況、政治跟官僚結構、良善政策與治理，這些比較

具體的內容太多了，我們就不列了，那風險管理也在這裡。

D1：可不可以問一下老師，其實他寫我們，雖然我是門外漢，可是都可以理解，因為一個國家的政治制度會影響到經濟面，這個事實上是很直接的，但是那個大陸、中共、中國大陸…

陳：所以他們在這個地方如何要評比是很客觀

D1：可是其實他們的經濟其實，這幾年的表現是很亮眼的…

陳：對，沒錯…

D1：但他們的政治相對的…

陳：所以他們的貪腐研究的基本上很糟糕…

D1：對，所以我覺得這個很怪

陳：他們在國際透明組織全球 186 個政府的評比裡，他都八十幾名

D1：但經濟還是不錯

陳：那，可是這個有的時候是這樣子，他，你利用經濟的發展來中飽個人的私囊，所以政府官員的清廉程度是一個很大的問題，那這個地方還有另外一個是世界經濟論壇，這個也是全球競爭，他光是做這種競爭力的這種機構，在國際上有一個洛桑管理學院，另外一個世界經濟論壇 WEF，這個是世界銀行的，這二個不同機構，但做的內容其實大同小異，但他多了一個科技指標。

D1：科技指標其實很重要，我們資訊處之後才發現真的很重要，

陳：沒錯沒錯，其實電子化的，政府的電子化能力，

D1：他可以讓整個政府更透明，

陳：沒錯，其實有些政府機構使用了網路的申辦，大幅降低了出現貪腐的情況，全部都在網路完成

D1：對，沒錯，透明提高外，效能也會提高非常大，

陳：對，這快很多，人的往返，而且這 24 小時的，任何時間上網都可以，所以這是幫助降低貪腐的一個重要的手段，那最後一個是世界銀行，他自己還有一個全球治理指標—WGI，那他也是分了這幾項，簡單的講，我剛剛說的這些東西，都是告訴主秘說我們現在擬的這些台灣本身的國家廉政體系這個建構指標時候，我們其實也參考了這些所謂境外，國際上的評比的機構，他們到底在評哪些東西，也可以從這邊看出現，台灣要進步或改善的方向，大概在哪，國際上都重視什麼，所以評比一個政府的表現，我們也看了國際的東西，所以我們剛剛說的專家委員會，我們也請了看看台灣外國的商會，像是美喬商會、歐洲商會、或者是日本規模較小的商會，現在就是說像這樣的商會，到底要不要在我們做國家指標體系，請他們進來，在這個專家委員會，或者是我們要不要請他們看，大體上就是這些來源，接下來要請主秘看，我們實際上，剛剛說的這些來源，我們現在提出一個，要請各位專家來看適不適合、有沒有抓到要害的一個內容，那剛剛前面說的，既然有一項叫做廉政基礎建設，剛剛講的國際透明組織的七根柱子那些內容，那所以我們現在就大概把這些東西稍微整理一下，這個地方我們要請這個未來的，因為我們現在還在草擬問卷的階段，所以到時候，也許張主秘也可能會被我們邀請到，那現在就是說如果要請你填問卷，你覺得這個設計有沒有讓你覺得很困難、或者了解不是很夠，他的說明讓你覺得不容易理解，像這個地方開始進入我們所謂問卷，那現在請評估委員針對每個格子給 1 到 5 的評分，那這個每一個講的是這裡，這有 13 個格子，1 到 5 評分，1 表示很差，5 表示很好，差表示這個項目根本不能適用，像這樣子的話，在下面的話，這個地方，像我們分了二個東西，一個是所謂的，評估項目下我們分了幾個面，像剛剛說的 17 根柱子，我們都從這幾個面來看他，你看，從資源，從立法機構的資源、獨立性，如果這個地方還有一個，我們比較傷腦筋的，所謂的資源是什麼東西？獨立性是什麼？透明是什麼？課責、成員的廉政保障，這個地方也許還可以再討論，我們現在想看的是說，立法機關或者是台灣立出來的法，在法規面，從資源的角度夠不夠，譬說立法院的助理、或者立法院的國會圖書，或是立法院有無幫忙委員做法案審查的這些幕僚，那這些都是資源；還有一個是獨立性，在立法機關來說，是不是能夠有比較清楚的，委員們在做這幾個審查過程，都能夠獨立行政機構之外。因為有些國家的行政機關很強，強到立法機構其實沒辦法做什麼控制跟監督，那透明程度的話，從立法機構所立的法規來講，從現在看到的相關法規，也許您的經驗最清楚，因為您在台北市待了比較長的時間，尤其從採購，你不是有二個小組嗎，一個是採購一個是什麼？

D1：稽核。

陳：採購跟稽核小組，您都實際上最要角的部份，那您感覺上像這種我們以台北市來講，您覺得在過去這些我們所立的或訂的一些法規，透明的情況怎麼樣？透

明就說對大家都可以看得到，那法規是這樣寫，那實際情形怎麼樣？譬如說您現在做資料處，那其實政府資訊公開法，2005年其實已經訂了，從資訊處的角度來看，你覺得政府資訊公開法的公開實際情形跟法規上所要求的情形，有沒有落差，那如果這樣子問，對於我們要了解廉政基礎項目，有沒有幫助，如果去問這些東西，有沒有幫助？課責的話，立法機關對於行政機關也好，或其他機關，實際上能不能產生作用？就有沒有能力去監督這些行政機構？譬如說資訊處，我看很多議員大概都沒辦法監督您們，因為他們沒有像你們那麼專業

D1：對，我發現，從公共部門到資訊部門，有一個很大的好處，能夠質詢我們的不太多，因為那需要專業。

陳：對，沒錯，所以我意思說從這個角度來看，立法機關，我們這樣子問，是不是對於這個要填答的人來講，就足夠了解？

D1：我到目前為止會覺得，這如果沒有老師在旁邊說明，要填問卷的人要想很久。

陳：對，這是一個問題，對。

D1：那個關聯性的問題。

陳：操作的定義跟操作，對。

D1：會覺得很簡要，但每個人的想像空間就不一樣。

陳：對，沒錯，OK，那大體上，先有這樣的了解，這個地方好像原來沒有給1到5分，對不對，好像沒有給1到5分的部分，雖然是講1到5分，但這是操作的定義。所以你剛剛講了一個很重要的部份，旁邊如果沒有人說明的話，實在不知道在講什麼。

D1：對，那個關聯性，每個人想的方向都不太一樣

陳：對，想的方向不一樣，對行政的監督。好，那接下來這部份。

D1：那我在想，就是找委員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可能譬如找到我，就找錯啦，我很多東西我也不太清楚，我可能清楚某一部份，某一部份不太清楚，可能有這個問題。

陳：對，就只能這樣，大體上就他自己所接觸的部份，那當然我們在這裡面也希望有來自不同的背景的人，那因為我們有他的資料，什麼樣背景的人對哪部份當然有嫻熟一點，也許他打的分數，那個部份就比較值得參考，或是權重要給高一點，類似這樣，不過現在重點，因為還在問卷建構階段，就是看到底如果真的要請他們來填的話，你剛剛說的一個很重要的，不知道他的關聯性，真的能夠，我們設計的人，跟填答的人是不是所想的是同一件事。

D1：剛剛有提到商會的部份，我其實也蠻贊成的，他可能會站在官方色彩跟民間色彩的有點中間，雖然有點偏民間的部份，可是我覺得有時候像我們在採購或是行政的過程中，常常用他們當橋樑，譬如說以前我們都會透過公會，那公會他去邀請他的會員來參加我們的說明會，那等於說多透過一手，不是直接去對單一廠商，那他的色彩事實上會比較淡化，不會覺得你是針對特定，所以我們有些東西會透過公會，所以我覺得應該也可行，我個人的看法

陳：對，他們就是一個團體的立場、代表。

D1：而且就是說，其實是政府施政，牽涉到有利益的部份的話，如果你不是針對特定對象，而是一定基礎的團體時，一定會沒有問題，那我覺得這個同理可證，我個人的淺見。

陳：所以不是對單一的，所以找這個團體的代表可能會比較適合。

D1：我舉個例子來說，除了像剛剛例子是典型的之外，我們找到最困難的是規格的訂定，那規格的訂定我除了透過公開閱覽的情況之外，我常建議說可以交給公會，而且可能不是單一公會，相關公會都可以，讓他們看，有沒有綁標，他們其實最清楚。

陳：這一看就知道不是替哪一家的。

D1：對，因為公會要對所有會員負責，他也不能去圖利某一家，那我再舉一個例子好了，像我們建管處，他找建築師來協審，因為人力不夠，他不會找單一建築師，他會整個給公會。

陳：就發函給公會，有沒有推薦建築師來？

D1：對，那他就整個對公會，那公會自己去派建築師，那我覺得這個會減少我們很多困擾，那他也有能夠居中的，那個角色的扮演，會讓我們比較輕省一點。

陳：對，所以我們還是應該找這些團體進來。那現在在下面這個地方，就是 1 到 5 分的評估，這邊是說，一般公部門對採購抱怨的處理，你覺得處理得很好，還是處理得不好，這樣這個就你自己的感覺，你看，這樣子問，對他們來講，我們整個來看一下好了，執法機構的反貪偵測跟調查績效、選舉法規有沒有效，這個也許不一定那麼清楚，選舉公平公正的程度，還有監察機關對公眾抱怨處理的有效性，監察機關對提昇廉政的有效性、公共支出的審計有效性，包括審計部啦，台北市政府的審計室他們，審計部門偵測官員失職的能力，譬如 1 分到 5 分你會打幾分，這個 1 很差，5 很好，審計部門促進財務管理的有效性、反貪機構的成效，譬如像政風處。

D1：像審計部對官員失職的能力部份，他們審計的稽查權限並不是全部的，基本上他還是會跟財務有關。

陳：所以這個地方？

D1：8B 的部份，所以這會變成說有沒有擴大的問題

陳：他其實主要對事比較少對人，

D1：而且跟錢有關的。

陳：OK。

D1：譬如說你單獨不法的部份，其實不是他的權責，或者是不當不法都是跟審計職權有關。

陳：跟比較沒有關。

D1：對，所以這個失職。

陳：不當不法是跟政風比較有關。

D1：對，政風，然後還有甚至於會到監察當然就會比較廣，那另外就是有不法的問題的話，可能會牽涉到調查單位，

陳：所以這邊審計可能不適合問對於偵測官員失職能力，那第 9A 的部份，反貪機構的績效，1 到 5 分怎麼打，然後反貪機構的反貪教育活動成效，以你來講，譬如說台北市政風處在這部份做得怎麼樣。

D1：就預防的部份嘛。

陳：對，他有沒有做過一些教育活動的宣導，類似這樣，就 C 的話，反貪機構針測貪腐的能力，就是說有沒有辦法抓到、看得到一些會出現問題的地方，那第 10 個，政黨，這當然不是每個人都那麼清楚，但你感覺主要政黨內部的民主規章，譬如說國民黨、民進黨、新黨等，他們內部是不是對於有關運作上比較民主，有沒有這樣很清楚的規定，因為這裡面也有像這樣的清況，有時候政黨自己是在民主的體制下競爭，但有的政黨他的內部很不民主，變成是中央集權或是黨主席會控制所有運作，那這樣子的情形有無存在，他的規章是不是能夠講得很清楚，那當然跟每個人的理解不一樣，主要政黨內部的實際運作又是如何，他規範是這樣寫，譬如說要開中常委，是由每個黨員代表出來，但實際上所有的黨員代表都是被指定的。

D1：參選。

陳：對，參選的方式，政黨整合代表社會利益的程度，政黨對於社會各式各樣的利益，有沒有辦法去整合起來，就是說大家的思考可能不一樣，譬如勞方及資方看法可能不一樣一樣，那政黨是兩種人的票都要，那你覺得他們能不能在這個部份把他們的利益都兼顧到，然後再向政府提出，或者是執政時直接把這納進去，兩方的利益都照顧得到，這種…。

D1：這種文字的表述你會比較艱難一點，我自己看起來。

陳：如果你在看這個時，你的了解是怎麼想的？

D1：政黨整合與代表社會利益的程度，我的解讀跟老師剛剛講的好像不太一樣。

陳：那你怎麼想？

D1：我這樣看會覺得說，政黨實際上，無論理念為何，他事實上付諸於實際上的運作，到底會不會跟民眾的利益結合在一起，還是政黨的利益，我這樣看起來，就他跟他的整合程度，所以我覺得，或許這個政黨他的一切運作是以政黨利益為優先，而不是以社會利益、以民眾利益為，我自己的解讀是這樣。

陳：其實有這個意思，對，他有二個，一個是整合，一個是代表，政黨如果講代表社會利益就是說，你剛剛說的，他能夠反映到什麼程度，你在那邊做的事情，你是為你政黨一己之私，一黨之私，還是為了整個代表。

D1：如果是就 OK，可是剛剛老師講的好像有一點點差異。

陳：他有二個東西，一個是整合一個是代表，整合的部份是說我們剛提的，譬如這個社會，有些政府會被覺得只照顧企業家，他的比較滿足社會的資方的部份，好像回應比較高，對勞方的照顧較少，這就顯然在整合能力上的偏差，那剛剛講的代表，就是你講的，你能不能反應一般民眾、大部人的想法或是利益。

D1：我有一個看法，就是這部份整個社會，整個政府的廉政指標來看，或許政黨的影嚮不比公部門，也就是政府單位來得影嚮大，也就是說我們這邊調查是政府，為什麼？

陳：政府我們後面還有一堆，那這個地方主要還是在講那個 17 根柱子，那 17 根柱子告訴我們整個廉政的工作不是只有政府在做，尤其不是只有政府的反貪機構在做，所以他是一個比較全面，也希望這些對政策有影嚮的外在環境，譬如政黨本身是不是清廉、民主、透明的，因為會影響到怎麼跟社會的利益結合。

D1：那為什麼，政府部門的部份就沒有。

陳：最主要是這樣，因為這裡面很多政府部門，我們把他放在後面，因為這邊比較於環境的，基礎建設的部份，那政府的部份，後面像客觀統計指標這些都是，資訊的透明啦、政治的透明、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情況，財政透明，預算是不是能夠讓民眾感覺容易取得，後面還有防治貪腐，都是跟政風有關的業務，甚至連檢察業務也有，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利益迴避，那審計也有，這全都是政府機關，這後面還有直接引用國際上的這種共同指標，譬如預算的控制，

D1：那我想請問一下，這個都是我們將來問卷調查的一部份？那第一部份是基礎建設的部份，那基礎建設的部份再去針對這一個 4S、5A 去做評比，那架構上會覺得有點怪

陳：沒錯，所以這點很重要。

D1：:架構似乎不是。

陳：不是那麼一致，沒錯，這很重要，如果我們就莫名奇妙丟出來，你看這問題會多少，所以我們在確定這個版本前，確定要請這個評估委員在評估之前，我們都還要確定是可以用的，所以才要請比較少數，我們只挑了幾位，大概挑了十位來先做，就是來請教一下，除了您以外，也找了原來政風司的司長，另外還有一



個新成立的廉政署，政風單位，政風司改編的，廉政署，他有一個駐屬的檢察官，檢察官也被拉進來到廉政署，那這裡面我們也把他們當成特別的對象，這些人對廉政有關的東西比較熟，那你是雖然不是廉政，但你做的幾乎都比廉政還要關鍵，你長期就是在做這做，我們很快的把他看一下，在下面，你至少就你一個完全不懂這些人，你就講沒關係，那下面一個政黨課徵反貪承諾的程度，因為現在包括民進黨跟國民黨，內部都有一個廉政委員會，就政黨也在避免黨裡面有公職人員當選後有些問題，譬如說民進黨有廉政委員會，陳前總統要不要開除他黨籍，類似這樣的東西，

D1：是沒錯，但我覺得這部份，應該是我們國內的民眾，在幾次政黨輪替之後，就最沒信心的地方，像我父親或親朋好友都會說，每一個黨都一樣。

陳：OK，所以這個問應該是可以拿出來測的，第 11 個部份，媒體揭發貪腐的能力，還有媒體告知貪腐對國家危害的成效，就是說媒體有沒有辦法達到這樣一個功能，能讓民眾知道貪腐對國家有危害，還有一個是媒體告知，對相關治理機構活動的成效，這 11A 跟 11C 基本上，A 是整體上來講，你覺得他有沒有報社啦，網路的媒體或是電視，他們對於揭發貪腐的能力如何，有沒有這些讓人覺得媒體蠻厲害，能挖出和貪腐有關的訊息。然後第 11C 是講說，他能不能對於這個幫人民去做耳目一樣，去看政府和相關機構，或是譬如說我們有一些治理機構，像政府機關有一些比較特別的單位，像金管會，行政院金融管理委員會，那還有像中央選舉委員會，還有一個像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這些都是比較特別的機關，像是要維持一定獨立性，那這些機關跟一般的其他政府機關，在有關一些作法上，媒體對於他們相關作法上的報導，或者揭露程度，你覺得如何。這樣的說明，也是因為我跟你做了說明後，你比較清楚。因為這相關治理機構可能要稍微定義一下，才能知道是什麼。

D1：對

陳：OK，那 12A 的部份，公民社會對於政府課責的有效性，課責基本上簡單說就是你給我一個交待，就是一般社會裡包括非政府組織或一般民眾對於政府要叫他給一個交待的話，你覺得政府會不會理他，會不會甩他，這樣一個情況，譬如說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它是一個公民社會裡面的非政府組織，那你覺得他如果如果你政府的這些執行衛生政策、衛生公共安全檢查，應該是公衛這方面的檢查，類似這樣的一個東西，你覺得他們有沒有辦法產生一個實質的效果，有沒有能力去產生這樣一個影響，這個我不曉得這樣聽得懂嗎？

D1：聽得懂，但是我相信可能會有人不太清楚這公民社會。

陳：OK，指公民社會到底是什麼？

D1：那當然我們這個問卷不是一般民眾，所以應該也 OK，但我覺得這個對政府課責有效性其實在我們國家蠻有效，至少在台北市政府是非常有效的，我們壓力都很大。

陳：那公民社會推動反貪的改革力道，這從政府外面來，紅衫軍算不算，如果單獨以紅衫軍，沒有類似說像這個公民社會改革力道，你要給他幾分，類似這樣，受訪的人或是被請求要來填這個問卷，應該看得懂啦！

D1：對，這幾個。

陳：第 13A，企業參與政府反貪程度，這裡面當然我不曉得主秘你，有沒有哪個企業有一起跟政府一起進行反貪，

D1：不多耶。

陳：所以我們目前看起來好像還很少啦！

D1：因為企業通常要隨風搖擺。

陳：你的意思是指他要跟藍跟綠是這個意思嗎？

D1：有時候就是商人無祖國呀，實際上是這樣，所以他從這個角度上會比較去建設的比較少，我個人的感覺啦，不見得正確。

陳：不過沒關係，你自己有這樣的感覺就可以，所以他們其實，像我不知道台北市政風處他們是怎麼做，他們譬如說你不能只要求公務人員這部份不要貪污，那企業界他有沒有自己內部自律的一些規範呀，你也不要主動去行賄，你也不要故意去，明明不合法，你就故意要找灰色地帶去弄。

D1：其實這個我們從一開始就想談了，我個人或許真的不見得那麼客觀，可是我是覺得我們政府受到的壓力其實比較大，甚至自律比較多，那有很多，有很多的採購案我們去看背景，事實上其實私部門的自律其實很重要，他大概可以分成二塊來看，一塊就是很多的私部門裡面，自己的運作，他們比較沒有受到拘束，他就有貪腐的問題，另外一個，私部門與公部門之間，你會發現就是說通常他來引誘我，如果我真的上勾後，通常他還比較沒罪，因為一方面貪污治罪條例適用對象的問題，一方面他的罪比較輕，然後我的罪比較重，二方面他只要有一個協

商條款對不對，那他還大部份可以沒罪，或是很輕。

陳：協商他如果認罪後？

D1：對，所以坦誠犯行，繳回所得，然後有些還捐作公益，然後就是協商條款把他供出一些不法事實，把別人咬出來，他就可以減刑呀，甚至於你看那個有我們最有名的案子，養工處的那個案子，35 個人起訴對不對。

陳：還有市議員？

D1：對對，市議員都是無期徒刑嘛，裡面幾個廠商，包括萬海替他，就是請求無罪，問題就是都是這些人，然後我們養工處這個案子，後續二、三年之後還有發展，也是公聚，然後我們的同仁，去吃飯那記過之外，然後有去按摩，理容院的，那回來被起訴幾年，也是那些廠商，我是覺得這個問題問得很好，但是，是不是，可是我覺得外界了解的不是那麼深入，也就是說有很多的政府部門，現在跟以前不一樣，早期當公務員所賄的真的很多，那現在其實索賄的相對是少很多，但是，主要在私部門他不自律呀，他希望用一些方法，他當然人性，有些人有時候是禁不起那些考驗的這樣，我覺得這部份，是一個社會的進步，一個國家的進步是他要全面的，尤其我很想談在採購的原則來說，不同的政府，事實上會一直改變，從當時陳水扁上台後，不是後來發展好幾件事情，那 95 年時，蘇貞昌不是那時候就有把整個採購原則非常緊縮，所以最有利標為例外，原則上都不能同意，那現在是全部大幅放寬，那放寬我是覺得這個原則基本上沒有錯，可是公民素養要一起提昇，否則人性有時還是有脆弱的一面，當然現在我們台北市政府已經做到他，你金額比較高，我們是設定 2 億以上的工程，如果你不用評選的方式採購，你來簽報其實還可以，當然現在在推看成效如何，台北市我覺得是比較好，但其他縣市政府的採購，我們也普普知，情況其實是蠻糟的，不好意思。

陳：對，這其實蠻重要的，從這個角度來看，這二個題目應該可以看出來你自己有沒有一起跟政府做反貪，那另一個是你協助，有時候企業裡面你的這些「眉角」，其實老實說，公民社會也不懂。

D1：而且這個部份，他基本上沒有被要求，沒有被稽核，不像政府部門，所有，我們開玩笑說，千萬將軍一個兵，我們做一件事情，多少的監督單位在監督你，可是私部門很少啦，像看像金管會的部份，那出了多少件大事，金管會的功能在哪裡。

陳：金管會那基本上沒辦法做什麼

D1：對，我是覺得一個國家廉政要進步，不是光公部門一方來做就好，你會發現無論在法令上，執行方面，在監督各方面來說，其實他是非常失衡的，那失衡的結果就是說，你公部門投入多少人力、物力、財力，但效果有限，畢竟他就是人，那私部門他認為他這樣方便，他為了達到他不法目的嘛，譬如以採購來說，一直採購最多就是他去收買委員，這其實他不是公部門的問題，我們都透過一個就是合法、公平公開制度去走，問題就是他們有私底下勾串的問題，那最後傷害的變成是整個政府，而不是個人問題，其實是個人問題，像吳淑珍那個，南港展覽館的弊案也是一樣，其實有很多的案子都是這樣，他不是來自公部門索賄的問題，或者是社會的問題，所以這是我們國家在這個方向的，我覺得有點偏頗。

陳：就太強調公部門，公部門要求沒有減少過，但另外一個部份，相對不足。

D1：對，但是這個整個會影響到整個國家，政府部門，因為有很多無論是同學啦、朋友，在私部門，在企業那塊，其實比公部門還黑，而且事實上他們進步的程度，像剛剛有提到哪一部份的調查，我覺得那是非常確實的，你會發現說公部門反而是比較 OK 的，那私部門你講就是說水貨店，你上網都可以查到任何東西，你瓦斯你看看好了，你無論是申辦的程度，或是繳費後面點點點，譬如像我們家去申請瓦斯，瓦斯管一尺到底多少錢，他隨便一喊，那個對外公開的價格，跟他實際上是差異很大，你那個認不認識的還差很多，對，因為譬如他本來跟我說開單是二萬多，那廠商就說，你只要不要開那個單，只要五千元就好，就這樣，這就是事實呀，你公部門要做到這樣很困難，他有層層的關卡跟程序，所以我覺得這是有一個失衡的問題，這失衡的結果會造成官方的廉政體系的推動成效，會受到很大的影響。

陳：所以將來，我想從主秘提到的一點，接下來我們下面還有一部份，如果題目確定了以後，就是修修改改、增增減減，確定了以後，下面還有一步就是要配給他權重，就是說這部份可能要多給他權重，你在私部門上面，譬如說你這個，我們現在如果對金管會做有關反貪的，或是推動反貪的工作成效、績效，那可能就要加重他那個部門對企業反貪上的成效監督，所以那個地方可能就要稍微重一點，才能讓他知道，你不能公部門獨善其身。

D1：他沒辦法獨善其身，反而就是相關的機制成本會很高，效果會不太好。那最後這邊這個 14 題是政治體系對國內廉政的助益層次，這就是剛剛你講的啦，就是你這個是一個民主的體系，那大概對廉政就會有比較大的幫助，那他要競爭，他要透明提供這些資訊，所以這個題目應該可以看得懂啦，所以這個政治體系可能還是要看民主還是非民主，這樣講可能會比較更清楚，如果說我熊熊就給你民主政治體制對國家政治廉政助益程度，你可能就會不懂。

D1：像我就在想說，如果我們的表述方式是在更直接、更清楚的在上面，差異會比較小

陳：15 題，社會團體內外跟政治體系互動對國家政治體系廉政的助益程度，這個我也不知道是什麼，這是英文翻過來的。

D1：社會團體內外，內外與政治體系互動，

陳：我猜這當初翻過來是講說我們民間的各式各樣的組織，他們參與政治體系的情形，所有的參與，有時候是他們願意參加你們辦的說明會，公聽會啦，或者…

D1：內外是什麼意思？

陳：內部跟他的外部，社會體制的外部跟內部，內部這裡面，例如以你說的工會來說，某個公會在對於要不要參與政府所辦的活動，或者要不要對政府的某個政策提出建言，他們這種參與的情形多寡，在內部先討論，那有些不想跟政治體系有瓜葛。

D1：譬如宗教團體。

陳：他們就覺得那跟他們沒有什麼關係，那另外一個是說這個從外部來看，他們可能會有一些更積極的，譬如說，我不曉得你有沒有注意到，有一些在選舉時，有一些特定團體，他已經有一些支持的對象，那這樣子寫是不太好，我也不太清楚他原來這樣子翻的意思是什麼，那這部份我們會改。第 16 題，經濟社會條件對國家廉政助益程度，這是說國民平均所得…。

D1：這看得懂。

陳：國民平均所得越高的話，社會經濟地位都比較高的話，這個國家廉政…。

D1：對，通常是正比。

陳：你的意思是說，大家的生活好，國家的廉政程度也比較高。社會文化價值，這會比較傷腦筋，社會上如果覺得像剛剛令尊那個年代覺得說，你就比較會做事，就加減給你貪污，是無所謂。

D1：所以你在南部競選跟在北部競選，不太一樣。

陳：所以社會文化價值這樣夠清楚嗎?可是你這是程度比較好一點，不知道人家是不是聽得懂。

D1：我程度不太好。

陳：不過這裡面有些東西還是要明確的說。那接下來這個比較快，雖然項目多，大致上都比較死的東西。

D1：我會覺得說架構上會建議做調整，譬如說我們主軸是從 17 根柱子下來的話，會比較建議從 detail 到最後這個，等於全部把細節看完一遍，全都評完後，來評這個表可能會比較容易，這是我個人看法，我覺得第一個最難。

陳：OK，太好了，感謝，這就是請教你的價值了。

D1：或是別人不這樣想。

陳：沒關係，這我們都會納入考慮的，接下來，這個客觀同意指標基本上是因為我跟這個案子的另外一位主持的老師，叫洪永泰教授，那我們之前有幫助行政院研考會做台灣公共治理指標，到現在其實還在進行當中，那這裡面我們其實這部份就不用打分數的，就直接拿你到底在這邊有沒有這部份，做得怎麼樣，這邊大概是，像我們第一個部份叫透明化程度，那你有沒有按照政府資訊公開法，把你那個相關規範把他例出來。

D1：那為什麼後面是保留、刪除、修改。

陳：就是我們問像你這樣一位來幫我們初審的一個對象。

D1：不是真的問卷時要這樣。

陳：不是不是，對，就是你覺得這個有沒有要問的價值，如果要問資訊透明的話，這裡面我們去看有沒有公開，譬如這個機關資訊處，你有沒有把你們的一些跟人家簽的約啦，或者是政府有規定了什麼叫中央法規基準法，那些東西是什麼內容，你有沒有把他公開，那這對於我們要去評判你是不是有資訊透明來講有沒有幫助，如果有的話，那我們就保留，那如果沒有的話，是不是要修改、還是要刪除，類似這樣的。

D1：有，這幾項我覺得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做得最好，他對採購是有很大的幫助的。

陳：所以公開和裁量基準，這是你最懂的、內行的。

D1：我覺得這幾項都非常重要。

陳：公開的組織職掌跟聯絡方式，你政府機關到底是做什麼事情，怎麼去跟這些承辦的人或機關聯絡，這對於資訊透明來講，是不是重要的。

D1：OK。

陳：主動公開的行政指導文書是不是重要的，那個我可不可以請教你什麼是行政指導？

D1：其實我們把很多東西都列為行政指導，譬如說我們標準作業程序，我前面那幾本書都是我在採購課做的，那都是，譬如採購標準作業程序，跟法規是不一樣的，等於說你法規通通把他背起來，你不一定會辦採購，所以我就幫你做了一個整理。

陳：就等於再去進一步把他活用、應用。

D1：把他變成活化可以用的東西。譬如說我們的作法就是前面會有流程，流程後告訴你作業程序，參考的法令，後面會有使用的表單，所以這就是行政指導，那有一些看起來像法規的東西，他其實也是行政指導，譬如說作業規定，要點等。那些其實也重要，我覺得會影響到透明度。

陳：感謝，我不是公務員，是外行。那主動公開的施政計畫、業務統計及研究報告都應該還有用啦。

D1：對。

陳：主動公開預算和決算。

D1：目前來說，預算比較有公開，決算比較沒有。

陳：真的，所以這部份拿來評價還是比較有用吧，就等於督促你要公開，如果到時候你分數在這部份被打得很低，表示你將來會往這方向去改善，主動公開的請願、訴願資訊。

D1：請願、訴願資訊，其實像我們在做免費無線上網，全台北市都有，我們現在除了公開哪些地方有，公開熱點地圖之外，還會公開民眾去申訴哪個點不好的問題，我們都會公開，那我覺得是有幫助的，只是不一定是請願、訴願。

陳：那還有什麼東西，他只是單純的意見表達？

D1：或者是要申訴，比較廣一點。

陳：那請願跟訴願是保留嗎？

D1：請願跟訴願通常都是公法。

陳：已經運用到法了，所以主動公開民眾申訴的資訊嗎。

D1：民眾陳情或申訴都可以。

陳：OK，可能比請願、訴願要好，

D1：比較廣一點

陳：而且請願跟訴願好像太正式了

D1：一般來說，訴願就是公法上的請求，針對行政作為有意見。

陳：所以我們這邊改為主動公開陳情、申請的資訊。謝謝。

D1：A108 的部份，可能也不只針對公共工程吧，所以所有的採購契約，目前都算是公開的，也就是說。

陳：主動公開各式採購契約，這樣會比較完整一點？

D1：事實上，我們會更早，在他成為契約前，我們就招標文件都公開，而且他這已經訂在法令了，你不公開你還違法。

陳：所以我們應該加一項，A108 在 107 之前加一下，公開招標各類採購文件。

D1：不過這大家達成度都會很高，因為法令規定的，只要你十萬塊元以上，透過公開的，你都要上他的網站，讓全世界看得到。



陳：那採購契約這還是維持，只是說公共工程還是拿掉，就是主動公開採購契約，不是只侷限這樣。

D1：當我們成為契約後，反而沒有公開，當他還是招標文件，當然公開，當他成為契約後…。

陳：就不能公開了？

D1：也沒有，倒也不是不能，而是其實跟那文件是一模一樣的，只是雙方還沒簽約。

陳：那所以這邊這樣子問，會不會有什麼問題，就有一個 A108，公共工程可能要拿掉，因為這範圍就侷限了，那如果採購契約…。

D1：還是把他併在一起，就是說主動公開採購招標文件、契約。

陳：及契約。

D1：及契約條款。

陳：OK

D1：那這樣的話，機關就會告訴你，我當時在公開時，有全部都公開了，

陳：所以 A108 做這樣修改，那這樣也不用再增加一條，那 A109 主動公開支付或接受的補助。

D1：讓我想到一件事情，有些機關要規避採購法的適用，就把他變成補助款，他就可以直接給你，因為譬如對象不適用採購法，你不用透過任何的程序

陳：那所以這地方這樣問，會抓得到重點嗎？

D1：對，我想到文化基金會…。

陳：所以他就是不夠透明。

D1：主動公開支付，支付的部份比較不清楚，可是這個接受是受予的部份不是

給人家的，是接受的。

陳：OK，主動公開所接受的補助。

D1：那我剛剛說的是我給人家的，我給人家的也是有問題的。

陳：主動公開所接受的補助或補助。

D1：收受都算。

陳：收或受，主動收或受。

D1：不過你現在支付或接受意思應該都一樣。

陳：對，那所以補助要不要寫清楚一點，補助的款項吧，補助基本上也不是一個，補助是以金錢為單位吧，所以補助的款項會比較清楚，因為我們講補助款補助款

D1：可以呀，可以更進一步去談。

陳：主動公開支付或接受補助的款項。

D1：可以。

陳：有些之之之的比較麻煩，換成比較口語一點。

D1：前面那個之應該可以不用，不過你前面那排都有之。

陳：不過我們都不要，主動公開這個就不要了，意思就是沒有改變，主動公開行政指導文書，主動公開施政計畫，這都沒有嘛。

D1：就之念起來比較怪

陳：主動公開合議制會議紀錄，

D1：這個政府資訊公開法第十八條第幾條，有困難，因為他有提到合議制的會議紀錄，他不是有結論的話，還不能公開，所以在，做成最後決定之前的東西，是不能公開的，所以…。

陳：所以更詳細一點，主動公開已有結論之合議制會議紀錄。

D1：對，如果針對於決議，而且決議事項已經是最後的結果，而且是有共識的，沒有共識還不行…

陳：主動公開有共識決的合議制會議紀錄

D1：這個用語我覺得可以參考一下法令，要我現在找嗎？

陳：可以的話嗎，因為我們完全外行，我們問了你之後，很難找到像你這樣的，像幾個名單，我們心理有數。

D1：可以主動公開的部份，是合議制機關之會議紀錄，是針對合議制機關。

陳：對，現在有合議制會議紀錄，主動公開的會議紀錄。

D1：那這就必須是要有結論的，這就是在作成議事決定前，這個內部的其他擬稿或是其他的準備作業是不能對外，所以，一定是在最後決定的時候。

陳：就是說主動公開作成議事決議後的合議制會議紀錄。

D1：對。

陳：主動公開作成議事決定後的合議制會議紀錄。那我們剛剛有提到一個問題，要監督透明化，一個部份除了公開招標文件及契約條款外，他是說那個決標也很重要，到底是誰決標了，誰得標了。

D1：決標資訊啦。

陳：所以主動公開。

D1：這個法規都有規定，一個月。

陳：我們現在這邊沒有放，另外列一項。

D1：其實要分開也可以，其實在採購法來說，就是他事先招標一定要公告，這也是跟透明度有關，那事後決標也限期要公告，一個月以內…

陳：把他拆開來好了，這樣項目比較好，所以這文字應該是主動公開招標之決標資訊。

D1：就是公開決標資訊。因為他分兩塊，事實上，決標後他要上公告，公諸全世界他還要去通知當時參與的所有廠商，至少那個紀錄要給他。

陳：：那公開到什麼程度，要規範嗎？

D1：那法規也有呀！

陳：所以當我們說主動公開決標資訊時，會不會有人說這也要看呀，你公開到什麼程度呀，會有這樣的問題嗎？

D1：我們做採購是沒有，但搞不好委員會有，因為他事實上就是我們固定網站讓你放，一般有些機關他就是放在自己網站，那是不算數的。

陳：所以應該放哪邊？

D1：放在工程會，政府採購。

陳：所以完成了採購，還是要上到公共工程委員會，告訴所有廠商。

D1：而且這要做，不能只做其中一個。

陳：那所以這樣講，文字涵蓋夠嗎，主動公開決標資訊，這範圍應該是夠大了。

D1：對，因為這如果要講細。

陳：太麻煩了，那所以這樣就好，那我們加一條，至少這邊確定可以加一條 A109，那 A110 就維持，那剛 A111 也改了，主動公開做成議事決定後的合議制議紀錄，那 A112，原來意義主動公開部門績效評估，這有沒有什麼特別的，績效評估是講對整個單位的績效評估。

D1：我覺得他是有幫助的，但現在。

陳：你們有對團體打等第嗎？

D1：不是，我們現在對我們的幾個，台北市政府其實研考會有在做，那我們都

是被稽核的單位，針對重大的案件，都有事先擬評估指標，然後按季、按期要去  
做實際上的評核。

陳：那誰在評，現在是誰？

D1：事實上他都會盡量去列客觀指標，所以我們都是自己評。

陳：喔，那做自評。

D1：對，那所以舉例來說，我們免費無線上網當時就提了二個數字，一個是申  
辦人數，申請帳號的人數，另外一個就是每月上網的人次，然後就是每一段時間  
我們就要去填當時人數是多少，那這部份我覺得是很好，那也除了透明之外，市  
民也能監督政府施政效能，他不一定跟廉政有關，但他跟政府的整個施政效能有  
關，就是我們政府他目前來績核說你這個行政部門的行政效能他通常都用預算執  
行率，我編了多少，花了多少錢，但他都沒有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花這個錢的  
效果到底有沒有用。

陳：對，你只是把他花完就是了。

D1：對，他還可以記功嘉獎，那我發現另外一個問題很嚴重就是我錢花完了，  
可是多少民眾在用？我們有些系統就真的是沒人用呀，那錢花得很快，我覺得這  
是很重要的

陳：對，實際上能夠使用的程度，你花了一堆錢，結果根本沒幾個人在用。

D1：對，所以我覺得評估指標這很重要，那也要實際上去做一個客觀的指標，  
我覺得就回歸到零基預算的精神，也就是說我明年在編預算時候，我要去思考，  
因為系統通常都是萬年系統，那你去年花了多少錢，前年花了多少錢，總共到底  
什麼三百人在用，那你還要繼續做嗎，還要花那麼多錢嗎，還是你應該要轉個方  
向，民眾的需求已經不是這樣了，或者是，這根本不要做了，我覺得這點要…

陳：對，這其實政策執行評估裡面就有講，這適中評估你都應該，不應該要到結  
果才評估，所以這個 112，部門績效評估，要加上譬如括弧一下含預算執行程度  
及使用程度嗎，類似這樣一種，還是只要績效評估就可以。

D1：我覺得這個大方向是對的。

陳：OK，主動公開部門績效評估結果吧，是不是，這評估好像話沒講完，我們

其實要看的是，他做績效評估沒錯，但是我們要看的是你做績效評估有沒有公開，其實這文字應該要加上兩個字，主動公開部門績效評估結果。那接下來政治透明化這部份，不曉得有沒有什麼，我國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這地方是當。

D1：這我國應該可以不用吧

陳：對，沒錯，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這個透明化，這個本身…。

D1：就職申報，事實上我們財產申報的時候，他就有就職跟離職跟按期的申報，這要把他拆開吧。

陳：沒有，他後面也沒有寫，只有留了一個就職申報，離職申報。

D1：我說這有必要拆開嗎？他受理財產申報，我感覺上就全部了，他把這幾個拆好細呀，你覺得有需要嗎？

陳：你說 202 到，補正申報。

D1：到 205，我看起來都覺得同一件事，他後面只是說再去強調信託的部份。

陳：所以 201 到 205 其實可以用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這個大項就可以涵蓋。

D1：我個人的看法啦。

陳：OK，沒關係，至少有人提出。

D1：我會覺得這是同一件事。

陳：你剛剛講就職申報、離職申報還有什麼。

D1：中間就定期申報。那定期申報還看是哪個位子，有些位子是一年都要申報，基本上都是一年一次，那就是說他還有調查的部份，像我們是用抽籤的方式，

陳：這說不定那些政風的人看了會比較清楚。

D1：他會比我們清楚，他們就負責去查的那個。

陳：那 A206 這個地方，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其中為信託申報者。

D1：這一定要把他拉出來的話，寫法好像也不是這樣。

陳：對，我也不知道這在問什麼，因為這之前，我們是借用另外一個老師，台大政治系有一個蘇彩足老師，他們做的政府透明的研究案，可是我們再把他的資料併進來，我們就想說人家已經有現成了，我們就不要花腦筋，這是我後來看也不知道在問什麼

D1：這整塊，對問卷調查的人不太會寫，寫第一個之後就發現往下不知道怎麼寫

陳：他的措辭的方式。

D1：最主要沒辦法幫到那麼細，除非你要告訴我，監察院受理的結果有幾件，什麼的有幾件。

陳：所以現在 A207 這樣看起來就可以，A207 就不要我國了，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中，非故意申報不實者，計多少件，然後，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中，違法處罰者計多少件。

D1：我不太清楚他的目的，他是要讓人家知道就是說這一些，監察院公開這些東西重不重要，是嗎？我只能這樣猜。

陳：對，這就是透明裡的。

D1：那是不是直接說，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另外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後，查詢結果公開是不是，公開那些量化的東西，不是個人資料，我不知道是不是這個意思。

陳：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後，公開查詢結果。

D1：還是要先問一下，教授他原來設計的想法是什麼，並不太懂，我覺得這一整欄，可能都還要再…。

陳：OK，這我們請政風單位的人幫忙看的，或者去問監察院。那接下來，財政透明化，預算透明、期中報告透明、決算透明，其他報告透明。不能講預算透明

化，化的意思還在行進當中，其實就是決算透明，預算透明，期中報告透明就好了，其他報告透明。

D1：如果站在問卷調查的角度，也有可能要去把這透明去說明，譬如說你預算公開。這個預算公開，我們如果說針對，這個預算我覺得在政府部門可能還稍微清楚他在講什麼，還不一定，可能其他不是政府部門有點難，因為以預算來說，很多都叫預算，採購的採購預算、招標有招標預算，然後另外，行政部門的法定預算，他可能是整個機關的法定預算，也可能是個案的法定預算，還是我太挑毛病。

陳：這很重要，因為你都看不懂了，那些人更不用講了

D1：因為光預算這二個字，他可能是很小的東西也可能是很大，那這期中報告，我們只能財政的期中報告，那是什麼報告呢，像決算來說，每一筆法定預算最後都有決算，那審計就有決算方法，他到底是哪一種決算，像台北市政府最後也有本決算報告，可是每一筆預算，每一個採購，他每一個單一採購最後會有決算，然後那一筆法定預算最後要有決算，所以，可能是很小的東西，可能是很大的東西，那這其他就更不清楚了。

陳：OK，那這要更細緻，所以這下面還有在上列四個小指標是否還有可以增加的，所以你剛講的其實都是可以增加的。

D1：我們以前有做過一件事，對廉政應該有幫助的，以前我在新工處時，那很早期，早期的處長有這個想法，就是我在每年剛開始法定預算過了後，法定預算的標案大概都出來了，所以我在每年的一、二月，我就事先去公告，我今年大概會有哪些標案，然後大概會有多少金額，就是他的預算也都會出來，讓有興趣投標的廠商預做準備跟規劃。

陳：就是在預算裡也涵蓋了標案的數目有多少，還有各標案金額是多少，這應該要增加有沒有公布這些東西的。

D1：行政院剛開始也在做，後來就比較沒有做。

陳：就是說預算涵蓋標案數及金額。

D1：我看這不要列進去好了，現在做的機關還真是少。

陳：那沒關係呀，這如果是應該的話，就是指標的一個很重要的作用就是引導機



關去往，因為這這要列入評比後，他就必須要往…。

D1：其他國家有沒有這樣做呀。

陳：這我不曉得。

D1：這可以查一下，政府部門在一年度剛開始事先公告我未來會有哪些採購。

陳：就是年度預算公開，預計標案數及金額，就是年度預算公開，預計採購標案數及金額。

D1：公開年度預定採購案件標的及金額。我們執行了幾年呀，而且那時候還開廠商說明會，有什麼問題、意見都可以互相交流，這時候還沒有特定的對象，所以基本上不會有一些疑慮。

陳：那時候我們行政院有一個叫採購案，我們一般有政策的採購案，行政院研考會找我們幫忙去執行，我跟我們系上一個郭昱瑩老師、洪綾君老師，我們去做那個政策及行政，是不是有一類的採購是這一類的，就是勞務採購裡面的這一項，還是說有三項，我也搞不清楚，工程採購啦。

D1：事實上，工程採購跟勞務，都可以擴展到無限啦。

陳：那他有一個叫什麼政策，行政及政策的採購類，我也搞不清楚，他的意思就是裡面就有這個問題，我們在訪問一些老師或是一些專業研究機構，他們說國外你在採購前，就要先去跟將來可能會去投標的學者專家講，然後讓他們把整個標案講得很清楚，就可以很清楚的課他的責任了，可是現在就變成我們反而要把他切開，你之前不能參與，你要迴避，明明採購是你，構想都是你的，可是你去叫你公開招標後，你提出構想的那些人，或被徵詢提出構想的人，你反而不能來參加投標

D1：其實這是有採購法可以走，採購法第三十四條裡面有提到，如果透過公開閱覽、公開說明會，公開徵求廠商意見的方式，事實上是沒有保密的問題，而且可以有雙向交流的機會，所以我覺得那也是一個透明度的指標，比較像巨額或特殊採購的性質比較特別的，或有需求的，所以來這邊我們都會辦公開說明會方式。

陳：這裡有什麼地方可以加上這一項。

D1：這就不是在財政，事實上會在採購那塊。

陳：審計機關好像反而沒有採購。

D1：看一下採購第三十四條，老師要不要把採購法帶著，回去再想一下架構

陳：OK，有有，C3 政府採購，他這比較簡單，你看，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的比例，公開採購案件數除以採購招標案件總數，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總額比例，公開辦理採購案件，決標總額，採購招標案件總額，公開的部份佔全部的比重多少，工程會對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的績效評分，工程會對採購計畫小組的績效評分，那你剛剛講的，所以應該要增…。

D1：採購法三十四條是說要保密，他有一個配套細則三十四條，是講向廠商公開說明，或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招標文件的參考資料，這是不在此限，沒有保守秘密的問題

陳：所以這應該要有一個 C307，這文字要怎麼寫，機關辦理，機關公開

D1：公開說明或藉以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招標文件、參考資料之情形。法令是這樣寫，對公開徵求廠商招標文件，採購招標文件是參考資料，辦的比例沒有很高。

陳：機關公開說明或藉以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採購招標文件參考資料，那如果要像一個分母一樣的東西，那那個分母是什麼，就是機關辦理，機關提供招標文件。

D1：如果把他設定為巨額以上的採購，可以當分母呀，採購有分級距，最高是巨額，巨額工程是二億以上，然後勞務是二千萬，那如果以辦的總數來當分母，如果是零就不必了，另一個就是查核金額，就是五千萬，工程是五千萬，勞務是一千萬，所以可以考慮一下用哪一個當分母。

陳：還是要變成兩題？

D1：為什麼？

陳：因為是二個不同東西，巨額跟那個…

D1：一般來說，較小的也不用，或常態性的也不需要

陳：那這個一般會有嗎？到部會的層次會有嗎？

D1：工程採購有規定，五千萬以上就要了，所以如果這樣乾脆用查核金額。

陳：所以分母是用查核金額？

D1：對，的採購件數，但是是查核金額以上的採購件數

陳：就是到達查核金額五千萬以上的採購件數。

D1：那勞務是一千萬，他不要等到招標公開出去後，被說限制競爭，那你這綁標就大，先給你看有沒有意見，有的話就先書面給我，那我能改的就盡量改，這對機關有最大的好處是，如果我放公開閱覽，你也來看過了，如果將來得標，還有意見，當時沒意見，現在有意見，這樣你就沒話說。

陳：所以分子是機關公開說明或藉以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採購招標文件參考資料的情形，那分母就是…。

D1：機關辦理公開閱覽或公開說明。

陳：或藉以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採購招標文件參考資料的情形，那這情形是怎麼表示？

D1：就是件數。

陳：下面是到達查核金額的件數。

D1：上面是辦理公開的件數，不好意思，沒一次講清楚。

陳：其他的，我看有些東西就不要問了，財產申報的情形，怕擔誤你太多時間，你公文都不要批了，你們處長回來問你今天都在幹嘛。

D1：沒關係，倒是採購案件數的比例，我們用的是公開件數，這公開件數，公開辦理採購，如果稍微了解的人，這公開到底是指公開招標還是只要有公開過就好。

陳：還是要拆？

D1：經公開程序。

陳：這應該寫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的比例是說，機關經公開程序辦理

D1：或經公告，會更清楚

陳：機關經公告程序辦理採購案件數

D1：採購裡有一個叫限制性招標，那裡面有三款是事先公開的，像評選的，過去行政院，他是非常不鼓勵或是壓制公開評選的那塊，現在是鼓勵，那叫異質採購，透過評選去選，以前是因為防弊，所以用最低標，評選較少，那現在是在鼓勵，鼓勵擇優廠商。

陳：所以這地方應該是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的計算方式是機關經公告程序辦理採購案件數去除以採購招標案件總數，所以他會變成公開招標也到分子，包括用評選，有經過事先公告，也在分子裡。那 C302，現在看來？

D1：這事實上是同樣的，件數跟決標總額，這可能就是決標金額。

陳：對

D1：那前面就跟著一起修。

陳：機關經公告程序辦理採購案件數決標總額。

D1：要不要用總標總價。

陳：OK。

D1：跟前面清楚區隔。

陳：那分母也改總價，C303 這有道理嗎？

D1：這比較不太好寫，績效評分高或低呢，還是就講說去查核的量，這評分好像就評分高低的感覺，敘述方式…。

陳：被評的分數高或低，行政院公共工程會對工程施工小組查核之績效評分高低。

D1：這是要委員，這要弄清楚是委員來填這份問卷的針對這要表達什麼意思。

陳：這在原來是看有沒有這個。

D1：看這會覺得是廉政指標其中一小項，但後面評分就不會是。

陳：直接把分數拿進來，打的分數拿進來。

D1：可就不會是廉政指標，就不是指標的東西。

陳：因為 C301、C302 也是去計算一個數字出來，所以 C303、C304 就直接用他的分數，你多少分數就多少分，我就放到這…。

D1：譬如台北市政府施工查核的成績是 92，那這我覺得還 OK。

陳：C305，中央採購稽核小組案件數佔招標案件總數的比例。

D1：這會有困難，這意思是說，中央稽核小組每年稽核大概三百多件，然後全國一年可能幾十萬件

陳：所以這意義在哪？

D1：稽核度，我想跟老師說，你會發現政府的氛微差異非常非常大，譬如最近的稽核小組在鼓掌之外一直哭，以前我們才需要哭，以前在 95 年後的時間，稽核小組是很重要的，因為大家都在抓弊、防弊。

陳：所以量很大？

D1：量不一定大，壓力很大，量抓，從 97、98 一路是不一樣的，現在法案一直希望去訓練去突破，所以現在應該比較好做了。就好像太平盛世，哪些單位比較不重要。

陳：所以現在比較鼓勵機關做事？

D1：鼓勵機關去突破，然後用比較心理的方法。

陳：那 C305 在試用就有問題，所以這題目還有沒有測量意義？政策大的方向是希望興利少去抓。

D1：所以現在包括中央稽核小組，就是說角色扮演的重要。

陳：C305 拿掉的話。

D1：C306 一起拿掉吧。

陳：理由說是因為政府政策現在大方向鼓勵興利。

D1：舉個例子，像花博那段時間，最後市政府要檢討的是，稽核小組全數去稽核，再成立一個專家學者委員會去調查，最後有沒有變為，當選後大家很開心，最後沒有人去問稽核小組你調查結果如何，調查到快死了，結果沒人在理，因為氛圍已經變了。

陳：沒有人在意到底查了什麼出來。

D1：所以那個件數指標的意義不太大，跟背景有關。

陳：那所以我們把這二條拿掉，應該沒什麼影響，那如果政府採購留下這四條，包括剛剛修正的，還有一題，原來 C307，政府辦理公開閱覽公開說明進來，一個題目，有分母也有分子，也夠了。

D1：我覺得你要不要把，我一直想去推一件事，我們以前在公路局有推一段時間，就是我付款的進度在網站上看得到，你廠商從申請進來就在上面了，就看得到了，我覺得那是很好的，因為有時程，我們的契約都有時程，我一號丟進去，15 號你還沒給我，你就有問題，讓大家都有壓力。

陳：這會減少廠商抱怨。

D1：也會減少疑慮。

陳：那這付款的部份，措辭要怎麼用，C301，如果現在是 C305，這應該是 C306

D1：還有另外一件，就是他完工到驗收有多久，那也是另一件問題，有些機關搞很久，那也是對廠商是不公平的，那抱怨就很多。

陳：一個是廠商付款的部份，一個是完工至驗收合格的時程。

D1：一個是契約價金給付的時程是不是？

陳：契約價金的給付時程。

D1：那分母是合約的規定，分子是實際上的時間，越小會越小。

陳：契約價金給付時程，合約規定給付時程當分母，契約價錢實際給付時程當分子，越小越好。

D1：這即使是國外廠商，也很在意，這對廠商的權益很大，這裡面有很多錢都是驗收才能拿到，像警察局的監視器已經用二年多了，驗收還沒過，我真的覺得廠商很可憐，那個初查驗，生鏽了，那椅子喔，換新的不像新的，像給我用了二三年當然舊，還是要求他換。

陳：是什麼理由拖這麼久？

D1：理由很多，只要警察局。

陳：：警察局的 문화。

D1：警察局的 문화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因，遇到棘手的案子，我只要拖一下，就不是我。

陳：只要輪調，下次又換別人。

D1：每個人都不想扛責任，所以我覺得履約完成，在工程到竣工，一直到驗收合格的時間，也是會跟廉政也有一點關係，那當然也不完全百分百啦，跟機關行政效率有關

陳：這很重要，會帶著他們改，我們現在提這些指標，就是希望提昇政府效能呀

D1：這很實際的，這一看就懂，我想廠商會很有感覺的。

陳：你也減少民怨，你該付款，人家錢都給你，我買東西來做完了。

D1：廠商就說那正常使用年限就是三年，那你已經快要用到三年了，結果還沒驗收，所以…。

陳：所以這題算是剛講的措辭要怎麼措，C307，新增從竣工…。

D1：履約完成至驗收，不過因為這其實有點複雜，如果驗收合格時間，有些確實是廠商做不好，也有這塊…。

陳：不然扣除廠商造成因素外，其他履約完成至驗收。

D1：不過他這個在填會有困難，他的採購案很多。

陳：所以沒辦法每一件，因為不知道你到底要我講哪一件。

D1：對，前一題也有這個問題，而且同一個案子，也有好幾期的付款，但這是對廠商來說這二個影響是最大。

陳：那如果沒辦法逐案，講一般的，有沒有辦法算平均，不管大案小案。

D1：大小案差太多了，而且合約對驗收時程多久，通常不會規定，而且這放進去有難度。

陳：我們先提出，再看方向，回去要再看問卷版本。



D2\_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3:30-4:30

地點：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受訪者：D2

訪談者：莊文忠 副教授(莊)

莊：這個我想你很熟悉，我大概只是稍微說明一下，你應該不陌生，這就是法務部，他們想要像公共治理一樣得到跟廉政有關的，一開始連方向都沒有那就是看洪老師要怎麼作，哪時候只有考慮一個哪就是跟國際接軌，國際的一些指標可以放進來，希望可以帶一些國際的指標進來，想說至少要先有一個跟公共治理一樣的指標，在一開始的時候，方向比較沒有哪麼明確。

D2：對啊。

莊：後來就只是大概洪老師比較確定，就說好那就跟把國際透明組織的東西納進來，所以你會看到 NIS。

D2：全部嗎？

莊：對，1 到 5 分，分數可能會再調，我們可能修改 0~10，對每一個柱子打分數再去調，既然是談整個國家的廉政的狀況，他針對這些去做評估，他大概覺得這樣蠻適合的，就把這一塊放進來。然後第二塊指標，就是因為是要談透明化，他把公共治理跟透明化的指標哪一塊都放進來，那塊還蠻多的 就是你可以看到細部的指標蠻多的，資料蠻多的，那塊是現成的 而且那是客觀的統計，是政府的統計數據。

D2：對。

莊：到時候這個資料來源，應該是公共治理，那就是把那邊的數據拿過來，如果沒有，就要再自己去收集這一塊數據，然後第三塊，法務部原來在做的，人員的角度。

D2：對。

莊：第四塊就是一些國際組織的評比，這邊當然還有些缺漏，目前只是列出這些組織作的調查，可是沒有…。

D2：把指標抓出來。

莊：我有請柏州把那些指標抓出來，可是大概時間，他沒有把它抓出來，這就有點像是做國際接軌的部分

D2：對。

莊：大概目前整個測量指標的架構，大概是從這四個面向去看，接下來到時候會再辦一場專家座談，到時候要再麻煩你。目前這套指標系統很粗糙，看有沒有哪些需要拿掉或做一些修改，格式有點亂，來不及整理，不過我想你很熟，看起來應該是還不會太吃力，重點大概就最後一張，我想我們應該不用訪談大綱的架構的方式來談，也許就你可以去談的部分或著可以討論的部分來說明。

D2：還是我就整個的內容，最後在看訪談題綱裡面有一些沒有談到的，這樣柏州也比較好整理。

莊：好好好，沒問題。

D2：那就先談整個細部的指標嗎？對不對？我自己這樣看我可以理解，整個計畫要做甚麼？當然因為現在整個的指標都是從我們既有東西去抓的組合，那只是在設想整體的一個國家廉政體系架構，當然有一些細部可能，可能提出來在供我們做參考

莊：對

D2：第一個第四頁的部分，主要這個就是 NIS 的內容，然後它也都是分法律制度面跟實際運作兩個部分，只是到時候評估委員只會看到這個表格嗎？可因為我覺得法規面跟實際運作面可能還是要給它一個操作行定義，就是評估委員知道法規面談的是什麼、實際面談的是什麼，再來像這個成員廉政保障 這部分我不很清楚，我記得我們在看 NIS 有這部分嗎？

莊：好像是後來有新版的

D2：那個成員廉政保障在談什麼？它是指制度嗎？還是指…

莊：沒有仔細去看這部分，會不會對於這一些人怎樣去防止貪腐…

D2：那就是法規面

莊：會不會是翻譯的問題。

D2：不知道，這部分我看起來，因為過去之前我們在寫廉政與治理的部分，那個版本還沒有這個東西，不知道他的成員廉政保障是指什麼？可能要些說明。再來就是公民社會這部分，其實行政、立法、司法、公民、一般公部門都好去做評估，不管是法規面，其實專家也都只是做一個整體性的評估而已。可是公民社會這個部分，其實我覺得它比較空泛一點，其它的投射還比較具體。即使是企業，我覺得都還比較具體，公民社會，如果我今天是評估委員，我不知道評估的是公民團體還是指廣義的…它包含很多的個人，就譬如中產階級，他平常未必會去參與公民團體，可是他必要時，他會站出來表達他的聲音，或是說是像一些現在時代網路的言論，它可能也是社會公民的一環，可是就評估委員，假設我是評估委員，我可能很難去勾這個部分，他的法規面談的是甚麼？還有它的實際運作，因為如果他談的是廣義的公民社會，個人來講它沒有實際運作，其實我不知道如何去評估這個概念。然後再來這個第五頁，就NIS細部的部分，4a這部分會不會有一題兩問，就採購跟抱怨的處理，然後5a的部分也是一題兩問，反貪的偵測還有他的調查績效，我覺得這裡面會有一個問題，我們要去適當得當調整，因為我覺得TI那些人你也知道他們是從實務背景出發的，它們不會處理得太精細，我是建議可以把它拆解得更細緻，反正到時候可以把它們合併成一個指標。

莊：對。

D2：那10a跟10b好像就是沒有寫完整，因為前面都有有效性或績效，可這邊就是沒有，譬如說內部民主規章，實際運作的什麼，後面在談什麼，這邊到時候就會沒有辦法評比。然後再來是11b，媒體告知公眾貪腐對國家危害的成效還是對貪腐危害的成效，其實我不知道這一個指標是要談什麼。再來這個12a，公民社會對政治課責的有效性，也不是很清楚，14、15也都有同樣的問題，就字義上面是不知道他這一個指標的意涵，政治體系對國家廉政體系助益程度，這不太明確。

莊：對，這比較廣。

D2：對啊，而且對國家廉政，然後他又談助益，可能就是要換個詞去作解釋

莊：OK。

D2：可是NIS有中文版嗎？

莊：沒有，這部分好像是毓昌給洪老師，這坦白來講在翻譯，這部分在多花點時

間…操作性定義可能還要…那有要刪掉的嗎？

D2：我覺得如果以 NIS 為主體，我覺的盡量要貼近，可是我覺得反而比較大的問題是後面加進來的這些東西。

莊：OK。

D2：接下來就客觀指標的部分，第一個是指透明化，那透明化的這個細部之前可能是公共治理，抓目前有的公務統計的數據，可是這個前身會不會是 GII？

莊：GII 沒有這一塊，其實透明度指標的那一塊後來有被拿掉，因為那時候找不到適當的指標。

D2：之前我們找洪老師、施老師來談好幾次的這個資訊透明化，我覺得採購的審議、決標的審議我覺得可以放進來，只是就是說因為我也不知道他根本應該的母體是甚麼，我覺得它實質的比例，應該公開的比例，行政指導文書類似像這一類，我們不知道他的母體，我們也不知道情況是好還是不好，可是反而施老師提供了一些很重要的面向，目前很多的弊端或著大家很關心的面向，看能不能趁機把它放進來。再來是政治透明化的部分，第一個是遊說要不要也放進來，這邊通通都是監察院、財產申報跟利益衝突的部分，可是我覺的政治透明化裡面其實政治行為應該透明化，可是政治行為可能又太過廣義廣泛，比較難去操作，可是遊說法通過，我們又太少去做監理跟監測，我覺得像遊說的案件數或遊說的事項是不是敏感性，是不是涉嫌重大利益，還有遊說的人數，來遊說的人數或著被遊說的立委的人數，我覺得就是可以放進來。

莊：我可以請教一下，你剛剛件數，那我們假設我們要設一個指標，到底是要算件數越多越好，還是…

D2：對啊，我也不知道。

莊：我覺得蠻重要，某一種也在看這個法到底有沒有用。

D2：對，我覺得現階段是看他被登載的案件數有沒有增加。

莊：第一個階段先處理他量有沒有增加。

D2：對，因為大家都是逃避嘛，大家都規避掉，所以遊說法變成只有形式意義沒有實質意義，現階對是看他有沒有逐年再增加。再來我覺得政治透明化的部

分，其實我覺得主觀指標也應該放，因為主觀指標政治透明化，也有沒有可能放行政透明化，我目前想到另外設指標，這可能整個架構是各地方政府，還是全國中央到地方，這到時候要怎麼弄？

莊：除了第一部分有分之外，可以看其他大部分都是看整體的，這一部分指標來源基本上是公共治理…

D2：那個我剛講行政透明化，最起碼做一個指標，如果可能的話我覺得可以新做，譬如很多的申辦事項他的E化比列，尤其是它可以追蹤它的進度，就目前申辦的進度，因為就目前行政透明化，現狀裡面我覺得基本這個就要重新去蒐集資料，不然，比較簡單就是請他們自行填報上來，這裡面有政治，有資訊，可是沒有行政透明。

莊：嗯，這是個大工程。不好意思，這裡我可以打斷一下，我等一下再回來，你剛剛提到政治透明化或是政治行為，哪一塊可以加主觀，你有沒有建議哪一些指標可以放進來。

D2：就是把林益世做的那一些放進來。

莊：就是政治人物的人為評價。

D2：對，譬如說遊說被監督的比例，或者說一些政治人物參與宴酬、餽贈，有沒有照實登錄等等那一些。

莊：OK，就變從主觀角度。

D2：再來就是政風業務，我覺得很多都是絕對值的指標，有沒有可能把它變成相對值。

莊：OK。

D2：因為我覺得絕對值得這個部分，嗯，我其實我覺得沒有什麼太大意義，然後其實我覺得在政風業務這個部分，我自己個人覺得應該要放的是那些是由廉政署自動查辦，有一些可能是爆發之後才去查辦，有哪一些接受檢舉，哪一些是自動查辦，爆發的時候主動查辦，我覺得那個才是實際我們去看它的成效。然後我覺得檢察業務有一些是重疊，我覺得可以留比例的這一些指標…。

莊：順便跟你說明一下，他這一些指標到時候，今年不知道會不會去收集，洪老

師是有講一下要去 RUN 一下那個相關，不知道有沒有辦法做重疊刪去，不過，照你講如果真的有重疊性真的要刪一下。

D2：對啊，再來是我覺得監察業務這邊，我們好像一直都沒有去 touch 指標，定罪案件的比率，到底是越高越好還是越低越好？

莊：這是一個問題，可是這會不會碰到我們以前的一個問題，他定罪的時間太長，所以你是每年、兩年評一次的話，會不會被錯算。另外，起訴，我們討論過起訴不一定會有罪…。

D2：對啊，而且起訴你把它列指標有個引導效果，就是多起訴…。

莊：對。

D2：定罪導正回來的效果，就我們不是只看起訴，這樣評價起來反而會不會比較公允。

莊：對。

D2：我們都只看起訴，反然是鼓勵起訴。再來就是 B3 這部分是財產申報，可是這跟前面政治透明化好多都重複，我覺得財產申報只是一部分 真正的政治透明應應該是政治行為。然後那個 B4 利益衝突迴避也是在 A2 就通通都有談，其實它也是有點重複。再來 C 課責、審計，這其實很專業。

莊：對。

D2：這其實只是因為我覺得這指標沒有很清楚，譬如說第一個就地抽查的什麼，然後第二個的期中專案調查的什麼，這是帶進來的時候漏，還是…

莊：應該是漏掉了，應該是漏掉了…

D2：對阿！因為這部分，我覺得太專業，我也不知道哪一些是應該拿掉的，我的直覺是太多。

莊：OK。

D2：再來是績效審計概念沒有進來。

莊：嗯！

D2：其實現在推得是績效審計就是說政府花的錢，他有沒有他的效益審計單位應該從這裡面，其實好像都是在抽查、案件，我覺得沒有搔到癢處，因為我覺得審計最大的目的應該去查說公帑有沒有浪費或者是濫用。我覺得可能跟一些績效審計有關的可以放進來。

莊：對啊。

D2：再來那個預算 C205、206 跟 C201、c203 其實是有點類似的指標，看是不是各留一就好了。然後再來預算控制裡面，我覺得當然是國外的指標，這個指標是從哪邊來，為什麼是英文？

莊：這部分在去確認。

D2：不過我覺得在預算控制這部分跟廉政真的相關嗎？其實目前看到的這六個指標在談 control 的部分，我覺得要不要放公共工程跟公共建設效益指標，或著公共投資重大施政的效益評估指標，我覺得那個才是會跟預算跟廉政比較具有直接關聯性的指標，而不是一般的預算控制。

莊：而不是一般的預算。

D2：再來政府採購這個部分，c306 基本上有一些指標可能之前 GII 的時候有看起來都還 OK，可是 c306 我不是很清楚、看不太懂，306 他談的是什麼意思？是被稽核的比例？是被稽核有問題的案件數嗎？

莊：這個應該是他被查核的件數。

D2：可是他被查核件數跟廉政未必有直接的關係，應該是說我查核的跟有問題、有弊端的比例…我覺得就 NIS 的概念希望看得應該會是這個。

莊：OK。

D2：如果就指一般得績效評估，我覺得是 ok。然後行為準則 c4，第一個可能不要 c401，我覺得沒有…c402 到 c407 當然他們在找指標，可以分開來他可不可以合併…。

莊：合併計算。

D2：對，然後再來是我覺得這邊要釐清得是有一個重點，公務人員懲處有一些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係，被懲戒有一些可能是他私生活不檢點，可是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係，我覺得這個部分可能未必需要一整套指標。

莊：會不會要細分？它也許是應該再把它…。

D2：或者他這邊談的是行為準則，被提到廉政委員會去討論的決議懲處案件數案件比例，或著增加比例，類似像這種我覺得哪個反而跟行為準則、廉政的概念比較相輔。如果真的是要放這一些我覺得這整套理念少談一件事，就是行政違失、不當行政。

莊：嗯！

D2：他的不當行政，也會背後涉及到利益，所以他不當行政，這部分才會跟廉政較有關係，這一部分懲戒有一些內容，他未必是跟廉政有關的。再來就是那個像我講到跟行政有關的，譬如說不違背職務行賄罪，那這部分它會是放在前面政風業務還是在這邊會被處理到，我那時候在想他會不會被政風一併處理。

莊：嗯！

D2：然後再來代議課責，這部分其實我沒有很理解，第一個跟第二個我覺得可以刪掉，503 發掘各機關人員的財務上，這邊是指主動查辦嗎？我覺得不是很清楚，再來 504 到 507，我覺得他跟代議一點關係都沒有，他裡指的代議是什麼，其實不是很清楚，其實從 504 到 507 我覺得都不是很清楚，都跟代議有落差。要不要放代議課責面向可以考慮，可是如果說放民代，我覺得這跟你前面重複

莊：或是說你剛提到政治行為。

D2：指構面上的概念上的重複，然後再來第三部分就是台灣廉政那個指標的評比，全國性的專家來評哪他要評 22 個指標，可是如果說是全國性的專家來評…

莊：這一塊民調就是把法務部那個分數就放進來。

D2：我覺得這已經很穩定。

莊：類型應該夠，其實它裡面沒有放總統的。

D2：對啊！還好，可以放總統。



莊：其他從部會首長開始。

D2：對啊！可以放總統幕僚。

莊：不過今年法務部，總統的清廉度那一題被拉掉，會害怕吧！

D2：對啊！其實我覺得幕僚的清廉度也很重要，總統的幕僚、部會首長的幕僚、縣市長的幕僚。再來，國際組織的細項沒有拉出來，當然還是會找出跟廉政有關的，主要就是因為目前客觀指標，還是比較多侷限在行政部門，可是這樣實際操作上會不會有問題

莊：我知道你擔心的問題，可就是…第一個就是行政機關他不太敢去碰，其他部門比如，司法、立法、民意機關部門，就是它可能還是比較著重在行政部門。

D2：對！可是問題就是前面一開始就是要用 NIS，一開始行政這個部分很大，然後這個部分會不會偏頗，會有一個失衡情況，其實我覺得某種程度，說不定 NIS 會用專家，大家都在同樣基準上面。

莊：嗯！

D2：同樣的基礎上面，就算是專家再不準，可是某一些部分就像你說，有一些之支柱是用公務統計。

莊：嗯！

D2：然後再來我先講一些，我看到的。

莊：沒有問題。

D2：其它在補充，第四個題綱，這邊我覺得哪些要刪除，哪些要保留什麼，其實我的想法我的建議是看要不要留跟現在的概念、現在整套的東西，看起來，第一個我覺得夾雜很多不同資料來源的概念的，可是看起來就整個架構體系，看起來不只是談廉政、國家廉政，而是它也有談廉能，我覺得看起來比較像有廉跟能，同時都有的感覺，可是這就要看洪老師跟整個團隊對這一個的架構是什麼，本來就要包含廉跟能，還是就是一個廉政體系。

莊：嗯！

D2：因為我覺得從廉政署的體系，他去做廉跟能也超過它的業務範疇，它可能會踩到別人的線，研考會或是未來的國發會，它可能也會踩到別人的線，廉政署它比較好去推這套指標的立足點，應該是先去跟他自己業務相關的廉，所以譬如說，可以留直接跟廉相關的指標，那目前現有能有限有關的，看起來譬如說效率啊，他一些的東西可不可以只留跟監測浪費有關的，譬如說公共工程的成效，或著是重大施政工程的評估

莊：OK。

D2：像那一些績效審計概念，都是去評估、檢討跟監測哪一些政府的支出有沒有被浪費的，我覺得這比較跟廉政署的業務比較相關，比較站得住腳。

莊：這樣也比較聚焦，不然做得太廣、太雜，到時候衡量哪些數據不知道是什麼。

D2：然後再來第六題，就是 AHP 跟 ANP 的部分，這是每一年都要反覆做嗎？

莊：沒有，應該照公共治理，第一次就決定了。

D2：當然這樣是比較好，對，可是如果從方法跟角度來看，你覺得用 AHP 所得出來權重，我們有一題或是有幾題是測說你覺得目前的整個國家的清廉程度然後有幾題這樣測，然後用回歸的方式去算。

莊：你是說讓專家去填之後，然後用那個來跑？

D2：對啊！哪一個比較好？因為我覺得這個架構到最後會很大。因為我只是覺得這樣現在越來越有人在作 AHP，它代表什麼意思？我們還可以去細分全部的人權重是怎麼樣？專家得跟非專家的到底他又是什麼意思？專家重視的地方跟非專家重視的地方面向在哪裡？重視的面向方法不同，那他又代表什麼意思？我只是從方法的角度來看，不是很清楚，當然他是一個技術、一個方法，只是說他會作到很精細，可是，這麼精細的情況之下，某種程度也會失真，因為他的難的地方，就是你又要確保做 AHP 跟 ANP 的專家，他的想法是具有一致性的，他本身就是一個困難跟障礙，它本身就影響到權重的一個效度。

莊：我自己本身是沒有去操作過，這兩個有機會去碰一下，這樣比較知道說到底這兩個在決定權值上面權重…。

D2：因為他要去內在一致性的，只是問題就是說你初次碰到 AHP 的專家，他

的邏輯沒有那麼清楚怎麼辦，就它本身就是我們要去克服的一個障礙

莊：嗯！

D2：然後再來就是第七題，我是覺得整個如果要放進去的話，它到底對整個架構的完整性，它到底有沒有幫助，當然跟國際接軌是一個企圖，只是說它放進來會不會讓整個架構看起來很怪。

莊：嗯！

D2：或著是說有一些的面向上面，就跟放公共治理的哪些指標是一樣的，一些支柱上面多了一些指標，有一些他又沒有。看起來他到底會是一個怎樣的指標…。

莊：還是說應該把它當作一個外在的效標，自己做，然後再跟國際…。

D2：對啊。

莊：是不是這樣，等於我們先把國際測量方法的指標性系統集中一下。

D2：或者是說我覺得公共治理的那些指標，其實不要放，反而放這一些國際組織的相關指標。因為我還是覺得公共治理的指標膨脹太多，跟國際組織所關照的是比較全面。

莊：在評估整體。

D2：然後再來就是第八題的部分就是除了跟國際接軌之外，還要有一些是可能可以適度放入一些跟我們台灣的國情相符的一些特別的指標，就是像我們那一些職務行賄罪，我們有法的，把我們國內所重視的制度啊、機制啊，就把放進去。

莊：嗯！

D2：然後再來是我覺得整個概念、整個指標的架構上阿，我覺得他少了一個策略性的概念，就是我們做的這一套指標，它到底是為了什麼目的？對於未來的廉政工作是否有幫助，所以才會刺激我去想這個問題，因為現在指標我覺得都是現狀性，落後指標，都是告訴我們現狀，當然它可以去做補強，要有一些前瞻性才能夠指導說未來的廉政工作要往哪個方向去做，再來就是說整個的目前整個的大部分看起來有點割裂性，就是區塊跟區塊之間他的策略性是什麼？目前的架構如果真的要對廉政工作，它應該也要有每一個指標的功能跟角色的扮演是什麼？

它少了或是說每一塊比較弱的，廉政署才知道要做什麼。然後這幾個部分相互支持之後，那他最後才會達到策略目標，就整個目前架構看起來是沒有策略目標，然後區塊跟區塊沒有之間，其實未必有互相支援跟支持，或著策略連結的那個效果。

莊：其實大概就我的了解，廉政當然可能跟未來的績效…。

D2：可是績效你還是要有策略目標。

莊：我只是說他當初的想法就是說，一個初步構想，當然你廉政署做了，必須要能夠有一個東西是能夠反映整個，所以我在猜想它也許第一、二年試 run，然後等到架構、指標，真的都到位了，可是的確他都是落後指標，可是他想法可能沒像你想的那麼遠，策略指標意涵在裡面，未來可以做了，這大致就我的了解，你剛講沒有錯，會碰到這個問題。

D2：因為其實就反映現狀，廉政署他會有 evidence base 的效果，你說他哪一部分做不好，他自己會不知道嗎？還有就是這一些 有沒有可能這 17 個柱子有沒有可能再把跟廉政署目前的那幾個柱子去分類，我的概念，其實廉政署那幾組，像它本身有一些就是互相策略性資源，然後再把這一個 NIS，把它放到那一個策略地圖裡面，然後跟他的組織去做契合，我覺得就是最終還是要對廉政工作有幫助

莊：這可能當初沒有去想到這一塊，只想說先把架構弄出來，也許之後更細緻再進一步。

D3\_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教授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五早上 10:00-11:00

地點：世新大學研發處

受訪者：D3

訪談者：陳俊明 副教授(陳)

D3：我們一個一個好了，你這個初稿是怎麼弄的。

陳：這個初稿基本上是洪老師先把我們有一些既有的東西...最早的公共治理，可是畢竟那個東西不是真正在廉政上面，所以有把這個廉政治理，就是 NIS 的觀念帶進來，那他現在把它叫做一個外在的環境的部分。

D3：那他做完的目的是什麼，或是他們希望做的是什麼？

陳：至少今年結構還做不出來。

D3：你要怎麼進行？還是我來講

陳：可以阿！你就直接講。

D3：第二頁，廉政基礎建設這裡喔，就是這文字上面寫的有 17 個指標然後是要找評估委員，而且屬於專家對政府廉潔表現主觀評價結果，內含有些跟政府廉潔沒有關係，而且加後面那幾個是非常難評的，操作型定義我一看完，選務機構，他是中選會，它廉潔不廉潔，這跟選舉這兩件事差很遠。然後政治體系就更廣，14 政治體系前面的都還要定義，你一般是要說明一下。後面三個我覺得更難了，社團與政治的互動、經濟文化社會條件，這些也不叫政府廉潔，所以這是一個就說評起來會很難，搞不好可以把 TI 的顧問團，把它當成對象，這個委員有兩種作法。我不曉的公共治理不是發比較多的人…。

陳：對！

D3：那個其實這幾年下來，我自己答的都有點虛，想想我以前答的，然後我再想想我今年有什麼變化。我每年就照著答，就是他看到一個現象，它永遠就記得台灣就 30 幾名，那大家答就都是 30 幾名。其實公共治理這幾年做的，我覺得說我不曉得他們有沒有分析那裡面回答。那基礎建設，它到底你看他是政府廉潔，立法是指對於立法部門的廉潔程度的評量嗎？是不是？這個本來是 NIS。

陳：對！

D3：我覺得像政黨這個可以，就說他最起碼有個主旨，有些政治體系、有一些太大的就很難評。下面這3題，可能你用質化的都可以，這是我第一個想法。

陳：你講的是是15、16、17嗎？

D3：對啊！15、16、17，連14都是。這就是很大的事，對不對？還有社團與政治體系的部分指的是什麼？是利益團體？為什麼用社團？有點像我們以前的幫派。第二個我建議一下，第二有很多問題就是這樣定義，我不知道客觀指標定義，資訊透明、財政透明很明顯，政治透明化講得是政黨協商還是...

陳：他是政黨透明。我這裡補充一下公共治理在做的時候，洪老師就想說乾脆用他們的東西，我實在講在那個中間我幫他們修改很多東西，內容它做得相對不是很清楚，光是那個政治你就可以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來代替。

D3：所以這一塊你看透明化程度，學者專家就無關。它這一塊，你想一想它跟國家廉政體系的關聯，它屬於事前面，比如透明化程度，我們就是檢驗，也是透明化越高，大家民眾觀感越好，這是客觀，它也不是在衡量廉政的狀況，只是促成民眾觀感。防治貪腐，你剛剛說那個政治，如果是財產申報，那他這個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又擺這裡，然後，政風業務應該要改，照理講現在廉政署都成立了，這裡應該有檢察業務、調查業務。檢察、政風跟調查三角形，現在他是說廉政在中間可以把它串起來，有點爭議。廉政與政風業務，括弧含政風，政風歸他管，檢察廳？哪調查呢？我老覺得調查局防治貪腐，要不要把那個擺進來，如果擺進來會不會敏感，廉政署委託，然後去搞調查局...然後這兩個是業務、兩個又變法規，你懂我意思，那財產申報有點是法規，還有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財產不明的罪也訂了，有沒有這一些相關的處理，利益衝突迴避，這裡是法規面，因為跟廉政相關，遊稅法現在又炒、林益世的事件、然後政治獻金法，法治這個部分是有一塊，防治貪腐當然你可以說不見得是防治，我不曉得含不含肅貪，那如果含，它裡面有些法治、透明化，還是你加一個都沒關係。那課責程度比如代議課責，我不太懂這什麼東西，還有一個問題你看到行為準則，那行為準則不就是法制，他不是課責，審計、預算控制跟政府採買，這三條線都是財政、課責、財務的課責或者什麼的，那還有，這是有順序的，審計明明是最後，你應該是預算嘛，然後執行完就採購，如果寫是不是課責程度，假如是財務課責、財政課責，或許弄成那一塊的話，他把他順序列出來，好不好，這是我第二個看到的想法，那第三，就是政府人員廉潔度，這個我們做很多年了，這個大概比較沒什麼問題，可是我那時候看這個，因為我不太清楚這個是誰委託的，要做什麼的，你知道嗎，我以為是公共治理中心。

陳：沒有沒有沒有。

D3：沒有，我這就寫了一個一定要加廉政官員、政風人員、調查局人員

陳：其實像有一次那時候，那時候還是...當副署長最後一年吧，我們有把那個，因為我們本來要問，就在這十幾項裡面，我本來要問那個三類，後來他們說政風不要問。

D3：檢察本來就有，檢察官一直有呀，法官、檢察官一直有。

陳：不是，他是說，當我們在問中央部會的時候，還有總統的時候，他另外拉一個題目來拉檢調，我的意思是說，那時候他們認為很多東西，甚至還要求我們做那個金融監理的，他們認為金融監理的要拿那個東西去跟他們講…。

D3：疑！這次河川砂石的沒有了？

陳：有呀，那是洪老師沒有給人家放進去。

D3：這十五個，他大概講太細了。

陳：其實河川砂石您看，您也是出問題呀！

D3：我是覺得，趁這個機會能診斷知道他們怎麼樣，也許私下跟他們講。那這個國際廉政評比那個沒問題，大概你選這幾個都比較大的，TI什麼的，那這裡面其實也互相有一些，這個不是完全切割清楚的，TI、CPI 就是包含下面這幾個，這三個，world bank 他不包含，所以你可能去看，那他們要瞭解他們所謂的細節，他的細節全是主觀指標，

陳：對呀，全是主觀。

D3：把這問題拿來其實是差不多。

陳：其實洪老師有把他列在後面，在附錄的地方。

D3：然後，體系的整合，用什麼分析，我倒覺得 ok，可是我現在覺得說專家的權重這件事，這幾年搞下來，我覺得也，就說，他不是那麼的精準，你知不知道，你什麼專家來就不一樣，所以我覺得一定要，不管如何，我總覺得，你做完之後，假如真的說，我們決定一個權重，一定要做 30 份 analysis，這不同的權重結果，

他稍微有點理論的依據，或者有過去做完的權重來做一點 variation，對不對，有一個 argement 就好，要不然你說找大家來，那大家的標準我覺得是差蠻多的，對不對，你真的你可以做五、六十個 focus group，然後就去弄出權重，你看看那個一致不一致，你如果不主導，我們就不講話，找十個人來，搞十次，搞不好十次，如果他們一致，那當然好，所以我覺得這個權重，我倒是覺得這幾年做的...，第四頁這個，是廉政基礎建設的評估項目，就是，這個我有點看不懂這個表。

陳：這個我也...

D3：十三然後接四是什麼意思？

陳：這個我不知道，洪老師那時候設計的時候，這個部份沒跟我們講，我昨天在被問的時候也是用我自己的理解去解釋

D3：好吧，那你們就回去再研究，因為我覺得這個，不太看得懂，那總而言之，我看到這樣，你如果找這些委員評估，非常難評，立法、資源、法規、實際運作，你變成要解釋得很清楚，否則每個人好望文生義

陳：沒錯。

D3：那回頭第五頁就講，評估委員包含學界什麼什麼這些，這個後面有一題就是問我說需不需要，我覺得當然也好像不錯，可是現在就是說，我覺得大問題不是說誰，而是用什麼方式請他們填答案，是寄個問卷去，然後這麼大一疊的話，那個信度效度都很差，那如果是有一群委員，然後願意，這群委員，譬如說來開十次會，一份一份的，一部份一部份的去討論，講完了再做答，還是怎麼樣，你知道，討論完再做答，還是說先做答再討論，然後最後有一個變成，我們以前是這樣的，大家各自答，十人答完了對不對，我們就用平均數，這是一種作法，那十個人呢，可能各自先有想法，然後一起討論，最後一起決定一個共識，那也是一種作法，俊明，可不可以嚐試那種，就是說我如果這幾個真的都很有代表性，真的願意 committee，我有十次，一次就是二小時，我絕對不多，一次弄一小塊，大家來討論，討論完，譬如我一開始可以先說，先說明問題是什麼，界定定義，釐清完了，請每位自己打個分數，打完了我們大家把他全部 po 上來，大家稍微討論一下，最後就是一個共識，這五個人或十個人，十個人太多了，我找五個人對不對，那真正，比方說我們搞一頁就好，那下次會議，再搞一個，假設你有多少，但我覺得搞不好比那種就是發出去我們當然知道簡單，回來一個數據平均，我覺得可能比那個好，因為你如果送外審，也有說差十五分要送第三審，那這個差很多的時候，當然也可以說把極值拿掉，可是搞不好極值他有一些想法，他看



到一些訊息，別人不知道呀，所以說譬如討論的時候，我覺得，隨便舉一個，採購的抱怨處理，那每個人的講法不同，就是如果有溝通會不會比較好，好不好，這裡，那後面那一個客觀統計指標，這個我就想，這個就更多，你如果全部給大家這樣看，這個又變成一項一項，還蠻...那保留的時候那然後呢，就是去搜集資訊是不是？我們有這個資訊…。

陳：對，現在這些資料大概都有。

D3：大概都有，這個本來就是，就是我講的，馬上就決定的，最好能夠，稍微聊聊，可是光這件事就很大了，對不對，所以，後來這個我就沒有仔細，我想你也不是要我現在就在這邊說保留或刪除，我就沒有什麼時間的，就是說這個好像需要花點時間去討論一下，他下來第三個就是，那個叫什麼，政府人員廉政，廉潔度指標，這個跟前面那個。

陳：您講那個？

D3：三個人員，就是那個嘛，一樣意思嘛。

陳：對。

D3：國際廉政評比，那這裡當然有，透明組織有 CPI、GCB...他們今年又說 CPI 準備又怎麼樣要重弄，我們小組又說要去那邊。

陳：對呀，我看您不是有去那邊。

D3：對呀，不知道看看怎麼樣，我們再一起來討論看看，然後國際管理學院，他其實主要問的真的不是這個，但他裡面只有一、二題，比較少的題目，對不對，我記得，因為我那時候有做過

陳：對，沒錯。

D3：一點點題目跟貪腐有關的，就好像很多我們的調查就是很廣，台灣社會變遷什麼調查。

陳：對，那幾題，那時候不是你去爭的那幾題。

D3：對，有時候可能就是你去找那幾題出來，那意義是什麼呢，這個，所以我覺得，廉政署他們可能有點搞不清楚，就是希望知道他們怎麼評，我知道當然很

好，因為你每一年其實他們都會給我們，譬如好像是去年十四個 CPI 搜集的十四個機構做的，裡面有八個還九個有談到台灣的，就把那些拿出來給他看就好了，那可是重點是，是要弄什麼，那個，其實兩大指標，我覺得一個是 CPI、GCB、BPI，其實像 world bank 那個，那個還算是一塊，至少他還算是一塊，control collection，其他的其實都是，可能，WEF 可能也…。

陳：有，他也有。

D3：所以這個可能我覺得只是把他找出來給他們參考，如果有就有，那個訪談題綱的這些，我大概剛剛都看了一下，都講了，然後第七題我倒覺得不錯，是不是應該把他納入，我覺得很好，應該納入，就是說這一塊變成，假如你要把他擺進，所謂納入是說還是那個老問題，我們最後是不是要做一個總體分數，總體分數如果是長遠來看，我覺得在國內有二個，一個是主觀指標一個是客觀指標，主觀指標就是說我們去做民調嘛，那我們甚至可以借外力，外力就是菁英、外國，而且是國際評比，你可以加三塊，國際評比，國內主觀指標，國內客觀指標，這三者之間可能就有落差，簡單講，那個，光他們也會有落差，你如果看 GCB，就是問我們民眾，其實 GCB 不能算國際評比，我覺得 GCB 你可以把他納入，因為他是問民眾，就是 GCB 應該是算國內評比，不過由外國人做，好不好，那你如果看 GCB 或台灣的民調跟清廉印象指數這種民調、調查，其實落差蠻大的，我上次就講了，我那個資料，台灣的民眾大概是全世界標準最高、道德意識最強、對政府最苛刻的，他們調查什麼越南呀，政府的，中國的民調呀…。

陳：都比台灣好呀，對呀。

D3：對呀，都民眾對政府也許不敢講，那個出來的評比都還蠻好，相對比較是還好，所以我覺得有三塊，那 CPI，或者 CPI 裡面的這些，就像你們列的 world bank 這些，代表著國際評比，國際的觀感，有一塊是國內人民的觀感，對不對，那一塊是客觀，所以我覺得這可以，那第八題說，這個內容對未來廉政工作有沒有幫助，這個就，我在想你們原來的目的是什麼，如果是建構出一個指標，譬如說我把三塊合起來，建構出一個台灣的，譬如說，我們用打分數好了，我們不像 CPI 而已，我們更好，打個譬如 70 分，假如能夠把他整合，我們以前也有這個想法對不對。

陳：對。

D3：然後，明年 75，進步了，對廉政工作有什麼幫助，一點幫助都沒有，因為這你廉政署做的，做出來進步保證挨罵，做出來退步，那太好了，所以我們就回頭來想，這個意義，你想想看今天廉政署說 CPI 不準，你們民調都不準，我今天

找了一群專家，我做出來了，今年 75，譬如我們今年，去年做了，今天進步 10 分，然後剛好發生林益世的事，你覺得民眾會說你好棒還是說罵到臭頭，我們死了嘛，所以我就說他目的是什麼？所以不是總的，那是什麼？是各個構面診斷提出問題分析，那我覺得這個對他們廉政工作是有貢獻的，對不對，有些事公部門可以 push，其實我們這個做完，不做個總的，就把這呈現出來，然後說明這裡面落差，那這個本來還是可以公布，那對於他們其他人也有壓力，對其他人也有壓力，對不對，那可是對廉政署來講，我倒覺得，你真的要說服他們，或者你不說服他們，就把他做了，然後回頭告訴他，你形象很差，那沒關係，我差並不是要那個，明年變好，搞不好真的因為這段時間做了什麼事會變好，其實就是啦，你只要能做一點事，我最近講一個，說民意會變化，就講廉政署一定是很好的例子，財產，那個不是，垃圾費誰在徵收的政策，當初在研議的時候，贊成的多還反對的多，贊成反對的比你知不知道。

陳：垃圾隨袋徵收。

D3：反對的人蠻多，可是還是贊成的稍微多一點，四十幾對四十幾，所以他那個民調數據喔，把他整理喔，我最近才做投影片，大概贊成反對這樣，在研議階段，一開始最早有做民調是非常靠近，然後變這樣，你知道，贊成慢慢拉開，你這個過程慢慢說服大家，後來要開始執行就是執行，開始執行的第一週又拉回來，因為很亂嘛，一開始，買不到垃圾袋啦，罵啦，很容易破啦什麼的，可是他在執行時，又拉開，所以我就常常跟他們公務員講，你一開始民意也許不盡然完全站在你這邊，或許有爭議性，可是你可以努力，透過論述、說服、行銷、說服大家，然後你執行也是，你執行好自然拉開，到時候做到，Ostrom 還說這是台北的成就台灣的奇蹟能夠做這件，好，這是一個例子，我現在講廉政署的成立是這樣，贊成的人都是七成，對不對。

陳：對呀。

D3：反對的人。

陳：大概二、三成。

D3：三成，你總有一天，成立了，我預測，你上次做的是不是這樣，你...現在是對他滿意的多還是對他不滿意的多。

陳：現在是不滿意的多呀，我們現在不是用不滿，我們是用分數。

D3：是呀，你說多少，你把他寄給我，我這樣我看，就猜，就慘了，這可能是

這樣，長年，尤其是以前這樣就更慘，期望太高，所以這個完了，就全部剛好交叉回來，那最好你一定要知道，想怎麼辦，怎麼去解決，所以廉政工作的診斷，你覺得各個構面，或他們，我就回頭講，大家今天對你廉政或政風人員其實印象不好，沒關係，你慢慢來，你慢慢做，你看能不能改，能不能進步，那你連這個都沒有，你就是想矇著眼睛，怕他外洩，他不就慘了，這做完，你知道只要隨便一句話，其實很奇怪，竟然沒有一個報紙想做這個，可是廉政你不要忘了，他們現在變成馬蜂窩，或變成大家的眾矢之的，其實，我就講林益世那事情罵他也沒什麼道理，發生的時候還沒成立的，弄個調查局的問題。

陳：而且，那時候是特偵組把他搶回去弄。

D3：不管誰搶回去弄，你現在是。

陳：好幾年前。

D3：不管，那時候廉政署還沒成立呀，是你調查局你們平常在做的都沒發現，你說政風，楊...講的那句話當然也被人家罵到臭頭，可是講的也是實話，國會議員不是政風能夠管的，那你調查局調查站的那些資訊難道不做嗎，好，這是一個，第二，反正就是現世報，去年不是 1209 那個，進步了 5 名，有沒有，然後大張旗鼓，然後總統寫了這個，感謝廉政署什麼，調查局反彈得一蹋糊塗，因為宣稿沒有提到調查局。

陳：對呀，因為他不是說他都沒有。

D3：也就說我上次在他那個會，我都公開講，這個廉政署今年 7 月才成立的，這個功勞不在你。

陳：功能怎麼會在。

D3：因為這是落後指標呀，是在講前面二年呀，所以我就跟你講，我說你調查局，他說稿子不是我寫的，總統府寫的，我說那只要提醒他呀，你，調查局一定要寫一下呀，對不對，才會化解，不會越搞越糟，好啦，不講他們，所以這個我大概就是這樣，我看這幾種構想，我大概都講完了，那至於評估委員，我覺得你現在，倒是人不重要，倒是你弄什麼方式，是大規模測，你們當初計畫是這樣，然後給他們什麼

陳：這個基本上是延用你在公共治理那套邏輯。

D3：那有些可能要改一下。

陳：我其實因為。

D3：那改一下試試看，當年我也有主張這個，可是我發現執行，就是那樣執行不是太好。

陳：因為我加入以後，我發現你們這個都是那個已經框住了，您知道嗎，那洪老師基本上是不想動，他認為東西已經先出來比較重要。

D3：那個也沒辦法，那群人喔，我們當初講，就是要讓他要連續，那連續被框住他自己要想辦法，可是我是覺得，後來想一想，因為太多細節是有疑義的，就是我在打他這個時候，問題並不清楚，大家並沒有共識的，只是寫，光這個政治體系，假如你就這樣發出去問，這個每個人想的是什麼。

陳：其實我昨天就已經面臨這個問題了，我不曉得那個莊老師跟龍騰老師是不是也有同樣，我去問剛剛講那個公務員，他其實幾乎每一題都要靠我去解釋。

D3：是呀，所以我才說，不要發下去各自寫，你如果找幾個願意 committee 來，用 group 討論的，因為討論才能釐清我們大家在問的問題是什麼，而這樣的話，你將來去寫報告的話也能寫得出來，因為，人家也是會問嘛。

陳：你這怎麼出來的。

D3：不是，你這題比說寫政治體系 30 分，報告總要寫政治體系所指為何呀？那你如果寫完之後，哪一天突然回答的人跟你講，原來你原來是這樣，我當初真的不是這樣想的，因為如果你就收回來，沒有討論那大家其實是雞同鴨講的，對不對，你拿著他的答案，套到一個他根本不是他的問題身上，這個，我覺得你考慮一下，我覺得方法倒是重要，可是要找到這群人，其實也不是不可能，你只要，你這什麼時候要結束

陳：十月底。

D3：結案呀。

陳：他這個，其實我覺得廉政署他們，我覺得他那個…。

D3：要求太多啦，我覺得他要求太多。

陳：不是，他那個，有觀念創新沒有錯，可是我覺得他太那個沒有考慮到實際上要考慮到執行的東西。

D3：這不太可能這樣做，我覺得你要不要就先做一個初前的思考，就做一個 proposal 明年怎麼做，那你如果真的願意，廉政署出名都可以去邀這群人，就是叫諮詢委員，然後，在一年中，以後就變成發開會通知，這幾名可以掛研究案，其實研究案他還是可以發開會通知，他就是找五個還十個就是說，我一個月開二次，對不對，你一個月開二次，四次會就可以把他真的好好做完，那就稍微就是討論，那當然這樣出來，他的缺點就是比較沒有辦法多數人，稍微有個大數法則，那那個就是各有取捨啦，那，如果要往大數法則去做，我不知道怎麼做，能不能開個說明會，就是這種專家來這邊請他評比的時候，有說明會。

陳：先說明會，要大家基本接受這情況，了解這情況，大概有個共識，大概就是這個意思，那現在你開始。

D3：對，如果人多也行。

陳：其實在做公共治理指標時有，不過沒前面那個說明，那個比較長，還是憑自己的，像 ANP，就是這樣做的，六部電腦，那個，都把東西設好，每部電腦後面都有一位助理，就是告訴你上來，你怎麼打，兩個 RUN，第一個 RUN 先看一下他給的權重，就是每個項目權重，然後去算，第二個 RUN 開始去看你內部你自己怎麼評，你自己給了權重，那你內部怎麼打，當場六個老師六部電腦，其實是有，但前面那部份就沒有，其實我那時候也有在聽，可是我的印象裡面，江老師跟洪老師他們基本上對這種東西都是先強調有，所以就變大家想的是什麼，就不是那麼重要

D3：對，就是先做嘛，我當然知道，可是因為做了這些，搞不好會改，還有一個，當初做縣市評比，跟弄國家廉政的，為什麼會有差別，當然第一個是比較容易做，第二有功能，那公布有功能。

陳：對呀，那公布會造成縣市壓力。

D3：壓力的，有競爭的壓力，本身就會重視這個問題，投入資源，甚至努力做一些改善，這個不是，我的意思你做出來，跟我剛剛講的，你推演一下嘛，我廉政署今天公佈，或者誰我們來幫他公佈也可以，準備找罵挨，廉政署委託，然後說做好一定到時候，對不對，他質疑你 TI 公民會，這個叫什麼，公民基本會的公信力，那你說做不好，他也不敢公佈，幹嘛拿石頭砸自己腳。

陳：其實這個我一直覺得，之前榮護要接 TI 工作時，我就跟他講，他那時候就刻意跟我說有這樣的資源，可是現在看起來好像還是不行，因為我一直覺得這東西應該 TI 自己來做，因為榮護講說他會去弄一些錢什麼，單獨，可是大概好像也有困難，實際上也有困難，這種東西怎麼弄，你叫他來，我始終覺得太過公義，他算不錯，就是在這個問題他還願意接受學術界這樣，可是他的思考跟我們真的不一樣，很多地方像我們如果要做的話，我們就沒有這種顧忌，你廉政署本來就是應來拿來接受檢驗的，你成立了一年，好不好，或者民眾，當然這裡面，我在執行現場，我也看到，電訪，其實很多人對廉政署是什麼他也搞不清楚，所以我說你這裡面當然有很多訊息可以給他們，但是我很怕，因為現在已經就是你剛剛講的什麼目的。

D3：這個我覺得可以體諒，就像我們大學評鑑，教育部跟我講，你好好的整頓，自己找出問題，然後我說這要不要公佈，他說要，那我要公佈，他的意思就跟大家講，你們好好把你們系所整頓一下，不好的自評就把他公告說他不好，這奇怪。

陳：那你當初就不要…。

D3：這有點難，整頓我們就自己整頓，所以他那個想法也不能說苛責他不對，他確實是怕，可是我後來想想，我倒覺得，沒什麼那重要，因為總的衡量確實難，本來就難，那總的衡量，尤其他出錢來做，就算我們自己獨立拿到錢做，做完了這個，幫助也不大，因為已經有了，那個都不是完全的測量很多，你 CPI 什麼的，那講到國際大家都沒什麼好講了，反正外人做的，那我們內部也有做這些，對不對，可以展現那個差距，所以我覺得倒還好啦，你說因為國家有一個獨立、客觀、中立，然後這個很有公信力的，每年做這個，然後報告完都聽，我越來越覺得中華民國在台灣越來越沒有這個東西，我們報出來喔，只要變進步，那有一半的人就不相信，只要退步喔，另外一半人就有得抱怨，你有沒有發現…。

陳：真的是這樣。

D3：你這幾年做 GCB 跟那個什麼，自由時報會把你放頭條一定是你有沒有退步加照片，好帥喔，你看只要一退步，就做好大，所以沒辦法，所以我覺得反過來倒是診斷，什麼面向最弱。

陳：其實我在跟他們講的時候，像我跟昨天那位公務員講，我也是這樣，其實我有二個跟他強調的地方，我說第一個做這個的目的，其實是，第一個我們要先確定這個對於公務機關在這方面的績效有沒有幫助，所謂績效就是從人民感受的角度來看你這績效有沒有幫助，你說你這是廉政，那你到底做得好不好，那做得好

不好，我們要讓民眾感覺他關心的項目在這裡面，那，另外一個就是說，對公務員來講，這個東西，你要把我納入績效的考核，那我要覺得這個東西對我來講是公平的，我只有這二個原則，一個原則就是人民認為重要的，因為你這不管主觀、客觀都是要拿來給民眾的，所以我覺得這個從人民角度來看，我們這裡面放進去的东西是不是很關鍵，那另外一個你公務員也很清楚，到底這東西放進去對他們來講公不公平，我們現在選的是不是對的，所以我其實是這樣跟他講。

D3：我覺得，反正受訪者不管了，現在最起碼最重要的還是那個委託者，我們的 client，要讓他知道，我們到底為什麼做這個，我們自己也想清楚，那我認為總的重要性，不如或者他的貢獻度，絕對不如分項的做得好，找出那個相對重要的，該那個的，這個也是我一直講的，我們歷年做這個，為什麼，雖然你說主觀或什麼，可是你有長期資料，可以看變化可以看這個，辜仲諒前陣子在 2100 全民開講就 quote 我們的資料，因為那幾個河川砂石出事被大哥逮捕，他說台灣透明組織歷年做出來的就是河川砂石是最差。

陳：對，真的，我不曉得。

D3：他沒有再講一句，第二差是立法委員。

陳：爛，真的是，歷年最爛的。Ok，謝謝，不過這個我覺得這個有一點我要跟洪老師建議一下，就是說你不要，這個地方就是基本上先把方向釐清，今年不可能有什麼具體的進展，就是把這些甚至重要的指標找出來。

D3：對呀，你太趕了，現在都幾月了，你們幾月開始接這案子？

陳：五月，很趕很趕，這裡面你看，光是，這裡面有什麼東西，這裡面電訪也修了好幾次，那個，上禮拜才去做期中報告，馬上就十月。

D3：今年已經做出來了，還要再做一次嗎？

陳：沒有沒有，今年他就把第二次，以前不是拿去跟 GCB 做比較，他把那個錢拿來做這個，所以其實錢也非常有限。

D3：對呀，我就跟我們同學、助理講，你出去跟人家訪談，如果有經費，一去就先給。



D4\_廉政署駐署檢察官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2:00-4:30

地點：廉政署

受訪者：D4

訪談者：陳俊明 副教授(陳)

陳：那現在重點就是說我們現在，這個是我們法務部的...我們歷年大概都只要求做兩次，讓民眾來做一般看得到的，請他對法官檢察官來做評分，讓我們來做主觀的指標，就民眾的感受或是我們受訪者他去評價，那我們叫做主觀指標，那我們現在做的，就是我們之前對 23 個縣市做的一。整個指標體系他有兩個部份，第一個，來自民眾，或者被要求填答，那些評價的那些人他們的主觀指標，那另外一個就是客觀指標，客觀指標就是，譬如說，政府機關在招標的部分，你有多少是公開招標的，那這個譬如說你機關裡面，我們把全部招標案件當成分母，那你裡面公開招標的部分是多少，我們把你當分子，那這樣就可以有一個...就是避開，有一個縣市他會說...甚至我們有一個題目，你有多少人力投入在所謂廉政、政風的工作，有些縣市會講說，他大縣他有比較多人力投入在那裡面，阿我小縣可能就沒辦法，所以現在都用分母就是你現在縣市有多少總員額，那你政風人士在裡面佔多少？類似這樣子才有辦法做跨縣市的比較，那這個就是行政機關他自己就有的統計資料，那我們會選擇一些適當的統計資料來做一些客觀指標。所以我們現在在做的整個國家廉政指標體系，就是由兩個部份來合成，但是我們畢竟在國際裡面反貪的組織底下的一個分支，那所以我們也希望做出來可以跟國際接軌，不要只有適用於台灣。所以我們在後面也附了一些現在在國際裡面主要的幾個機構，像從第 11 頁開始，有國際組織的廉政評比，這邊第一個當然是國際透明組織的部分，光是國際透明組織他就有三項，一個就是每一年 11 月都要公布的貪腐印象指數，或者像清廉程度這樣的指數，那另外還有一個全球貪腐趨勢指數，這個主要讓民眾...但是他是國際透明組織自己來委託，他不透過我們在地地的 chapter 來做，今年也是請國際蓋洛普來做，那這個其實相對來講比較粗糙，我們也講實在話，雖然是透明組織，但是比較粗糙，那他有一定參考的價值是，他把非政府組織甚至媒介、媒體還有宗教都把他納入清廉程度的評比，他比較特別的地方是，他是跨國的比較，那第三個是 BPI，BPI 是他在全世界選的 26 個出口總額最高的國家，那台灣也在裡面，那就針對這 26 個國家的廠商在國際上爭取政府的採購案的時候有沒有行賄，他做這樣的調查跟排名，這就是國際透明組織的部分，那接下來，就是洛桑管理學院，那這個其實每一年我們全世界每一個政府都滿在意的，那台灣是最在意最在意的，那這裡面他直接相關的是比較少啦，比較有關的是政府效能的部分，政府效能在我們來看的話是看你的法規體制，很可能是一個問題的所在，因為太多沒有修改的地方可能就會有出問題的空間，所以我們也從裡面挖一些題目出來，看看能不能在我們國家廉政體系建構的時候也可以做參考。第三個是 APEC(亞太經濟合作會議)，這裡面有好多都是跟我們裡

面有關的，像是透明化，甚至是課責，公部門倫理守則更是直接，所以這些東西我們也會從那裏抓進來，因為抓進來我們跟國際間比較有對話的空間，不然台灣你自己地方的東西沒有用。第四個是世界經濟論壇，這裡面有一項很明顯的就是對貪污的控制，就是最直接有關的，但是合約跟法治也是有很多值得參考的地方，尤其是採購的部分。再來最後一個，世界銀行，他這個六個指標，最後一個 Control Corruption，對貪腐控制的情況，就是 CC 的部分，問得很細，世界銀行在貸款給開發中國家的過程他發現，很多錢都不是到他們來申請的公共建設上面，他很多其實都轉手到政府官員上面，從最上面一直貪貪到最下面。所以他才會發展他認為非常重要的這個指標。那我是先讓檢察官了解一下我們做這個的基礎，那接下來我們可能先介紹一下這裡面的主要內容，先第四頁的地方，我們大概有一個叫廉政基礎建設，我們目前可以暫時先不用管他。

D4：廉政基礎建設。

陳：這裡面採用了我們國際透明組織，他有一個很重要的觀念，他認為反貪不是只有檢察機關、反貪機構甚至監察機關或者審計機關的責任，他認為應該是要全部的政府內外，政府又分為行政、立法、司法部門，那外面所謂的，因為他們有分為所謂政治任命的政務官跟一般的常用務官，所以他有一般公務部門，那這裡面的指法機構，當然就包括檢察官，那選務機構他們也認為很重要，尤其很多地方一直都還有賄選的這種問題，那監察機關就不用講了，不管在台灣的實際情形，還是他有關審計的部分，我們台灣的審計部門是包括在監察機關裡面，我們監察院裡面有一個審計部，那在其他國家他有一個監察使，有點像我們以前的伺使還是御史，那種御史大夫的，在北歐有這種設置，那他不是像審計，他是專門監督，也有人翻譯叫做民情伸冤，替民眾伸冤的官，他那屬於監察，那我們的監察多了一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所以這也是一個在國際透明組織認為，必須要是在國家廉政體系的一支的重要力量，那這個審計機關就不用講，審計機關他對很多行政機關有很多糾舉，他發現問題他可以移送監察院，那反貪機構就不用講，包括廉政局本身就是調查局。那政黨媒體公民社會跟企業，就是比較特別，國際透明組織認為這四個東西，也應該要納入反貪體系裡面，尤其是媒體他對於很多訊息如果真的能夠堅守媒體人的角色，他是可以提供很多訊息，那公民社會裡面包括很多非政府的組織，像是國際透明組織，這樣的透明組織就可以...一個是企業，他們認為企業是國際透明組織裡面反貪很嚴重的，像是最近德國西門子，前兩年吧，我看聯邦法院給他判要賠 25 億欸，因為他在美國行賄，他在美國政府的採購案裡面行賄然後被抓，所以像這樣的一個...，那政黨更不用講，在推派候選人的時候責任非常非常重大，所以這個是整個在國家廉政體系建構我們認為它是一個最基本的環境，妳整個社會的情況怎麼樣。那我們在看他的這幾個項目，譬如說資源，你擁有多少資源，另外一個是你的獨立的程度怎麼樣，尤其是像這種專責反貪的機構，你雖然是國家元首要成立或者是任命的，可是你要跟他之

間維持一定的關係，像是調查局局長，這跟總統之間的關係尤其非常重要。另外一個是透明的程度，資訊公開的情況怎麼樣，因為這樣才有便於，後面那個叫課責，因為課責在我們看就是你給一個交代，你做的所作所為，那最後一個是，成員的廉政保障，意思是說他們自己本身在在倫理規範上面，我們現在有一個叫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實際規範的怎麼樣，內部情形運作得怎麼樣，那這個當然是比較一般性的了。那我們現在是要發展一個問卷，這個問卷到時候也可以請章檢察官幫我們填一下，那我們現在是在這個問卷發展之前，先設計一個相對來講，比較妥當的一個問卷。這個妥當的問卷跟一般問卷不太一樣，我們自己特別設計的一些，邀請像檢察官這樣的人來看一下，你覺得，你比較熟的部分，它哪些比較沒有抓到重點？他比較一些...就是沒有那麼適合的一個指標啦！你要觀察一些在預防啦，或者是在實際執行上面...那所以接下來我們這個地方，就可能請檢察官看一下第五頁的地方。這個地方當然我們這兩天也請教包括我們的余前理事長，也就是現在世新的余致力余老師，他也提到我們這裡面有些東西可能太過專業啦，可能受訪者不一定能，像譬如說像後面第 14 題「政治體系對國家的注意程度」，這個可能對一些人來講不是很清楚在講什麼，這個不知道章檢察官認為..

D4：如果我的瞭解政治體系應該是講國家的政治制度的問題。

陳：政治制度，所以我們這裡這個真的每個人的理解都不太一樣。

D4：那政治制度可能就是所謂的，應該就是國家政府組織體制啦。就我直接的反應會是這樣。

陳：是。那這邊他是講說政府制度對於國家廉政的注意程度，如果說 1 到 5 分來給分，那你覺得國家政治制度對於我們現在廉政有幫助還是沒有幫助，如果你覺得非常有幫助的話就是給他 5 分，如果你覺得這個制度真的有問題，那表示對廉政的幫助不是很大，那就給他 1。類似這樣的話，如果我們比較更明確一點，當我們把政治制度取代政務體系的時候，這個對要來填的人會不會比較清楚一點？

D4：有可能，因為政治制度可能是譬如說，應該是這樣講我是民主的或是共產的，我是集權的，或是我是..，應該政治制度是指這個東西，在這個制度下發展出來的政府，我想到的是這樣的全面性的東西。

陳：其實我覺得意思本來也是這樣，只是用這個可能會比較清楚一點，第 15 題「像社會團體內外」，這個地方我不曉得，如果你看到其實也不是那麼清楚，像今天早上余老師也在問我，昨天我們去問那個台北市政府有一個他也是專門負責採購跟工程集合小組的一位成員，一個台北市政府資訊處的一位主任秘書，他也是在這個部分有一些，社會團體內外跟政治體系的互動，對國家廉政的注意程

度，那他的意思就是請填答人要從 1 到 5 分來打分數，那這個地方就不曉得，如果從檢察官看到這些東西，你的理解會是甚麼，你等於就是先當個白老鼠。

D4：是是是，社會團體內外跟政治體系的互動，社會團體內外應該是說這個確實有點不了解，因為如果社會團體對外來講，可能是這個團體本身，內部的話可能是這些團體的組成份子的關係，這些團體對外或者是內部份子跟政治體系，政治體系可能就是，政治體系是一個制度，應該一個制度吧，包含這個制度裡面的人，因為互動一定是人跟人之間，或是制度跟制度之間的牽扯，這個理解上是有點複雜。

陳：對對，這個又要跟國家廉政的助益程度，這個恐怕...所以這就是我們要來請教大家反應是甚麼，回去之後再把它明確化。

D4：這真的是有點困難耶，設計這個問題真的很不容易，因為你們會站在比較專業的理解方式，所以你們的文字有你們的概念語言，但是我們大概只能從通俗語言去了解，除非我對政治學很了解。

陳：對對對，那第 16 題「經濟社會條件對國家廉政」，當你看到這個問題，你所想像的是甚麼？

D4：其實經濟社會條件應該是，比較通俗，大概我們一般是說經濟可能涉及到這個國家人民平均的富有程度如何，對國家廉政的注意，或者是它這個貧富不均的情形，就是貧富狀況，應該是說全民整個國家的貧富收入狀況對國家廉政的注意程度。

陳：這大概也是因為有些國家，因為平均國民所得比較低，比較容易造成貪腐，

D4：或者是我覺得我的感覺是，那個貧富差均很大的我覺得也很有可能，如果我知道這個國家是沒有前途的，然後我看到這些企業跟這些高官都可以吃好穿好，我在這裡又沒甚麼前途，所以只要我有機會，然後被抓到的機率很低，我一定貪的！因為成本夠，這個是貧富的問題，貧富差距或者是貧富問題，這個社會貧富的講法是這樣。

陳：好，謝謝，那社會文化價值對國家廉政不知道...

D4：這個詞彙我想一般人應該是可以理解，我想這個是，社會文化應該是說我們的傳統文化，或者是現在因為這個社會累積下來的文明，我們這個社會的人民對貪腐的認知的感覺是怎樣，應該是說我們的價值觀吧！

陳：所以像那個走路工就是這樣的一個情況。

D4：它就是一個想法一個觀念，走路工，走路工會不會構成賄選，當然大家都認為看起來是，但或許有時候法律解釋到極致的結果會變成不是。

陳：對，謝謝。所以這個可能是問題比較大的啦，前面的可能還好，前面一般公部門對採購跟抱怨的處理，就是我們看他這個公部門，如果有民眾尤其是一些採購部門的這些廠商，可能對他們有一些投訴，有一些處理的事情，他們大概還可以做一點事情，也可能從這個部分看出一些端倪，譬如說你跟其他機關比怎麼這麼多？這個也許還不錯。另外一個，執法機構的反貪偵測跟調查績效，那這當然就有需要了，譬如說，檢察機關你自己跟檢察署在做評比的，這個偵測我比較...

D4：對！其實我看到這個反貪偵測，在我的想法裡面反貪偵測應該是說，就是你對貪腐情況的事先知悉和線索的了解。就我進來政風機構以後，我發現這是教育的問題，跟我們一般的想法不一樣，所以這個反貪的偵測是指，教育還是情報的蒐集，因為調查績效其實是很清楚啦！反貪的偵測應該是用通俗的角度應該是對於貪犯罪最能夠掌握的程度。

陳：對對對，這樣比較清楚，那選舉法規的有效性，那這個部分檢察官怎麼看？

D4：其實我對台灣選舉法規，我個人的評價算是滿高的，只是我覺得只是執行的問題。就是我們是不是能夠扣到足夠證據的問題。那這個就涉及到其實單就選舉法規來講我們有很重的處罰啦，而且有很綿密的法律規定...

陳：所以各地方要問的是說，可能選舉法規的。

D4：執法效果的有效性。類似這種概念，用語可能你們老師比較會用啦。

陳：對，沒問題。

D4：不然我們的選舉法規你看從公投法，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還有刑法，一大堆架構起來綿密的處罰規定，然後行賄罪，就是投票行賄處罰是罪憑本刑三年以上，都這麼重。除了這個一般選舉以外，還有議長特別選舉的規定。如果還要再看，還有農田水利會的，所以公職人員選舉只要有處罰的都處罰完了，農會也是一樣，法規本身其實已經很多了，其實重點是它本身執行效果到底是怎麼樣。

陳：謝謝謝謝，這個很重要，差兩個字差滿多的，那選舉的公平公正程度會不會對我們廉政有幫助？

D4：我覺得當然是，越公正的選舉對於反貪腐環境或是清廉環境的營造，因為選出來的會是好的，理論上是這樣講。

陳：監察機關對公眾抱怨處理的有效程度？

D4：我覺得這個也是有它的重要性啦！

陳：那監察機關對於提升廉政的有效性？這個前面是接受民眾伸冤那個後面這個是。

D4：等於是監察機關對公共部門監督的問題。

陳：OK，廉政，要不要寫得更確定一點，對於公務對於行政機關對政府。

D4：因為我看到這個我就能理解，就是它就是監察機關，就是對我們公務，因為前面的地方是民眾，後面的地方當然就是施政。

陳：那這個地方我們可能就是要寫得比較清楚，因為監察官你是對於這個比較了解可以想的到，但可能一般人想不到，提升公務機關廉潔的有效程度，可能這樣子措詞會比較好一點。公共支出審計的有效性？這個。

D4：我覺得也是有它的正面價值。

陳：然後審計部門偵測官員失職的能力？審計部門可能比較...昨天我們去問那個台北市政府，他是專門負責採購跟稽核一個小組的主要成員，他的意思是說他的理解裡面，好像審計部對於官員失職的能力有什麼處理的。

D4：大家好像不太了解審計，其實審計跟會計是分開的，審計是事後來審查你是不是有依照會計規則來製造相關的憑證跟支出，看這些是不是符合規定，那其實審計他們也是要會...像我在新竹就有收到審計部直接函送他們審計，當然能不能辦得出來又是另外一回事。

陳：那他至少移送到地檢署了。

D4：對，那審計單位對於像政府採購，如果你不是採用那種公開招標的那種，

他們也會去做評比喔，而且也會把他列出來，比如說像之前針對某個縣政府，你怎麼選擇性招標特別多，他們就會給調查站、政風、給地檢署，地檢署就會去盯，但是盯到最後的結果，發現原來那個縣市是因為風災太多，所以他沒有辦法用公開招標，他的解釋是這樣，可是至少他會發揮監督的作用，所以因為地檢署這樣監督的結果，他們最後就比較不敢，所以那也是審計部發揮的功能，所以如果我們去問審計部，他們一定會說自己發揮了很大的作用。

陳：我們準備要去找審計處了。

D4：因為審計大家比較..像我們要調卷，有些公共工程的案件，我們不可能去原機關調過去的案子，我們可能就是審計單位調，因為他們都有審計過了。我們也可以從那邊得到資料。

陳：所以審計機關還是有它的作用？

D4：還是有它的作用啦。

陳：那審計部門對於促進這種財務管理這個方面？

D4：我想是正面的。老師我想了解，像你們講反貪機構意思是指？

陳：現在比較偏重向廉政署這樣的機構和調查局，因為這兩個，國際上基本上反貪機構就是我們所謂的 ACA，大概有四種形式，台灣現在基本上是比较集中在像新加坡跟香港的這種。

D4：就是第一線執法機關。

陳：對，而且是專責反貪的，其實這裡面最符合的應該是廉政署，因為畢竟調查局它還有其他的任務。

D4：還有情資任務。

陳：所以我們現在講他畢竟還有肅貪這個部分。

D4：對，他們能力還是很強。

陳：我的意思是說這些機關的績效應該也是對於廉政有幫助。

D4：是，所以反貪機構比較還是在第一線的執法機關。

陳：另外一個就是他們防貪的這個，應該講反貪的這個部分，就是預防的教育活動的部分，就像剛剛檢察官提到的。

D4：反貪機構的反貪教育活動的成效。

陳：因為我的理解是，調查局他的廉政處其實也有找過我，希望我們了解，他們其實也不是一直在辦案。

D4：對啊，沒錯。各地區也都有在做反貪宣導啊，我們檢察官也做，調查員也做，反賄選宣導也一樣啊，都是檢察官搭配調查員一起去做，在地方上我們是這樣。

陳：再來是偵測貪腐的能力，這個可能就比較像剛剛講的，像情資蒐集。

D4：情資蒐集跟貪腐狀況的掌握。

陳：這個偵測可能全部都要改成情資蒐集。

D4：其實我覺得偵測他們的能力應該是 OK，主要是因為看到反貪機構可能影響到我的判斷，像前面偵查，像前面有一個問題，像執法機構對反貪偵測的問題，那後面還有一個反貪機構對於偵測的能力，像我就會想到一個問題，執法機構跟反貪機構的差別在哪裡？因為有點重疊，文字上面就是反貪偵測反貪偵測，反貪機構跟執法機構差別在哪裡？

陳：其實應該有差別，我們應該把執法機構在更明確一點，事實上他指的就是地檢署為主的檢察機關為主的，這當然也包括警察憲兵啦！他這個是比較廣的

D4：這個是比較廣的，那後面的反貪是指專責反貪的機構。

陳：是，那至於這邊 ABCD 都在講政黨，我猜差不多應該都有，這裡面應該是講他政黨裡面有沒有民主，你一直在那邊要政府要民主，你行政部門就要根據民眾的意見，那你政黨內部不民主。這個地方可能政黨如果黨內部不民主，可能變成少數的大老政治，像美國它就發生這樣，在提名的過程當中，沒有這種內部的初選，那就會出現少數幾個人壟斷，代表這個政黨，這邊講的是這個意思，內部民主規章，這個地方民主規章可能不夠，民主程度或是民主參與的程度，民主規章如果規定在那邊沒有做也沒用。主要是政黨內部實際的民主運作，不過這兩



個我在考慮要不要合併，這兩個應該可以合併。

D4：但我覺得兩個問題放在一起，在我的感覺就是很清楚，一個就是制度面，一個就是實際面。

陳：沒錯沒錯，就是你第一個要有那個規章，第二個才有運作

D4：有那個實行的成效度。這兩個擺在一起我覺得說一個是在談制度，一個是在談執行的問題。

陳：那 10C，政黨代表社會利益的制度，這個當然是說，因為基本上政黨它是甚麼票它都要，所以勞方的票他也要，資方的票他也要，或者是它要各式各樣人的票，他要還要各種行業的票，而且可以反映各種不同

D4：那政黨整合我在這裡看到的第一個反應是會想到的是跨黨派的合作問題，因為政黨整合感覺上，這是我的這樣看，就是政黨整合會感覺說，比如說在台灣的民眾會覺得說像親民黨民進黨因為一個選舉突然整合在一起，我們的直接印象會是這樣子。可能陳老師你們的定義可能要講清楚說政黨的整合第一個是說我要整合民眾的利益。我整合了哪些民眾的利益這樣子。

陳：媒體揭發貪腐的能力，這個可能。

D4：這大家也是很容易認同啦！

陳：媒體告知公眾貪腐對國家危害的成效，這個他基本上有教育的功能，媒體告知政府及治理公共及相關治理機構的成效，昨天有一個受訪者的講治理機構是什麼，什麼叫相關治理機構他不是很清楚。檢察官你看了以後你想到的是什麼？

D4：治理機構就是政府架構的各個組織他的運作管理，我想他可能包括行政和司法。

陳：所以這個地方真的有問題。

D4：他如果說，可能在狹義來講一般是指行政，或者是管理機構這樣子。

陳：接下來就是 12 題，公民社會對課責有效性。

D4：我覺得很多人不了解課責的意義是什麼。

陳：課責就是你要給一個交代啦，你要給我一個答案。

D4：我有義務給你給你答案，如果我不履行這個義務就沒有責任。我了解是因為我有上網去查啦，哈哈。

陳：哈哈，不錯不錯，不好意思。

D4：這個課責我是來這裡才知道，因為英文是 accountable，以前我們了解是會計，計算。

陳：所以這個比較沒有問題，我們看一下後面的，客觀統計指標，這個部份就是我剛跟檢察官講的，這個部分...因為我之前跟這個案子的兩個老師有負責另外一個叫公共治理指標，那這個公共治理指標就是用政府機關現成的統計數字，那我們還是有分兩個大的部分，第一，我們這裡指的客觀統計指標，他雖然是政府的統計數字，但是我們在蒐集的時候有大方向，第一個透明化，裡面又分資訊、政治、財政的透明化。這裡每一個透明化我們要去蒐集的政府統計數字是像資訊的透明化，我們看你這個機關，有沒有主動公開你跟人家簽的一些條約，或者有沒有告訴人家在執法的時候所根據的主要中央法規是什麼，就是有沒有讓民眾知道你執法的依據，有沒有提供出來。那這很多都是放在網路上啦，你有沒有放在網路上，有，就給你多少分；沒有，就不給你分數，類似這樣子。那這個後面，保留、刪除、修改是說，檢察官你現在等於是我們的諮詢，你看到這個地方你覺得我們需不需要留下來，當我們要去對機關做評比，尤其是資訊透明化之後那這個東西有沒有留的價值，還是要把它刪除掉，還是說要做某種程度的修改，這個地方雖然很多，但是很多地方很快就可以跳過去了，那主動公開這個，你有沒有主動公開這個條約，或者是有沒有中央法規，這是讓民眾有一個基本的認識。那這個地方是一些主動公開的函釋和一些裁量的基準，這個我猜都沒有什麼好動的...再來就是主動公開組織職掌和連絡方式，像你們現在連那個我今年去看參加那個民服務品質獎，那個嘉義地檢和台中地檢，他那個，連承辦的檢察官是誰，然後他那個案子大概需要多少時間，現在都有告訴相關的當事人。

D4：哇，那麼進步。

陳：對啊，你要參加他就是列了那些項目，他有一項評比，就是透明，那透明他包括流程，流程的透明，那你就告訴人家說，譬如說我每一庭要多少時間，每一庭是哪一個檢察官在開的，因為我們也去了兩個地檢署看裡面的狀況，那檢察長陪我們實際去看，甚至是那拘留的嫌疑人的狀況，他的意思是說他們也重視嫌疑犯的人權，也是透明的，然後還有那個性侵害的，他們有專門的空間，避免二

度傷害，其實現在真的都很進步。

D4：現在地檢署都有這個了，就是比較算...都有。

陳：那第四個就是主動公開這些行政指導的文書，那第五的是施政計畫、業務統計，跟施政報告，這個都要提供。所以像我們這個在接下來的部分，剛剛講的行政指導，其實我們昨天也去問台北市政府採購的那個，他們是說，他們對一些法規的解釋，他們一些在基層執行的同仁，他們如果不是很清楚，像譬如說採購法，那就會把對裡面的那個說明。

D4：有疑問的話去問機關。

陳：對，那他會把他匯集成一冊，那他也把他們實際的案例納進來。

D4：如果是那個，我們大概都是寫函釋，因為如果函釋大概都是那種東西。我們那概都是那些對法規的解釋啦，就像剛剛那個楊副打電話上來，問說我們檢察長或者是院長，可不可以受邀參加，地方廉政會報的廉政委員，那像這個。

陳：我看好多，我剛剛來之前還在看那個，我最近有在寫一個關於它們各縣市廉政會報的一個文章，那我就看了一下，各縣市我剛剛查到，苗栗台中他們都有邀請。

D4：他們剛剛打電話來問，可不可以，那這個沒有什麼可以不可以，但是我剛剛講的問題就是在這個地方，他那個就是說，如果我現在在偵辦你縣政府的案件，或者是準備要偵辦你那個案件，我覺得會很尷尬，尤其是院長跟檢察長都去參加，針對同一個案子如果院檢步調不一致的時候，那在那個場合如果人家又拿這個相關的議題檢討這個到底有沒有問題的時候，他題目一定會很漂亮，但是在談論的時候如果張花冠他當主席，他開始會用...我覺得那個地方會有問題。那個要用檢察長自己的智慧去判斷。

陳：我覺得不一定有必要，那個其實他們有其他的管道，平常尤其行政機關跟政風那個，你可以譬如說定期的邀請檢察官，或者主任檢察官以上的層次，來就某一個重要的業務，可能在新法實施上...或者是案例。

D4：對，這個我們平常就會做。

陳：那個就不一定要擔任廉政委員才可以做。

D4：我覺得是會有問題，因為。

陳：角色上的問題，我覺得他們，當然他們邀請是覺得說有專業，懂法律，那能夠請到他們也會覺得說那這個會議分量比較高一點，可是接下來的問題就是你剛剛講的，就是在實際上會碰到角色扮演的問題，我在那邊到底要用什麼方式，你提到問題的時候，我要用什麼角色來面對你。

D4：對，我如果很客氣，或者是避而不答，或者是...我覺得那都會對你的職業尊嚴受到影響，你不知道會發生什麼。

陳：對阿，我是建議，對阿，因為我剛好在前一陣子有寫，我剛好有參加好多行政機關的這種，因為我們透明組織都會被邀請，那也好我們也去看了一下，可是也不是每個行政機關都一定會邀。

D4：也許他婉拒也不一定，他們一定都會想到，向台中函釋他自己一定都會想到嘛，可是我都想你都已經想到了，那還有需要請示嗎？

陳：哈哈，自己就可以決定的事。

D4：法律沒有禁止阿，那是你自己要不要承擔責任的問題啊，就會感覺說很怪。

陳：其實我看也不是每個縣市都有。

D4：對啊，像我們新竹檢察長也是從來沒有參加過這種，那看個人啦！

陳：對啊，頂多有時候你特別有需要的時候列席。

D4：如果是受邀特別來賓那種的，我覺得都還 ok 啦。

陳：那接下來就是像那個我們接下來有談到，後面有市政計畫業務統計，那個我想都應該有需要，那預算跟決算應該更重要，你到底錢用在哪裡，到底實際上是怎麼用，那 A107 的話，主動公開請願訴願的這些質詢，這裡面他們是講說有些甚至民眾申訴都可以放進來，不一定到請願訴願，那好像已經到了比較法律行政程序了，一般的申訴你也讓他看的到，民眾的意見，他們的意思是說連這個也放上去，檢察官覺得這個有用嗎？有沒有特別的必要？民眾譬如說有來函申訴一些問題。

D4：把他申訴的問題全部讓他全部公開這樣子？

陳：這個地方可能還要考慮有沒有的個人的。

D4：對啊，有些因為像陳情案件的話，像那個行政程序法對那個陳情案件，他可以把姓名什麼都拿掉，可是問題是說有些東西從內容裡面就可以看出來他在講什麼，所以他那個其實，其實行政程序法對那塊其實是有規範啦，到底人民陳情要怎麼來處理，他都其實已經有一定的規範，所以要不要公開。

陳：不然就是可能要公開在行政程序法所規範的條件法之下主動公開，或是斟酌行政程序法公開跟請願訴願有關的資訊？

D4：跟請院訴願，主動公開請願訴願的資訊是指？

陳：就是如果說你有這個部份我就給你分數，如果你有公開這些東西

D4：是公開請願的結果還是？還是？

陳：這個地方沒有講。

D4：因為我看到的時候，主動公開請願訴願的資訊我這樣看到的理解釋是我讓民眾知道怎麼請願怎麼訴願。

陳：那可能這個，檢察官你的了解只是。

D4：就是讓民眾知道我怎麼來表達我的意見。

陳：所以不是那個實體的個案？

D4：對對，不是個案內容，因為個案內容其實可能會涉及到陳情人主觀他自己願不願意被公開，這個很難控制啊。

陳：這個真的講的更清楚一點，來做請願訴願的程序或者是？

D4：對！因為你變的說是不是主動公開請願訴願的內容，或者是，應該就是請願訴願的內容啦，也是資訊看起來是比較專業的東西，可是我會，像請願訴願的資訊的話我會覺得是請願訴願的程序讓你知道要怎麼來做。

陳：謝謝。

D4：這個是我的感覺。

陳：對這個很重要，不然的話這個不明確反正造成有些機關以為我們要他內容都要出來，A108 主動問問看公共工程採購區。

D4：對對採購區這個本來就有了。

陳：昨天還有人提到說包括招標文件。

D4：招標文件本來都有公開啊。

陳：契約條款。

D4：契約條款喔，契約條款應該不會，但是招標文件裡面，契約條款大概就是該招標文件公開就有了阿。

陳：現在這幾個字是 ok 嗎？

D4：可以啦，我覺得這些都 ok，主動公開之公共工程採購之契約...

陳：這個還需要講招標文件嗎？

D4：應該不用，因為招標文件本來就是契約的一部份，要發需求書什麼的通通都是契約的一部份，這樣可能範圍比較大一點，大家可能也會比較清楚。

陳：好，那 A109 公開資助或接受的補助。

D4：我覺得這個很清楚，而且是應該的。

陳：Okay，主動公開合議制會議紀錄，這地方是昨天那位受訪者跟我提到說，他建議要加上幾個，就是說主動公開做成議事決定後的合議制會議紀錄，做成"議事決定後的"，他是說加後面幾個字，因為有時候有些事情，真正做出最後決定的事情之後，你也不適合在這個地方。

D4：對，這個要表達的可能我會覺得說，如果會議紀錄可以包含有作成決議的以及沒有作成決議的，會議紀錄應該是說有發言的或沒有發言的我看得到那個內容，可能不見得在於他決定的是怎麼樣，重點在於會議紀錄有沒有進行，大家有

沒有發表什麼言論，結論是什麼?結論他可能就是沒有結論嘛，或是說類似沒有決議嘛，那假設就限縮在沒有決議，我開這個會假如是沒有決議的...

陳：那就不用嘛...

D4：那會議紀錄其實就是說範圍就是比較大，有結論沒結論本來就是...因為這個是一般的認知而已阿。

陳：對...這一般的還不一定特別要強調...

D4：對對對，因為不強調但是沒有結論的我就不公布...

陳：那反而可能範圍更縮小...

D4：對，因為越多的話，要篩選那範圍一定是越小，那會議紀錄反而是空間比較大，我覺得是這樣子。

陳：Okay，那 111 的地方這裡是有談到主動公開部門績效評估，這個講的是這個部門對績效評估的結果啦，這個單位在團體的評價裡面。

D4：是，這個有價值我覺得。

陳：為什麼?

D4：因為部門績效評估可以讓大家都知道這個部門重視的是什麼東西，民眾覺得你重視的東西是否跟我重視的東西一致。有願意關心的人他可能會去看這個，但這個就司法檢察機關來講可能就...我想要他公佈也可能不容易啦。像我們以前績效評估裡面，刑事警察局走星光大道，什麼叫走星光大道?就是把人犯遊街示眾的，佔 30%，就是佔總犯案人數的 30%，那大家就會...怎麼樣?不管你有沒有罪，只要你有嫌疑，我一定要讓你走星光大道。

陳：接下來這個地方，到目前為止檢察官你有沒有覺得還要再增加什麼東西?在你的辦案過程裡面，或者是你觀察到的，還是說大部分其實都。

D4：我覺得大部分其實都已經...只是說我比較不了解行政指導文書...不知道這個...因為像我們行政法裡面有行政指導，但是可能，跟這裡的行政指導應該是不一樣，因為行政指導可能也是會對民眾的問題，但這行政指導書看來就會像陳老師剛才，譬如說下級機關對於個案處理的疑義請示上級機關，所做的解釋。這在

我們的理解裡面我們一般是。

陳：用函釋？

D4：對，在函釋裡面就包含了。

陳：他那個我感覺看起來就是，他又有一點點像提供下級機關那個標準作業程序，因為他是給他用成...

D4：如果是標準作業程序我們會稱為行政規則，那很多內部行政規則我們其實是不公開的。

陳：那個就牽涉到，譬如說檢察機關給我的...

D4：其實很多機關都會有內部的行政規則，譬如說民眾來申請證照，當然這個都有公開啦...像...譬如說行政規則，內部規範我們機關怎麼運做這個東西，他依法律沒有公開的必要，但有的人會公開，有的機關會公開，所以我們一般稱行政規則，因為行政程序法對一般行政規則有做定義，就是說一般規範機關內部運作的一些規定，譬如說請假規則，請假規則考試法已經有特別規定，但是就類似我們有請假規更細地說則類似的說你可不可以請假，如果是說不能請假要怎麼樣，類似這種東西，像我們政風人員獎懲標準，他可能就是一個行政規則，他不一定是對外公開的，只有我們內部知道而已。那這公開有沒有好處？可能有好處啦，他應該要知道你犯這個你應該會記到小過阿，你怎麼只記申誡？我的意思是說因為裁量基準像我們那個酒駕，或是我們那個財申法，就是你虛報財產超過多少錢，像我們那個裁量基準我們一般都會公開啦，這當然所有的裁量基準一定會公開，但裁量基準也是行政規則，那涵示就包含剛才陳老師講指導文書的內容，所以我會對這個指導文書比較有疑慮，就是問到這個問題的時候，我不知道要回答什麼。在我的公務經驗裡面這樣。還是說我內部要先辦的時候，我自己寫的一些長官對我的指示，可是這東西要公開可能很困難，因為那只是一個討論的過程，或者是長官對我的一些下條子的指示。

陳：ok，所以這 A104 可能。

D4：對，我覺得是有疑義的就是這個行政指導文書如果指的是函釋，應該是函釋就已經包含在裡面了。

陳：那再來，下面這個地方就比較...他是定義成政治透明化，但是像這個可能比較狹義的。第一個他這裡講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部分，這我國昨天受訪的也說，



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地方就是你有沒有這個東西阿?

D4：我們是有啊，但他監察院只指特定部分人喔。

陳：對他有一些特別條件。

D4：他有一些像民意代表，縣市首長政務人員。

陳：警察他們好像是都要嘛?

D4：警察是像我們這裡申報。因為我的業務也有這個。

陳：噢！所以申報的部分是有分的?

D4：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裡面第 2 條有規定。

陳：所以向監察院申報，向廉政署法務部申報是不一樣的?

D4：對，是兩個管道，所以我們財產申報其實有兩個管道。一個是向各機關所屬的政風機構，我們是裁罰機關，其實裁罰機關是法務部啦，但是執行是由廉政署來執行。總體來講，財產申報機關，審議機關有兩個，一個是監察院一個是法務部。那受理機關是，監察院跟各機關所屬的政風機構。那如果把他概念化的話申報就是，像我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因為我們受理就是監察院還有各機關的政風機構就是受理財產申報的機構。

陳：OK...受理機構...

D4：就是各機關所屬的政風機構，他也是受理財產申報的機構。監察院也是受理財產申報的機構，差別只是在於職位。

陳：噢!就是職等不一樣而已。

D4：對，12 職等以上的，向監察院申報，總統副總統這些特別的政務官，縣市首長是向監察院申報，但以外的就是向他們機關的政風機構申報，所以政風機構是受理財產申報的機關。

陳：那下面這個地方是，202 這個地方，監察院受理公務人員就職申報...

D4：這都一樣，也是兩套系統。

陳：昨天那位受訪者他是有提到說...是不是應該也要把離職這個申報也放裡面？

D4：就離職我們現在都有阿。

陳：就職申報涵蓋不到離職嗎？

D4：沒有，對。

陳：所以現在是要把他補進去嗎？

D4：對。

陳：就離職申報...接下來是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追蹤定期申報，這個可以啦？

D4：對。

陳：然後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補正申報，這個...也是有的。

D4：欸，你們的補正申報指的是什麼？

陳：這個我也不太清楚。

D4：因為有些東西我更正申報，事實上不是制度化就是說，我只要在最後申報日之前，我前面申報錯就趕快把他改回來。這是一個執行細節的問題，超過了你就不能做更正，你即便更正了也要罰，假設有故意不實的話。所以覺得可能就是，也許他提的就是我們有沒有財產申報制度這樣。

陳：所以全部變成 201 這樣就可以了？

D4：是是是。因為財產申報可以包含定期申報、卸離職申報、就職申報，還有所謂的更正和補正都涵蓋進去了。

陳：Okay，好那 A206 監察人員受理財產申報其中為信託機構...

D4：對，這個也...

陳：這個也要把它併進去嗎?還是說這個也要單獨一項?

D4：因為這個信託申報是針對特定人，就是比較特定職務的人...

陳：噢，所以他跟一般公職是不一樣的?

D4：對。

陳：要把他分開來。

D4：因為這個信託申報雖然也是財產申報的一環，可是他是針對特定人。

陳：A207 這個地方，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中，非故意申報不實者，這個地方是要看他多少件啦。

D4：嗯，非故意申報不實者...這個他們一定會有統計啦，因為我們這邊也可以算得出來。

陳：OK，那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違法處罰者一共有多少件，就是來看你這機關情況嚴不嚴重。那監察院受理財產申報查詢結果裡面，沒有申報不實者多少件，這個當然沒有申報不實理論上應該要更高一點。監察院辦理各項兼選舉參選人政治獻金專戶上網公告記還有參選人數多少，OK。監察院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為利應處罰鍰...這地方他也有修正過。所以這地方應該是....

D4：我想瞭解說，政治透明化這個是編這財申跟利衝的指針對監察院嗎?還是說針對我們的體制，如果針對我們的體制的話包括利衝我們也是，而且可能搞不好我們這邊法的案件比那邊還多...

陳：再來就是到了第7頁財政透明的部分，財政透明的地方大概就是預算和可能他財政有一個預算期中報告，還有決算，這個地方昨天那個受訪者有比較多的意見，他說你這個地方都在講透明了，應該是預算公開的程度或者是期中報告公開的程度，決算報告公開還有其他相關報告的公開，但是其他相關報告是什麼這裡也沒講，昨天那個受訪者講說有這樣的問題。

D4：這我倒是比較沒辦法置喙，因為預算公開有些裡面本來就有國防機密，一般預算本來就還是公開嘛，決算也是一樣嘛，預算決算都是公開，地方機關也是一樣。那期中報告透明化，期中報告我比較不了解，在財政透明化的過程，期中

報告指的是。

陳：沒關係，昨天也有人針對這個提出問題。然後接下來就是這個政風業務了，這個最在行的，這可能，像這第一個就有涵蓋到啦，開頭就是防治貪腐，防治貪腐又分為政風業務的防治貪腐一個是檢察業務，剛好這兩項甚至後面的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還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回報，還有回避...這大概都是檢察官可以...就是我們現在內容夠不夠完整，那另外如果不完整有沒有要修改的地方?這地方我們第一個是機關人員比例。

D4：是，這個一定有。

陳：然後預算比例。

D4：這個一定有的啊。

陳：這個我們為了要能比較我們選取了分母跟分子，這個剛剛有開始就有講，有些機關大配置人力多不公平，有些機關小阿，就大家都不要講，原來機關總人數是多少，這裡面廉政政風人員佔多少，這比例大家都一樣，就是你自己來比自己。

D4：我不知道有些機關政風人員的比例算不算得出來，地方機關可能也許，不曉得中央機關...因為我前天...因為這個問題還是存在，還是需要存在，這樣才可以發現問題。

陳：然後 B103 全國政風其他業務查處情形，這邊函送一般不法的件數是多少，然後全國政風其他業務查處情形，函送他機關不法...這種情況會很多嗎?

D4：這種一般，函送機關不法...基本上發生的機會真的是微乎其微啦，除非是...因為政風室在機關裡面，發掘都是我這機關的人除非我這機關跟另外機關有共同的，有牽連性的關係。

陳：可是，另外一個機關他也有政風機關政風單位的話...

D4：是，他也有的話...兩個就可以自己就移送。

陳：他機關可能沒有必要。

D4：就是移送他機關不法...

陳：這樣好像會重複計算欸。

D4：對，也有可能喔！移送他機關不法我覺得可能會有疑義啦，可能要考慮看看。但因為我這個不敢講絕對..

陳：沒關係沒關係，不過這個地方我們應該要再思考一下。全國政風其他業務查處情形行政肅貪..

D4：這個是。

陳：全國政風查處情形一般。

D4：這個一般責任，因為一般責任講的是不是行政責任。

陳：應該是...因為這個當初是直接引用政風單位的。

D4：一般責任應該講的是行政責任...沒關係這個我沒有意見。

陳：沒關係，到時候我們可以再問一下。

D4：是，因為我不了解一般責任他講的是否就是行政責任...

陳：那接下來就是政風預防貪瀆不法成果，業務稽核的部分，然後政風預防貪瀆兼辦採購的部分，然後接下來就是財產申報裁罰的部分多少件，政風宣導的部分有多少件，所以這些都是屬於政風業務在防治貪瀆的做法，那檢察官認為這樣子。

D4：有漏喔，因為 B103 裡面，我們在函送案件有分一般不法，還有分貪瀆，貪瀆裡面還有分重大跟一般貪瀆...

陳：那可能要再加三個....

D4：沒錯，就這三種，一般不法，重大貪瀆，一般貪瀆這樣。那我不曉得在你們的問卷須要問到這麼細嗎，但是至少。

陳：因為這個對政風機關來講，至少他看到就知道怎麼...就是說我們把他列為績效評比的一部份。

D4：因為我們績效評比算分就是這樣算，他有比重權重不同。

陳：103 要增加到 106，後面再往下推...

D4：我再問一下那個一般責任...因為我沒有看過這個。

陳：對對。增加重大貪瀆跟一般貪瀆。

D4：我現在這邊幫你釐清一個問題，因為現在這個我們一般標準叫一般行政責任，所以我現在看到一般責任就覺得怪怪的，應該是指一般行政責任，現在要了解的是說行政肅貪是不是在一般行政責任裡面？還是說他兩個是區別的？

陳：105 跟 106...

D4：我現在馬上會有答案。

陳：對，謝謝。像這個要問誰阿？他們廉政署有哪一個..

D4：我們現在這邊也是...所以我現在請他拿那個表上來，那個文字就最精準了。

陳：那除了剛剛講的那些...

D4：業務稽核還有一個，案件清查，他們有分稽核跟清查。

陳：所以那個。

D4：會清查是因為有特定的檢舉，所以他會針對一系列調卷，那稽核只是...，譬如說我事先選定。

陳：所以他自己會有一些專案的。

D4：對，因為專案的清查他是有目的性的，就是因為我可能已經有檢舉案件，就是說我還可能做全面性的檢查，那業務稽核只是說我年度剛好選定。

陳：要例行性的。

D4：對，要例行性的。除了業務稽查還有一個專案清查。專案清查共幾件。

陳：噢，這個真的感謝。

D4：沒有啦，這個是我剛好看到績效。

陳：這個是我問到專業的人...不然的話我們外面真的其實不懂這些。

D4：這個沒有什麼，這個都自己發明的文字，沒有什麼。

陳：這個很重要，因為你政風機關他如果知道你裡面沒有這一項，他不會去看啦。大家都是這樣，考試領導教學。你知道你要評比，他就知道這個地方有我們要參考，我們叫做指標管理。

D4：那我發現你裡面題目這個，事實上有關政風財產申報裁罰的部分已經有了，那這邊是政治透明化了，因為這邊看起來也是針對這邊。

陳：對，今天早上我們余老也在講這個，他認為我們兩塊是重疊的，所以...

D4：我覺得是沒有重疊，因為機關不同...

陳：噢，監察院的部分..

D4：這裡的部份是不是，我的意思是說是不是專指監察...，應該說是制度的話，應該是指監察院跟政風機構。

陳：這樣子完整一點的話。

D4：但是到這裡他不一樣的地方是，在於說我是針對政風業務，因為監察院的話也許是政風業務，可是在我們的制度裡面監察院是另外一個體系啦。可是在這個防治貪腐裡面因為是針對政風業務本身來討論。

陳：我知道，所以我們這裡要先確定，這一塊前面那個政治透明化是專門針對監察院的業務還是。

D4：還是說針對財產申報制度本身。是財申跟利衝制度裁罰的本身。還是說針對監察院對這個處理的。

陳：Okay。

D4：的結果或是什麼的統計指標。如果這邊是監察院的話這裡是可以看得到，

如果這邊是針對政風機構的當然這裡也可以看得到，因為一樣有財產申報跟利衝...欸，利衝這裡有沒有？

陳：利衝這裡下面有。

D4：噢，下面。

陳：就是到 211 的，只有一題，只有一個。

D4：欸，可是利衝也是我們防治貪腐的...利衝也是放在我們的陽光法案裡面。

陳：所以這。

D4：利衝也是屬於我們防貪的部分阿。

陳：所以這個可能分類上。

D4：我們的組織架構跟利衝跟財申是防貪架構裡面的東西。

陳：現在這個真的要調整一下...那我們這邊這個政治透明化的部分跟防治貪腐政風任務這個要重新考慮一下。那接下來我們看一下，除了我們剛剛講的檢察官有提到專案清查的部分要增加一下。然後再來就是檢察業務的部分，檢察業務講的是檢察官檢察署偵辦貪瀆案件起訴的案件，這個可能有，然後高層簡任人數，民意代表人數...

D4：這個都有。

陳：中層薦任公務人員，委任...

D4：這個都有...這個顯然你們有上網去抓過。

陳：對對對，因為我花很多時間，這個都搞不清楚，我們剛開始很痛苦，因為對這個根本不理阿。然後這邊就是貪瀆起訴案件，貪瀆金額，然後貪瀆起訴案件簡任兼任委任，還有民代的這個比例...

D4：(接收資訊)剛剛那個 ok 了，就是行政肅貪跟行政一般責任。他的差別就在那裡，行政一般責任我們是講一般純違紀的啦，那行政肅貪可能是有涉及到刑事案件有貪瀆的有罪無罪。大概是這樣。



陳：這後面。

D4：這後面不用管他因為一般單純違紀的，譬如說工作不正常，就是工作紀律的問題，那行政肅貪可能有涉及行政貪瀆的時候才...他的結果可能是無罪可是他還是認為你有涉貪的情形...

陳：至少他不是已經只有違紀的問題。

D4：對，不是單純違紀問題，有涉及到風紀操守問題。

陳：那像剛剛講的。

D4：噢，對那個簡任人員，其實那個簡任人員比例跟高層簡任人員比例那是比例啊...okok

陳：因為我們是看比例不是只有看人數，比例比較公平。

D4：因為一般簡任只大概算...欸，請問高層簡任你是指。

陳：就是其實不用那個高層啦，就寫任職就好了，中層基層就是直接問...簡薦委這樣來說...

D4：因為那職等平等，簡任其實就是高層，其實我們自己還有再分，但是那是內部辦案的行政規則，就是說譬如我辦了12職等以上的。

陳：那是高層。

D4：對，可是就我們文官制度來講。

陳：沒有分什麼高低。

D4：對，只有分高等以上的就是簡任職以上就是高等。

陳：所以這邊有一個比較細，這邊我們還要。

D4：對，看你們這邊想法是什麼。

陳：將來我們在評的時候...可是我們這個地方到時候就要要求。

D4：我講那個依據是在以前叫...(想不起來)...怎麼突然間。

陳：沒關係沒關係。

D4：名稱...簡任 12 職等以上那個是在國家聯政行動方案裡面可以找到。

陳：噢！

D4：就是有針對 12 職等以上的，如果你要定義的話依據可以在裡面找得到。就高層簡任文官。那高層那不如就寫 12 職等以上。

陳：對對，因為這個資料我們如果有的話，我們可以再...你不用去區分都還沒有關係，但是蒐集也是要先有啦，就是你 12 職等以上的有多少。

D4：對對。

陳：那個基本上給分就會不一樣。

D4：因為一般到 12 職等以上的是..

陳：不容易。

D4：對，在行政體系更困難，所以我想會有高層簡任應該是有這個概念。

陳：那我知道了，原來...

D4：所以監察院你看財產申報，12 職等以上的向監察院...所以你也可以用這個概念來區分。

陳：噢噢噢 okok。所以這有兩個可以參考。

D4：對，可以依據...可以說明你為什麼要把他叫做高層簡任。

陳：謝謝，所以問對人還是...

D4：沒有啦，我只是正好知道這個。

陳：不過因為這個對我們來講外面要我們自己去弄這個很花時間，因為不知道弄了半天他可以怎麼來解讀理解。所以像在 B211 以外還有沒有...

D4：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這個意見可不可以...

陳：是。

D4：要講金額啦，比例啦，因為都是以地檢署為準，所以起訴正確性是不在討論裡面？

陳：起訴正確...其實有，我們希望成案而且是判決確定，那個其實才看得出來，因為你要對地檢署作績效的評比的時候，那個其實有時候更重要，只是說當然有一陣子我們在考慮，那個有點難啦。

D4：了解。那到最終...

陳：你那太...因為那個案子真正到審判確定很久。

D4：大概了解。

陳：那再來就是到 B3 的部分，檢察業務的話，沒有的話就到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這邊是講審議情形喔，這邊來講預期申報裁罰的比例。

D4：這個有。

陳：然後故意申報不實...然後申報裁罰平均金額...再來是違法裁罰比例...有沒有給人家弄錯...

D4：對對被撤銷的，或者是被發回的。

陳：違法裁罰要寫撤銷或發回？

D4：噢，不用不用，其實違法裁罰就可以表達了。

陳：那平均裁罰金額，這個應該可以啦。然後審議裁罰比例，那就是裁罰案件除於審議案件總數，這樣應該公平吧。

D4：是是是。那像這個你們就是把法務部和監察院的加起來嘛。

陳：對對對，所以財產申報這部份的話...應該可以了嗎？

D4：是。

陳：那再接下來就是利衝的部分。第一個就是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裁罰結果件數，然後審議結果平均每件裁罰金額，不過我們這個地方很少，不知道有沒有什麼檢察官覺得應該還可以再增加？

D4：我有一個疑問就是說，這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部分，你們會去算違法裁罰的比例，那這裡為什麼有關利益衝突的地方不會...就不考慮這個問題。

陳：OK 比照。

D4：我的意思是說因為這兩個是陽光法案兩大主要的法律嘛，那就是說你們這裡有就裁罰的類型，裁罰的平均金額，也有統計也有再看違法裁罰的比例，我不知道是不是適當啦，就是說看起來以對等數來看的話...

陳：應該也要納進。

D4：對啊，還有裁罰件數跟審議案件總件數，那審議案件總件數他代表是說我們的利益衝突的情形是不是嚴重，然後被罰的情形，有被懷疑的案件和有被裁罰的案件...我的意思是說這裡有沒有必要平衡一下。

陳：對，這個很重要，因為當初不知道是我們抓的時候沒有抓到，還是他原來就沒有搜集到。對對，這個很重要謝謝謝謝。在公職人員衝突...至少有三個要增加。

D4：那我不知道這個有沒有需要啦，就是說因為我們裁罰的。

陳：有，因為聽你講這個異議我們就懂。

D4：因為我們在利衝迴避裁罰這裡面有兩種對象，一個是公務員一個是關係人。當然你們不一定要這樣細分，因為關係人通常是...如果大家比較知道的話，可能是配偶二親等或者是在法人裡面任總監經理的那種，我不知道需不需要細分，我只是讓你們知道這個狀況。這樣而已。

陳：就是案件關係人。

D4：對對，就是我們裁罰的部分其實有公務員跟案件關係人，被裁罰對象不一定是公務員，他有可能是關係人。

陳：這個很重要。

D4：那是不是有必要把他算進去那裡面...因為你們這裡面，你看像你們裡面財產申報你們又會分成逾期申報故意不實申報，那利衝也許...因為利衝種類也是有好幾種類型，他有不迴避的，或者是利益衝突的...其實也是有幾種類型。

陳：不過至少我們這邊先把他註記一下。就案件關係人有沒有必要把他納進去。

D4：是是...啊當然你利衝就可以包含全部了啦。反而是說因為你們這個財產申報，有分成類型，就是裁罰類型，因為我剛剛講的這個裁罰類型除了有針對公務人原本身也有針對關係人本身，其實案件類型另外一種分類就是他還是屬於圖利型的，或者是屬於不迴避型的，或者是屬於...大概主要是這樣兩種類型。

陳：謝謝...這個真的是有碰到的問題，所以在分類上...

D4：在分類上可以看...因為利衝法條款不多，你可以看利衝法從第6條到第10條，就可以很清楚，那個類型，但事實上你們這個逾期申報不實，故意申報不實，這都是財申法第12條的規定，他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只是說你們抓這個...那類型...除了逾期申報不實還有一種是可能重來沒罰過的，就是財產不明。

陳：噢..就是財產不明。

D4：對阿，其實在財申法裡面都有。

陳：喔...對啊，因為早上我們余老師也在談這個。

D4：就是那個財產來源不明。

陳：對啊，因為其實新通過一個這樣的法律。

D4：沒有，那個財申法其實很早就有了。那個新通過那個財產來源不明，大家了解那是貪污治罪的條例，事實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裡面有財產不明。

陳：噢！原來他自己本身裡面就有。

D4：對，就有。其實那個貪污治罪條例應該是把他搬進去了。

陳：噢噢，那這樣的話我覺得要欸，因為這樣的話才比較完整阿！

D4：所以，可能...但這個的話應該是 0 件。

陳：所以這個現在沒有，那為什麼實務上的原因可能會造成這個...

D4：因為那個財產來源不明除非說你的收入跟你的生活消費所得有明顯的差距被人家檢舉。

陳：不相稱。

D4：對，所以你看訂到現在我的印象沒有看過這種案件。因為裁罰案件都會到我這邊都還會看過。是沒有看過啦，我不知道政風室以前有沒有。但是以我的裡解是沒有啦。但是有這個處罰規定。也是都在 12 條啦！

陳：我們再問一下。

D4：對，他這個只是給你一個資訊啦，你可以自己再斟酌看看。

陳：謝謝。

D4：你看看反正有這個資訊你就可以考慮。

陳：好接下來這邊是到了審計的部分，審計如果...

D4：哇，這我就比較外行了。

陳：沒關係啊。我們有再想像剛剛檢察官講有想去找審計單位。看在這裡面有沒有抓到重點，那接下來這個預算的部分就不用...

D4：這個太專門了。

陳：沒有，這個要去問主計的人。採購的這個部份可能也許檢察官可以看一下... 這個是 C301 的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的比例。

D4：這個公開辦理採購案件你們對這個定義是指什麼？

陳：昨天有一個受訪者他建議改成機關經公告程序辦理採購案件數。

D4：因為我們是這樣啦，就是說 10 萬塊錢以下是採購給一家，我們就不一定公告。

陳：所以他建議我們改成機關"經公告程序..."。

D4：對。

陳：所以我們在這前面加這幾個字可能就比較清楚。基本上 10 萬元以下我就不管你那個部分。

D4：對，可是經公告的如果是公家機關或者國營事業，政府投資 50% 以上的這些只要是 10 萬塊以上的可能都是公告阿!所以這樣你問下來，都是 100% 公告阿。

陳：所以這個指標就沒有意義，對。

D4：就會變成，很多都是公告，因為法律規定就是這樣，他不敢不公告。

陳：對，我們在選擇指標也是要看，如果沒有什麼差異，各機關都有的，那這個指標就沒有太大的價值了。

D4：因為我們在看差異都是在看那種你們那種招標公告的...你公開招標公告的類型，選擇性招標、限制性招標，或者是公開比價招標的，那種比例是多少才有他的...像審計單位在抓都是在抓這個。

陳：所以我在想這個 C301 說不定要換過。

D4：我建議你們在訪問審計單位的時候跟他們問一下，就是有關對採購案件，採購招標類型他們會注意什麼問題，我覺得這邊會有一些注意的。因為我們一般大家比較在詬病的是最有利標，以前立法委員常常在詬病，可是我們一般最有利標是屬於限制性招標下面的一種類型，就是大家會比較詬病的是最有利標，可是我們一般在評那個尤其是做研究報告都是...

陳：對啊，一定都是最有利標。

D4：因為你要選擇合適的。

陳：對啊，你不能...

D4：對啊，但是你招標的類型，他會影響審計機關對你這個單位的評估，因為他們對這個會有研究，所以我建議這個項目可以跟審計單位再...

陳：對，C301 的部分可以再...

D4：對阿我覺得可以再...因為我們都是用辦案角度來看採購，不像他們從整體面或者是從正面來觀察。

陳：那這個 C302 機關公開辦理採購案件比例。

D4：總額比例，公開辦理招標件數決標..總額...

陳：他這裡叫我們改成總價，總額改成總價除以採購招標案件決標總價...

D4：決標總價...恩..可以...就是總體招標跟公開的比例...是這樣子嘛...

陳：對對對。然後 C303 是行政院工程會。

D4：這個我就沒辦法給意見了。

陳：對對，所以我昨天就去問工程採購查核小組，一個很有經驗的，他現在是台北市政府資訊處的主秘，他大概在這個地方是講還可以啦。

D4：了解。

陳：然後再來就是中央採購稽核小組件數佔招標案件總數的比例，部會採購稽核小組件數佔...

D4：因為我這個只有粗淺的概念...這個我沒辦法。

陳：沒關係，這個我在問的時候都有先考慮到他的背景可能比較熟悉哪個部分。然後再來是 C4 的部分。行為準則的地方...這個地方因為我們到目前為止問不到...也不知道要問誰，這個地方除非要去問公懲會嗎?還是要問誰?公務人員懲戒委員會重建新徵收案件數共是多少?懲戒撤職就是說我們用行為準則，用公懲會的



東西算不算適合？

D4：因為公懲會的案件是監察院移送，或者是行政機關他認為重大他直接移送給公懲會...行為準則...當然公懲會是公開的資料是。

陳：蒐集得到。

D4：對，蒐集得到啦，但是因為一般行政機關的懲處是不會公告啦。

陳：那就是說用公懲會的東西會不會太窄...就是說不據有代表性如果我們要衡量行政機關的行為準則，那這個基本上。

D4：我覺得他還是可以有代表性啦，因為機關如果認為嚴重的會送過去啦，還有公務員一定職等以上的，9職等以上的會先送監察院去審查，如果監察院認為他如果有違法跟失職的話，他會把他送公懲會，那是9職等以上的，如果是9職等以下的一般機關的行政懲戒會做，但是如果9職等以下他認為行政懲戒不夠，可能就進送公懲會。所以其實公懲會可以看到比較高階或者是一般的比較嚴重的過去，所以公懲會你看到的就是申誡、記過、休職、降職、減薪、減俸，大概就這幾種原因...我想應該是可以啦，不然行政懲戒你看不到，而且太多...你可能沒辦法。

陳：那我這個地方要加註原因，我們有選取的標準，那還好檢察官跟我講了兩個...

D4：因為一般我們行政懲處是沒有公告，那因為行政院懲戒委員會是屬於司法性質，比較嚴謹。我建議如果說你們要比較精準的判斷這個問題的資訊的話，可能要問人事行政總處，因為這個是他們幕僚作業上在做，他們一般機關的懲處會送，監察院的會送都是他們在做。

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喔？

D4：是，譬如說我們現在發現同仁違紀，我調查完以後我們會送考績會，考績會裡面的秘書會要怎麼移送阿要什麼程序是人事單位在做。這是人事的專長。

陳：這我們不知道。謝謝。這個至少還有人問。接下來這個代議課責這個可能就...

D4：對對，這個我可能更沒辦法。

陳：沒關係，這個裡面有一些是立法院的...

D4：審計部發現監察院人員有重大違紀時代議課責，因為我們把監察院當作民意機關，可是問題是我們現在體制已經不是了。

陳：對！這個我剛才有發現這個問題，這個可能他們把監察院當成是...因為現在早就不是民選的了。行政院應該恐怕要...

D4：但是這個很難，我覺得因為監察院那些人還是...這真的很難，因為這個是我們自己獨創的一個制度，是有點難啦！如果國外他是在代議制度裡面沒錯，因為他是在立法機關裡面。這是有點難啦！

陳：沒關係這也提醒我們要注意。那功能跟他原來訂的都已經有差別了。接下來第三個就是政府人員廉潔度..我們一直在幫法務部做這個東西，有部會首長、警察、軍人、海關...我們之前做的時候這個地方是一個一個問民眾，從0分到10分...那我記得我有一次被找去行政院院會報告我們的調查結果那當時是最後劉兆玄要下台前前不久...那時候公共工程主任委員叫范良鍔，他就建議我們，我們當時把採購跟公共工程併在一起，那他是覺得說應該要分開來，就是說民眾對這兩種公務人員的評價不要併在同一個題目。

D4：是，應該分開，我覺得是應該分開。

陳：可是你知道，當然他的理由是因為他覺得公共工程人員是被採購人員害的，如果說這個評價分數不好的話，所以他建議我們應該把它拆開，當然像檢察官講的這兩個性質真的不一樣。

D4：對不一樣。一個是發包一個是施工。

陳：那就可是...拆開來以後第二年...

D4：大家可能就更搞不清楚了。

陳：對，兩個都一樣爛。

D4：噢！兩個都一樣爛喔？

陳：對啊，所以沒達到他希望提升的。

陳：最後到第13頁這個地方，訪談題綱裡面...這裡面就是看起來後，檢察官覺

得說現在我們現在所做的完整性怎麼樣？當然剛才檢察官已經就你所知有要補的地方，都跟我們講了，那除了這個檢察官比較熟的部分你建議我們應該要增補...還有在實務上還有沒有應該要加入什麼東西？

D4：因為我有去參加一些會議，就是...我先講一下，到最後再濃縮這概念...現在防貪、反貪已經國際化了，那國際化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說，有關貪腐資訊的交流跟那個...就是那個貪腐的所得，跨境追查的部分，看來這樣其實也加不到項目裡面，我只是。

陳：沒關係。

D4：因為現在防貪也都是在討論這些議題啦...可是我們的在台灣這個是很弱啦，我們可能有關跨境的..這個問題可能...沒關係就當我沒講好了...我們...因為我也不知道要怎麼放這個。

陳：不會...沒有關係，因為這個我剛剛有跟檢察官提到，我們做這個其實...我們指標管理上..基本上又是一種引導啦。你如果現在覺得說政策上你應該這樣做...

D4：因為現在犯罪所得追查是我們的重點，這是國際的趨勢，那臺灣在犯罪所得的查扣跟沒收是很弱，可是這些犯罪的所得呢，是貪腐的動力，他動能其實是我拿到貪腐的錢我可以做更多違法的事情，那萬一我可以掩護這些資金，所以我就有更多的資金可以行賄，所以他們現在為什麼重視這個，這個貪腐所得的跨境的追查，那我們現在連國內的查扣跟那個都...

陳：做不好。

D4：對...法律的漏洞很大。

陳：對，所以我現在的意思是說，其實我們做這個指標管理，一個目的就是希望能夠前瞻。

D4：那可能就要地檢署那邊...我不知道要怎麼放，可是這個可能沒。

陳：但我們...我的意思是說，如果我們已經意識到他這個很重要。

D4：對，他已經連續幾年國際都在討論這個話題。

陳：那我們就要引導在地檢署裡面有一個專門在辦貪腐案件部分的檢察官或者是

法務部檢察司都要訂出這樣的一個，未來在地方地檢署裡面有一個績效評比。

D4：像你那裡有一個扣押貪腐金額嘛，可以加在那裡啊，這裡有一個貪瀆金額嘛，起訴的貪瀆金額，也許可以在加說沒收金額或者是查扣金額。

陳：噢噢噢，ok。

D4：這樣至少有...我想這個問題他可能會告訴你不好意思我不知道。

陳：沒關係啦，至少說我們有請到很多專家阿!

D4：因為你只有說起訴金額，其實起訴金額沒有意義其實只是寫在紙上的金額我跟你講。那你真的有把貪腐的動能真的把它消除掉嗎?

陳：這個我們因為剛剛一直強調一點就是指標管理他有指引的作用，如果真的對廉政的推動有幫助，現在每一個沒有的，就是要把他變成有阿，你將來在績效上面...

D4：所以可以在加一個扣押及沒收金額，扣押金額多少、沒收金額多少，因為這兩個是不同的。扣押是我在還沒有判決前我先扣住了，然後沒收是指說我真的確定了，我可能扣押了1000萬但是法院只認定了200萬，我看這個可能是...因為這是現在大家很注重的議題...這是國際上主要的議題，因為現在都在討論這個東西。

陳：謝謝，那這真的很重要，這就是我們希望說可以引導這個如果真的是一個很重要的指標那就要放進來。

D4：因為這樣其實就可以不用講那麼多那麼複雜話說跨境隨查，因為你國內如果都扣不到，不用講國外啦，那你如果扣的到即便是國外還是一樣可以司法訴諸扣的到，那當然我們目前是沒辦法啦

陳：這個人家一看，檢察司一看，何方高手內行的。

D4：沒有啦！這只是我突然間想到的，因為檢察署這邊有一個很重要的就是，其實我們統計數字也要寫到的說扣了多少錢，可是我看那個可能數字是有問題的，再問他沒收金額是多少，沒收就是有執行的，有執行沒收的金額有多少，那一定是很空的，那個就很虛啊。

陳：謝謝，這個真的是要內行的。

D4：沒有沒有，這只要是執法的大家都要會。

陳：只要指標出來我們就是怕，因為如果你真的被採用了，你到時候被人家認為說，第一個你根本就沒有抓到重點，第二個你這個對實際廉政的功能根本沒有幫助，你用這個指標體系出來做甚麼？所以我們才要。

D4：因為扣押沒收是地檢署在處理，所以在地檢署的地方是正好是可以放進來的，因為沒收的執行也是地檢署，扣押也是地檢署，在執行的過程，扣押是檢察官在扣押。

陳：是，光是這兩樣就很重要了，大概是這樣啦，好，感謝，不好意思最後還有一點點問題，檢察官如果你自己的角度來看，你覺得用這個民意調查的部分來請民眾對剛剛講的這點來講，當然他這個是主觀，你覺得這對整個廉政的這種推動，在評比裡面就是它有沒有甚麼效果，重不重要或者是不可行，因為我們是有把主觀跟客觀合起來。

D4：我覺得是重要啦，因為民眾的印象，也許民眾的印象可能不是真實的，但那是他的印象，但他為什麼會有這種印象？那你看不同地區就會有不同印象，那為什麼？我覺得它有參考價值，那表示說我們做的是不是民眾對我們的認知，是不是跟我們政府的認知是不是一致的，跟我們政府官員認知，只要是認知不一致的時候，你才會去檢討說為什麼差距那麼大，我們都沒有收錢啊！為什麼大家都說我們收錢，那為什麼民眾還有這種感覺，你才會找出問題，我覺得主觀客觀，很多主觀就會變成客觀，會變成這樣子啦，因為當然如果我們站在學理上，學術探討說你主觀是因為你沒有證據你沒有科學方法你沒有用實證，可是問題是說民眾的感受是直接的啊，他為什麼會有這種感受？那個我覺得是很難忽視的

陳：還是有必要，那最後一個就是說，像我們如果有一些東西找...譬如說這裡面還可能去找，因為我們有一個那個叫做這種，有組成一個叫做專家評審委員，那個叫甚麼，專家評委，就是可能未來問卷題目整個定稿之後，說不定可能也要請檢察官做那個專家評審委員會，因為我們有些東西不是要給一般民眾的，就是比較專業的人來做，那那些專業的人我們現在有在考慮，要不要把台灣的外商給放進來。

D4：像那個評審委員會是要評？

陳：評就是我們這些題目，像如果我們這些題目都修正完了，完整性跟各個題目

的定義都很明確以後，那未來就是，我們今年第一年就是先把他建構起來，那第二年如果法務部這邊繼續還有要做的話，那就真正要請別人來打分數，那打分數的組成，我們有民意調查，那個是對一般民眾，可是這種東西太多太複雜我們不可能去請一般民眾，所以就要請專家來，專家委員會就是從像譬如說檢察體系、或是廉政體系，或者是像剛才講的那個監察院那邊的還有審計的，請他們來做，這裡面又包括一個可能未來要請外商來。

D4：外商跟我們看到的問題是一樣，看到的問題是一樣的，那如果說是外商的話，我現在的思考問題是碰到一個問題，外商跟民眾有甚麼差別？

陳：OK！因為他可能是同質性。

D4：他可能差別只是在他是外商，他做生意的，那民眾做生意的也很多，那無非求取的就是我這個評價有個國際性這樣，可是如果是國際性的話，外商除非他也是專家，那他如果不是專家的話，他會不會落入到跟民眾沒有甚麼差別，甚至他看到這些專有名詞他時候可能會更差，因為文化背景認知不一樣，我在懷疑會不會產生更嚴重的問題出來，除非是如果外國人的話，是不是比如說外國的律師，職業律師，請外商派遣法務那種專業的人士，至少他們的概念會比較了解，如果說要國際性的話，我建議還是要找法律專業人士，我相信這個是找的到，因為他們外國人在這裡應該也會是有很多，一定有這些背景，或者是律師在台灣，我想也許有這樣的可能，如果要找，你去那種國際型的律師事務所問有沒有外商的律師在台灣的，可以來幫我們的，也許就會有機會找到門路。因為如果找外商就變成他只是外國人而已，對這個問題的認知可能會比台灣受過高等教育的本國商更糟糕，可能會產生問題，這是我的想法啦！

陳：沒錯啦，謝謝啦這個真的很重要，這個真的幫助很大耶。

D4：沒有啦，了解的不是很多。

陳：真的啦，還好我們真的都找對人，這要先謝謝那個劉廣基，因為有時候我們會繞很多圈找不到一個真正對這個問題有了解的人，因為我們這樣一溝通你就知道，馬上就知道，甚至還可以幫我們做補充或是修正，不然的話有時候我們不是像檢察官那樣一天到晚，專業就是這樣，一出手就是知道有差，真的還是還是術業有專攻。

D5、D6\_台北市政府研考會專門委員、聘用企劃師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31 日星期五早上 10:00-11:30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3 日星期四中午 12:00-12:30

地點：台北市政府研考會

受訪者：D5、D6

訪談者：莊文忠 副教授(莊)

莊：那套指標跟這個不太一樣，那套是用投入、產出、影響去測，所以基本上都是以地方政府的業務為主，現在法務部想做比較不一樣的，以整個國家為主，但是他們現在討論的是如果以一個國家為主那怎麼跟其他國家比，所以他只能做跨年度的，像每年有沒有進步的方式去做，因為他以國家為範圍，所以變成他涵蓋得範圍很廣，這就是這個指標比較麻煩的地方，不像地方政府，因為地方政府的職能都很像，所以要比比較會比較容易，就變成說要找到適合台灣整個政治經濟的情勢，然後又跟國際接軌的，就變得會有點麻煩，所以洪老師有想到一個構想就是把國家廉政組織的架構先拿過來，就是第一塊的部分，先看一下國家整體的狀況，這塊他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請評估委員會就這十幾個面向去打分數，有點是主觀評價，評估每個部門的廉潔狀況是好還是不好，所以這是借用專家的部分，這塊的評估也是比較大的面向，第二部分是客觀指標，就是借用實際的統計資料，大部分的都是跟透明度、克責度有關，這兩個指標是跟台灣公共治理指標拿一些來用，所以會看到很多跟審計有關的指標，這邊基本上都是客觀的數據，第三塊是從人的角度去做設計的，基本上法務部每年都有一個調查，問各類公務人員的廉潔狀況，所以第一部分是專家做評估，第三部分是民眾做評估，那第四個部分為了跟國際接軌，所以把一些國際調查的有關台灣調查結果的數字給放進來，然後在跟前面做結合，那大概分成這四個面向，那就要請兩位幫忙看看就是這個架構有沒有疏漏或是覺得可以拿掉的，第二階段我們會在辦專家座談，那個要去決定留下的這些指標相對的權重，今年的規劃大概就是把這套系統建立起來，明年在去蒐集資料、評估，廉政署希望者以後可以變成固定的調查，我們是希望過你們實務的經驗給些意見，因為有時候我們是理論上

D6：所以我們是這八個問題一個一個談嗎？

莊：都可以

D6：因為這個部分有大有小，因為有些部分是可以透明的，可是有些是競爭力的，所以我覺得你們要先把透明的向度講清楚，如果是我，我會畫圖出來說明，例如說這個是講透明度的，這個是講國家競爭力的，法務部的、透明組織的可能偏向這邊，世界銀行的偏這邊，所以你要先把他弄清楚，因為我不知道在專家評估的時候，他會不會說我們的資料來源有這樣的特質，所以我們要研究的是什

麼，有什麼可以參考的，那這也可以成為後續你們篩選哪些指標要留下來，可以有個基準，這樣論述也會比較完整，我剛剛講有些是比較講競爭力那一塊，那就拉掉，真正可以談說我們可以廉政的指標我們就留下來，這是第一個標準，第二個就是說我會覺得有些內容是屬於一般性的國際認證標準還是我們國家特有的，譬如政風，國際的組織有沒有叫政風，所以我覺得在陳述的時候要講是我們國家自己有的，有些是世界一般的標準，像台灣公共治理這幾年一直在發展指標，但是他最大的問題的是他把所有的指標都兜在一起了，變成一個好龐大的系統，變成我不曉得要怎麼用他的指標來解釋我的問題，就是我們在整理這些後續的指標的時候，我們就可以很清楚的知道說我在比的是整體競爭力的指標還是範圍小的透明指標，還是他是一般國際可以認可的指標，還是他是我們國家特有的指標，我覺得這樣層次上我就會比較清楚

莊：我說明一下，到時候國際組織那一塊我們可能不會全部拿來用，我們會把他裡面有關廉政的，例如像政府治理那塊，我們會把題目拉出來，所以競爭力那塊可能就會被拿掉。

D6：而且你們要建構的是一個大的體系，所以我一直講你們要建構的圖像是什麼，因為就我手邊的資料我是不太能掌握的，現在就是把有的資料抓過來，然後大家討論什麼可以用什麼不可以用，但是當你現有的圖像不清楚的時候，就可能兩個人在討論不同層次的東西，所以我覺得這個要弄出來，比較有助你們以後的進行，哪些我要留、哪些要刪、整體的論述從頭到尾都會是完整的，你的邏輯會一致，所以還是回到架構的部分，第一個光譜要出來，第二個層次共通性要做，第三個就是你的圖像要出來，你在開專家學者座談會的時候你要給他統一的sense，不然就很容易因為個人的業務經驗就會發散，這是我的經驗，有時候整整三個小時沒辦法聚焦討論，因為很大又很多，在來就是你們要測量的對象是誰，是一般的公務員還是高階的公務員，一般的民眾還是專家。

莊：第三部分是一般民眾，第一部分是各個領域的專家，應該也會請公民社會領域的專家來。

D6：那假設公民社會來好了，他對廉政的認知是來自哪裡，他可能最大的印象還是來自電視報導，他不會管你這個架構，所以他講的東西又會跟你們要的離很遠，就像我說的他們搞不好連審計人員都不知道是什麼，所以這都會有影響，但如果排除他的話，那你們又怎麼知道他們對廉政的認知是什麼。

D5：剛剛他的意見我覺得蠻好的，先把光譜做出來，把有關廉政的留下來，回去再做點整理，我覺得之後你做座談會就可以聚焦了，那德芳你剛剛的測量對象是指第一階段的專家還是民調。



D6：都有，因為專家我不知道你們要找什麼樣背景的。

莊：聽完剛剛講得我們會考慮把公務人員也納進專家座談會，因為他們比較了解整個運作的狀況。

D6：所以在找人的時候要涵蓋這邊所列的範圍。

D5：那是民眾的部分，如果專家要找涵蓋那些得很難。

D6：我知道，但是至少專家跟民眾的部分要 match，比如我找的公民社會是比較常跟稅務有交集，你要很明確的知道這些專家的背景，因為你要有架構分析，所以你要很清楚的說我找的這些專家是可以跟民調結果 match 的，就是說這些人是小眾的討論，但跟大眾的比起來背景是類似的，我也很好奇你們要找什麼樣的人，像我對學術比較知道一點、實務比較知道一點，但我沒辦法談關稅，回到架構上來說，你要很清楚知道我今年呈現給法務部的時候要把每一個架構都談的很清楚，有人想做後續研究的時候，就有參考依據。

莊：我補充一下，架構這邊我會在跟洪老師建議，我之前有跟胡龍騰老師稍微想過，還不知道不可行，分成四個部分，一個是組織的部分，一個是政策的部分，一個是人員的部分，另一個是國際評比的部分，也許先用這個框架先把你剛剛說的圖像框起來。

D5：我們現場可以畫一下。

D6：我覺得他少了一個東西叫做流程，我舉例好了，我們現在所有的案子都要經過政府採購法，但是首長有核定的權利，就是說你有流程但是人員有可以上下的空間，那這個要放在哪裡，那在例如我們現在有一個大的採購案，那回到流程，如果買了，可是因為種種原因沒辦法用，那怎麼辦，他的組織沒問題，政策也沒問題，什麼都沒問題阿，但是流程有沒有要檢視的地方，那在回到這裡，是可以這樣分啦，可是國際的部分可能要在分更清楚一點，是國際一般性還是我們特有的。

莊：像剛剛提到的流程，從公部門角度來看一定會講到流程，所以一開始我們用投入、產出來看，一開始架構設定是結果，從外部來看，一定是先看你有沒有相關的法規，國際的話就是你有沒有肅貪的機構，是用這個來評估。

D6：回到我剛剛提出的四個觀點，因為你最後要去詢問的是小規模的專家跟大

規模的民調，那你要讓他明確，要讓他去思考廉政對他的影響是什麼，組織層面有什麼，人員層面有什麼，會比你列出一大堆指標有效果，從經驗上面來講，你給我這麼多，但是我完全不知道你要幹嘛，我就沒辦法 follow 你的程序進而跟你討論，我只能就我的經驗給你意見，可是搞不好講了半天是跟你們的架構沒有關係的，我參加過這麼多指標討論研究案的最大痛苦就是不知道他們到底要幹嘛，可是他們也講不出來，我會覺得很可惜，我都覺得他們回去整理了這麼多也用不到。

D6：那 17 項可以分類嗎？照你們的架構的話。

莊：這個是分類在組織，這就是套國際透明組織評估國家廉政體系的架構來的

D6：這有時候有點落差，也是我們在做評比的時候的最大困難，因為國際的評比有些是他自己上去抓統計資料，然後就他自己的架構去做，可是常常會覺得說忽然我們的成績很好，忽然又會很差，有時候這個就是講不清楚，我覺得我們自己要發展自己的一套。

D5：本來台北市要做，類似這個的概念，然後每年自己跟自己比較。

D6：但是剛剛也有講到前面三個比較常講到的，最後是國際嘛，我們也不可能說我們跟國際脫節，只是說把國際含括進我們的架構，當然他發布新的我們就更新，而且對一般的民眾跟專家比較能聚焦討論，你每年都能聚焦的談論到這幾個層面，不然會很習慣的栽進某一個很習慣的組織或成員，我覺得那真得很麻煩。

莊：我覺得流程那塊是很值得去思考的東西，就是那塊到底要不要進來。

D6：我剛剛有想到一個，現在是橫向的分類，那可不可以有縱向的分類，我剛剛講說有資訊透明度、政策透明度、組織透明度，那這些透明度到底是指什麼？

莊：像這些是用那 17 個，我要講的是...我回去把這些面向先用出來，看用什麼去貫穿這些面向。

D6：我的意思是說有一些很明確，像透明度我們都知道，可是防治貪腐是什麼，這是一個形容詞，或是像課責大家都知道，但是有時候課責是很大的，就是他的定義要明確，而且我看你們這四項，除了最後一項之外也都是透明的問題。

D6：後面如果要這個架構來談，可能要重新在釋義過，照目前列出來的，給他一個定義的話，要像透明度這樣，只要一講到透明度我們就知道是在講什麼，可

是你看後面，包括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聽起來又是制度性的建立，就是這兩個的範圍是不一樣的。

莊：剛剛講到資訊透明化、組織透明化，剛剛德芳一直在強調流程，有沒有可能在透明化這邊就放進去，因為反而政治透明化比較抽象，因為不同人就有不同的解讀，甚至有人講說爆料文化讓政治更透明，可是流程透明化就很清楚。

D6：就是你特質下面的細分，每一個都是很獨立的，要不然就是看他有沒有辦法支撐獨立成為一個類別，那如果他支撐不了，那就在增加，我覺得像 1.2.3.4.5 可不可以打散，回到講組織、人員、政策，那制度建立這塊，他是放在特質這塊還是向度這塊，就是我們在思考分類類像跟特質類像的時候一定要跟國際有一些切割，有些是通用的，有些是特有的，像我們搞不好會發現國外都沒有制度這一塊，只有台灣有，台灣在這塊的表現是非常好的，也會有另一個就是說因為以後他們會抓我們的資料，我們把這個架構公佈的很清楚，不知道他們會不會發現台灣有特殊的政風或廉政建制體系，而且效果還不錯，我們建立起來了，以後我們自己看也會知道說我們是弱在哪一個層面，各地方政府也可以去看，那第一題差不多就結束了，專家評估委員會就是我剛剛提的建議，他要跟民調的構成或是架構的構成是有點關係的，而且同質性不要太高，大家要可以互斥，不然大家都混在一起了。

D5：你這邊沒有特別排除媒體是因為特別的考量嗎？

莊：沒有，那時候只是想說哪一些人比較適合擔任評估的角色，哪些人對這方面的了解是比較多的，所以沒有排除掉。

D5：那我想問的是說政府官員裡面有沒有考慮把民代放在這一塊，就是你把政府官員當作一個公職，但基本上他是兩個角度，一個是執行者，一個是外控的，我不知道你們當初的設定啦，只是跟剛剛德芳有點呼應，就是不要太同質性。

D6：而且我覺得像事務層級跟政務層級可能也要切分，然後高階行政人員跟一般行政人員也要分開，我覺得這個是你們開始要組成專家學者的構成的時候要注意的，當然還是要回歸到研究案本身，看前後能不能呼應，另外就是不同層級他們的思考一不一樣，不過我覺得當架構弄清楚了，你自己也會比較知道可以去觀察他的背景，這個也會蠻有意思的，那民調是你們自己做還是抓資料

莊：抓法務部的資料。

D5：你們是什麼東西要抓國外的？

莊：那時候是想說要不要找國外在台灣的商會或是駐台的媒體把他納進評估委員會的成員之一。

D6：那他們的意見大概會落在哪一塊？

莊：他們的評價大概會是在組織這一塊，因為政策那一塊我們是打算用客觀指標，所以是用蒐集數據資料。

D6：那如果是這樣的話，那找不找的到經理人？就是他們對台灣的評價，在台商會他有可能是聲望很高的人，可是他不一定會跟我們打交道，所以經理人可能會比較知道，然後社團學者是指？

莊：像是國際社團，例如獅子會在台分會，類似這種在台代表。

D6：我是覺得外國人在評估的時候，他要評估我們什麼，這個可能要在想清楚一點，還是他只是講一般的印象，所以我們在前面的架構要確認，雖然他們不一定會照那個走，可是至少有一些東西可以跟著走，那第二個問題是，評估委員會是外國人一場本國一場還是全部一起。

莊：這個到時候指標設定好了，就有點像問卷的方式讓他打分數

D6：那這樣子，你們可能要去分析第 4.5 頁，可能要回去在修。

D6：第一個有些東西不明確，像推動反貪改革的力道，我不知道這是什麼，第二個分類上是不是不夠精確，第三個測量度是要測量什麼，然後政治體系對廉政的助益程度，這些是不是翻譯過來的？第四個是填問卷的人的認知程度是什麼，他搞不清楚你問什麼的時候，他就是亂勾，所以你要讓他夠明確，然後要讓他可以 follow 我們的架構跟分析的方式，然後要能真的測量出他的態度，那有要去分離地方政府跟中央政府嗎？

莊：主要是中央啦。

D6：像有些東西也很奇怪。

莊：不過有時候他是一種工具，知道的人或是看的懂的人就知道那是什麼，所以我們在講政府資訊公開很大的目的其實不是要給一般民眾，是給利害關係人去用。

D6：但是如果我今天公開只是給特定的人看，那我對一般民眾的距離是很遠的，我公開這些做什麼，公開這些是希望大家可以來關心公眾事務。

莊：這有點像是外部監督，就是財產申報也是這樣。

D6：所以政府會很辛苦，因為一般民眾跟專家對公開的程度認知不一樣，所以我才說這要不要放在資訊透明度，就是政府公開的資訊在理解程度 1-5 分，就是公開的東西不能公開就算了，要能讓大家都能夠閱讀。

D5：這可能不是這個案子就能夠完成的

D6：就是架構，之後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但是先把架構抓出來，那政治透明化是監察院的資料嗎？他的定義是什麼？

莊：就是政治人物的財產，因為政治透明化大概只能看這一塊。

D6：我覺得我對政治透明化的認知不是這樣耶，我覺得這比較像財產透明化，我的認知是決策過程能不能夠理解或是審查的過程是不是可以被理解，我不知道這是國際組織的定義還是我們自己的定義

莊：這邊是公共治理指標的定義。

D6：政治透明化的話那是不是什麼政治獻金之類的也都要進去，因為這邊看起來好像都是財產，這只是申報的透明化，而不是政治的透明化，政治透明化是不是其他的面向也都要進去，政治透明度應該也包括行政透明度，所以那些處理流程應該也都要包含進去才對，所以我真的不知道當初是怎麼定義的，那舉例來說好了，政治人物收到禮物主動申報的件數，現在有規定要申報嘛，結果全年申報只有一件，你相信嗎，所以這就是政治透明度，那像財政的話也都還要更清楚，預算透明化，什麼叫預算，就是你還是要回到財政透明化，比如主計處會公佈一級機關每年的預決算數字，所以應該去查一下他的定義的是什麼，然後還要有公共建設支出占比那些，你要讓民眾知道有哪些財政支出，然後可能還要問一下徐仁輝老師償債紀律的問題，償債比、負債比，逐年升高、逐年下降，讓民眾知道政府運作的機制，這是公共治理指標列的嗎？

莊：這也不是公共治理指標測的，而是另一個財政透明化的研究案，所以我們會再看一下。

D6：因為我站在行政機關的認知或是在民眾的觀點的認知，我覺得你列的東西不叫財政透明化，真的財政的透明化是什麼，還是回到廉政，你希望市民或是有興趣的研究者能夠讓廉政更往前走，不是透過這些，而是希望讓這些指標的設定都是被公開，我覺得這個比較重要，然後就是防治貪腐政風。

莊：這應該都是廉政署自己的資料，有點是在測他們自己的作為。

D5：所以這一項也是他們自己訂的嗎？

莊：對。

D5：那有沒有辦法讓它更明確？

D6：因為你如果要放在組織、政策、人員、國際，那你對他的定義是什麼，而且老實講政風、檢察、申報、利益迴避等等，我會覺得是不是跟前面的有點重複，而且這四個構面就是防治貪腐嗎，從大的構面來講，防治貪腐是什麼，所以這個要在想一想拉，他應該要有更明確的定義，然後這四個內容，他跟我們透明度是可以比較一致性的去看這些資料，不然我會覺得差很多，而且這些後面都還有其他機關，所以會更傷腦筋，因為這些看起來都是業務執行數字。

莊：這個不是讓民眾來評估，是他們自己的統計資料。

D6：要回去想想這些數字在我們的這個架構上面，要用什麼樣的指標去定義，比如說這是我們的制度力的展現，就是給他一個明確的東西，就把他定義為業務執行，然後在政風這塊我可不可以提個建議，可不可以變成說主動調查的有幾件，被動接受檢舉的有幾件，然後另一件事就是你要不要去 google 一下立法機關對政風的質疑是什麼，或是一般民眾對政風的質疑是什麼，就是很被動，要把這些質疑轉變，有沒有變主動，有沒有做什麼宣導，或是嘗試新的努力，這幾塊下去做評比，我覺得比什麼函送一般機關、行政肅貪來的好，什麼叫行政肅貪，什麼叫一般責任，沒有必要講的這麼瑣碎，就是主動跟非主動，剩下的都是技術性問題了阿，那民代這個是不是要放在前面一點阿，那政務官會有嗎？

D5：那就再加一個政務人員。

D6：我覺得要有主動偵查跟被動調查出來。

D5：現在多一種，看報紙知道的也算主動了啦，至少他有要查嘛。

D6：我提這些其實都有意義，因為以後如果要繼續，就可以去問民眾說你印象中政風機關主動調查機率有多高，你就會發現跟民眾所認為的有落差，公職人員這個我也覺得很奇怪，什麼叫故意申報不實，應該是隱匿吧，名詞上面要更明確一點，然後利益迴避，他看的是審議結果，我不太懂是什麼意思，是不是他有一個審議機制

D5：他有公職人員利益迴避法。

D6：那應該在有一個公職人員利益發生件數，然後才有裁罰的金額，然後在分主動跟被動

莊：其實應該要這樣分啦，到底有沒有積極做這個工作。

D6：這就是跟國際接軌的地方了，指標的積極性，我覺得這個是可以處理的。

D5：你們有考慮跟審計人員談嗎？

有，可是還沒。

D6：我建議找不是現任的審計人員，因為他回答的會很保守，應該是有待過審計，後來到一般機關服務的。

莊：我們會再找看看。

D6：如果沒有的話我可以推薦一個，可是他離開很久了，你們可以在跟他確定，是自來水處的同仁。

莊：因為這塊我們應該要減掉一些，有些太細了。

D6：我覺得有些東西是不是？因為你們最後還是要當作自己跟自己比較的一個基準跟指標嘛！那應該還是要列說我不知道審計是不是要在問一下審計看他們有沒去追蹤說不管是中央還是地方政府對他們提出的審計的意見回來的改善程度，因為這個其實會當作一個除了說書面上面我們他們去做的訪查的，就是前面這些列的都是他們的努力，可是我們要看的是廉政的改善程度的話是應該要看說審計這一塊上面有沒有一個指標？他們有沒有說我們對他政府審計意見的改善的報告或是指標，或是回應的改善的件數或是比例，我覺得這個是可以當作一個指標來看說可以看說除了他們的努力之外我們具體，我們常常講說我們的效益指標是你做了這麼多的事情結果它改善了什麼程度。

莊：對啦！或是也許就是說審計部發了這個文給人家不管是糾正還是怎麼樣，然後他的回應的就是它處理的狀況，就是到負責機關那邊去。

D6：對！就是要這樣才能夠讓，而且這樣才能夠呈現說我們在做這個指標不是只有做那個我們投入性的說我做了這麼多的事情，因為我看說他這個什麼都查阿，哪一個類項就是很完整，但是就是那個效益性的指標好像我沒有看到，我不知道審計有沒有自己列？就是自己有沒有？你們可以問一下他們。因為我們要訪查之前可以去問一下他們就是說你們對政府或是對中央還是對地方？對他們的這個改善的這個部分你們有作瞭解嗎？那我覺得這個如果以後能夠放到架構裡面來也可以當作是一個廉政改善程度的一個表彰，不是只有投入面而已，這是我看到的一個意見。那因為預算控制是英文的，這資料是怎麼來的？

莊：那個應該是直接從國外那邊撈。

D6：所以這個是國外指標嗎？

莊：對！

D6：那國內指標你們沒有講說預算控制這個部份怎麼設定？就沒有？

莊：目前沒有！所以應該就是進來的時候。

D5：那我看國外這個是講的很含糊的是他不是一個明確可以操作化的東西，所以我覺得預算控制這一塊要不要問一下郭老師啊？就是說我們如說希望能夠除了國外跟國內的話，國內我們在預算控制上面平衡的指標是什麼？比如說我們的自有財源，這是一種，第一個我們的負債的改善比例，這個也是一種，就是說這個已經跳到行政的不是廉政的事情了，所以我就不知道說為什麼這個地方放預算控制的意思是什麼？那如果是這個樣子，那maybe這一段是不是拿掉？因為他跟廉政其實沒有什麼太大的關係，對啊！因為，我不知道，還是他要指的是說我們的重大工程的浪費程度還是什麼？這個可能會跟廉政比較有關係，可是看他英文的效益好像都是談說第一個我的效益跟效率，那第二個是說我們在使用預算上面的一個負債的成長，那這個跟廉政好像比較像是行政控制人員，那採購這個也是一樣，因為像他講的都是那個稽查的投入面，那有沒有說那個譬如說採購被稱的是缺失的？或是改善的這種部分？因為這都是投入面，但是我們要的是能夠當做一個自己跟自己比的一個頻率的指標，所以缺失啊，或是那種改善的程度是什麼？因為你可以跟其他上面去比，因為他就有一些是懲戒的一種就是，它可以比的出來就是說我們在懲戒上面我們到底是哪一個程度，然後我們什麼原因，然後



這個好像可以找到說我們到底做了什麼努力，但是前面的採購跟這個其實都沒，這個我覺得是可以再去找資料去補強的。

莊：ok！好！

D5：那個懲戒的這個部分是我不知道是說因為懲戒有可能是行政缺失，有可能是因為貪污，要去分嗎？

莊：一般來講是跟貪污有關啦！

D6：對！我覺得行政缺失不是我們要關心的重點，所以我跟應該要去分說他懲戒這件事的原因是因為貪汙才會被移送公務員懲戒，或是被起訴之類的，那不是的話這個可能要去區分一下，那代議課責是我就不太懂就是因為立法院預算刪減率通過行政利益這個可以當作我們廉政的指標嗎？

莊：這個應該有些可能需要把他拿掉的。他其實應該可以說是對行政機關的控制啦！

D6：可是，就是如果在立法這個體系我們要去談說我們在廉政上面的東西，學長有沒有想說有沒有一些文獻啊？或是說那種，要不要問一下陳敦源老師？比如說他們對於立法代議制度上面涉及到廉政這個東西有沒有一些指標？因為陳老師有做國會跟國際的市占率那個我記得是這樣子，可是我看這些東西因為像監察院他也不是代議的課責，所以就，對啊！很怪，因為代議通常就是，對啊！我是有一個比較大膽的就是說我們可不可以算那個立法委員？或者是縣市議員因為貪汙被起訴的比例？

D5：對啊！那個你就分嘛！你分中央民代跟地方嘛！你把他分成地方，可是地方多，還有民代，這個正常講是代議，那個代表裡面一堆。

D6：所以這個名稱就是我剛才講的這個意思是什麼，代議的課責是要課，課是課他們嗎？

莊：課行政部門。

D6：是故意把他拿來課行政部門？

D5：可是我們國會或是地方政府的議會沒有調查局阿，他要怎麼課責？尤其在廉政這一塊要怎麼課責？如果你講的是立法，那監察要怎麼課責？因為院也不是

立法阿！

D6：那現在機關屬性他是準司法，有一點點半司法就是監察院他現在

D5：就是如果要列這一項那就要弄清楚，因為他列了這兩個指標都不是廉政的相關內容，因為刪減預算書是一般的行政控制，然後那個立法院透過行政命令也是他機於立法機關的，對！然後這不是，然後這個審計我覺得是可以併到前面應該還是可以有一點像那個課責。

D6：像這個類別。

D5：我覺得就怪怪的。

D6：怪怪的！

D5：就是說，如果你要去課責說立法對我們的國會是因為我覺得這個文獻是可以比較，國外是因為他們的國會有調查局，是不是？他們可以對行政機關做實質上的審計或是調查，但是我們好像不是這個樣子，我們好像是文卷調閱局，我們這個還有一定的程序的。

D6：對啊！所以我覺得這個好像。

D5：好像只有中央，這是我整個看上去最奇怪的。

D6：有一點。

D5：就是他名稱要確認，然後裡面的指標也要釐清，因為怪怪的。好！那這樣第四題我們應該就回答完了。那現在第五題，以民調為主的民眾對符合理解的評分。我覺得如果你要做民調的一個部份的話，你是不是有可能要先做一點說明或是？因為一般的民眾他對於政務官這件事情本身的認知就是不太清楚的。

莊：對啊！

D5：就是文官跟政務官這件事情，如果再做政府這一塊的話，就是可能需要有一些說明或是提示。

莊：可是我們的立法就是個別問，

D5：問部會首長、縣市長、鄉鎮首長。

莊：對啊！所以沒有讓民眾去判斷說政務官好不好，去問這類的問題。

D5：所以學長你的問題是以民意調查局的民眾對事務官的理解的構想這件事情？

莊：對！這是我們這邊設計的。

D5：對啊！所以我就說。

莊：所以我們是一個項目一個項目問。

D5：對！我知道，但是他是不是會把一般公務員跟所謂的政務官這件事情，像部會首長是政務官，縣市長可能是民選的政治人物，然後鄉鎮市長有一些是，噢不！他都是民選，他是這一般公務員的定義是政務官嗎？還是一般性？

莊：基層的公務員。

D5：對！所以你要問的話，你應該要改成說基層公務員。

D6：要不然就把他改成一般公務員。

D5：不是！看怎麼講，就是說他不是跟政務的這個弄清楚。

D6：嗯！你說把他...，嗯！

D5：而且這點有意思的是說因為你問這個東西像巨額採購，什麼叫做巨額採購？

莊：以前有一個定義是五千萬以上。

D5：對！就是你要不要直接就寫說金額，因為我覺得寫金額對民眾來說他的認知會更明確一點，喔！這就是五千萬，就是龐大的費用。

D6：可是這是一般採購人員，你這個已經就是要強調巨額了。

D5：對！你就是給他一個具體的數字，讓他更明確。第三個就是公共工程人員這個要不要在就是清楚一點什麼叫做公共工程？你們的意思要去問說辦理工程

的人員嗎？

莊：對啊！就是。

D5：但是這是我們的學術問法啦！就是定義啦！

莊：這是法務部他們的定義。

D5：對啊！但是就是說你好像我們在台北市是寫辦理工程人員，就是類似這種，什麼殯葬人員、辦理工程人員，就是說我們在這個類別資料裡面你的追問項裡面可以比較，對！我覺得好像很有意思的是說，它們舉的這些似乎是中央的關連，對不對！但是沒有地方的關連，對不對！因為大家來講，其實對我們來講最容易收紅包的就是殯葬，所以你要不要去問殯葬人員呢？就是因為你們這個是中央關連，但是對地方要適用的話其實殯葬這個事情。

D6：就是他們可以幾類的。

莊：有啦！

D5：對！我覺得這個，因為你們的這個指標的設計是說。

莊：是有關連阿！因為當初法務部要設這個的時候他根本不考慮地方業務法，因為他覺得那個不是很好管。

D5：你看這個訪談幾乎可以把地方的這個。

D6：我覺得慢慢的有些地方政府也可以適用的。

D5：可以阿！我覺得是蠻好的。

D6：這大概是我的看法。第六點是只要他的整個這件事情，因為老實講我覺得你們用這種專家座談會 AHP，這個我會覺得說這個東西會不會太理論了，他們會不會？

莊：他們只有第一點就像今年，他會先半一個專家座談，然後讓這些專家來決定每一個指標的成效，然後以後就是每年固定用那個指標去換算，每年權狀不變的話就沒辦法去做跨年度的比較。

D6：對！但是學長你剛剛有講說，因為這些人就決定了說嚴重的設施比例，可是因為他大部分是來自於他個人的業務經驗。

莊：可能會有學術性的也會有，就像，不然有些專家要怎麼做？有學者代表、公務員的。

D6：對！所以我是說我們在辦這一些的時候是不是應該要先辦一個說明會，說明的立場，就是說讓他們知道說他們要做的這些事情然後他們要用什麼方式去操作，然後他們在操作的過程當中以他們的角色是很重要的，然後我們希望除了業務的經驗，也要很靈性，也是很強調的，因為我們的目的是要建立一個架構，是要強調某一些的目的，所以我們是不是，因為你們既然要這樣做，不管是分開式，最好是比如說我兩個小時我可能延長到三個小時，我一個小時前我先說明，然後我說你們這邊人力可能要配制一下，就是說有些時候像昨天填一個蕭乃沂老師案子的問卷，我填第二次，因為第一次就是誤解了，因為那個真的很難，那個什麼AHP還什麼的，反正就很難，他要兩兩對比。

莊：就是那個AHP。

D6：對，就是那個AHP，他要兩兩對比然後你再思考的過程當中你還要考量那個前面的，那個真的很難，我填到最後我已經暈頭轉向就是說我不知道我的思考就是他有一些他原本的設定我會有疑問，比如說他認為A大於B，B大於C，A就大於C，如果他的研究設計是這樣，那我就舉一個例子，如果我的A是100萬以上的採購，依照法規要辦理公開招標，我的B是我的組織設計文化也是要這樣做，就是法規一定大於組織文化，C是我個人的偏好，那照理論設計上面來講一定是法規大於組織的文化，這程序上怎麼辦？大於個人偏好？可是如果我是承辦人，我很偏好某一個東西，你可以想辦法把C大於A，我把100萬折成70萬，所以A大於B大於C，應該A大於C這是我的法規會大於我的個人偏好，可是我的個人偏好可以折成70/30，這個時候我就大於A，那那個助理就說，他會把這個經驗回去跟朱斌好還有蕭乃沂老師講，那我是說因為再填這些東西其實他有些時候可能像我這種可能在一些事情上面會有一些這樣子的，像我就會去兩兩對比，然後去比較它的優先順序，所以我說如果你們要做這個，你們的說明很重要，而且搞不好在整個過程當中你要不斷的跟他講說我們的思考是要怎麼樣，這樣子才有可能真的把群眾拉的比較一樣，要不然到最後我怕聽說我做這個問卷到最後他覺得他很難分析，誤差很大，所以他又跑來找我做第二次，這是我的經驗。第七個這是我們之前好像有談過的？

莊：對！

D6：就是說我們希望能夠去分說哪些是國際的哪些是台灣特有的，那剛才有講的是說，那我們是不是可以說站在地方政府的立場有些東西是地方政府有些也可以考慮納進來，讓我們可以適用，讓我們也可以依照法務部廉政的架構在我們自己的業務職掌上面可以做。

D5：這個台北市政府就有。

D6：那最後一段指標架構我覺得這個很有幫助阿！但是就是盡量讓他能夠結合本土跟國際指標啦！我覺得這樣子才會真的對我們有實務上的幫助，然後那個最後就是說那個這個東西其實有沒有可能有一種機會就是陳俊明老師一直會講說你就上去然後你用這個機會當我實行一兩年之後我來個公民參與好了，就是做那種是深度的一種大家一起來討論這樣子，可是不是只有我們，而是可能比如說殯葬社群的業者，或是工程社群的業者...

D5：在台北市他們有類似的個案，就是他的目標就是說這個我們自己可以控制的，其實他自己就是...然後他們也讓他知道我們做出來的民調是這樣，然後我們有點類似我來看我記得好像是監理還是什麼單位，最後他有扭轉。

莊：監理這幾年表現應該比較還好。

D5：對阿對啊！所以我就類似這件事的比較性，架構或指標的意義是領導我們的行政工作。

D6：對對對！我覺得這個很好！

D5：那其實應該是說我們這些所謂的專家，在剛開始可能比較不適合讓那些所謂的利益關係人進來，因為他們有他們的偏好，但是當我們做一兩年比較純熟之後我覺得就可以讓他們來看看說。

D6：把這個列在他們的建議裡面。

D5：對！我覺得未來我們真的比較成熟，架構比較完整的時候，聽聽看他們的意見，然後可能他們做與不做，說不定我們可以追蹤到徹底改善程度到什麼地方。

莊：下一次，那今天我們比較趕，因為我們主要是來做訪談，下次我們有機會可以來找劉廣基談一下，我覺得他會有興趣這一塊，我的意思是說，劉廣基，他現在是廉政署的副組長，他就是負責這一塊，他不錯，因為我們其實跟他做過，他以前是三科的科長，就我們政風處，後來誰負責政風室主任，現在就是這個案子

上面的老闆，他是小老闆就對了，他上面還有他們的主管。

D6：我覺得我們自己就是這裡面這麼多的架構，像公共治理，公共架構的指標，其實真的要回到他們實際在操做業務的時候，他們的感想是什麼？那我覺得這個才是真正的我們就算得到了第一名，搞不好其實是因為我們指標設計的很好，當然容易得分，可是對他們而言搞不好他們會覺得說有些東西是必要再加上去的，我覺得這個才是真的會讓我覺得會有改善的。

莊：所以如果照你剛剛這樣講，一般的這種行政機關就是公務員他在看政府發布這些指標的時候你覺得對他們會有什麼樣的影響嗎？

D6：我覺得那個學長應該要隔幾個，因為指標其實要畫約成被指導性的工作，要有一個階段，所以我們還沒有那麼多的感受，我們只能知道說我們得到了很好的成績那我們又怎麼樣呢？那得到很好的成績以後搞不好還是有一些不足的再加強，變成一些行政的命令我們才會感受到說其實我們要多做這些事情。

莊：OK！所以光只有指標這種其實？

D6：其實沒有感覺，那個只是對政治人物有感覺而已。

D5：所以馬總統說我們未來要從第幾名出發到第幾名，不是嗎？

莊：對阿對啊！所以我的意思是說，如果我們只做這種指標的設計跟發表其實對行政部門來講或是對公務人員來講其實沒有太大的？

D6：也還好啦！

莊：就是你只要可以讓他感受到說這個指標是跟他有關連性的，是跟他的業務或跟他的工作是有關的。

D6：所以我們嘗試要建構的這一些是他跟日常我今天在從事的工作是有相關的，你說我們剛才在講的一些。

莊：殞葬啦~

D6：對！或是我們設計的一些指標是看他改善的程度，或者是他提報的件數，那些跟他工作有相關的才會變成說原來我們發部的背後原來是這樣，而且現在都還在發展階段，所以他並不能夠理解說要做的工作其實某種程度是反應某種指標

的數據，這個連結是要存在的。所以，我覺得法務部把架構跟指標卻立之後就慢慢要去思考第二個研究去說這些東西跟我們現在目前的行政流程上面關係是不是融入？你做了這些事情，其實是有助於我們指標的提升，或是有助於我們指標的改善，這個部分不是這個研究案要完成的，這個研究案只是把指標跟架構研究出來，但是它慢慢就要去想說工作跟他有沒有明確的關係，這個聯繫起來之後他才會真的像局長您說的，我的工作才會改。

莊：對啦！才會改說我的表現會不會反應在那個績效上。

D6：所以有些東西就是為什麼要去做分類就是因為一些國際性指標，然後再把他操作化，因為有些國際性的指標我們真的不知道他到底要幹嘛，然後你就不知道說你要做什麼努力。



D7\_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教授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3 日星期一晚上 8:00-9:00

地點：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受訪者：D7

訪談者：莊文忠 副教授(莊)

莊：這是洪老師之前他稍微初步構思了一下，然後他說他有一套他想要做的方向，可是我們先把這個東西提出來，就是在把這份在聚焦一下，所以這四個大部分，我可以先跟老師說明一下第一個部份想是廉政基礎建設，從 NIS 就是用 TI 的架構來做，所以他把每一個支柱拿來做評估，他在法規面健全不健全，或是實際運作面那個好不好，那是在做描述、評價性的，那他想去針對這個部分去做各部門的評估，那當然是不是這些部門都適合，要不要再增加、或再減少就是老師您可以給這方面的意見

D7：OK。

莊：那第二塊他用公務統計的指標最主要是透明化，這一塊，用審計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那一塊，還有用肅貪機關的，它過去在這個的表現到底是做得好還是不好。客觀大部分有三個面向，有資訊透明、政治透明、財政透明，第一個部分剛有提到他是用委員會來評估，主觀評估，成員代表到時候會怎麼組成可能就是可以聽一下老師建議。第二部分就是純粹就是用客觀資料，跟老師報告，現在的資料就是太多、有點細不是是可以簡化，老師覺得哪個面向比較重要。第三個部分事用法務部從零到十。第四塊因為要跟國際接軌所以就放一些跟廉政有關的調查。

D7：所以我要請教你的是你要把這四個全部加總嗎？

莊：最後會有一個數字。因為他只以台灣為測量，而且指標只有台灣有，所以他可能到時候是用跨年度去做。

D7：所以他沒有辦法做國際比較，他只是一個數字

莊：當然這老師也可以建議，這樣是不是適當

D7：我是覺得說有多大的意義，當你們把這麼多東西加總在一起，可以呈現哪個現實的狀況有點太籠統，所以我覺得如果個別的项目去比較，你可以看自己的改變，就看看哪些項目是比較弱的、退步的，可以針對那個部分去做強化，再來會對於實務的價值高一點。再一個你這四個要不要去比，還是說分開，分開的話

我是覺得比較有價值。像這個廉政基礎建設，評估委員會成立評分，這邊的項目這麼多，比如說由我來做，我可以回答的大概只有 10%，我有把握的可以去提問，這裡面的幾個項目，比如說第四項一般公部門，它跟立法、行政、司法、執法機構、選務機構，這個不是都算公部門嗎？後面的反貪機構，這些不是都公部門嗎？

莊：它這應該是文官體系。

D7：具體一點。

莊：OK。

D7：它是行政部門嗎？行政前面已經有了，那這兩個都重複了，還有你這邊，有提到政治體系，政治體系不把前面都包括了嗎？再來就是第一個大項的部分，像這個透明化程度，資訊透明化跟政治透明化這兩個怎麼分，如果從它的面向來分看的話，一個是指跟施政計畫，決算、預算方面，政治透明化最主要是指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面向，它的名稱跟它的實質內容的廉潔，有沒有更恰當的名詞，看了馬上就反應來資訊透明化，然後政治透明化是什麼，因為我剛提到這兩個，感覺政治透明化可以包含資訊透明化，像比如說你合議制會議紀錄也算是政治透明化

莊：OK。

D7：或者主動公開的請願，訴願資訊，這可不可以說是政治透明化，就說這兩個怎麼去分？

莊：OK。

D7：那後面防治貪腐。

莊：這邊最主要是指政風跟檢察過去查辦。

D7：我想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為什麼是放在政治透明化？代議課責、行為準則，我想我當初會把它畫起，就是說程度，所以你是看法規制度存在的多寡。

莊：對。

D7：所以它沒有看它實務面的運作，那我們後面不是有個法規面運作，那我們這邊為什麼不看？

莊：比較少，大概就只有借用到審計部的結果指標

D7：而且它，你這邊講的是統計指標，這些有的不是統計。

莊：OK。

D7：再來就是第三個面向，有沒有總統。

莊：老師這本來以前有，可是法務部今年把它拿掉。

D7：OK。

莊 不知道今年還去年就把這個總統題目拿掉，就變成中央跟地方部會首長，老師如果覺得很重要，可以建議他放進來。

D7：我是覺得很重要，還有監理人員、醫療、環保沒有，像那個像教育人員、校長，好像被他們認為是易滋生弊端的。再來就是，國際組織的評比，這邊我比較沒有意見，但是就是說要把他們整個整合進來，就比較麻煩，那你說國家廉政體系的指標要用 AHP 去做。

莊：對，到時候會在開一個座談會。

D7：四大部分嗎？

莊：可能會更細，不是只有四大，可能會因為每一個下面去針對小指標在去做

D7：所以接下來我們需要一個一個去填？

莊：不用填，後面開始就是每一個細項，就是看老師覺得有沒有哪個指標覺得不適當的，或是像有些覺得是重複的，因為有一些是翻譯過來的，像比如第五頁這些指標，其實都是翻譯過來的

D7：TI 的指標，可是那怎麼有從 4A？這樣會不會很多東西重疊，就比如說你左邊有審計右邊也有審計。我覺得其實左邊這個比較清楚，因為它比較完整，左邊跟右邊這兩套東西，我會選左邊。

莊：嗯！

D7：它的構面，從資源獨立性、透明度、課責跟成員廉政保障，不過對這個成員廉政保障我有點看不懂，哪是什麼意思，成員的廉政保障。

莊：這就應該是防治貪腐的那個機制，就是比如它有沒有內規，或是它有沒有內部稽核的機制，可以預防這些成員會有哪些貪汙的狀況發生。有點像類似自我矯正的機制。

D7：那這有點要不要在翻譯上翻譯得更明確一點。

莊：OK

D7：課責、透明、資源的多寡跟廉政的項目有關嗎？還有獨立性跟廉政有關嗎？行政的監督是什麼？這個反貪優先程度這是什麼？

莊：沒有很明確知道，但是它把這個反貪視為這個部門重要目標。

D7：喔！反貪的重視程度。

莊：對！應該是重視程度，就是它這個機構或這個部門最主要的…

D7：客觀的統計指標，剛有稍微談到一下

莊：他這一塊的來源主要是台大公共治理指標，公共治理裡面有一塊叫透明度的，然後他借用客觀資料來用，我之前去做訪談也有提到這些定義跟指標是不是真的能夠代表那個面向，那些受訪者有提出一些問題。

D7：透明化程度，我是覺得這個太複雜了，看有沒有可能找幾個比較重要的，有些東西我也不太懂，比如什麼叫做行政指導文書，然後你那個施政計畫，業務統計跟報告會不會是一題多問，有的部門根本沒有作績效評估，所以根本也沒有東西可以評估，有一些它不是合議制的怎麼辦，應該找一些 大家都有的，就很清楚，不要搞太多，幾個就好。

莊：OK。

D7：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它是不是用一個很淺顯的語言讓大家看得懂，就是叫做資訊轉移，我覺得這麼多項目讓大家去填，有些人真的會填不出來。

莊：這一部分是用查政府的統計。只是剛剛老師提的，也都是問題，因為即使你去查這些東西，有一些政府機關也真的沒有，有些指標你到底要歸到哪一類，這一部分其實我們還是可以…

D7：應該找大家都有的。

莊：對

D7：像有一個東西，資訊公開的程序，還有他們裡面資訊公開有沒有特定的人去辦理，然後申請的件數、被駁回的件數這些有沒有？有沒有預算是在資訊，就是說展現他們對這個事的重視，你現在講的大概都是資訊透明的內容，透明化的內容對不對，你說是網站的內容公開方式，但是那個程序，還有他投入的資源，我覺得那個東西很重要。還有轉譯，包括在線上可不可以申請資料，有沒有讓人家來…現在都有市長信箱，那回應的速度，處理的流程，甚至於有沒有論壇，論壇回應的程度這些…好，再看下一個政治透明化，怎麼沒有政黨，政黨是很重要的

莊：老師說政治獻金那一塊嗎？

D7：政黨的透明化，你們可以去參考以前一個南美，他們有做…那像台灣的政黨跟議會都是被認為黑的機構，但是竟然都沒有這個機構。

莊：OK

D7：防治貪腐，政風業務，還是你在講的就是預防貪腐，這個只是預防的而已。

莊：對

D7：但是我說肅貪，現在法務部不是有很多這種案子，那個比例有沒有說，查處跟真正起訴的，那個什麼定罪有沒有。

莊：嗯！

D7：那個比例我覺得就這些犯罪的人，首長裡面的比例，比如現在有 100 個人被起訴，最後定罪在這裡面，她的層級。

莊：所以這可不可以算在高層簡任官

D7：或是政務官。

莊：那一天也有人建議民意代表把他變成政務人員

D7：他算公職人員，但不算政務人員，跟所謂的政務官不太一樣，可以把它分開。再來公職財產申報，這我沒有意見。審計，這可能不是指標是制度，因為你前面是寫統計指標，但你這是制度，這我覺得有點太複雜，這你去問別人，除非他是審計專長的，一般人答不出來。

莊：對！這部分我們到時候還是會去問審計部的人員，當然看能不能再把他簡化，它是有點多。

D7：預算控制，是關注在赤字方面跟財政使用的效率，這跟貪腐有什麼相關，我覺得這個可能不用。

莊：OK。

D7：還有政府採購是不是要強調透明度而不是他的採購多寡，它跟貪腐會有關係嗎？可以再斟酌一下。

莊：OK。

D7：採購稽核小組、件數，稽核的話就有功，稽核這是可以，但是再來是行為準則，行為準則這裡面是在講你違規的人，但我看這名稱是不是要違反行為準則的人，這個東西有的可能不是貪腐的，他可能是行政疏失，這或許可以考慮，挑幾個。

莊：在從裡面挑跟貪腐有關的。

D7：代議課責，這是在講機制嗎？比如立法院通過行政案件數嗎？

莊：對！

D7：這跟那個有什麼關係，我想應該分析立法委員跟那個貪腐有關的案件…還有最後他真正有去起訴的，然後到最後定罪的，像以前的立法委員那些爆料的，然後那些爆料的案件數，然後跟最後真正有去判決的，那會不會感覺起來比這個效度好一點。

莊：OK

D7：再來是政府清廉是剛剛談過，加總統跟河川砂石、水利人員，還有醫院要不要加？學校、建管人員也算公務工程。再來洛桑管理這個感覺，感覺不太適合，跟貪腐好像沒有直接的關係

莊：好像是政府效能裡面，是不是有一個在講法規體制

D7：我覺得從這裡面挑

莊：OK

D7：亞太經濟，透明化、課責就好了吧

莊：OK

D7：WEF 這邊是不是貪污控制、遏制腐敗，大概就這些

莊：老師有覺得比較重要的指標可以放進來的嗎

D7：你這邊有放民眾的整體滿意度？

莊：沒有

D7：我覺得蠻重要的

莊：在政府第三塊這邊

D7：如果做問卷，再來整體滿意度，應該說整體的清廉滿意度，另外一個我不知道對於幾個肅貪機構，像那個廉政署、檢察、特偵組，他們的信任程度

莊：所以就幾個肅貪機構的表現，老師，這有點打到他們的痛處，我們之前建議民調裡面要放這類題，我們可以給他們建議

D7：不過真正要呈現的就是說，測量一般民眾，他對於廉政的規範，建立一個類似日常生活中的一些規範，你認為可不可以試一些這個東西，這大概是比較少人做

莊：嗯！

D7：這也不太容易，這會變成公民與道德，就是倫理的困境，這個要設計一些情境，讓他覺得有點兩難，就是我們之前在討論貪腐的容忍度

莊：他們有做比如說送紅包給警察取消交通違規的罰單

D7：這個點可以呈現國人的基礎文化認知，可以想到的大概就是這些，如果有想到再寫 email 補充

莊：只是現在還有一個部分就是跟專家委員會的組成有關，當然假設這些指標經過重新整理，我們現在想說第一塊要用專家的部分來作評估，老師會不會對專家這個組成的方式或運作的方式…

D7：有時候這個專家要分類去找，因為這裡面有這麼多類的，一個專家不可能知道這麼多，或許分組分類讓他們去評，而不是一個人去評那麼多，比如說有人政治的，懂那個監察的，有的人懂公民社會的

莊：所以老師建議每一個柱子、每一個部門自己一個嗎？

D7：對！兩三個一組自己去做

莊：OK。

D7：不然你叫我去評媒體跟評審計，那到最後根本是沒有效度，就現在公共治理制度，我前面三次做都不太一樣，但是那個不一樣不是我，是你問的題目太大了，而且你沒有足夠的資料讓你做判斷，客觀的資料讓你作判斷，我填那個好多次，我每次在填，就想說，我真的知道這個東西嗎？

莊：OK。

D7：那是個印象式，我覺得委員會是可以組，但是應該是要有效度的評估，而不是說一個人。

莊：OK！另外一個就是，老師剛提的部分，那外商要不要讓它一起來參與這個評比

D7：外商也是一部分，就是懂的部分。



莊：OK。

D7：你組成委員會應該是說先訂下架構，這個架構指標，我們需要找會計師，有需要找外商，還是需要找記者，還是要找…成本就會比較高

莊：公共治理的成本就很高，一年就要找 200 多個

D7：如果是這樣的，我們為什麼不分組？

莊：今年的目標大概是先把這一套系統作出來，明年假設要做的話覺得真的可行才會去收集數字數據來做，不過廉政署他們希望，至少有一個去呈現說，國家廉政部門他在過去一年的一些作為有沒有在改善

D7：那我們要不要只做廉政基礎建設就好，只做 NIS 就好，然後把它做量化一點，而且你這裡面還有很多的面向，描述還有做一個加總，跟國際比較，因為你其他國家也都有做，如果把他量化之後，我們可以把其他國家量化作比較，先作亞洲的，搞不好自己還可以建立一個指標。

莊：OK！所以可以把它簡化。

D7：這個真的太大了，這是他們想的嗎？

莊：他沒有說要怎麼做？

D7：我們學術界要引導他。

莊：那就回到最後，因為前面都有提過，老師覺得說這個，如果假設這個指標有建構起來，老師覺得這對廉政工作會有幫助嗎？

D7：會有啊，但是就是說你要比較具體、精確，要有效度的指標，不是很大很模糊的東西，要落實到我哪個面向沒有做到，因為你現在分數呈現出來退步了，那你可能不知道是哪裡，知道的是總體，那我覺得細項，可能比那個總體來的重要。

莊：OK。

D7：這麼大的指標對廉政不會有幫助，如果你比較細的，或許就會有幫助，還

是值得做。AHP、ANP 的部分，剛沒有回答到，因為我不會很主張把這四大項加總。

莊：所以老師希望是各別看就好。

D7：對啊！我覺得要做指標，能夠做點國際比較有價值，我現在數位落差調查報告，它每年也花很多錢去做，做得很不錯，問題是沒有國際比較的對象，只有看台灣自己的，你可以看到台灣的變動，但是沒有國際對照，這也是價值，就差不多這個樣子了。

莊：看老師還有沒有其他的問題。

D7：我差不多，該講的，辛苦了。

莊：謝謝老師。

D8、D9\_審計部業研會執行秘書、覆審室主任訪談\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6:30

地點：審計部

受訪者：D8、D9

訪談者：陳俊明 副教授(陳)

陳：我把我們做的東西跟兩位報告一下，那接下來就是說，我們今年這個案子喔，希望把範圍弄大一點，因為上一次我做那個東西，比較偏重在廉政署的業務裡面政府這部份，可是我們國際透明組織他有一個自己的一個，一個國家自己要談廉政的話，他有 11 項指標，對不起，13 項指標，現在手上這一份，我們有一個像，因為國際透明組織，他有一個像羅馬的神廟一樣，他神廟有很多柱子，他有 13 根柱子，他認為一個國家的廉政體系，不是只有一個廉政機關，不是只有肅貪機關…

D8：對，還有…

陳：對，所以你看我們這邊，國際透明組織他說一個完整的國家體系要有 13 根柱子，第一個行政、立法、司法這沒有問題，一般公務部門、還有執法機關，像警察，那這邊是選務機關，他認為選舉也很重要，因為他跟貪腐有關係，監察，那監察他幾乎跟我們台灣的情況一樣，我們有監察機關，這裡面包括彈劾人員、申報，公務人員財產申報處，還有監察院他其實還有很多查案的，像剛剛那個提到的，像國防委員知道他們有幾個查案蠻厲害的委員…那個什麼。那現在就是要請二位看一下，這些項目到底適不適合，或是根本應該要拿掉，或者應該要放進去哪些東西。

D9：我覺得還有一些空間可以調整。我想請陳老師釐清一下，因為這些東西你做指標，因為你都有含件數、金額，今年假使說金額假使如果辦理財務工程稽查，追回繳庫，假設說有十億，那明年呢有 12 億，有 15 億，那就是表示我們政治很透明，是不是這樣呢？

陳：我知道，這地方會有方向，那這要怎麼去解釋

D9：那政治很透明就很清廉，可是人家也會講說，喔，越貪越多，所以這要考慮到，要給我們釐清。

陳：對，沒錯沒錯，因為不止只有審計部，其他機關也會擔心這個問題，因為你到底要怎麼去解釋他，這樣用是用了比較好，還是比較壞。

D9：你越挖越多，越透明，但越透明，但民眾感覺越爛，反對黨就拿這個來攻擊你。

陳：沒錯沒錯，所以我們在做這指標時，我們剛有先跟蘇長官先報告，其實我們在內部討論時，就已經討論到，指標建構有些原則，你是顯示越多還是越少越好，這牽涉到如何詮釋的問題，所以我們都有，我們有二種做法，一種是研究目的是什麼，如果研究目的是在表現展現機關他的發掘問題的真相，你的績效是從這邊計算的話，那當然件數越多越好，可是，如果單位裡面，挖不出來，有可能是預防做得比較好，你沒有呀，那所以件數就越少越好，那所以在內部考慮時，其實我們也被政風人員質疑，這講實在話，政風人員就你比他的績效，他會覺得不公平呀，你這樣弄了半天，那我，因為他們政風處在地方上是會被議員質詢，所以他們就會要，他們比你們面對的壓力更直接，他們就已經跟我們講過，所以我們在此部份已經先釐清，你這指標做用是什麼，在整體裡面先講清楚，那另外一個是什麼，我們如果實在兩個都要兼顧時，那我們就不是用自己來判斷，用統計上相關，用跑統計去看他的相關性，就是說你這東西跟另外一個東西是不是有連結，譬如說你的整體績效跟你現在查的件數多，是正的相關還是負的相關，那就用統計來解釋，如果人沒辦法解釋到底哪個部份好，哪個部份不好，所以這部份我們自己都要傷過很多腦筋，所以沒問題，主任的擔心，我們原來就有，所以一定有，只要用到績效，就一定會有，就是你用件數、金額來算，就一定會有。

D8：因為我們在想說既然要花這麼多時間把他弄好，那乾脆就把我們實際上想得到的，都列出來，但不一定符合你們，列完後，這裡面當然也有可以有相關列進。

陳：我先請教一下，我們那天禮拜二開會，我們這裡裡面實際上放進來的，後來，我剛講，這是公共治理，我跟另外二位老師在做案子，那另外的案子，公共治理我們有七大面向，七大指標啦，七大指標裡面其中一個是透明，那透明的部份，就另外一個老師就蘇彩足老師，他有一個研究案就叫做透明，所以，那我們就用了他對透明指標抓了資料，可是後來我們才知道，他根本全都從審計資料去抓的，那根本可能就不是那麼適合對廉政，因為他是以有沒有那個東西，有就給你打勾，他那個有點太簡化，對我們來說不是那麼有用，所以我們這次發覺如果再用他的資料的話，跟主題又更不太合，因為我們這主題是對廉政體系的建構，那就要變成跟廉潔有關係，清廉啦

D8：對。

陳：所以我們這裡面有些是你可以說在公共治理有用，譬如說效能、效率有關的，可是效能跟效率不一定跟貪腐有關呀，貪腐，你這有時候譬如說他有不當，不當

沒有到違法，這也不一定適合，所以我們裡面其實在，你們現在看到的第七頁的地方，光是把他那個課責程度，我們把他在審計的部份，第七頁的地方，對，我們這邊基本上在 C101、102、103、104 幾乎都拿掉了，因為我們這些東西我們都沒有辦法，都只是在程序上，我們現在裡面有的大概是 C113，設計新增預算。

D8：這比較沒有問題。

陳：因為我們現在就是要看，你這機關如果被審計機關這樣弄，你有多少，那審計機關這樣移送出去的話，會造成什麼結果，這才是真正對廉潔有幫助，其實審計機關為什麼在，我們叫國家廉政體系，我們國際透明組織 13 根柱子，他跟廉潔的關係，他其實就是因為你審計機關可以做這些其他機關做不到的事情，你看這邊講，審計機關辦理專案、財務稽查、未盡職責通知上級長官並報告監察院，其他涉及那個刑責以上機關辦理一共多少。審計機關辦理財務稽查，然後未盡職責…重大違失，這個違失我們都還認為可能跟廉潔不一定有關係，所以我們那天討論說就是要來問問審計部，像這種重大違失跟清廉他會不會有什麼關係？所以這種我們在這裡講的做專案財務稽查時。

D9：因為行政處分的話，行政處分，如果說輕微的話，是不涉及刑事責任的，不涉及刑事責任的話，就是程序上有錯誤，如果他有貪污的話不能有刑責，變成刑責的話就變成剛剛 C113，所以跟你廉政有關是 C113。

陳：沒錯，那所以我們到目前為止，從 C101 一直到 C115，那個原來在蘇彩足教授那裡面也用在公共治理指標，我們現在只留了一個，這次的研究案我們只留了 C113。

D9：還有 C112 也可以。

陳：112 也可以？

D9：因為有說，我們不見得說，因為我們不見得會碰到，這是重大違失，我們會報告監察院，因為我們沒有司法調查權…

D8：我們只是合理懷疑說

D9：只是合理懷疑說這個可能有涉及刑責，但我們又不敢確認，就報告監察院去，報告監察院這就可能可以移送，所以 C114 對廉政是比較沒有關係，因為他只是行政，因為廉政是貪污的，所以這沒關係。

陳：對，所以你看這專業的，我們來了，那我的意思說，就是星期二開會時，有再度一個討論，就剛剛您講的，也許我們除了現在這二個，是從裡面抓出來，實務上面您們可能還有一些跟清廉更有關聯，更有更好的指標，說不一定，這就對我們幫助更大了，你們看，這一砍砍掉這麼多，我實在…剩下只有二個有用的，那我們也擔心在審計這部份會不會太少了。

D8：我們把他想出來就好了

陳：如果有的話，就在實務上，跟清廉這塊比較有關係的話，在實務上現在的作業…

D8：我們兩個單位來研究研究，把規則訂出來…

D9：因為我就看到他所講到的這 C115 追回繳扣，他是追回繳扣的話，他這裡面，因為中間就是追回繳扣有兩種，追回繳扣也不見得是他貪污的錢，不見得是，如果說追回繳扣的錢不見得是說，這也不能算，只要犯有刑責的話，他一塊錢都不行的，都要送到檢調單位去，而且我們也要報告監察院，這跟廉政有關係，你說追回繳扣，繳越多，有時候是為什麼…

D8：方向性啦

D9：方向性，不宜用這個啦，如果說在大家討論時，用廉政指標，其實現在廉政指標最有這個 C112、C113，因為這個財務稽查裡面就有包括很多個案稽查、配額稽查等，前面那些就含了

陳：所以這個 112、113 就包含前面的東西了

D9：前面的東西了，全部的東西了。

陳：我們建構指標，評估一個指標好不好，他還有幾個標準，其中一個標準就是資料可取得，能不能有這個資料，我們現在說這指標很重要，那我們拿不拿得到這資料

D9：這 112、113 我們有

D8：到監察院的資料

陳：另外一個就是像剛剛講的，這指標如果是好像每個單位都有的，譬如說你這

個每一年他問你說有沒有要辦什麼事情，如果上級機關是通函要求辦理的，那這東西也不適合當指標，因為沒有動異，沒有變動，看不出來單位高高低低的情況，那另外一個指標就是剛剛講的，如果在可能在方向上沒辦法做一個…

D8：解讀啦

陳：對，解讀，我們也只好捨棄。

D9：所以目前跟我們廉政比較有關的，跟國家公部門的廉政有關的是，我是看到你列出來 112、113 比較沒有爭議，其他的話，我是覺得，如果剛好我們執行秘書也是綜合規劃，審計未來的方向，他說是不是我們可以再研究研究其他，滿足你們的。

陳：對。

D9：目前我們列的這二個是比較肯定的，可以做的，資料我們可以提供，而且資料的代表性也比較足夠。

陳：涵蓋的比較夠。

D9：也比較促進我們的廉政比較有幫助。

D8：廉政是不是說審計也能發揮功能，發揮功能對廉政有幫助，審計要發揮功能有幾個指標，這個指標像第一個你的經費，經費占國家預算的多少，你經費一點點，他沒人沒錢，你叫他怎麼推動工作，這也是一個

D9：預算人事的獨立性，也是廉政的，就好像司法院的預算，行政院不能砍他的。

D8：在全世界比較先進的國家，審計機關的預算人事設計，跟我們司法機關一樣，直接送國會的，不需要經過行政機關，喂，你要來審我的，所以你的經費在在我這裡，我當然是把你砍少一點，不會找自己的麻煩呀，這就會牽扯到廉政。

D9：像剛剛陳教授說的您的 Input

陳：這是我們之前的，那這樣看來，我們還要考慮到，我們這次有想到指標要不要全換掉，還是說 input 那些要把他留下來

D9：對，他認為你這對廉政有幫助，他當然對行政單位 input 越少越沒辦法發揮

陳：ok，那我們那天也有在討論，要把，本來廉政指標 IPO 那個 Input, process, output 那地方放在地方政府，對地方政府的廉政，可是因為國際透明組織的 13 根柱子，裡面沒有 IPO，沒有 Input、過程、產出的這種觀念，所以我們也是傷腦筋，要怎麼把這二個結合在一起，就是如果有 IPO，那剛剛講的 Input 就可以進來，那現在沒關係，我們即使沒有要用，我們從審計，去評的時候，就看你政府是不是在這邊是不是多放一點審計，你不要跟別的國家比，跟自己比，以今年跟去年，或是去年跟前年去。

D8：或跟全國比。

陳：你這預算是不是有增加，或人力你有沒有充實。

D9：就看你那比例佔國家 GDP 或總預算，總預算，他比重越來越減話。

陳：那表示你根本沒在花錢。

D9：維持那個比例表示有在。

陳：謝謝。你們覺得哪個指標在現在業務上更具體更重要，就會納進來。

D8：我們來寫，你們再 review 一下

陳：感謝感謝。

D8：那個工程會，有個網站，他全國工程公開的網站，那個，可以去看一些議程，我們的系統也是從那去看，現在十萬都要上去公開。

陳：十萬以上。

D8：誰標的，標什麼東西，如果老師對工程有興趣的話，可以安排跟他們做系統介紹，第五廳，這也是反貪的一種。

D9：因為公共工程有公開招標系統，那也是資訊的透明。

陳：不好意思喔，耽誤太久了，太好了，謝謝。



## 附錄六

### 廉政指標權重問卷：網絡分析法

#### 【問卷填答之說明】

在您填答時，請依照每一對照題目左右兩側所呈現不同的指標選項，以「兩兩比較」的方式，找出各個評估指標的相對重要性，若您認為左邊的指標重要性較大，請在偏左的適當強度中勾選；若您認為右邊的指標重要性較大，請在偏右的適當強度中勾選。

範例：請問在愛情和麵包中，您認為何者較為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非常重要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愛情													✓					麵包

→此結果顯示：受訪者認為麵包較愛情重要。

## 【問卷開始】

### 一、《評量資料來源的重要性》

1-1. 在下列的面向中，您認為何者對「政府廉政指標」較為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非常重要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 客觀統計指標																		B 主觀指標	

### 二、《評量主面向層面下各指標的相對重要性》

2-1. 在客觀指標面向中，您認為何種客觀指標對「政府廉政」較為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非常重要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1 透明指標																		A2 防治貪腐指標	
A1 透明指標																		A3 課責指標	
A2 防治貪腐指標																		A3 課責指標	

2-2 在主觀指標面向中，您認為何種主觀指標對「政府廉政」較為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非常重要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B1 人員清廉度																		B2 首長的反貪決心	

### 三、《評量各指標間具依存關係時的相對重要性》

#### (一) 客觀指標

3-1. 您認為下列的「透明指標」中，何者比較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A1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A10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A103 政治獻金與遊說
A10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A103 政治獻金與遊說

3-2. 您認為下列的「防治貪腐指標」中，何者比較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1 政風行政肅貪業務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業務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簡任級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薦任級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非常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委任級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A2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民意代表																		A207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業務：普通民眾

3-3. 您認為下列的「課責指標」中，何者比較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要 非常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A301 審計預算與人員投入																		A302 審計機關業務成效
A301 審計預算與人員投入																		A303 行政機關課責
A302 審計機關業務成效																		A303 行政機關課責

(二) 主觀指標

3-4. 您認為下列的「人員清廉度指標」中，何者比較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 非常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1 總統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 非常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B102 部會首長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3 地方行政首長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4 立法委員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5 地方民意代表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 非常重要 →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6 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7 一般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B108 其他特定業務公務人員的清廉度																		B109 公民社會的清廉度

3-5. 您認為下列的「首長的反貪決心指標」中，何者比較重要？

強度 指標	相對重要性程度																強度 指標	
	← 非常重要									一樣重		→ 非常重要						
	9	8	7	6	5	4	3	2	1	2	3	4	5	6	7	8		9
B201 總統的反貪決心																		B202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
B201 總統的反貪決心																		B203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
B202 縣市長的反貪決心																		B203 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

## 附錄七

### 客觀指標之計算實例

代碼	指標	資料來源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五年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值	正負值 判斷	調整後 標準值 2009	線性 轉換過 分數
101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起訴件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468	543	559	534	484	517.60	39.4	-0.85	-1	0.85	6.42
102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簡任人員人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64	85	149	140	84	104.40	37.7	-0.54	-1	0.54	5.90
103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民意代表人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55	65	49	64	45	55.60	8.9	-1.19	-1	1.19	6.99
104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薦任人員人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179	268	325	359	234	273	71.6	-0.55	-1	0.55	5.91
105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委任人員	法務部政風統計	352	445	362	401	433	398.60	41.4	0.83	-1	-0.83	3.61
106	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貪瀆起訴案件--普通民眾人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649	805	977	968	811	842.00	135.7	-0.23	-1	0.23	5.38
107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情形--逾期申報裁罰比率 (逾期申報件數/審議總件數)	法務部政風統計	0.12	0.03	0.01	0.02	0.00	0.04	0.1	-0.71	-1	0.71	6.18

## 附錄八

### 國家廉政指標建構專家座談會

國家廉政指標建構專家座談會(一)\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0 日(週六)早上 9:30-11:30

地點：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M618 教室

主持人：台灣大學政治學系 洪永泰教授(洪)

出席者：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P1)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P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P3)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P4)

世新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 (P5)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P6)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P7)

台灣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P8)

列席者：

陳俊明（研究團隊協同主持人，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陳)

莊文忠（研究團隊協同主持人，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莊)

洪：多謝大家來幫忙，因為實際上要找這麼多人一起來談這件事情是非常非常難湊齊的，也真的是只有今天星期六才有可能。今天其實就是上午跟下午二件事情，第一個就是早上把草擬出來的廉政指標的建構案，做一個最後版本的敲定，然後下午呢就直接 run ANP，我們在軟體上操作，把指標權重決定。事實上，我們的工作同仁先有一個預定的版放在電腦裡面，等上午討論結束以後會依照那個最後版本修改，中午時把整個軟體弄好，下午大家在電腦上直接操作，做 ANP 的權重輸入跟最後的決定。下午的工作如果順利的話會很快，我們昨天實地演練了一下，可能二、三十分鐘之內就可以做完所有的權重評估，之後再交給軟體計算，所以如果快的話，一個半小時之內應該可以處理完，在座有些老師以前已經玩過這個了。

另外大家手上還有一份英文的問卷，那個是我們在執行過程中，跟廉政署互動以後，我們覺得正好有這個機會給大家試試看，就是這個國家廉政體系的評估，這是國際透明組織一直在推動的工作，希望全世界各國都做，但是我們，我不能講我們，台灣 TI 也一直受到這個壓力說一定要執行，因為我們知道做這個問卷調查需要大筆的經費，我們以前都一直跟國際透明組織說，我們有機會會做，但是我們還要籌財源或者什麼的，後來跟廉政署交換意見後，我們覺得今天是一個非常好的機會，因為正好這麼多位專家在這裡，我們就試試看 run 一下，

說真的，我們如果真的要去找五十個專家來做這個 NIS 的評估的話，我還真的不曉得一下子要去哪裡找五十個專家。請大家等一下看一下那個問卷，希望大家不要有什麼壓力，因為這不是非常正式，但卻是一個里程碑，試試看，看做出來會是什麼樣，我們也很好奇，我們有這個的話，也算是透明組織的一個突破，我不曉得全世界有多少國家地區能做了這個，但 TI 總部一直在 PUSH 這個。所以基本上就是上午開會下午操作權重，另外有一個就是這份問卷，所以如果三件事情都做的話，每件事情是二千塊錢，我現在先跟大家說。

洪：好，那我們這一份 NIS 問卷等一下再說，我們的指標建構其實剛開始的時候企圖心很大，我們本來的構想就是四根柱子，就是國際透明組織的 NIS、臺灣公共治理的客觀統計指標、每年都在做的民意調查，還有國際組織發佈的各種廉政相關指標。我們剛開始時企圖心很強，希望把這四個全部 integrate 起來，所以當時想得天花亂墜，之後我們研究團隊的老師們就開始找專家做一些深度訪談，包括各位在內，大概有問了十幾位專家，做得很深入的，結果大家被批得體無完膚吧，所以就比較現實一點，回到地上，開了幾次會以後，做了幾次修改，以後我們現在就比較務實了。請大家現在看一下表一，表一我們前一陣子研究團隊就決定把 MIS 完全獨立出來，就是不要想把他 integrate 到我們的整個體系，因為這是國際透明組織發展出來的項目，就十三根大柱子，他一直在推動這十三根柱子，所以他不止行政部門而已，他是整個國家，包括社會、包括所有東西，十三根柱子整個下來，範圍很大。本來是想說花一筆經費把他翻譯成中文成是怎麼樣的，但是我想，因為在座都是專家，我想直接看英文應無問題，我們就直接試試看，嘗試一下，看我們這個嚐試版做出來會是什麼效果。所以我們最後決定就保留原狀，不要進入到我們的指標體系裡面，因為這畢竟是國際透明組織發展出來的，衡量一個國家的廉政體系，而且仔細想一下，他這個不容易讓你說改就能夠就改變，因為這是整個國家的基礎建設，跟整個表象，所以我們最後決定是每四年評估一次，就是跟著總統大選年的第二年吧。因為我們現在這個研究計畫，基本上是在指標建構而已，我們會給廉政署建議，這個 NIS 我們希望四年評估一次，那就是有可能就是總統就任後的第二年開始，就是每四年做一次這樣子。

P4：意思就是明年？不是，今年？還是明年？還是什麼？

洪：對，理論上應該是第二年吧，就任後的第二年，不曉得，沒關係，照理說來這應該是台灣透明組織要做的事吧。

陳：老師，您是行政。

P4：行政顧問，您說了算您說了算。

洪：因為我是想建議廉政署做這個啦，這樣子 TI 就可以省下這筆錢了，因為如果全台灣要找四、五十個專家做這個的話，一個人二千塊至少也要不少錢，那如果是由廉政署做的話，那廉政署就會編入預算了，而且廉政署也很想做這個。

P2：那不都是陳老師、洪老師在做的嗎？

陳：那個是。

洪：那個是民意調查。

陳：民意調查。

洪：這個 NIS 不是，是全面評估。

陳：也許有些老師…這個叫做國家廉政體系 National Integrity System。

洪：NIS 不只在講行政部門，因為他是連公民社會都算在內，連媒體都算在內，所以體系是非常龐大的，所以這個等一下大家有空的話，如果今天沒有空的話就帶回去填，然後填完以後再寄回來給我們，就是這一份，我不曉得填這一份需要多少時間。

洪：這是第一件事情，也就是我們整個指標建構體系裡面，第一部份在 NIS 我們就決定把他放上去，然後四年做一次，換句話說，不在我們這個系統裡面，我們覺得這樣做是比較合理的，本來是想企圖把這十三根柱子放到裡面的系統去，但那個太難了，而且我們在做深度訪談時，很多人意見一大堆，因為太抽象，所以，我想你可能填了之後會有感覺。

P2：他沒有一個逃脫的選項啦，就無法判斷，就你一定要找一個數值。

洪：對。所以這個是我們先跟大家說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 NIS 這部份，我們今天就不討論，另外一件事是麻煩大家，今天有空就今天把他填完就交了，今天沒有空的話，就帶回去填再寄給我們。另外一個就是說我們這個研究計畫，這個指標建構我們包括右邊的三個部份，一個是公共治理統計，是客觀統計指標，一個是民意調查指標，這是主觀統計指標，另外一個是廉政署強烈建議說，能不能考量一下國際之間對我們的評估。我們本來的構想是說有客觀跟主觀，做出來這個指標系統，然後我們每年會有一個分數，再來跟國際指標來做關聯，我們來看一下是不是跟我們平行，我們都在量同樣的事情或怎樣，所以本來的構想也是說，國際組織這個反貪指標，大家可以先看一下，這本來就是今天要談的第一件事

情，就是在最後一頁，在第 4 頁，那這國際組織關於政府的貪腐的指標，我們整理出來大概有十項指標，他其實是來自八個國際組織，這十項指標，然後這其實其中有一個是第八個，就是第 4 頁那個國際組織那個第 8 個，這是 TI 的 CPI，TI 的 CPI 在這邊列出來就是上一次是 16.1 分，排名是 183 國家裡面的第 32 個，第 32 名，這個第 8 個 CPI 的指標，其實是來自上面那 7 個的平均數，所以他其實是相關的，所以你要做這邊要獨立的話，他就是第八、第九，還有什麼，第七、第八、第九，抱歉，第七、第八、第九是獨立的，他完全不相干，但是，從第一到第六，還有第十吧，這個都是 Integrate 進入 CPI。

P4：1 到 7？

P2：1 到 6。

洪：1 到 6，抱歉，還有第十，這七個國際組織的分數，平均起來就是 CPI，就是第八個，CPI，那這國際透明組織提供了三項指標，一個就是那個我們通常講那是。

P1：GCB 嗎？

P2：GCB 是第九。

陳：那個 BPI，還有一個 BPI，第七個。

洪：那個是第九的。就是第七、第八、第九，現在全世界用得最多的是第八個，就是 CPI，然後那個第七個那個是海外行賄，所以他是不一樣的，就是台灣也被評估，就是企業在海外行賄，可是他那評估國家並不多，只有 28 個國家，但台灣分數其實不好，台灣排名第 19，然後第九個有時候會有台灣，有時候沒有台灣，像 2001 年他就沒有問台灣，這是叫 GDI 吧。

P2：GCB。

洪：GCB，但是這三個是獨立的，這三個完全不相干，所以本來的構想是說，我們這個指標體系建出來後，我們每年都有個分數，然後這個分數來，可能連續好幾年以後，我們再來看跟這個 CPI 相對來講，是不是同步，就是他們升我們也升，我們降他們也降，類似這樣，類似是不是有相關關聯這個樣子，我們並沒有意思想要把這個國際指標納入我們的國際指標，大家，我們可以先討論這個事情，就是要不要把國際組織的評估納入我們的指標體系，還是說他放在外面，因為這事情決定以後，我們就比較簡單了，就是一個是客觀統計、一個主觀民意調查，這

兩項系統而已。

P4：要討論嗎？

洪：對，現在就可以先討論這個事情，就議程上來講，我是覺得先討論，因為這比較單純。

P4：我覺得可以抄了啦，完全抄啦，因為，要不然的話我們自己花了很大力量，最後結果好像不太好，現在目前有幾種指標喔，像那個幸福指標的這個指標，我現在正在做研究，我們這個計畫，大概已經快出來了，那幸福感的指數呢，在每個國家裡邊會有很大的不同，當然有主觀也有客觀，可是他那個主觀性實在是太強了，那相對的，以貪污來講的話，你如果不是用跨國的話，那你，而且用同樣的標準，他做出來，沒辦法被接受，而且沒辦法被比較，因為這裡面的東西，比方說我們看到第7項，第7項其實他那28，我有模糊的印象啦，這些都是比較國際貿易比較多的國家。

P1：沒錯沒錯。

P4：你國際貿易比較多的國家，大家拿來是很好用，不管哪個國家要拿來用都很好用。

P1：數字都很明。

P4：然後第9呢，現在也已經變成世界標準了，你世界標準的話，再去弄一套沒什麼太大用處，現在那個幸福指數的部份呀，OECD也很可能會變成標準啦，但是，我們在實際上去做的時候呢，我們就發覺到有很大的問題，比方說，在台灣有關幸福指數，怎麼連都連不到宗教，我們根本宗教一點都不相干，可是在國際指標裡邊，你不放宗教這奇怪，比方說美國的話他不放宗教這是一個很奇怪的事情，所以，我們現在已經快要做結論了，這邊不曉得要怎麼處理，我是覺得像幸福指數，那個主觀性會比較強，那相對來講的話，貪污的話，應該讓他盡量去客觀性。再講另外一個很重要的指標，就是公共治理指標，我們台灣公共治理中心，我們有弄一套，也有弄很多很多套，可是我看起來那個好像 world bank 那一套，好像會比較稍微普遍一點，因為他用五項，然後五大項，他也是用這個所有的 factor 把他放進去然後去做處理，他有點像我們現在看 TI 的這個綜合指標，那這個 TI 綜合指標裡邊，我沒有真正去研究，我的意思是說，看起來他也是非常非常多的 factor，跟 world bank 是非常非常像的，那如果這樣子的情況之下，我們另外再做一套，會有用嗎？對我們來講，第二個是對國際比較有沒有用？我綜合的評斷，比較傾向抄他們的啦，除非我們需要。



P1：倒不是，因為這無從抄起啦，那就是一個數字而已，他就是像 CPI 的那樣。

P4：我講的意思是說，他不管他用什麼樣的指標，我們就是用 Follow。

P1：那是他的指標出來，我們要不要納進來我們的系統裡面，還是說放在外面。

P7：他在調查的過程有包含到前面公務員的調查。

P1：那個 TI 是。

P7：都沒有？

P1：你要講這個的話，因為我們很瞭解，TI 是蠻無恥的，但是我們前面講的，1、2、3、4、5、6、跟 9，這個都是國際組織在獨立進行對全世界各國做貪污狀況做評估，他們很辛苦去做，做完了以後，每個組織都會發佈一個數字，然後 TI 就很無恥的把他們數字拿起來平均，就是 TI 的 CPI。

P2：我提供一點我小小的看法，因為就我的瞭解，BPI 跟 GCB 他並不是每一年都做，他不像 CPI，那如果我們納進來，因為如果以後我們這個，不管是每四年大選過後第二年做，或者是怎麼樣，其實在數字上都會有沒有辦法配合得上的問題，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在 GCB 的指標項目裡，他會跟我們從這份資料的 3 到 4 頁的民意調查指標有一些是相似的，所以其實他效果已經有達到了，那再來是說，我在看其他前面幾個部份那個指標，譬如公共統計指標跟民意調查指標，尤其是公共統計指標裡面，有一些的指標的數值其實就是跟我們之前在討論那個 GIA 的時候遇到的一樣同樣的問題，就是說他的規範性的方向，到底是如何，其實我們並不能夠從公共統計指標裡面去做判斷，所以我的想法是說，可能不太適合把他放進來，反而是說，他可以拿來做一個檢驗我們某些指標的規範性方向的一個參照點，那這樣子比較能告訴我們有一些數值到底譬如案件數到底是越多越好，還是越少越好，類似像這種，對，這是我的。

洪：這個其實是比较，對我來講，這個比較合理啦，把大方向相聯放在外面，然後他，這有點類似我們做公共治理一樣，有些數據我們確實是有，可是我們並不知道他越多越好，還是越少越好，所以跟這個國際間對我們評價來講，正好，做一個內省，所以我們可以決定說，比如說，起訴案件數是越多越好還是越少越好，那這一相關這答案就出來了，我們這個作法，因為今年不必要真的做，我們只是提出來建議而已，但是公共治理已經做了四年了，他已經進入第五年了，所以，因為是台灣只有做一個數字而已，所以沒辦法標準化，所以跟公共治理一樣，我

們這一做就是做五年，就是每一次資料搜集就是搜集五年，所以我們現在譬如說 2012 年開始搜集資料，或是 2013 年開始搜集資料，那我們列出來的這些所有公共統計或者是民意調查資料，一定有過去五年的資料，所以我們 2013 搜集資料，是包括 2012、2011，所以我們知道他是在上升還是在下降。

P4：所以這樣子的結果就變成了一個 annually adjusted index。

洪：沒錯，他有他的缺點，這個缺點是內行人才知道，不過，這等一下我再跟大家說，因為我們今年並不需要搜集數字啦，但是因為像我們剛剛列講的國際組織，他一搜集就是一百八十幾個國家，所以他很容易標準化，所以單位都去掉了，多少錢呀多少人呀一下子都標準化，然後再給他一個線性轉換，所以分數都 0 到 10 分就出來了，因為他是同步標準化，因為他是有一百八十個國家，可是我們現在做台灣的，就一個數字，一年只有一個數字，所以他有單位，多少人、多少錢，多少件，所以你那個單位洗不掉，所以一定要標準化才可以把單位去掉，所以我們本來在做公共治理指標的時候就有這個現象了，這是細節啦，不過，現在的作法真的是，我剛剛提到過的，就是我們如果明年開始真做的話，那就 2013 年搜集往前推 5 年的資料。

P7：很奇怪的想法。

洪：你有什麼解決辦法？

P7：不是不是，我在想到說，我們在算這個的時候要不要，有沒有可能以後做調查是 22 縣市，以那個為基礎去做比較，那這樣子的話，就會有。

洪：22 個縣市，一個縣市一千個樣本，那就二萬二千個樣本，那個要五、六百萬。

陳：五、六百萬，我們做過了，後來沒錢呀。

P7：那就可以解除你剛剛說的一個分數，我們 22 個分數，可以做標準化。

洪：我們先成立一個指標研究中心，然後去找企業吧來支持我們，每年。

P7：那就不是一個分數呀，就很多。

洪：其實做各部會也好，做各縣市也好，都可以標準化，因為大家衡量同樣的東西，但是我們現在就是做全國，就是一個數字，起訴案件數總共多少，就是多少，

你能有什麼辦法，所以我們現在只能說沒辦法，過去五年，然後有個起訴案件數是在上升還是在下降，然後相對來講，國際間對我們的評價，或是民眾的觀感在上升還是在下降，所以我們就開始規範性的方向就出來，越多越好還越少越好。

P5：上升不好，可是他保證辦很多事吧。

洪：對呀對呀。

P5：應該是也是越來越多吧，所以我的感覺是因為以前我們別的資料庫，我們將來是不是要變成資料庫，可以。

洪：對呀，可以呀。

P5：那如果資料庫研究的部份，像我看他們大直那次調查回來的東西就不能用呀，所以你如果有構想將來可以怎麼被使用的話，那還是我們要，你接那個軌道，如果把他放進去，混在一起，很麻煩呀，我覺得看你要怎麼去想。

P1：我們大財團也許比較多，人家 TI 國際透明組織怎麼來的，就是德國銀行支持呀。

洪：現在回來這裡，我覺得我贊成胡老師的說法，就是國際組織的數據我們要放在外面，放在外面，畢竟那是國際間對我們的評價，就放在外面，所以基本上我們要建立台灣自己的指標系統，就是一個是客觀一個是主觀，然後客觀的部份就是全部都是統計資料，然後主觀的部份就是民意調查，那民意調查其實我們已經每年都在做，做蠻久了。公務統計其實跟公共治理指標有很大的重疊性，所以這些指標，我們列出來的這些指標，都一定存在，毫無困難，而且過去已經累積了至少有四年、五年的資料，所以搜集一點困難都沒有，你要資料現在就有，所以這個沒有問題，現在只是說，我們現在擬出來這個，因為最前面的版本我們擬得非常非常多數據，然後那些數據被專家們砍了很多，如果你去比照公共治理的話，公共治理總共二百七十幾個指標，對吧？我們覺得，因為本來就想融入我們的本來指標構想，投入、過程、產出跟影響那個構想，所以我們講投入指的是人員、預算跟法規、規範這些東西算是投入，那過程的話，有比較現在很課責裡面那些數據，就是你是招標呀，那個什麼的，然後那個 output 產出的話，就是起訴案件，判訴案子、人數、金額這些，可是我們以前的構想是有這個東西，但是這次我們並沒有放進來。

希望大家看一下指標結構上，其實先看民意調查比較容易啦，先看民意調查，因為我們這個已經行之有年了，我們的指標在第 3 頁開始，民意調查指標包括二個方向，一個是各種公務人員的清廉度，一共有十多種，第二大項是首長的

反貪決心，這是我們長期做起來以後，我們覺得首長的反貪列進去蠻重要的，所以他單獨列為一個，但是又要配合民意調查的特性，因為民意調查是問老百姓，所以老百姓完全是用感受的，主觀感受，所以首長的決心、縣市長跟總統的決心，老百姓是可以感受得到的，那也可以真的是說，用利民意調查可以取得到這個部份，那另外就是那十六種公務人員的清廉度，這個已經做了很多年了，大概 1997 開始做到現在，所以這個資料庫是一直存在的。

P6：請問一下廉政署成立。

P7：現在只有一年而已。

洪：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數字。

P4：這個第一個我想問的就是說，這個到底他的效度怎麼樣？這個有沒有辦法。

洪：要不要秀給他，秀給彭老師看我們今年的報告，我們每一年的報告。

P4：有呀，我都有看啦！

洪：都有連續性的。

P7：不是，我現在想的是說，這個到底效度有沒有辦法檢驗？

洪：對，那個我們昨天，禮拜五、不對禮拜三，接待大陸研究廉政學者的時候也有人提到這個。其實，雖然是民意調查，老百姓真的是不懂，完全看主觀對不對，感受是怎麼樣，可是那個跟實際上的，檢察官其實是非常「間接」的，可是土地開發人員是最後一名嘛，立法委員應該是倒數第二名吧。

陳：今年倒數第三名。

洪：其實蠻合理的呀！

陳：今年增加了一個那個土地開發。

P1：土地開發今年進來的。

P4：第二名喔。

P1：倒數的。

P4：河川那是永遠都第一。

P1：對，河川永遠都是最後一名。

P4：因為那是無本生意，那是無本生意。

P7：國際指標有沒有這種東西？

洪：沒有。

陳：那個，你說河川那個，河川的沒有。

P7：可不可以盡量排個東西，我們可以。

陳：我們現在基本上排序的觀念是來自於。

P7：所以我說我們這個是不是有比較過，我們是不是他們調查我們的這個部份，對我們印象，跟我們自己調查。

P4：我們是唯一的嗎？

陳：我們是唯一的。

P4：各國這樣子排，就是說在就種類、人員，貪污的人員。

洪：那個十幾項，我這邊列出來十幾項。

P4：我知道。

洪：1997年開始做的時候只有14項、15項。

P4：其他國家有沒有人這樣做？

洪：沒有沒有。

陳：沒有沒有，這台灣而已。

洪：那個時候我們跟法務部，那時候還沒有廉政署，那時候跟法務部檢察官專門在談。

P4：能不能夠去建議那個 TI 他們也這樣做？我覺得這個好像蠻有意義的。

陳：他們知道我們有這個，但是他們要求。

P4：不是呀，他把 Message 用進去呀，他把 Message 弄出去其他國家，各會員國朝這方向做呀。

P1：其他的自以為他們的比我們好。

陳：對呀，他們都不用我們這個呀。

洪：韓國也知道我們在做這個呀。

P4：那還有呀，就是這個背後，其實也應該有一些，到底為什麼會貪污的 factor。

洪：問卷太長問卷太長了，我們光是這個電話調查，光是這個。

陳：超過五十題。

洪：差不多五十題。

陳：這個幾乎都快三十題了。

洪：對呀，光是這個項目，已經會產生機械式反應了。

陳：我們這裡其實還有殯葬、監獄、看守所管理人員，這個是都沒放進去。

洪：沒放進來。

P4：浪費成本，獲利率最高的是殯葬業。

P1：新北市那個有上百億的說。

P4：啊，紅包，紅包很恐怖。

P2：對呀。

P2：上禮拜在東吳的研討會曾冠球老師就是做這個發表，他就說之前看新聞報導，還有就是那個殯葬人員被起訴，被調查，然後中間就停止，回來就還跟人家要求，你要把我這段時間被起訴的時間、損失的紅包禮金還要再還給我

陳：他那個地方有一個。

P2：還不能中斷咧。

陳：他現在那個，我聽我之前那個做，殯葬處他那個都是正式的公務人員，他那個是一代傳一代，因為那個像洗屍、撿骨、火葬，他那個一般人都沒辦法。

P4：都不是公務員呀。

陳：對，他不願意去做那個，所以他都是兒子，爸爸快要到退休就叫兒子進來，所以那個非常非常的盤根錯節，已經太久了。

洪：我們回到主題。

P6：對不起，我問一下，就是剛剛其實講的這些人員類別，沒有在這裡頭，是沒有含進來嗎？還是？

洪：為什麼拿掉？

P5：那時候是考慮說比較有指標性的，有的有放進來，要求調查比這個還多

P6：對呀，我就記得有很多。

P5：還有環保呀。

陳：所以環保稽查。

P4：所以，題目有但沒列在這邊？

洪：對。

陳：二十，大概還有四到五種。

P2：所以加那個河川砂石土地開發變更。

陳：土地開發變更今年才納進來，原來，我們的調查也是今年，本來是地政啦。

P2：對呀，可是那個太 general 了。

陳：對。

P4：可是土地開發，一般人怎麼知道呀，怎麼知道是在指誰？

陳：那個執行的時候。

洪：我們今年第一次。

P4：這個會有問題耶，以我這樣子應該算很熟了，都會想到說那要指誰，都發局還是地政局。

陳：對呀，地政跟土地，因為他這個牽涉到二、三個局處。

P4：對呀。

陳：都發跟地政都有，講的時候就是這樣子考慮就是。

洪：我跟彭老師說明一下，就是我們真的在做問卷的時候，問了很多的行業，但是這們列出來的，有點受到 NIS 的影響，就是要搭配橫斷面，就是國際間的比較，所以基本上你可以感覺到我們現在講的信任度，我們指的是什麼，總統、部會首長、縣市長、鄉鎮市長，這個是行政的，接下來立法委員、縣市議員、鄉鎮民代表，這個是民意代表，然後接下來這幾個關鍵，法官、檢察官、警局、軍人這個，然後海關、稅務，這個都是國際間他們認為貪污，必須要檢查的一些項目，所以是針對，就是前面講的 NIS 理論架構去設計的，所以有一些我們認為是台灣特有的，我們就算了，就沒有進來，這考慮到平行面啦，所以這個其實為什麼故意拖，就是我怕大家等下一開始就砲轟說我們的研究指標能不能橫的並聯吧，我覺得擔心這一次，因為如果大家要求很多並聯，我就慘了，但是其實本來在構想，其實是真的要很多的並聯，橫的把他串起來，就是客觀跟主觀跟什麼，就是要橫的把他串起來，可是那個太難了，真的是太難了，不過，現在列出來這個樣子，你可以看出來那個意義，那個確實是這樣，橫的要並聯，所以這些都是國家跟國家



比較的一些大項，而且比較容易抽象的歸類。

P6：這個指標我們到時設計出去，會再 Review 嘛，你的意思是。

洪：我們今年是研究年、建構年，所以我們就會寫入報告書上去，然後看廉政署決定是不是要做。期末報告會審查，也許會有些建議吧，如果真要做的话，應該會有一個第 0 年吧，就是 test one，如果沒有修改意見的話，就像公共治理指標一樣，就定住了，然後就開始四年五年再說吧，再重新評估一次，這個其實是廉政署的構想，因為他們成立的時候，上級就有一個要求，你們成立廉政署，要有一個評估的體系。

P4：績效指標。

洪：對，所以我不曉得為什麼現在新的組織搞不好都有這個要求，所以他們是說第一年就要建構。

P2：老師，可不可以建議幾個不同類型的人員進去，譬如說縣市局處首長，因為這裡面只有縣市長，可是縣市的局處首長其實還蠻關鍵的，我覺得。

洪：因為我們圖利縣民。

P4：問題是？

洪：問全國民眾。

P2：可是還是問了縣市長呀。

陳：縣市長，問受訪的全國民眾裡面，看他自己。

P2：就沒有到那麼特定了。

陳：沒那麼特定了。

P2：可是鄉鎮市長呢？

P4：那個不太可行。

陳：鄉鎮市長也就是都就他的戶籍，就接電話的被訪問到的人他自己的。

P7：因為那個有個民意調查，民進黨執政的縣市，他的支持度都很高，不管警察不管這個，不管你做怎麼樣，都是高的，那藍軍執政就會有分別，他那個很明確的，警察，民進黨縣市的警察都是很高，所以你如果是這樣全國去問。

洪：我覺得這個顧慮是對的，可是原則上、邏輯上來講，這個是合理的，因為我們也問了縣市長，可是我們並沒有問你在哪個縣市，沒有呀，我們只是說，我們問全國人你對一般縣市長的信任度感覺如何呀，我們也是問他說你對一般鄉鎮市長感覺如何呀，所以同樣你也可以說那縣市政府的局室首長你對他印象如何，同樣地邏輯啦！

P2：對，老師那像，因為一開始我沒有想到老師講的跟其他 NIS 去平行那個扣和跟一致性的問題，但是如果有這樣的顧慮的話，其實像審計、監察、監委、政風，有沒有要把他放進來，因為像政風其實民間有一些聲音是說，誰來監督政風？可是 NIS 裡面其實也有類似的 question，那我只是覺得說，政風人員自己從來沒有被放進調查問卷裡面被檢驗過，像這個其實我覺得，說不定也其實。

洪：好，放進去，看他們改不改。

陳：老師，我之前放，他們拿掉或者是參考而已啦，就他們不把他。

洪：我們民意調查想要放。

陳：老師，我們有放過一次，但是。

P4：結果出來會不好嗎？

陳：他們那時候還把他跟其他檢察官併在一起，調查局，後來最後是說，問調查局跟問檢察官，不要問政風，所以有這樣的企圖，但如果是我們自己要建構的話，其實是可以考慮沒有錯。

P4：政風人員。

陳：因為那十三根柱子，十六根柱子裡面是有 Anti-Corruption Agency，ACA 有呀！

P2：對。

陳：他是 ACA 是反貪機構，就是 Independent 的 ACI，ACA，Anti-Corruption Agency，就是廉政署的。

P1：如果是這樣，那調查局呢？

陳：調查局之前有問呀，檢察跟調查。

P4：調查局現在不用了啦，沒有意義了，因為他現在也已經不管了。

陳：對他，他應該是。

P4：理論上他現在業務都已經全部拿走了，他只做違法的，那如果是政風的部份

陳：他還是有來，警察的貪污他還是有。

P1：審計要問嗎？一般老百姓對審計好像。

陳：審計比較看不到。

P2：沒有概念。

陳：因為他不對外，他沒有那個。

P4：不是，審計他本身不做事，他只是看別人做事而已，這是不是他一樣。

P1：不接觸民眾啦。

陳：對。

P4：我的意思是說，他不會去做所謂貪污的事情啦，他沒有辦法去做。

P1：那監察委員要不要？

洪：可以考慮呀。

P4：那太少了，根本就不會碰到。

陳：他是監察委員。

P4：民眾根本不會去碰到他們。

P1：送東西也沒有意義呀。

洪：監察委員有操守的問題嗎？

P4：當然有可能。

P4：不是啦，你這個人數少然後又接觸不到，你這個是在做民調，你總是要，人民要有渴望，剛剛老董講說那個縣市這個局處所長，那除非你就是做到縣去呀，要不然沒有什麼太大的意義呀，要不然你弄出來反而很奇怪，那個 22 個縣市，然後你就出來好像很少，好像是不错，但事實上並不然。

陳：那個我們做地方的兩次，23 個縣市是有放局處首長，但是因為這次是全國性的，就沒有細到局處所長，兩次地方政府 23 個縣市的民意首長

洪：反正現在的這些縣市長呀，鄉鎮長呀，鄉鎮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民代表，這個都是整體印象，不針對哪個縣市。其實拿掉也比較單純，因為他太籠統，拿掉反而比較好，就中央就好，對不對。

P1：我們還省事，可是地方很可怕。

洪：可是地方很爛呀。

P4：這就是為什麼我講呀，有可能的話各縣市要弄呀。

洪：對，只是說我們本來覺得就…，可是縣市實在很爛，所以應該放進來。

P5：老師我們在做…，因為他自己縣市。

洪：對，因為這是問全國的人，這個太大太籠統。

陳：因為這裡面其實。

P1：因為那是他最直接的東西呀，他反而更清楚，他地方上的感覺，那你整個樣本的搜集來

洪：因為大家感覺上都是想自己那個縣。

P1：對呀，本來這樣子做是不對的，因為你各縣市長去評估你各縣市的，然後你如果他比較高就比較高，那本來就不對，那統計不是這樣算的，但是我們都這樣算就算了，因為我的論文、博士論文就被這卡死了，調查不同的單位評比時候，不能這樣算。

陳：所以這樣的話，鄉鎮市這些縣市長還是可以放。

P1：我是覺得從指標的角度來看的話，應該放啦，因為長期看，也會知道一般人對鄉鎮、市民代表，對鄉鎮市長的觀感。

P1：那尤其是在廉政署成立，你現在就課中央，地方可能沒辦喔，那你將來地方要開始追查，那你又做比較的話，我覺得應該可以做，那你這樣對縣市下手。

洪：所以剛剛龍騰講的那個局處首長，局處首長很關鍵耶，說真的。

P2：拿起來都他們，縣長都分贓的。

洪：他們是在前面的，縣長在後面的。

P4：其實局處首長者跟著縣市長。

P1：跟著縣市長。

P4：那個 independent variable 是縣市長，他那個是 dependent variable，沒有說局處首長在貪，然後縣市長沒有，這不可能的事情，那個每天都在一起的，尤清那個最清楚了。

P3：洪老師，那個這邊我有個疑問喔，就是在客觀統計指標的課責指標方面，為什麼不列主計？

洪：主計？

陳：你說地方跟中央的這種主計？

P3：因為最主要是主計是在做內控內稽的，他其實有一些客觀統計是可以用的滿，比方。

洪：主計…其實是主計裡面的一部人在做這個事情，因為其實縣市政府，主計他預算跟決算就吃掉大部份人力了，然後還有統計，因為這都是主計，所以只有一少部份的工作在做。

P1：出納？金錢來往？

洪：有點像審計長的名字。

P3：我說的就是內控內稽制。

洪：內控的，那個其實很少。

P3：很少，可是就這部份來講的話，就是希望他們主計能增加這部份。

洪：加入主計？

P3：因為其實審計部的人力佔多，他其實沒辦法像主計人員在對機關業務的熟悉。

洪：所以審計他沒有一條鞭到地方的喔。

P3：有，但是鞭長莫及。

陳：因為審計處他基本上在地方政府外面，他是在地方政府外面。

P1：他不進入地方政府。

P3：所以這個狀況是到地方是更嚴重的，在審計部對於所謂的行政機關的一個整個控管方面是更嚴重的。

洪：有指標有數據嗎？

P3：主計那部份應該會有，譬如說，如果這邊有提到審計預算佔中央政府機關，他的人力佔比例，那我們也可以問的是，主計人員當中在進行內控內稽的人數比例。

洪：那要怎麼區分？

P4：我先問一個問題，這些統計指標是各國都一樣嗎？還是本身有特別？

洪：這是。

陳：有一些像公共治理指標有一些是有的，但是我們這裡因為畢竟做還是做台灣，所以大部份還是從我們這邊可以找到的。

P4：我們自己弄的，那我們後來是怎麼處理，我們後來是用什麼處理？用加權？用什麼來處理這些指標數據？

洪：我們就過去五年標準化。

P4：然後做一個每一項都出來？

洪：對。

P4：還是有 integrated index？

陳：我們還是有給他權重啦。

P4：那這權重是完全由我們給的？

洪：對，權重是我們訂的，但是先標準化。

P4：權重也沒有問題了？是吧，已經處理了？

陳：所以下午。

P2：下午要做權重。

陳：所以下午要給一個多少的份量。

洪：劉老師這一下子跳到客觀指標，因為那個最頭痛，我是想把簡單的事情先處理，因為民意調查現在來講比較。

陳：民意調查是沒辦法問主計的，因為他基本上監督不到。

P1：接觸不到。

P3：對不起，我剛以為民意調查已經談完了。

陳：沒關係。

P2：那個主觀的部份喔，我一直覺得，因為第二部份是在問首長的反貪決心喔，我們有沒有可能再加兩類人員？一個就是廉政首長的反貪決心，及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因為其實就我的觀察，其實基層的政風人員，就是公務人員，他們的態度其實是不積極。

P1：他只是在每天在。

P5：抓不到那麼多。

P2：對，所以比較少是用主動偵查。

P1：問題是老百姓怎麼會知道，老百姓不認得政風人員呀

陳：傷腦筋真的是這樣沒錯，一個是他跟主計人員和那個像會計那個，基本上都沒有外部顧客的，他都是對內的，那所以民眾比較接觸不到，那所以剛剛講那個，那一項呀，我忘記哪一個，那個其實我們有很多在考慮的時候，都是會怕因為接觸上，可是政風人員。

P2：其實倒不一定，因為就是民眾他會看新聞事件的話，所以他會注意到這件事情是由哪一個單位發覺、查覺開始在偵辦，因為媒體都會寫，那如果他有看到話，他可能會有這麼一個印象、

陳：如果就一般講起來的話，政風他們還有很多他們搞不清楚，他們只想到調查局，我的意思是說，胡老師講這個，也許再過幾年，廉政署這個招牌比較響，大家知道政風跟廉政的關係比較明確以後，那個再來問可能會比較清楚，現在他這個我其實講實在話，我們今年就有問廉政署成立以後的表現，那個題目我們有放進去，也有問，而報告裡面沒有。

P4：zero、zero。

陳：沒有把他寫出來。

洪：那第二個呢？



陳：不好。

P4：不是啦，這個不是什麼不好啦，我幫他們講話啦，廉政署總共只有四百個人，他分到，假設把他除一除，分到各縣市的話，大概只有二十個人，然後你怎麼會看得到，你根本看不到，他辦的案件也不過就這麼幾件而已。

陳：不過我想，剛剛那個老師，因為胡老師講這個問題，我覺得他可能。

P1：其實我覺得無妨，沒關係啦。

洪：可以加呀。

陳：我是說可以加。

P1：你覺得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怎麼樣呀。

P2：因為我只是覺得今天廉政署要做一個績效指標，不能沒有任何一項 Indicator 是測量他自己的。

陳：沒錯沒錯。

胡：我覺得一天到晚在測別人到底清不清廉，自己都沒有測。

P1：可以做。

陳：廉政。

洪：對啦，一個是政風人員啦，也就是首長的反貪決心那邊增加第三項是政風人員的反貪決心，可以，另外一個是主計人員嗎？剛剛講的。

P2：或廉政署長。

陳：廉政首長。

P1：有點像特偵組一樣嘛，問題是廉政首長沒有人認得呀。

陳：所以還是我是直接講說廉政，就是政風，因為地方不叫廉政，地方還是叫政

風。

P1：那就是叫政風啦。

洪：政風負責人吧、政風人員、政風公務人員、負責政風工作的公務人員。

P5：這用電話的是吧。

P1：一般調查啦。

P5：你要不要加註？政風或廉政用括號的。

陳：要呀，對呀，要的話就是這個東西。

洪：廉政人員還政風人員。

陳：他其實在廉政署底下有一個政風人員組，他有四個組裡面就有政風人員組，所以。

胡：政風業務組。

陳：對，因為他最主要是把政風整個改過來，叫做廉政署，他增加了他的廉政。

P5：可是人家的感覺應該是廉政，你要問的是這個。

陳：但是民眾不知道廉政。

洪：對啦。

陳：這個我們做電訪，雖然很多人你問他廉政，他也給你打個分數，老實講廉政是什麼他都不知道。

P4：什麼不知道啦。

洪：好，這個可以加，就是首長反貪決心加一個第三個。

P5：這搞多久呀。

P4：一年而已呀。

陳：去年七月開始。

P5：表示你們沒有做，看香港怎麼搞的，搞出一個天下出來。

洪：第十六後面建議增加政黨。

陳：因為其實十六之前都是我們自己原來的那個，現在如果再加政黨進去，是GCB的。

洪：跟他平行的。

陳：政黨，黨工呀。

洪：政黨人員。

陳：政黨工作人員。

洪：OK，政黨工作人員。

P1：各黨部有沒有宣示這個。

洪：因為剛剛講到平行，有媒體、有政黨有系列。

陳：因為他那個NIS的十幾根柱子是有政黨。

P6：我們現在到底是用十六根還十三根？

洪：十三。

P7：因為他總共是十七吧，名額幾個很難測量。

陳：那個我們都把他拿掉了，這個只是一個具體的。

P6：等嘛，他在改。

陳：對呀。

洪：你等一下回去看問卷就知道了，在最後。

P6：好。

P7：那如果我們要廉政，那有需要把媒體企業放進來嗎？

陳：因為廉政有企業反貪。

P7：其實這又回到前面在講國際組織，其實我還蠻贊同胡老師跟這幾位老師的想法，這個其實暫時可以先把他放掉，可是我的考量點是說，其實這個的觀眾，看這個指標的觀眾，是不是以國人為主？台灣人，還是說其實要把他放到國外，跟國外。

洪：那是以後的事，我們現在先不想國外。

P7：那暫時好像是以表現出台灣的現況為主，那如果是這樣的話，我覺得國際的那個先把他放掉，因為那個不是那麼的，那如果又把這個概念連結到前面客觀的民意調查的話，如果只是針對台灣的現況，反而剛剛那些什麼殯葬那些，反而跟台灣現況比較符合，應該給他放進來，而且都是跟公務員有關的那塊，那企業、媒體這些，跟政府比較沒關係，對於這個呈現台灣政府公務體系的這個 Index，我覺得效度會比較高一點，那是我個人感覺。

陳：因為殯葬貪污是台灣特色，我剛剛就講。

P7：所以這個 Index 的目標是呈現台灣的現況還是要跟 NIS 做呼應？如果是前者的話。

洪：我們其實是想兩個都有，做得到嗎？

P1：看哪一個有，我們可以看到國際的，我們沒有的，是不是要放進去，這樣子的話，我們該不該加，沒有的。

洪：因為那個剛剛講的台灣特有的這些，我們每年的民意調查都有在做調查，所以那個是報告裡面都會出來，而且都會有書面比較，那個絕對會有，現在問題是說，我們從裡面拿哪些東西進入我們的指標

P7：做一份。

洪：對，要進入 index 系統，那要進入 index 系統的時候，我們當然就希望他比較長久，而且當然有那個說服心說國際化的味道，因為他每年都出來一個數字，而且每年，我想法務部也希望 show 給人家看，台灣一定會進入，主觀系統一定會進入他的公共統計裡面，這個每年都會出版的，所以，我們當然是這樣想啦，所以調查是調查，進入指標系統我們只是挑了這一些，沒有全部。

P7：這個是在國際指標通用的。

洪：我們就是剛開始的構想，其實是要融入整個 NIS 整個系統，所以他不只是行政，尤其廉政署也強調，那個媒體、企業、NGO，這個其實是國際間的局勢，因為他要強調這個，一個國家的廉政體系跟這個都很有關係，所以我們長期以來只反政府，我們的目標也是這塊。

P7：我的想法說，如果最後還是跟國際聯結的話，那一開始直接用這些。

洪：就直接用那個？

P7：對呀。

洪：可是人家做是人家做，我們自己也要做呀。

陳：其實，那個我覺得，老師我之前也有想剛剛講的那個問題，就是說我們可能喔，絕大部分東西是可以跟國際互通，可是我們也有一些可以稍微有一點點這個比較特別的，反而尤其是走在國際相關指標之前的，像這個那個公立醫院的醫療人員，我本來以為只有那個，就是送紅包給那個是只有台灣，結果那天去查了一下，東歐的匈牙利，他們也是要送錢的，所以我的意思是說。

P1：那是有可能的。

陳：可是我們現在國際透明組織，他的這個指標，他像東歐以前共產國家轉型過程裡面，他根本沒考慮嘛，他基本上做的還是 OECD 跟非洲或者這些他長期有觀察的國家，所以像那種從共產國家轉過來的，一、二十個國家，他現在，我看恐怕要自己去面對，所以我猜，他講的，將來可能要觀察的部份，所以從這個角度來看，現在的像我們的監獄跟看守所，這個現在都沒有。

P1：還有教育體系。

陳：對呀，那個從這個角度來講，我是覺得可以進來，但是我們絕大部份其他的都是跟國際本來就可以接軌的。

莊：我補充一下，雖然那些業務可能會，譬如醫院啦。

洪：像健保就是。

莊：都會有，可是老師，這個問題在於說，有些他的國營、民營的，所以說你真的去問的話，那個會很難測出他的印象是公立醫院的醫生，還是那個民營的，所以他在，他主要是公部門為主，如果你是指公部門的話，他可能會涉及到國營、民營的，公立跟私立的話，尤其那個效度他可能就沒有辦法，也許像醫院或像其他的監獄，因為像有些國家監獄。

陳：民營的。

莊：民營的，所以如果你要去測…清廉度，可能你不知道問到是政府不好還是民間的不好。

P5：海關有兩種，一種是我們去抄關，還有自己進海關，你沒有加美金的跟有加美的，速度不一樣，因為落後國家還是有很多，我碰過好幾次。

莊：老師，我們現在只是把他合理化。

洪：另外一個考量是，權重的問題，就是下午大家就會知道說，我們下午要比權重嘛，那像這些人員，我們還要併成大類，如果這都是小類的話，你要給權重，馬上腦袋都昏掉了。

陳：太細了。

洪：所以，因為我們有處理過這個事情，所以在訂大類的時候，就有點在併入NIS那個系統，就變成國際級比較抽象的，所以變成說你的 local 醫院，有特色的東西。

陳：就不見了。

洪：不見了，因為這考量下會變這樣，因為實際上我們民調真的問很多類，差不多五十題，很多，所以，可是移到這裡來的時候，就變成有點是橫向考量，就是要必備，所以有些東西就放掉，如果說再放回來的話，就小指標是ok，但是就

權重來講，他被迫要跟往上合併，所以我倒覺得，下午的時候我跟大家說明，小指標我們根面就不管他的，就是說一個一個指標有分數對不對，就平均了，然後要算權重的時候，是這幾個是某一類，佔一個權重，我們不可能給每一個小指標一個權重，那大家會昏頭。

P2：因為剛剛其實幾位老師談到的是說，跟台灣長期以來一些易滋弊端業務的一些那個從業人員有關的指標，或者清廉度的調查，其實某種程度 GCB 裡面，也有問到類似的，那當然我們現在的目標可能比較想要跟 NIS 做這個消標連結，可是問題是，某種程度，我們跟 GCB 沒有一定的相符程度，那我倒是覺得說不定我們可以把長期就是陳老師做的民意調查的部份，一直排名在後面的那幾項把他放進來，然後呢，那個就會變成是易滋弊端業務的人員的清廉度的檢測，再來就是說，因為 NIS 他一直在長大，我們現在用的是十三根支柱的，那我記得還有一個十六根支柱的。

陳：有呀，有十六根、十七啦。

P2：那只是多了那幾根有沒有像這易滋弊端業務的這種。

陳：他那個都不是。

洪：沒有，他講的不是。

陳：他都是文化價值、政治體制。

胡：就沒有了。

莊：那後來加了幾個就是一個是選民機關、一個是政黨、一個是地方政府。

P2：對，因為其實我覺得有一些特殊性的人員，其實可以放，因為 TI 的年報來看，像水廉政、森林治理等等，其實他都是有一些開發中國家會顯現的弊端，其實 TI 不是沒有注意到，只是他們還沒有放到指標裡面。

陳：對。

胡：所以，說不定我們放進去，反而去，不是說反啦，反而去那個影響 TI 說你應該要把他放在你自己你們每一年年報關注的主題。

洪：我想我大概知道怎麼處理了，我建議我們有調查的通通都進來，因為他是指

標嘛，他是小指標沒關係啦，但是，那個我們下午在處理權重的時候，小指標就是小指標，就不管他了，因為在處理權重的時候是往上拉高一點，再合併算是小大類吧，就二、三個變成一類的時候，他有一個權重，但是小指標放進去對我們來講沒什麼，既然做了調查就放沒關係，而且他有長時間調查也可以做比較，就是一個指標而已，沒關係，對我們來講，所以我覺得就這樣子做好了，就按照大家的意見，就是小指標都可以進來，我們調查什麼都可以進來，所以沒有關係，像公立醫院、監獄、殯葬這個都可以進來，因為他是小指標，那下午說不定因為，糟糕，我不曉得要哪些小組先合併，我先併好了，因為下午大家要直接上去就給權重了，那萬一我併得不妥的話，下午要再修改就要再拖時間了，等一下，那個廷宇你先講一下我們併成就是這個主觀那邊，我們併成幾個項目，要給他權重的，好像也是七、八項吧，你能不能唸一下，這要給權重的，我跟大家唸一下好了，就是變成八項，總統、部會首長、地方行政首長、立法委員、地方民意代表，這樣就五個了，剩下就三大類，一類是法官、檢察官、警察人員、調查人員這些，另外一個是其他公務人員，然後另外一個是公民社會，所以我們剛剛講了一大堆，殯葬啦，醫療啦，都算是其他各種公務人員。

陳：其他。

P2：那這樣我們公務人員的那個會被拉低喔，大家會以為台灣公務人員都很。

洪：那就是全部各種進入各部會的清廉度，但是法官、檢察官、檢察人員這些他是單獨一類，因為他是執法人員。

陳：對，the enforcement。

洪：對，所以他是一類，但是，這個前面那五類，我不敢併，總統是單獨一類，部會首長是一類，地方行政首長是一類，立法委員是一類，地方民意代表是一類，這我不敢併，因為這對國家廉政度來講應該是蠻重要的，而且他的權重應該要給出來。

陳：就是這些人啦，老師那個，其實我跟莊老師有做公務人員，一般那個跟政治好幾次了，那個是很明顯的差異，所以，那個把他分開來，是對的。

洪：還是那個各種公務人員還要再分類？因為牽涉到公務人員一大堆，要不要再分類呢？因為我懶得再分，就通通各式各樣的。

陳：那這樣的話，是不是他們的權重有比較適當的給他啦，就怕你都給他在一起沒辦法分出。



洪：可是等一下下午大家給權重的時候就會知道了，這個八類喔，你在給權重的時候，你馬上就會自我矛盾，因為八類是兩兩相比，所以八取二有時候好幾個，你光是算這一項，你頭就昏倒了，這一類是最恐怖的，你下午玩你就知道了。

陳：因為他要一個跟一個。

洪：他是八取二，那麼多組，二二相比，所以我不敢再增加了，就把所有公務人員併在一起。

P1：八個基本上應該是上限了。

P5：應該是七個以內。

P2：七加減二啦所以九，還有一類，還可以再一類。

洪：夠了，那剛剛那個公民社會，我覺得還是放進來，那小指標沒關係，都進來沒關係。

陳：那那個各位，休息的時候，就趴在桌上睡一下。

國家廉政指標建構專家座談會(二)\_逐字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0 日(週六)下午 1:30-3:00

地點：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M618 教室

主持人：台灣大學政治學系 洪永泰教授(洪)

出席者：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P1)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P2)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P3)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P4)

世新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P5)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P6)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P7)

台灣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P8)

列席者：

陳俊明（研究團隊協同主持人，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陳)

莊文忠（研究團隊協同主持人，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副教授）(莊)

洪：我們現在回到最頭痛的，客觀統計指標，我跟大家說明一下這份指標喔，第一個是透明程度，有點像是 NIS 的投入，其實也不見得是投入。我們在專家訪談以後，審計人員對這個是非常非常在乎，而且一直覺得他們在整個政府體系裡面沒有被重用，但是他們其實應該是有效果的東西，所以這個進入指標系統應該是蠻好的，只是說我們刪掉非常多，我們本來是大概有二百多個吧，刪掉非常多，所以就剩下這一些，那大家看一下。

陳：客觀指標啦。

洪：客觀指標，就是透明指標那部份，我們刪掉最多，有非常多透明的東西我們全部都不要了，因為信度、效度可能都不是很好，所以我們乾脆就拿這三個，一個是財產申報法、一個是利益衝突法，利益衝突迴避法，另外一個就是政治獻金跟遊說。

陳：四大那個陽光法案的四大法案。

洪：還有資訊公開法。

陳：資訊公開法，我們現在要集中的是，他會跟貪腐有聯結的，因為透明他有些部份，資訊公開法他不一定會跟貪腐連在一起。

洪：而且這些不見得 exactly 就是規範性的，因為他就是統計數字而已，我們並不曉得說他越多越好，還是越少越好，但是需要這些數據，就是第一大類是透明程度，基本上就是法律的投入，然後第二個就真的是這些案件，我們以前講的那個產出，這個從概念上來講全部都是產出，都是起訴案件，各式各樣的起訴案件，然後第三大類就是審計，基本上都是審計的東西。

陳：那個請各位注意一下第二頁那個，透明指標裡面那個 A01 開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議違法裁罰，不是說他違法才罰，是說違法然後被裁罰的件數，所以那違法才罰，我們是不是應該加個。

P4：把他講清楚一點。

P1：那就改被裁罰件數。

陳：可以呀，只是說我說我們原始沒有第一個字，我怕造成在補錄的時候，是違法裁罰。

洪：這是個照抄的呀。

陳：但是我的意思是說這個對一般人來講，瞭解的情況。

洪：不會啦，因為看這個都是廉政署的。

P1：你如果要就括弧。

陳：對，就括弧，被裁罰，表示那是我們加的，不是他原意。

P1：但是他意思是這樣的。

陳：因為他審議，申報審議。

洪：因為這個是直接從公報上抄下來的。

P1：當他自己做公報的時候的原意跟我們現在要做的方式是。

陳：因為他就是申報然後被審議，然後被認為是違法的，你財產有去申報沒有錯，但是他還有經過審議。

P1：所以他的資料是被裁罰的意思。

陳：對，因為這樣子而裁罰的件數有多少。

P8：那個課責指標喔，只有這樣子，課責機制。

洪：本來，你看我們公共治理的話。

P8：很多，全部都審計的話。

洪：可是這個是審計專家的增加的，因為他認為這比傳統還好。

P8：我的意思是你的標題是不是要民意課責？

洪：這是從公共治理那邊抄過來叫課責。

陳：不然審計課責指標？

P8：審計課責嗎？可以這樣子喔？這樣比較，不然課責方式太大了。

陳：因為他這個主要是審計這幾年，那天我剛好也在胡老師他們那邊那個案子裡面，最主要是他從財務管理的審計已經轉向績效審計，所以他們現在很重視的是在各個行政機關的績效的展現，不是只有注意到財務的這種，雖然他現在給我們的這些東西，可能有所謂的，還是比較，因為我們這地方要他數字的部份，他給我們的這些東西，但他裡面告訴我們，很多內容已經是從績效角度去看財務管理，比較不是像我們當初認為說這些審計人員他都只是單純從財務面來看。

洪：不過我相信這個指標系統就開始付諸實施的話，審計部應該會非常高興，就是真的就是廉政署把這東西拿來監控政府，不然的話，你報告放在那，當然沒人理。

陳：最主要，我當然不是為了讓他高興，但他們確實是，老實說從行政機關的角度來講，審計機關是外部機關，而且他是跟著你的預算來的，跟著你的決算來的，他看你的預算情形、支應情形，他們比較有他們自己一套系統的東西來做，所以可能某個角度來講。

P8：很奇怪，審計難道沒有牙齒嗎？

陳：他有建，但他現在的情況是，實務上，我理解是他們現在本來就有照職權他是要提給監察委員，那監察委員其實他們自己講，有四成，現在監察委員，對於提的這些糾舉、糾正的案子，有四成來自於審計部，那現在我那天去跟他們幾個高階的審計官談的，那他們說連現在立法院的預算中心也整個抄他的審計年報，整個抄。

P4：審計人員才有資料，立法人員、立法院只有一些研究人員他也許也可以要得到，可是沒有那麼長任的人。

陳：雖然說跟他的人力跟縣市政府來講不成比例，可是他在各縣市都有自己的審計處，所以他不是哪個市政府、縣政府的審計處，他是審計部某一個縣市的審計處，他跟縣市政府都還故意隔開來，那所以他們在那地方上，或者是中央掌握的能力相當不錯，而且他最厲害的就是怎麼樣，我不懂，所以我就照你原來的預算，你是怎麼訂的預算，我就照你的預算來，所以那是緊扣的他的績效的，你就照你的，因為我有一次在上那個班的時候，那個新北市消防局的一個科長，他站起來就講說他最痛恨審計人，沒想到他那一班就有一個審計人，結果他兩個站起來，兩個科長就在那邊對上了，後來那個科長講了一句說，那個審計我不知道哪個審計科，哪個地方審計室的審計科長，他說你講我們不懂，我承認，就是因為我們不懂，所以我所有東西都照你們，你們說要這樣做，所以我就照你的東西這樣審，所以你連你自己訂的東西都做不到，那就沒有話講，所以那個就一直跟他說對不起，但兩個就當場吵起來，一個男的一個女的。

P2：等他們報告就完蛋了。

P3：沒有錯，事實上從財務的軌跡，是最容易去查覺這些問題，所以我剛才建議說在課責指標這部份，如果沒有涉及主計那部份，其實會有一個很大的落差，因為事實上審計是獨立在行政部門以外，他人力再多，都不如他主計單位投入心力在做決算那部份，但是，我也理解在現況，主計單位他其實在這部份功能跟人力資源投入非常少，我的意思是說，在指標上是不是至少去做到像 101、C101 跟 102 的樣子。

陳：你說像主計預算跟主計辦理業務人員。

P3：對。

洪：就比照 101 跟 102，但是用主計，有沒有這個指標？查得到嗎？

陳：這個可能要自己去算吧，他可能沒有。

洪：他是全國一條鞭吧，主計他有…你要把他隔開來做審計的部份是吧。

陳：審計，因為審計處他是在。

P3：主計那有所謂的內控內稽的人員。

P1：我前幾天才去審主計部的人事，主計處全國好像是五百多個人，而且去就要八十幾個，有大概三百多個是統計人員。

陳：他就是電子資料處理中心也佔了一部份。

P3：對，那八十幾個人，統計人員三百多位都在做調查，家庭收支調查、失業率調查這些，所以真正的主計人員很少，然後主要是一局跟第二局呀，就是預算跟決算，所以你講的那種人，我想像中在各地的主計單位應該看不到內控外控，主計的企畫研考，應該是最重要的大腦，結果放業務人員，不放研發人員，等於說不用任何研發人員，整個主計處，所有人員裡面，只有四個博士，而且是用聘用方式進來的，他現在的什麼局長副局長，沒有一個博士。

P4：所以目前主計處。

P3：他沒有大腦和研發，只有業務。

P4：他們才不用大腦，真的，他就是不用大腦，我舉個例子，我剛剛講的幸福指數，我想說你馬英九看了我們那個論壇的杜振華的一篇文章，然後你就那個總統大選時，政見發表會就忽然冒出來說，我們一年之內也要發表幸福指數，丫我們就跟主計處講，我不知道為什麼，研考會應該要負責的，結果搞到主計處，然後我們去找他說，一定要弄個研究計畫，要好好研究，他說我們這個馬總統已經說一年就要發佈，所以我們現在來不及做研究計畫。其實我們 2008 就已經弄了，弄了三次了，結果他也沒有找我們，然後他們也不做研究，就硬幹，把 OECD 抄過來。

P1：他們都是做 routine 的事，真的沒有大腦。

P6：那個，我插個嘴，就是我們上個星期才辦過，我們大概有談了這些東西，那他們其實是說主計官，你只要內控內稽，有些權力，全國才八個。

洪：所以全國才八個？所以這指標怎麼辦？八個，數據不會動，每年都一樣喔。

莊：這好像在比機智問題。

陳：對呀，而且這數字如果不會增加，那這指標。

洪：那指標就是 0 耶，他的標準差是 0。

P3：我們現在先釐清一件事情，就是說課責是什麼？事實上主計人員現在很少去做動腦的東西，譬如說以現在目前核銷來講的話，他們防弊，吃便當是要簽名的。

P2：已經搞到匪夷所思

P3：要核銷喔，研究助理他是要寫工作日誌的，這些都已經非常沒有效率。

P1：那是因為弊案發生了，你就要這樣。

P4：你找他負責任呀，他當然只好這樣子。

洪：如果照劉老師剛剛的說法的話，101 跟 102 照寫個主計，我現在擔心的是數字從哪裡來，而且如果數字不動的話，你是人力預算的話，那真的是完全定死，那如果每年人數都一樣的話，那指標對我們來講毫無意義。

P4：101、102 如果現在是審計的話也會吃案子呀。

P3：這個就是他機關是不是有自覺呀。

陳：這個就是審計長他非常非常的活躍，所謂的活躍是他拼命的想跟大學跟行政機關。

P3：但這事實上是錯的。

陳：他的所謂的活躍是說大家注意到審計的業務很重要。

P3：不，我現在要講的基本上是說錯的觀念，應該主計人員應該是做對的事情，然後審計人員不過是監督而已，監督是越少越好，這問題在英國辯論過，他們以前沒有審計部，是內閣自己的一個主計人員，來做整個課責，那台灣的問題在於有審計部，所以主計就擺在那，他就。

P1：所以主計就不編這個。

P3：他就不去管那個 accountability。

陳：我問一下，我們主計處他的英文怎麼翻，因為我們講國外 controller 講的是台灣哪個單位？

洪：我們叫 budget account and 什麼。

P1：主計處是 GBD。

陳：D 是什麼？

P1：我忘了，他是五個字的。

陳：因為在國外，他們政府有這個 Controller 是在我們政府機關哪個單位？

P1：你說美國的 GAO 算什麼？

陳：他那個是在國會底下。

洪：他是我們的審計嗎？

陳：所以他是做審計，所以像剛剛劉老師講的，在英國他有 controller，這在我們政府機關就不知道哪個單位在負責，理論上我聽起來比較像主計。

P4：主計，controller 就是主計官。

陳：對呀，所以你看。

洪：可是我們為什麼叫主計呢？

陳：尤其剛剛劉老師講的，你有了審計。

P1：我們有監察院的關係。

P2：因為我們變五權憲法了呀，就分出來，國會權。



陳：所以在台灣恐怕還加上 controller 這樣的味道。

P2：而且主計應該加審計才是一個 controller 完整的機制。

洪：我知道。

莊：立法院加監察院。

P2：對呀。

陳：所以我們主計處根本沒有 controller 觀念。

P1：我們主計處不管 controller 的。

P2：但問題很大。

P1：但他現在 Control，相當 Control，管理之管理，你那麼複查。

陳：他就是做 macro management。

洪：回去問他們說你們要不要把統計放出來？

P2：我想再回到這些客觀指標來看，因為我想除了前面有提到每個指標方向性的問題，原來的規範性方向問題之外，還有一些我看了那個指標有些是絕對值，有些是相對值，有些是件數，有些是比例，甚至譬如說像 a101、102 他其實就是一個就是絕對值一個就是相對值，那我們是不是二個都一定要放？還是只放一個？

洪：這想過，絕對值有必要，相對值也有必要。

P3：然後，再來就是像 103 我自己不是很瞭解這指標所代表的意義，他可以貢獻在廉政的意義是什麼，我還不是完全能夠理解，再來就是 c 的部份，c104，發佈績效審計報告件數，他光發佈報告件數能夠代表什麼？其實只是一個量而已，其實應該是質的問題。

洪：陳老師會跟你講那個提供這意見的人很強烈喔。

P2：然後在 c107，對，也是，就是他所提供的件數，他到底。

洪：心血結晶耶。

P2：他提供了他做這些事情，可是他的 quality 不夠，或者他裡面很空洞，或者他提供資料人家不用，那其實根本沒有影響，跟 accountability 的連結性就完全失去了。

陳：他這裡有剛剛胡老師講的這個問題，確實，他是來自於法務部廉政署的檢察官，我們在那邊一題一題聽他講，他是實務上的。

P1：因為他辦所以他很強調。

陳：但是他的意思是說，你沒有這些東西，你產生不了這些效果，他的重點是。

P4：這到底有沒有邏輯呀，其實我一直看這些實在，不知道有什麼邏輯關係。

洪：因為他希望納入指標後。

P2：發揮效果。

P4：我現在講的意思是說，放進去後，會跟有沒有貪污產生正相關嗎？會嗎？

陳：他們是這樣子想，因為他們在業務上，因為他是檢察官調部，他本來在地檢署，就是專職處理黑金的檢察官，廉政署成立後被調上來，這還是法務部廉政署的極力推薦的人，他其實也蠻勵害的，對每一項的內容，他都非常非常熟，我們其實已經被他踢掉很多東西，他們認為有需要的，我們有跟他講，這種東西理論上最後一關是還要找。

P1：會不會被廉政署刪掉呀。

陳：廉政署這邊還要再看，所以這地方現在各位提出質疑我們都沒有一定要，只是說我們現在先做做看，可以在第一版先有這樣的東西。

P8：剛剛胡老師談到 c104 的件數報告，其實在行政院他們的績效是按件計酬的，他們長官對員工的績效考核是按件計酬的。

陳：可是這個不是審計人員提的，審計人員提的重點在第三。

P8：對，我講的是審計人員機關發佈的報告，他本身跟公務員考核不一樣，這對

於，像我前陣子去地方演講時，地方有官員，他們現在對審計人員去做的稽核非常重視，因為他們做到非常細的審核，這個項目我覺得對基層的官員來講是很大的效果警悌。

P4：不是呀，那沒有任何可以懷疑的事情，我的意思是說你就是沒事，也沒有什麼了不起的或人家檢舉，你就認為這案子有所不對就去查，查的結果就是現在會計人員變這樣子，你叫這是什麼呢，背後的一個推動力喔，從審計部到會計人員，然後會計人員回過頭來是什麼？所有的行政人員就很痛苦，像我們現在系上的助教罵死了，天天都在罵會計人員，我再講一個，去公務人員那邊上課，科長班的，我有二次去問了，結果二次都一樣，大概百分之四十的科長，就四十個裡面，大概四成的科長都說現在的會計人員的作法已經影響到他們要推動行政事務跟所謂行政效率，非常嚴重呀，我上禮拜去公務人員人力發展中心，然後跟這些科長講話，我就這樣講，還是有一個會計的科長這樣不以為然，我就是這樣子呀，事實上大家都怕了，所以講到這個，我實在是心有悽悽焉，不能這樣子倒果為因。

P1：那個我針對客觀的資料，那個透明公共治理有個透明指標也被納入。

洪：對，我們刪掉了。

P1：那個對這個應該，產生中的部會，他有些當然也有一些行政透明的部份，或是三權，這可能是可以考慮。

洪：這本來是在裡面的，量非常大。

陳：可是感覺上可能第一個就是他的環節不明確，你有一些透明的東西，只是把他公告或提供閱覽。

P8：如果在一個國家廉政體系裡面。

洪：那個也是另外一個考量也是，台大公共治理中心那邊，莊老師是主持人，所以他裡面有很多東西，每年在做很多的評估，很可能每年出來的數據都一模一樣的，因為透明度是看網站得出來的。還有，還是有點擔心，那個研究計畫怕會斷掉。

陳：那是蘇老師。

洪：蘇老師他有一個研究助理就去上網 Check 透明度有沒有做這個，現在是每年都在做。

陳：因為我們。

洪：現在是我們自己做。

陳：但現在比較傷腦筋。

P5：因為公務資料的話，當然就是一定每年會有。

P1：我們來討論另外一部份的話，想加進去，當然我先談一下課責，剛剛那個，我覺得主計、會計審計都是在這裡的，那你看主計人數雖然少，在內稽內控裡面他是主管跟我們建立實施方案的主管機關，你可以從他，就像公共工程委員會是主管，可以去看主管採購法的哪些東西，你可以去課責他的主管，就是說你在很多各類型的公務員的河川砂石，雖然他公佈了之後，我們都認為河川砂石不是最後一名，但是水利署的壓力是很大的，公共工程我前天去，公共工程的人員都在倒數三名，那他覺得公共工程本身的透明也做很好呀，所有的防弊的東西，國際又接軌，今天的作法也這樣，那為什麼他的人員也被歸到，所以對人員的清廉度，我們一般來講政府在課責時候，會丟到那個機關，那是，就是。

洪：執法

P1：對，法令的主管機關，我覺得主計事實上放進去當然除了內稽內控，但是在主計裡面，你去建立實施方案時，機關在實施內控方案，大概可能有公務體系的資料和件數呀，或者是你看主計他每年對重大案件會有專案稽核，之前。

洪：我擔心的是主計處搞不好以為有審計處在做他就都不做了

P1：審計可能。

P4：主計他只管花錢就好了，管那麼多幹嘛。

P1：他們主要業務就是預算、決算跟統計呀。

P2：對呀。

P1：印象裡面，沒有在做統計呀。

P3：那為什麼內控會很多？因為現在是內控的主管機關，農民拿糧食去，那個斗

呀，農民損失很大，或在公糧裡面，颱風天去收割的濕穀重量會比較重，所以他們有蠻多是類似像這樣專案稽核的，內稽內控是他主管的，他還是有他的業務稽核功能在這裡面，他們辦了很多這種業務稽核報告，針對，跟審計是一樣的。

洪：所以查得到嗎？

陳：不然老師我下禮拜去找。

洪：對呀，我現在有點擔心主計處有沒有這個數據。

P1：因為我的想法是有些他不必然是我們公共治理統計的客觀指標，但他就是公開資訊但需要有人去閱覽之後，去評斷很多這種資料，我們目前蠻多的，全世界用這樣做，就是我們在做企業反貪，他是幾個構架，管理系統，你的政策裡面有沒有公開宣誓，或者你有沒有做業務風險的分析，他基本上有一些公開閱覽的資料，那你去做一個 Check List，他有這個他有這個。

陳：他現在透明就是做這個呀。

P1：像公司治理對都是這種，我們政府關有蠻多這樣，是不是像反貪決心我們是想用問卷，但去看各機關，現在政府部會都有廉政會報，你有時候去審閱他的會議紀錄，大概多多少少可以看出首長的反貪決心，以及部會中在院景有沒有宣誓就是主要的連結，你看海關基本上是有效率、廉潔，就是說有些公開可以閱覽的資料，從文本分析的角度，可看出可能有哪些，首長的反貪決心大概可從印象中了解，但實務上是不是在很多廉政會報裡面，譬如中央廉政會報哪些指數，他在自己機關馬上當機立斷要求，像最近中央廉政會報幾個關說問題，說不定可能幾個部會第一個做，要去建立請託關說的，他的自己部會的，那這可能在反貪會議或會報的資料可以看出首長的決心，譬如我們在座蠻多有去參加這些會議，多多少少，我對於首長的決心可以在這會議裡面感受出來。

P4：有的決心是因為被抓，就像海關總局這個副局長一路就這樣，所以接下來就新的辦法，新的辦法裡面就有決心，那這樣算正面還算負面的。

P1：因為從內控的角度來講，很多機關說，為什麼你現在碰到弊端，每個人都知道問題在哪裡，但為什麼很多弊端都重複的，表示我們發生，很少從內控角度去檢索 SOP 嘛，但事實上每個機關發生政風都會有報告，會有作為嘛，當你還可以去看他講的作為，跟他後來的制度或流程 SOP 有沒有按照，那個也是可以去，免得以後重複發生一樣的事。

洪：其實我們跟廉政署的人聊天時，他們也提到，他們內部有一個你剛剛講的東西，因為政風全國一條鞭呀，所以他，你一個政風單位萬一出事後，他馬上調以前紀錄出來，他內部就有一個在檢查，問題他又不納入指標系統，我們問過了，那他拿來當指標真的很好嗎？因為他說哪個縣政府出了事，他馬上就說縣政府政風主管以前有沒有警告過？縣裡面，哪個部門可能會出問題？這都可以提報告的，所以這內部有一個檢查點。

陳：這有沒有辦法計算，就是能不能 count？

洪：現在就是 fine，這些都是很好的點，現在問題是我們要自動化產生指標，所以我們不願意再花研究助理，去上網去 check，對呀，因為我們現在是自動化，而且現在有點擔心的是其實我們本來是好幾百個，現在變這樣子，說真的，我們這計畫報告送到廉政署去以後，他們再仔細看一下，尤其審計那部份，不知有何反應，我真的沒把握他們看到這個臉會不會綠掉。

P5：一般來講，廉政署本身的努力程度。

洪：他內部有很多數據不公開呀。

P7：他有沒有去照那個，他是最重要去檢視廉政那塊。

洪：對呀，因為我們用常識想就知道，他說他全國一千多人。

陳：三千多人。

洪：那麼多人，每個月都要擠報告的，所以那就是最好的指標系統呀。

P1：那貪污怎麼抓不出來，都最後才抓出來。

洪：他們應該是在某單位被調查或爆出案子時，會馬上去檢查那單位，那單位如果提出在某年某位提出報告，就沒事了。

P7：像新北市的營養午餐，政風是被記功的。

陳：因為他老早就發現了，這裡面有很多啦，有些是首長不願意曝光。

P7：對，林益世這個，其實政風人員每個月都在寫報告，那個數據是很有用的指標，是內部的反貪系統。

陳：政風為何到最後變廉政，因為第一政風人員不像警察，沒有司法。

P2：警察權。

陳：沒有調查權，完全沒有，他只能移送，我現在把這些東西弄出來了，我只能報請檢察官，或是移給他的死對頭，調查局，因為他沒有司法調查權，所以他被講。

P1：廉政署有權嗎？

洪：他可以調查。

陳：廉政官他自己就可去查了，其實他人數少，北中南三個組來做。

洪：我們應該建議廉政署要捐出來他們內部的數據。

莊：老師，我們上次那個民意調查要加一題廉政署的肅貪滿意度。

陳：我們還是做呀。

莊：一開始的時候呀。

陳：他們科長有時候也太。

P4：來來來，我的名義借你們用，這個彭老師講的，一定要這樣子。

P1：彭老師在中央廉政會報。

P4：不，你們現在就可以講了，因為我是廉政委員，現在我最大了。

陳：我們剛剛講的話你就直接講嘛，你就在那邊講說政風人員…前陣子馬總統還在講說政風人那麼多，都沒查出這些案子，那你就跟他講，這一方面讓政風人員他的責任要分清楚，有些實在不是他的責任，那有些其實是在保護他的，那你就應該把我們剛剛講的東西，你把你的東西拿出來，讓政風人員接受民眾的公評呀，評價的評，我的意思是像政風人員就比較放心一點。

P4：沒關係啦，我會講啦，寫報告就直接把他寫上去啦，跟廉政署要東西啦。

洪：他們自己手上有東西，不願意捐出來。

P4：我跟你講，現在署長很怕我們這些廉政委員，因為廉政委員會半年開一次會，實在沒什麼用處，但是呢，你看開一次會，結果報上登的全都是我們外部廉政委員講的。

洪：好啦，回來啦，如果我們不動最好，剛剛劉老師提的，我覺得那個還要再下去建指標我覺得太難了，我們是可以建議，但我們希望每年都會由公務系統自動產生數據，就是不需要再去努力找老師助理去建立數據，各位，前面講的那個財政透明度，每年都要花人力去建數據，我們不願意做那種事，我們希望公務指標現在有就直接出來。

P1：這都有的。

陳：Variable。

洪：完全是現成的我們才會最進來，要自己去努力建的，我們通常不願意。

陳：因為他們都要為了我們重新去算，簡單來講就是這樣，他原來沒有這些東西。

洪：所以像那個資訊公開、財務公開都需要人再去建立那個數據，所以那對我們來講也沒體力做那事情，除非有研究計畫支撐，可是那不是標準的公共治理統計指標，其實做行政院研考會的案子有個好處，就是你做了可以逼他們進入公共統計指標，可是我們這個應該是做不到，說不定可以建議。

陳：我們其實從台北市開始到中央這個數據，也是逼出來的，現在只是有這些資料，尤其廉政的，政風工作這方面工作指標數據，也是逼出來的。

洪：以前政風沒有統計部門，現在他們底下有個統計部門了，所以我們每次開會那位統計主管就來了。

陳：他是有統計長，但不做這些事情。

P4：反正你們要是想到什麼跟廉政相關的，就寫給我，然後開會，我現在好像已經拿到聘書了，到 103 年了，所以你們有資料就快給我。

P1：下個，未盡職和效能過低事項查核，報向監察院，這東西有沒有辦法跟上面



相關聯，你只有開會而已，這要不要？報告有沒有被採納？

洪：你講到重點，你知道為什麼會進來做為指標，司法高科技，他是希望人家進入廉政指標系統，以後下次去報告就好好在那邊聽，他是指標管理就是這個目的。我跟你說我們這課責指標廉政署一定很多意見。

陳：因為他將來要做。

洪：我們這送上去實在不知道他們怎樣的反應。

陳：兩個首長，不過兩個都是講好的啦。

P4：他們搞這些東西會不會麻煩呀，技術上。

陳：因為這有些是新增的，但只是說過去沒有定型、確定的要求，那現在行政機關是這樣，你給他有這東西以後，他就會變成績效一部份，他們績效考核非常細，好細好細，那你這每一個進，是列作績效的部份，那執行的同仁

洪：我覺得要做這個，自己要捐出來，他不捐出來，我們也無可奈何

陳：老師，他們說不定是等我們這個弄出來，說不定又等明年再說，因為他沒有

P4：現在這案子誰給錢的。

陳：法務部呀。

P4：不是廉政署？

陳：是廉政署的。

洪：法務部下面廉政署的。

陳：沒有沒有，就廉政署，因為廉政署預算很少，這案子才多少錢而已。

洪：因為他才成立，我們給他一個構想，他並沒有要我們給他搜集資料。

陳：就是先有一個第 0 版。

洪：一個建構的第 0 版。

P4：我不知道講哪件事，我後來看到報紙要把我講的那件事要提早在今年年底把他弄出來，訂什麼法，財產來源不明罪？要修正什麼呀？

洪：那已經撐過了。

P4：不是，要修什麼。

陳：那也修正了一次呀。

洪：他把人鎖在特定人士。

P1：請問他這數字就只有一次嗎？

洪：對，對總統府的。

陳：對，從某角度來講，就是對各行政機關啦。

P8：他有比較。

陳：對，所以這方向是一個問題是下一步了。

洪：有二個東西，每年固定的民意調查，這是一定做，而且是逐次做，看有沒有進步，現在是廉政署成立了，希望有內部有個指標系統，希望我們做這指標系統，讓他們知道什麼地方在進步什麼地方在退步，也好跟法務部跟總統報告，只是說一個機構剛建立要這個系統。

P4：不是啦，這個有些是正面指標，有些是負面，但是還要把他反轉過來做成公式。

洪：這沒關係啦，我們今年第 0 年啦，所以大家都有參與的功勞，我們今年不負責搜集資料啦，只是提供構想，期末報告上去，我可以想像他們會有內部的人審查，審查一遍至少會有六十條，因為他們內部看非常仔細，我們想幹嘛那麼仔細，因為有些指標他們管的，一定會有很多意見。

陳：他一方面可以向其他部會要求，重要他是主管機關啦，他自己會有一些調整

洪：現在是說，剛剛這個機關才成立，希望有這東西，做下去之後當然會很謹慎，但是先看我們這些人能先做什麼東西出來，如果你真要做的话，全套自動化就在那裡了，如果要做就這樣下去，所有的數據，每年幾月幾月指標都會自動建立，我們不希望再去搜集指標，做研究再去產生指標，所有的東西都現成的。